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2021 年度报告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1077

重要提示

- 一、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本行于2022年3月3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行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11名，其中1名董事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本行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三、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21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1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审计师均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本行董事长刘建忠、主管财务工作的副行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嵩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本行董事会建议派发2021年度普通股股息每10股2.525元人民币(含税)，该股息分配方案将提请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六、本报告中可能包含对本行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相关陈述是本行基于现状和预测而作出，与日后事件或本行日后财务、业务或其他表现有关。本行对于可能涉及的未来计划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七、本行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八、本行不存在需要提示投资者特别关注的重大风险，本行在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风险以及本行采取的措施等具体内容详见第三章风险管理部分。

目录

重要提示	1
释义	3
董事长致辞	4
行长致辞	6
第一章 公司简介	8
第二章 财务摘要	20
第三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3
一、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23
二、财务回顾	24
三、主营业务讨论与分析	49
四、经营中关注的重点问题	59
五、风险管理	63
六、资本管理	73
七、展望	76
第四章 公司治理报告	78
第五章 环境与社会责任	109
第六章 重要事项	112
第七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6
第八章 董事会报告书	123
第九章 监事会报告书	131
第十章 审计报告	134
第十一章 财务报表及附注	141
第十二章 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	354
第十三章 组织架构图	356
第十四章 分支机构及附属公司	357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本行董事长、主管会计工作的副行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4. 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年度报告。

重庆农商行、本行、全行、本银行	指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人民银行、央行、人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银保监会、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重庆银保监局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香港联交所、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规则	指	经不时修订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农商行	指	“农村商业银行”的简称
三农	指	“农业、农村和农民”的简称
村镇银行	指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于农村地区注册成立的为当地农户或企业提供服务的银行机构
渝农商理财、理财子公司	指	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渝农商金融租赁、金租公司	指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主城	指	重庆市9个中心城区：渝中区、大渡口区、江北区、沙坪坝区、九龙坡区、南岸区、北碚区、渝北区、巴南区
县域	指	重庆市除9个中心城区以外的地区，还包括本行控股的12家村镇银行和本行设立在外省的曲靖分行
元	指	人民币元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十二个月期间

董事长致辞

各位股东：

过去的一年是不平凡的一年，也是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2021年，中国共产党迎来百年华诞，开启了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新征程。2021年，国际国内形势依然严峻复杂，面对疫情反复和诸多不确定性，我国统筹发展和安全，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2021年，重庆农商行主动融入国家和区域发展大局，锚定战略方向勇毅前行，圆满完成了目标任务。截至2021年末，集团资产规模突破1.26万亿元，资产规模、净利润实现两位数增长，分别增长11.44%、13.47%；不良贷款率和拨备覆盖率实现“一降一升”，资产质量和风险抵御能力保持良好。

上下同欲者胜，同舟共济者赢。回首过往，重庆农商行的每一次进步，取得的每一份成绩，都凝聚了广大客户、投资者和社会各界的鼎力支持，饱含着“三会一层”和各位员工的勤耕不辍，也源自于一直以来的坚守与革新。

为企业当务本，本立而道生 ——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建设西部金融中心在巴山渝水形成“战略共振”，使命与命运的交汇让农村金融未来充满无限可能。时代机遇之下，重庆农商行承载全国农村金融改革先行经验、多年“三农”服务经验融入乡村振兴大局，这是使命所在；凭借规模、牌照、业务优势冲在西部金融中心建设一线，这是命运使然。时代眷顾奋斗者，我们在2021年“全球银行1000强”排名中继续提高、升至119位，保持全国农商行和中西部银行首位，这既是全面肯定，又激发起我们更远大的斗志。

登高望远，可以为先 —— 我们深知“求上得中、求中得下”，在不断追求卓越的征程上实现赶超进位。我们始终把一流现代企业标准作为“量尺”，努力在改革“马拉松”中跑出新的“加速度”，在行业赛道上冲破“极点”、提升上限。2021年，改革发展经验在不同场合、不同层面得到充分肯定，在全球权威评级机构“穆迪”主体评级中获得全国地方性银行最高国际评级，在银保监会金融机构公司治理监管评级中位列“第一梯队”，荣获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一等成果”，入选国资系统“地方国有企业优秀品牌故事”。

企道至简，细水长流 —— 我们依靠客户信赖积累起强大的“业务韧性”，并以此推进区域金融服务大重构与新竞合。我们走千山万水、进千家万户，始终对服务实体经济和县域经济孜孜不倦、精耕不息，客户的信赖成为最大底气，让我们在复杂冲击下巍然不惧。2021年，我们又专设普惠金融条线，进一步追求极致化的普惠金融服务，支农、支小信贷投放增速均创新高。我们着力构建BBC金融生态圈，形成客户、商户、银行的融合式“三维生态”，实现零售客户贡献度和活跃度“双提升”，逐渐成为得天独厚的“压舱石”。

因时而变，变则通达 —— 我们面向美好生活打造“美好金融”，致力通过数字化转型将客户金融体验切换到“极简模式”。如何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美好金融需要，我们给出的答案是“数字未来”。为打造“数字银行”，我们已经累计申请专利101项，将金融科技人才占比提升至3%，数字化项目获评国务院国资委国有企业“标杆项目”，荣获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科技发展奖”。空中银行、方言银行、流动银行等口碑良好，线上贷款余额突破1,000亿元、惠及280万客户。

心之所向，行之所及 —— 我们的努力皆为创造价值、回报社会，并以此凝聚起共识、共事、共情的集体志向。我们将ROE提升作为内在价值增长的源泉，致力于价值创造和互利共赢，延伸共享价值链条，推动更高标准实现“具有良好价值创造力的现代商业银行”的企业愿景。我们将分红比例稳步提升作为“最长情的告白”，股金红利由初期每股0.06元增长到2020年度的每股0.222元、翻了两番，让每位股东充分享受改革发展的红利。

踔厉奋发风正劲，笃行不怠再出发。展望2022年，我们将坚持稳中求进，冷静、客观、辩证看待形势变化，立足“两个大局”、心怀“国之大者”，树牢底线思维、增强机遇意识，以奋斗者姿态开创各项事业发展新局面。

用“钟形曲线”诠释普惠服务内涵，从“帕累托分布”中发掘客户深度价值。我们无法改变经济金融周期和规律，但有能力做好调节和平滑。对银行而言，客户的服务需求和商业价值都应被重视，我们长期关注庞大客户群体的分布规律，对呈现“钟形曲线”的普惠金融需求提供批量化、高效化的服务方案，深度挖掘“帕累托分布”中高净值、高贡献客户的商业价值，为可持续增长提供源源不竭的动力。

在数字金融的DNA中内嵌独特的营销、风控、管理基因。数字化转型是银行业绕不开的“分水岭”，但也无法千篇一律地“抄作业”。我们机构众多、深入一线、贴近客户，具备人熟地熟的先发优势、敏锐迅捷的营销体系、精准独到的风控策略、高效规范的管理机制……这些独特的条件都将成为我们数字化转型的差异化特征，不断放大新技术、新模式的研发应用价值，逐步打造起小而美、专而精的数字生态。

构建面向未来的企业组织，提升适应变化趋势的战略执行力。管理大师查尔斯·汉迪说：“当你知道该走向何处时，你往往已经没有机会走了。”后疫情时代，面对愈加复杂的市场变化，我们前瞻性地思考构建敏捷组织、开放组织、韧性组织，目的就是要全面提振精气神，重点提升创新、营销、管理等能力，更好地推动“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一体化，凝聚起面向未来、适应未来的强大竞争力。

站在“两个一百年”的历史交汇期，面对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加速演变，重庆农商行将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发挥自身特色优势，牢牢把握长江经济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西部金融中心等战略机遇，发挥地方金融服务“主力军”作用。着力服务人们美好生活需要，深入推进向发展要效益、向改革要动能、向创新要活力，专注为客户、股东、员工、社会创造更大价值，走好走实新万亿上市银行发展之路，以优异成绩向党的二十大献礼！

刘建忠
董事长

2022年3月30日

行长致辞

各位股东：

刚刚过去的2021年，我们凝心聚力、砥砺前行，紧紧依托乡村振兴、西部金融中心、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发展机遇，深入实施“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在复杂的经济形势下表现出强劲的价值韧性。集团资产规模突破1.26万亿元，同比增长11.44%。全年实现净利润97.18亿元，同比增长13.47%。平均总资产回报率0.8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9.87%。资产质量保持稳定，不良贷款率1.25%，逾期贷款率1.18%，拨备覆盖率340.25%，资本充足率14.77%。

行稳致远、与时俱进。我们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紧密聚焦中央和地方重大战略部署，推动业务保持稳健发展。聚焦乡村振兴，充分发挥重庆最大涉农金融机构的优势，成立普惠金融条线，加大支农支小再贷款，涉农贷款余额1,957.7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53.60亿元，普惠型小微户数、贷款余额较上年末分别增长2.38万户、214.44亿元。**聚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向72个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相关重点项目和企业授信超过729亿元，制造业贷款余额超550亿元、占重庆23%，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超360亿元、占重庆26%，科技型企业贷款余额超490亿元，均居全市第一。**聚焦绿色低碳发展**，坚持“赤道银行”原则，率先落地重庆碳排放配额质押融资，成为重庆首家通过“长江绿融通”披露上年度气候与环境信息的金融机构，荣获“2021年中国银行业ESG实践天玑奖”“年度社会责任绿色金融奖”等荣誉，绿色贷款增速超过49%，切实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勇毅笃定、破浪前行。我们勇于突破传统金融理念，紧扣消费升级时代脉搏，推动客户服务全面升级。精准服务个性化客户需求，建成以汇思平台为主线，“渝快工作”、业绩展示等多系统协同的零售管理中枢，开发多维度的个性化标签165个，对客户实施分层分类服务，精准匹配特色服务，推动VIP客户数净增21.22万户。**加快打造特色化系列产品**，深挖医疗、住房、养老、消费等细分领域，打造“渝快贷”“房快贷”等拳头产品，零售贷款占总贷款比重47.33%，较上年末提升4.69个百分点，带动零售业务收入占比突破40%。**持续丰富全方位场景金融**，围绕“家生活”“车生活”“美生活”累计创设场景产品559个，覆盖“吃住行、游购娱、医学养”全部场景，构建个人客户增值权益体系。发挥后发优势，实现合作商户快速增长，有效商户达40.15万户，商户带动AUM、LUM，较上年末增长111.38%、150.41%。

天道酬勤、日新月异。我们持之以恒加大科技投入，紧贴金融数字化转型趋势，打造具有农商行特色的“数字银行”。自主研发能力日趋提升，金融科技年均投入连续多年保持20%以上增速，积极履行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成员单位职责，参与5项金融行业标准、10项团体标准制定，完成9项企业标准制定。**智能化平台日趋强大**，通过人脸、语音、语义、图像等技术运用，为客户提供手机银行APP、微银行、空中柜台等多样化场景接入，电子渠道账务交易替代率97%，该智能化平台项目获评国务院国资委管理提升标杆项目。**数字化产品体系日趋完善**，金融科技价值充分释放，推动形成业务数字化趋势，投产10余款自研数字产品，全面涵盖零售、小微、三农、公司业务板块。

专注执着、精益求精。我们坚持固本强基练好内功，紧跟集约发展和精细管理趋势，持续提升高质量发展水平。推进高标准运营管理，以智能化、流程化、集约化理念，提高集中作业质效，加快打造基于集约化运营、管理、操作的“大运管”支撑能力，全面推动运营管理向高标准、高质量、高水平提升。**推进流程银行管理**，制度再优化、流程再提速，无纸化项目应用加快推进管理效率增强，释放中后台人力向一线倾斜，提升业务人员便捷化、移动化展业能力。**推进智能化风控管理**，持续探索在新经济形势下、在新数字经济时代的风险管理路径。上线大数据贷后预警系统，形成贷前反欺诈、贷中智能决策、贷后数字化预警和处理的信贷全流程数字化风控体系。全面提升系统对风险管理的支撑力，强化统一授信管理、重点领域前瞻性风险监测，形成集团统一风险视图。

行者方致远，奋斗正当时。2022年，我们将坚守战略定位，以优质的服务深挖普惠客户和高净值客户价值，以独特的优势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以面向未来的组织快速适应市场的复杂变化，全面提升价值创造力、数字驱动力、组织保障力，将本行打造成为具有完备公司治理能力的现代企业、具有良好价值创造力的上市银行、具有优秀品牌影响力的行业标杆。

谢文辉
行长

2022年3月30日

公司简介

一、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及简称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及简称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简称“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法定代表人	刘建忠
授权代表	刘建忠 谢文辉
董事会秘书	张培宗
证券事务代表	谢小舟
投资者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36号 联系电话 : (8623)6111 0637 传真 : (8623)6111 0844 电子信箱 : ir@cqrcb.com
公司秘书	黄秀萍
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邮政编码	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36号, 400023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本行于2008年6月27日成立时注册地址为 :重庆市江北区洋河东路10号, 于2017年4月1日变更为现注册地址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铜锣湾勿地臣街1号时代广场二座31楼
公司网址	www.cqrcb.com
电子信箱	cqrcb@cqrcb.com
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刊年度报告的香港交易所网址	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A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 渝农商行 股票代码 : 601077

H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股票代码：3618
A股证券登记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H股证券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铺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登记机构	2008年6月27日 中国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676129728J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本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持有 B0335H250000001号金融许可证
审计师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育路588号前滩中心42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王伟、封叶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香港中环太子大厦二十二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梁国威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上海中联(重庆)律师事务所 重庆市渝中区华盛路7号企业天地7号楼10-12层
中国香港法律顾问	高伟绅律师行 香港中环康乐广场1号怡和大厦27楼
持续督导保荐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电话：(8610)6505 1166 传真：(8610)6505 1156 保荐代表人：许佳、刘紫涵 持续督导期间：2019年10月29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业务概要

本行前身为重庆市农村信用社，成立于1951年，至今已有70余年历史。2003年，重庆成为全国首批农村信用社改革试点省市之一。2008年，组建全市统一法人的农村商业银行。2010年，成功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成为全国首家上市农商行、西部首家上市银行。2019年，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成为全国首家A+H股上市农商行、西部首家A+H股上市银行。

本行的主要业务包括公司金融业务、普惠金融业务、零售金融业务、金融市场业务。公司金融业务主要为企事业单位、政府机构及金融机构提供广泛的公司金融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对公贷款及存款业务、贸易融资贷款、票据业务、担保业务等。普惠金融业务主要为小微企业、农户以及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金融服务。零售金融业务主要包括个人贷款及存款业务、银行卡业务及中间业务等。金融市场业务主要包括资金营运、投资银行和资产托管业务。同时，本行发起设立了1家金融租赁公司、1家理财公司、12家村镇银行。

三、发展战略及核心竞争力

（一）本行发展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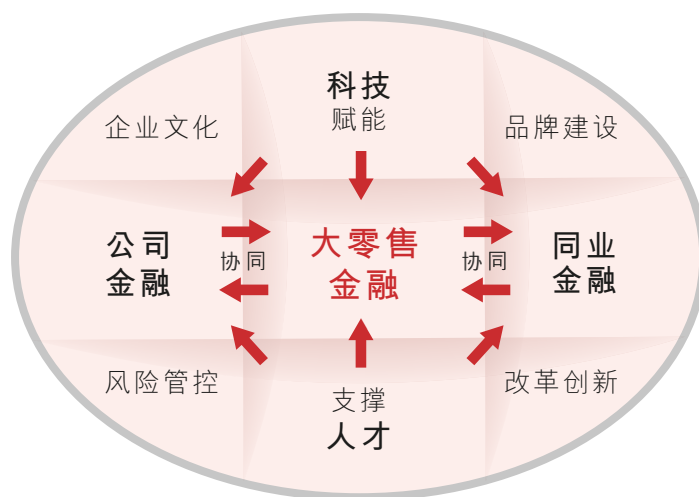
本行以“努力打造成为全国领先的区域性银行”为战略目标，坚持“经营特色化、管理精细化、培育良好企业文化”，坚持“强管理、控风险、稳发展”的思路，坚持以“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十二字战略方针引领，以大零售业务为核心竞争力，推动零售、小微、公司、同业业务“四客协同+四轮驱动”，持续推动本行高质量、内涵式发展，持续提升金融支持乡村振兴能力，持续助力实体经济发展。

1. 零售立行

力争打造“最佳客户体验银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把零售作为发展之基和立行之本，全面对标先进同业，通过提升零售“速度、精度、深度”，提高财富管理、消费金融、小微金融的服务能力和贡献度，“降本、控险、增效”，打造特色鲜明、优势突出、市场领先的“大零售”业务生态，筑牢高质量发展坚实基础。

一 发展路径

本行以重庆地区为主战场，发扬山城火锅文化，发挥“麻、辣、鲜、香”四大特质，形成以大零售金融为核心，公司和同业金融协同发展，金融科技赋能、人才基础支撑，四方辅以企业文化、品牌建设、风险管控和改革创新，共同推动全行业务协同高效发展。



麻(突出特色)：立足支农支小、服务实体经济市场定位，把握全行立行优势，坚持“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

辣(核心竞争力)：发挥深耕县域、服务三农的经验优势，借助网点渠道、服务团队、客户基础的核心优势，通过科技赋能新技术、新渠道、新系统，打造具有农商行特色的零售业务体系。

鲜(协同共进)：以零售为立行之本，加强零售金融、公司金融、小微金融和同业金融联动，实现各条线的深度互动、协同促进。

香(品牌形象)：打造特色突出、深入人心的“渝快”产品品牌形象、“数字农商行”科技形象、“近悦远来”引才形象。

— 新零售“三转”思维

从“产品营销”向“客户管家”转变。由单纯提供金融产品和服务的“产品营销”向全信息、全渠道、全业务、全产品的“客户管家”转变，确保小微、个人、信用卡等不同条线客户都“有人管”，不同客户分类别、分层级“有效管”，真正做到“以客户为中心”。

从“B2C”向“BBC”转变。由传统的“银行—客户” (Bank to Customer) “银行—商户—客户” (Bank-Business-Customer) 转变。打造BBC金融生态圈，将银行变成平台，以2W3H评价体系为标准，打造金融、生活一体化生态圈。

从“传统厅堂服务”向“OMO融合”转变。立足网点场景化、产品数字化，以网点智能机具、员工工作APP等为重要载体，提升线下网点智能化水平，构建生态圈线下服务触点，实现网点由交易性网点向服务营销型网点转型。打通线上线多渠道信息交互通道，推动线上线下多渠道获客、服务协同融合。

— 新零售“五心”策略

用心服务县域，树立乡村振兴示范。把握乡村振兴战略发展政策机遇，发挥1,454家县域网点渠道优势，充分挖掘农村地区个人和农业产业金融需求潜力。

全心服务用户，构建BBC金融生态圈。围绕“吃住行、游购娱、医学养”场景，打造金融、生活一体化生态圈。以“商户码+系统”与商户深度捆绑，切入生态圈建设，以网点为重心、以“三边”为重点，打造场景式营销。树立“渝快生活”新零售品牌，打造“家生活”“车生活”“美生活”系列子品牌。

专心服务高净客户，做强财富管理。打造专业化财富管理中心，打造专业化客户经理团队，打造专业化财私产品体系，打造专业化客户权益体系。

贴心服务全客户，重构客户经营体系。以客户为中心重构客户管理体系，实现客户有机构管、有人管、有效管。以“四全三贡献”为考核目标，以个人金融服务平台为支撑，实时跟踪客户经理业绩，激活沉睡的零售客户。

潜心科技赋能，打造数字化产品和流程。优化“存贷汇缴查”基础金融服务。丰富手机银行APP和微银行功能，打造“渝快”系列线上产品。建立智能网点大脑，打造客户经理数字化工作流程。赋能管理，构建自动化、智能化授信与风险管理。

2. 科技兴行

以打造“数字农商行”为目标，坚持把科技作为创新引擎和发展动力。不断加大金融科技投入，加快大数据、AI、云计算等新型技术运用，让金融科技创新带动全行业务、经营管理同步提升。坚持自主研发，形成具有农商特色和地方特点的“专利池”和“标准库”。

— 推动“四个提升”

提升金融科技赋能水平。建立金融科技后发优势，加强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为各条线、各业务赋能，为贷前、贷中、贷后风险管理赋能，以金融科技创新带动经营管理质效同步提升。

提升智慧金融服务水平。持续迭代“智慧银行”，植入平台基因，探索开放银行，通过整合“平台+场景”“场景+金融”，打造现代金融服务生态圈。

提升线上线下融合水平。运用科技手段解决线下瓶颈，再造客户网点旅程，加快新一代网点转型。精准化服务客户、平台化应用场景、一体化联动营销。把线下优势产品搬到线上，逐步将线上用户发展为支付结算、投资理财、信贷消费的综合型客户。

提升数据挖掘价值水平。通过大数据等先进技术进行专业处理、深度挖掘，把全行数据存量变为业务流量，推出个性化、差异化、定制化的专属服务，实现价值“增值”目标。

3. 人才强行

坚持把人才作为核心资源和未来希望，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全力打造一支政治坚定、专业过硬、结构合理的优秀人才队伍。加快引进和培养新型业务、风险管控、金融创新等方面的专业型、复合型人才，为推进全行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一 实施“五个计划”

管理人才引领计划。坚持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两手抓”，选准用好一批既懂经营又善管理、既有专业知识又有实践经验的优秀人才进入中层领导人员、基层管理人员队伍。推进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改革，形成市场化选聘、契约化管理、差异化薪酬、市场化退出的管理体系。

专业人才开发计划。坚持引进一个人才、带动一支团队，按照“一事一议、一人一策”原则，引进、开发经营管理中急需的高层次关键岗位核心人才。坚持薪酬市场化，不断完善薪酬分配体系，努力建成一支结构合理、梯次匹配、业绩突出的高技能人才队伍。

实用人才支持计划。既重视“高端智能”人才、又重视“基础技能”人才。打造雇主品牌，丰富引才渠道，开展分区域、分层次、分工种员工招聘，为人才可持续发展注入“新鲜血液”。建立以合同管理为核心、岗位管理为基础的市场化用工制度。拓宽人才职业发展通道，提高人才资源使用效率。

人才素质提升计划。加大人才储备，持续推进管培生、储备生跟踪培养、上派下挂交流培养机制，加大优秀年轻员工培养管控力度，推进人才资源可持续发展。推进全员素质提升工程，构建“引进来+走出去、线上+线下、现场+视频、总行+条线+分支机构”立体培训体系。

人才服务保障计划。建立健全目标明确、边界清晰、权责对等、精简高效的组织架构体系。完善基本薪酬体系，推进人才资源数字化建设，打造更加优质的人才发展平台，为人才集聚和发展创造条件，形成有利于各类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充分施展才能的选人用人机制。

（二）本行投资价值及核心竞争力

坚守本业、导向明确的发展战略。始终坚持支农支小、服务实体经济的主责主业，顺应双循环新格局发展趋势，深入服务乡村振兴发展，确立“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方向，坚持高质量、内涵式增长，致力于将本行打造成为“全国领先的区域性银行”。

求实进取、创新发展的企业文化。本行成立至今始终保持“标杆行文化”的基因，扎根重庆、面向全国，敢为人先，一路披荆斩棘成为西部首家“A+H”股银行，成为全国领先的农商行。传承“忠诚担当、坚韧进取、勤勉敬业、朴实本分”的优良传统，营造出“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企业氛围。

科学高效、持续完备的管理体系。本行作为地方法人机构，管理层级少、决策链条短，在适应市场变化创新求变的发展中起着关键性作用。持续坚持精细化管理，将其融入企业文化，建立起风险管理、运营管理、科技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体系及能力，并以先进企业为标杆持续推进重要管理领域管理提升，实现向管理要效益，以管理促发展。

数字化、智能化的科技赋能。坚持“科技兴行”，专设金融科技中心，涵盖业务、数据、科技、渠道四大领域，全面打造数字农商行。坚持自主创新，占领科技制高点，打造“三高”式云服务，推动数据治理“三部曲”，搭建智能化运营“三模块”，共同支撑智能风控、精准营销、高效运营、线上线下融合、精细管理、优质体验、合作生态为一体的七大数字化业务能力。

优势显著、蕴藏潜力的零售金融。零售战略转型以打造成为“最佳客户体验银行”为目标，推动新思维、新理念、新机制三个转变，借助网点遍布重庆、品牌深入人心、客户基数领先等传统优势，加上新技术、新渠道、新系统三大现代优势，以客户为中心，实施零售金融“五心”策略，打造一个生态平台、一个金融生活圈、一个核心品牌，深度挖掘客群潜能，推动零售金融持续释放潜力。

绿色发展、深耕细作的公司金融。本行建立“1+3+22+N”的绿色金融体系架构，发展绿色信贷、绿色金融产品，全面推进绿色金融标杆银行建设。实施“1+2+3”策略做深做透公司金融。抢抓1大战略机遇，即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国家战略机遇；建立2个服务模式，以科技创新驱动金融服务线上化、智能化提升，以打造专业、精准、贴合的“专家式”服务和全面、高效、优质的“管家式”服务；围绕3大主攻方向，在调整负债结构、严控付息成本、广拓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三大方面加力加码。

一体化、协同化的金融市场业务。以“金融市场综合运营商”目标为定位，通过集团“一盘棋”协同作战，以“结算清算+托管”为支撑、“投资+财富管理”为切入点，推动同业、条线、总分三级联动，持续深挖同业客户合作潜力点，形成“投资+资金+托管+投行”全链条客群服务体系。

(三) 本行发展战略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实施“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坚持将零售业务作为全行发展之基和立行之本，致力打造出特色鲜明、贡献突出、市场领先的零售业务品牌；坚持将金融科技作为全行创新“引擎”和发展动力，致力打造自主可控、智能高效、引领发展的金融科技平台；坚持将人才作为全行核心资源和宝贵财富，致力打造优秀的人才团队，切实推动全行实现高质量发展。

1. 深耕零售市场，转型发展取得明显成效。

全力实施“零售立行”战略，打造生态圈丰富营销场景，精准营销挖掘客户潜力，持续提升传统特色优势，全行零售转型成效明显。2021年零售贷款占比、业务收入占比分别达47.33%、40.51%，同比提升4.69、1.65个百分点，连续5年递增。零售业务营业利润占比56.47%，连续3年居集团首位。

BBC生态圈加快布局，新型营销场景成型见效。围绕“吃住行、游购娱、医学养”场景丰富金融生态圈，以“商户码+系统”与商户深度绑定，加强联动和引流，促进商户规模、业务贡献快速增长，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截至2021年末，有效商户达到40.15万户，较上年末增长151.25%；累计交易笔数3.45亿笔、交易额475.59亿元，同比分别增长22.64倍、41.83倍。商户已经成为推动个人、小微和公司业务进一步联动发展的有效渠道，商户AUM余额348.49亿元、LUM余额175.91亿元，分别较上年末增长111.38%、150.41%，并带动信用卡用信余额达到91.4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2.75%。

构建精准营销服务体系，深挖客户综合价值。在本行大量零售客户的基础上，运用大数据思维和现代科技手段，推动客户数据的深层次挖掘、标签化管理和价值再提升。积极运用金融科技识别客户，开发客户标签165个，初步建成“主体、行为、贡献”多维度客户标签体系，为实现“为客户创产品、为产品找客户”打下良好基础。2021年全行VIP客户数净增21.22万户，增长9.59%；VIP客户金融资产余额净增469.62亿元，增长9.03%；活跃客户达到1,709.28万户，较上年末增加47.14万户，实现目标客群和客户贡献“双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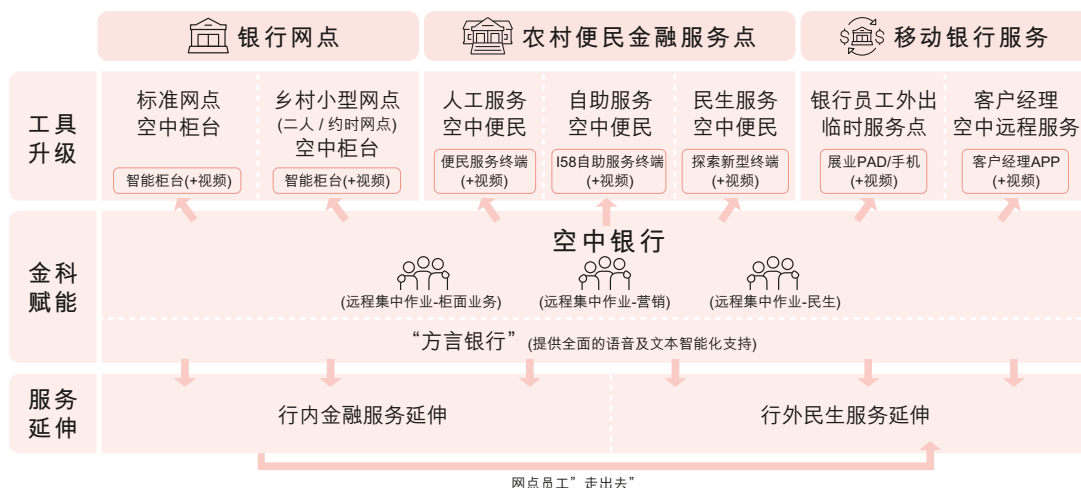
立足三农与小微市场，普惠金融特色优势不断增强。总行整合设立普惠金融条线，通过优化架构提升专业竞争力，持续放大管理效能和业务合力。充分发挥线上智能平台与线下服务渠道的优势，建立客户智能营销服务模型，通过智能化、自助化的办贷模式替代大量手工作业。截至2021年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115.24万户、较上年末增加2.38万户，贷款余额961.7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14.44亿元，增速28.70%，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余额市场份额继续保持重庆市第一。抓住乡村振兴战略机遇，全面对接市场主体和产业需求，涉农贷款余额1,957.7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53.60亿元，增长额是上年同期2.45倍。

1 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是指单户授信总额1000万元以下(含)的小型微型企业贷款、个体工商户及小微企业主经营贷款，不包含票据贴现及转贴现。

2. 坚持科技引领，加速数字化转型

围绕“科技兴行”战略，以打造“数字农商行”为目标，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扩充人才队伍、提升基础实力。经过数年的不懈努力，从“打基础、建平台、创产品”的“立柱架梁”阶段，迈入“数字技术应用深化、金融科技价值充分释放、数字化转型高质量推进”的“积厚成势”新阶段。

运用感知认知引擎，支撑全行特色化数字经营。建成包括7大平台21项标准能力的感知认知引擎，应用于全行上百个场景，提供超过传统200人的数字化人力，有效支撑“方言银行”“空中银行”等特色化服务，实现远程视频服务在线下网点的快速推广，成功迁移近90%传统柜面交易，已在近400个网点运行，大幅提升传统工作效率。“面向感知认知能力的银行智能数字化引擎”项目被列为国务院国资委管理提升“标杆项目”，获得重庆国资委200万元的创新专项资金扶持，并获中国人民银行“2020年度金融科技发展奖”三等奖，是全国2家获奖农信机构之一、重庆市金融系统唯一获奖的项目。



构建数字风控自主闭环，提升线上全流程风控水平。配置完善反欺诈、决策、贷后、模型策略四个数字风控关键团队，形成贷前反欺诈、贷中智能决策、贷后数字化预警、逾期智能催收、纠纷线上仲裁等信贷全流程的数字化风控体系。全链路反欺诈体系，2021年监测各类事件超5亿次，有效阻断风险。数字化信贷决策体系、全面覆盖银行线上线下信用、抵押、按揭、质押、担保等产品，并在渝快贷、渝悦贷等线上产品实行差异化利率，全年决策服务超亿笔。贷后管理体系，上线大数据贷后预警系统，融合线上产品和线下小微贷后预警，实现“系统全面监测+人工针对性管理”有机结合，智能催收已覆盖全行60%以上零售贷款资产。推进数据策略模型赋能，制定主动授信审批与定价策略，初步完成从营销到风险信贷全流程的风险模型搭建。“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构建的智慧大脑”项目获中国电子银行联合宣传年、中国电子银行网主办的2021中国金融数字科技创新大赛综合智能平台奖金奖。

制定实施数据标准，打造农商行数据治理最佳实践。启动数据中台建设项目，制定数据标准并在大数据平台中贯标实施，实现数据资源“找得到”“读得懂”“用得来”，建立数据供给生产链，满足差异化的数据需求，有机整合行内外数据，打通数据孤岛。全面整合并优化外部数据接入调用，外部数据综合管理平台面向全行提供近百项外部数据服务接口，日均提供行内外外部查询量10万次以上。本行数据治理工作通过银保监会考察，成为银保监会数据治理高层专家指导协调委员会成员单位，成果获国际数据管理协会(DAMA)中国数据管理峰会颁发的金融行业“数据治理最佳实践奖”。

3. 固本强基抓队伍，人才强行促发展

积极推进“人才强行”战略，探索新形势下全行人力资源招聘、培训、配置、激励、约束新机制新举措，员工结构持续优化，队伍素质明显提升，人才效能逐步提升。

持续加大人才引进。丰富“校招+社招”“公开招聘+猎头搜寻”的引才渠道，按照“一事一议、一人一策”原则，引进经营管理中急需的高层次、关键岗位核心人才。开展分区域、分层次、分工种员工招聘，为人才可持续发展注入“新鲜血液”。适应金融创新、转型发展需要，加大复合型、专业型、创新型人才引进力度，金融科技人才占比提升至3%。

不断优化人才结构。坚持总量控制，引导员工在前台与后台、总行与分支行、主城与非主城之间合理流动。优化人力资源配置，继续推进人力资源向营销一线倾斜，客户经理、柜员结构不断优化，人力资源使用效率明显提高。人才作用得到充分发挥，人均总资产、人均净利润等指标逐步提高。推进全员素质提升工程，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76%。

全面激发人才活力。加强职级职位评审，促进职级能上能下、薪酬能增能减。健全基本薪酬体系，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用，完善补充医疗保险、企业年金机制，保障人才合法权益。加大考调、交流学习、上派下挂力度。优化M-learning学习平台，加大直播、视频培训力度，完善“请进来+走出去、线上+线下、现场+视频”体系。全年累计开展各类培训2019期次，参训36万人次。

四、荣誉及奖项

本行荣登英国《银行家》杂志“2021年全球银行1000强”榜单第119位，较上年上升3位。

本行荣登美国《福布斯》杂志2021年“全球企业2000强”榜单第761位，较上年上升54位。

本行荣登2021年中国银行业100强榜单第22位。

本行荣登2021年《财富》中国500强第367位。

本行荣登2021中国企业500强第392位、2021中国服务业企业500强第144位。

本行荣登2021重庆企业100强第9位、2021重庆服务业企业100强第5位。

本行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国管局、银保监会、国家能源局确定的“2020年度国家绿色数据中心名单”。

本行“面向感知认知能力的银行数字化管理”项目获评国务院国资委“国有重点企业管理标杆创建行动标杆项目”。

本行“区域性银行以能力中台引领的数字化业务创新管理”获评第二十八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成果”。

本行“面向感知认知能力的银行智能数字化引擎”荣获中国人民银行2020年度金融科技发展奖。

本行品牌案例荣获国务院国资委“2020年度100个国有企业品牌建设典型案例和100个优秀品牌故事”。

本行《走上国际舞台，向世界讲述农商行故事》案例成功入围第四届中国企业国际形象建设案例。

本行荣获国际数据管理协会(DAMA)中国2021数据治理最佳实践奖。

本行荣获中国电子银行网2021中国金融数字科技创新大赛“综合智能平台金奖”。

本行荣获中国电子银行网2021中国金融数字科技创新大赛“人气之星”。

本行荣获重庆市银行业协会重庆市银行业2020年度“社会责任特殊贡献奖”“社会责任绿色金融奖”“社会责任金融机构奖”。

本行《创新打造“方言银行”提升农村金融服务获得率》《推出“增信贷”注入金融服务新动能》获评第十三届中国经济前瞻论坛2021中国农村金融峰会“在全面小康新起点上农村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卓越案例”。

财务摘要

(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集团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	2019年
经营业绩			变动率(%)	
利息净收入	26,234.8	24,248.9	8.19	23,373.7
非利息净收入	4,607.0	3,937.3	17.01	3,256.1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24.2	2,902.9	(6.16)	2,239.0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1,882.8	1,034.4	82.02	1,017.1
营业收入	30,841.8	28,186.2	9.42	26,629.8
业务及管理费	(8,487.9)	(7,635.8)	11.16	(7,599.7)
信用减值损失	(10,852.1)	(10,208.6)	6.30	(6,572.6)
营业利润	11,192.8	10,067.1	11.18	12,220.4
利润总额	11,200.6	10,062.8	11.31	12,233.0
净利润	9,718.4	8,564.8	13.47	9,988.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9,559.7	8,401.2	13.79	9,75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9,264.9	8,242.9	12.40	8,9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28.8	42,370.3	(2.69)	23,851.3
每股计(人民币元)			变动额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¹⁾	8.85	8.21	0.64	7.73
基本每股收益 ⁽²⁾	0.84	0.74	0.10	0.95
稀释每股收益 ⁽²⁾	0.84	0.74	0.10	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 每股收益 ⁽²⁾⁽³⁾	0.82	0.73	0.09	0.87
盈利能力指标(%)			变动(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⁴⁾	0.81	0.79	0.02	1.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9.87	9.28	0.59	12.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³⁾	9.56	9.11	0.45	11.73
净利差 ⁽⁵⁾	2.01	2.08	(0.07)	2.17
净利息收益率 ⁽⁶⁾	2.17	2.25	(0.08)	2.3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 收入比率	8.83	10.30	(1.47)	8.41
成本收入比 ⁽⁷⁾	27.52	27.09	0.43	28.54

(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本年末比 上年末	2019年 12月31日
规模指标			变动率(%)	
资产总额	1,265,851.1	1,135,926.5	11.44	1,029,790.1
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582,166.5	507,885.9	14.63	437,084.9
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24,831.5)	(20,922.5)	18.68	(20,744.1)
负债总额	1,159,807.1	1,041,294.4	11.38	940,427.9
其中：客户存款	759,360.2	724,999.8	4.74	673,401.8
股本	11,357.0	11,357.0	—	11,357.0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104,512.7	93,228.6	12.10	87,773.4
少数股东权益	1,531.3	1,403.5	9.11	1,588.8
权益总额	106,044.0	94,632.1	12.06	89,362.2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1,073.5	93,726.7	7.84	88,559.0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4,099.1	87.5	4,584.69	121.0
一级资本净额	105,172.6	93,814.2	12.11	88,680.0
二级资本净额	14,493.1	18,122.0	(20.02)	17,390.5
总资本净额	119,665.7	111,936.2	6.91	106,070.5
风险加权资产	810,234.5	783,924.2	3.36	712,885.7
资产质量指标(%)			变动(百分点)	
不良贷款率	1.25	1.31	(0.06)	1.25
拨备覆盖率	340.25	314.95	25.30	380.31
拨贷比	4.27	4.12	0.15	4.75
资本充足率指标(%)			变动(百分点)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⁶⁾	12.47	11.96	0.51	12.42
一级资本充足率 ⁽⁶⁾	12.98	11.97	1.01	12.44
资本充足率 ⁽⁶⁾	14.77	14.28	0.49	14.88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8.38	8.33	0.05	8.68
其他指标(%)			变动(百分点)	
贷存比	76.67	70.05	6.62	64.91

分季度财务数据

(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营业收入	7,487.0	7,685.5	7,893.9	7,775.4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248.3	2,485.0	3,018.1	8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3,188.3	2,442.7	2,863.3	7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68.2	(6,858.8)	11,266.3	20,153.1

注：

- (1) 按照期末扣除其他权益工具后的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计算。
- (2)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 (3) 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和相关金额参见“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
- (4)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指期间的净利润(包括可分配至非控制性权益的利润)占年初及年末的总资产平均余额的百分比。
- (5) 按照生息资产总额的平均收益率与计息负债总额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额计算。
- (6) 按照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计算。
- (7) 按照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计算。
- (8) 按照中国银保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算。

一、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2021年，本行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各项决策部署和监管各项要求，坚守“服务三农、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县域经济”的市场定位，深化“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积极应对市场变化，保持了稳健发展良好态势，经营情况呈现以下特点：

经营发展实现“三个稳中有进”。业务规模稳中有进，资产总额12,658.5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299.25亿元，存款余额7,593.6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343.60亿元，贷款余额5,821.67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42.81亿元，资产、存款、贷款规模均居重庆市第一。经营效益稳中有进，实现营业收入308.42亿元、同比增长9.42%，净利润97.18亿元、同比增长13.47%，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下降0.06个百分点。集团协同发展稳中有进，金租公司总资产较上年末增长62.20亿元，拨备覆盖率处于行业较好水平。理财子公司运行平稳，全面完成净值化转型。12家村镇银行资本实力、资产质量等指标总体向好，居全国同类机构前列。

结构调整取得“三个持续优化”。资产结构持续优化，贷款占总资产比重45.99%，较上年末提升1.28个百分点。零售贷款占总贷款比重47.33%，较上年末提升4.69个百分点，带动零售业务收入占比突破40%，转型效果不断显现。风险指标持续优化，资本充足率14.77%，较上年末提升0.49个百分点，风险加权资产增速低于总资产增速8.08个百分点，表内外资产平均风险权重较上年末下降4.48个百分点。队伍结构持续优化，发挥市场在人才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引进金融科技、绿色金融等专业人才，金融科技人才占比达3%；推进全员素质提升工程，本科及以上学历达76%。

改革创新展现“三个充分肯定”。改制经验得到充分肯定，上级部门对本行改革发展的经验、成效给予了充分肯定。监管评估得到充分肯定，在银保监会2021年公司治理监管评级中位列“第一梯队”。市场形象得到充分肯定，全球银行排名提升3位至119位；入选“地方国有企业优秀品牌故事”；智能数字化项目获评国务院国资委国企管理标杆项目；“向世界讲述农商行故事”入围中国企业国际形象建设案例；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2021年“年度市场影响力奖”“市场创新奖”，奖项排名均位列农商行第一。

二、财务回顾

(一) 利润表分析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变动额	变动率(%)
利息净收入	26,234.8	24,248.9	1,985.9	8.19
非利息净收入	4,607.0	3,937.3	669.7	17.01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24.2	2,902.9	(178.7)	(6.16)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1,882.8	1,034.4	848.4	82.02
营业收入	30,841.8	28,186.2	2,655.6	9.42
税金及附加	(286.8)	(273.6)	(13.2)	4.82
业务及管理费	(8,487.9)	(7,635.8)	(852.1)	11.16
信用减值损失	(10,852.1)	(10,208.6)	(643.5)	6.30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2)	(1.1)	(0.1)	9.09
其他业务成本	(21.0)	—	(21.0)	100.00
营业利润	11,192.8	10,067.1	1,125.7	11.18
营业外收支净额	7.8	(4.3)	12.1	(281.40)
利润总额	11,200.6	10,062.8	1,137.8	11.31
所得税费用	(1,482.2)	(1,498.0)	15.8	(1.05)
净利润	9,718.4	8,564.8	1,153.6	13.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 股东的净利润	9,264.9	8,242.9	1,022.0	12.40

2021年，本集团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各项业务发展态势稳健，经营业绩稳中有进，盈利能力持续增强。本期实现营业收入308.42亿元，同比增加26.56亿元，增幅9.42%；实现净利润97.18亿元，同比增加11.54亿元，增幅13.4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92.65亿元，同比增加10.22亿元，增幅12.40%。

1. 利息净收入

下表列出于所示年度本集团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利息净收入的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变动额	变动率(%)
利息收入	51,749.1	45,859.0	5,890.1	12.84
利息支出	(25,514.3)	(21,610.1)	(3,904.2)	18.07
利息净收入	26,234.8	24,248.9	1,985.9	8.19

2021年，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262.35亿元，同比增加19.86亿元，增幅8.19%。其中，贷款利息收入占利息收入的比例为55.83%，同比提升2.17个百分点。

(1) 净利差及净利息收益率

下表列出所示年度，本集团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相关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及平均收益率(就资产而言)或平均成本率(就负债而言)的情况，以下分析剔除了保本类代客理财产品和租赁负债对利息收支和平均余额的影响。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率/ 成本率(%)
资产						
客户贷款和垫款	555,385.1	28,893.4	5.20	470,306.7	24,605.9	5.23
金融投资	436,875.5	16,886.6	3.87	367,946.1	15,013.8	4.0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274.2	895.8	1.54	61,648.2	932.0	1.51
应收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59,992.9	5,073.3	3.17	178,902.1	5,265.0	2.94
生息资产总额	1,210,527.7	51,749.1	4.27	1,078,803.1	45,816.7	4.25
负债						
客户存款	745,999.9	14,756.0	1.98	709,324.9	13,982.4	1.97
向中央银行借款	67,454.1	1,808.8	2.68	41,157.5	1,197.0	2.91
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	109,017.8	2,864.8	2.63	92,380.4	1,991.6	2.16
已发行债务证券	204,664.7	6,079.0	2.97	149,273.3	4,390.4	2.94
计息负债总额	1,127,136.5	25,508.6	2.26	992,136.1	21,561.4	2.17
利息净收入		26,240.5			24,255.3	
净利差⁽¹⁾			2.01%			2.08%
净利息收益率⁽¹⁾			2.17%			2.25%

注：(1) 净利差指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与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之间的差额，净利息收益率是利息净收入与生息资产平均余额的比率。

2021年，本集团净利差2.01%，同比下降7个基点；净利息收益率2.17%，同比下降8个基点。一是积极运用央行货币政策工具，切实降低企业融资成本；二是受LPR重定价持续影响，贷款收益率同比有所下降；三是同业市场业务收益收窄。

下表列出本集团由于规模和利率变动导致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变动的情况。规模变化以平均余额变动衡量，而利率变动则以平均利率变动衡量：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规模因素	利率因素	利息收支 变动额
资产			
客户贷款和垫款	4,424.1	(136.6)	4,287.5
金融投资	2,667.6	(794.8)	1,872.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2.0)	15.8	(36.2)
应收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99.4)	407.7	(191.7)
利息收入变化	6,440.3	(507.9)	5,932.4
负债			
客户存款	726.2	47.4	77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704.7	(92.9)	611.8
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37.6	435.6	873.2
已发行债务证券	1,645.1	43.5	1,688.6
利息支出变化	3,513.6	433.6	3,947.2
利息净收入变化	2,926.7	(941.5)	1,985.2

利息净收入同比增加19.85亿元，主要是由于各项资产负债平均余额变动带动利息净收入增加29.27亿元，受平均收益率和成本率变动影响利息净收入减少9.42亿元。

(2) 利息收入

2021年，本集团利息收入517.49亿元，同比增加58.90亿元，增幅12.84%。主要得益于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金融投资资产规模平稳增长。详细分析如下：

① 客户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情况列示如下：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公司贷款	286,610.4	14,116.9	4.93	265,547.9	13,186.7	4.97
一般短期贷款	77,622.1	3,306.0	4.26	96,152.3	4,184.6	4.35
中长期贷款	208,988.3	10,810.9	5.17	169,395.6	9,002.1	5.31
零售贷款	251,467.5	14,331.2	5.70	182,190.7	10,863.7	5.96
一般短期贷款	109,677.0	6,616.8	6.03	67,113.0	4,370.5	6.51
中长期贷款	141,790.5	7,714.4	5.44	115,077.7	6,493.2	5.64
票据贴现	17,307.2	445.3	2.57	22,568.1	555.5	2.46
客户贷款和垫款合计	555,385.1	28,893.4	5.20	470,306.7	24,605.9	5.23

客户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288.93 亿元，同比增加 42.88 亿元，增幅 17.42%，主要得益于本集团切实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公司贷款和零售贷款平均余额均较快增长。

②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本集团金融投资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情况列示如下：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413,457.9	16,150.4	3.91	355,888.2	14,617.8	4.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3,417.6	736.2	3.14	12,057.9	396.0	3.28
金融投资合计	436,875.5	16,886.6	3.87	367,946.1	15,013.8	4.08

2021年，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168.87 亿元，同比增加 18.73 亿元，增幅 12.47%，主要是本集团在兼顾流动性和收益性基础上，持续优化金融资产投资策略，适度提高金融资产投资规模。

③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8.96**亿元，同比减少**0.36**亿元，降幅**3.88%**，主要受中国人民银行下调存款准备金率影响。

④ 应收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本集团应收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及平均收益率情况列示如下：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率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6,681.7	4,409.2	3.48	147,108.7	4,743.1	3.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3,311.2	664.1	1.99	31,793.4	521.9	1.64
应收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合计	159,992.9	5,073.3	3.17	178,902.1	5,265.0	2.94

2021年，本集团应收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50.73**亿元，同比减少**1.92**亿元，降幅**3.64%**，主要是本集团加大信贷支持力度，压降同业资产配置占比所致。

(3) 利息支出

2021年，本集团利息支出**255.14**亿元，同比增加**39.04**亿元，增幅**18.07%**，主要是本集团计息负债规模增长带动所致。详细分析如下：

①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本集团客户存款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支出及平均成本率情况列示如下：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活期存款	108,847.5	700.0	0.64	126,145.3	857.8	0.68
定期存款	51,651.1	1,491.0	2.89	37,904.8	1,049.6	2.77
公司存款小计	160,498.6	2,191.0	1.37	164,050.1	1,907.4	1.16
活期存款	122,545.5	394.8	0.32	125,516.9	668.1	0.53
定期存款	462,955.8	12,170.2	2.63	419,757.9	11,406.9	2.72
个人存款小计	585,501.3	12,565.0	2.15	545,274.8	12,075.0	2.21
客户存款合计	745,999.9	14,756.0	1.98	709,324.9	13,982.4	1.97

2021年，客户存款利息支出147.56亿元，同比增加7.74亿元，增幅5.53%；客户存款付息率1.98%，同比增长1个基点。本集团积极巩固核心负债，一方面持续发挥网点、人员及产品优势，稳定存款增长；另一方面综合考虑利率市场化及同业竞争等影响，对存款结构采取更加精细化的管控措施，完善产品定价体系并匹配精准营销，合理控制存款成本。

② 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2021年，向中央银行借款利息支出18.09亿元，同比增加6.12亿元，增幅51.11%，主要是积极运用央行支小再贷款、支农再贷款和再贴现资金以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中央银行借款平均余额同比增加262.97亿元，增幅63.89%。

③ 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支出

本集团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支出及平均成本率情况列示如下：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7,656.4	2,025.6	2.99	50,533.1	1,299.1	2.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1,361.4	839.2	2.03	41,847.3	692.5	1.65
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合计	109,017.8	2,864.8	2.63	92,380.4	1,991.6	2.16

2021年，本集团应付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支出28.65亿元，同比增加8.73亿元，增幅43.84%，主要是受同业平均余额及同业资金成本上升影响。

④ 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本集团已发行债务证券各组成部分的平均余额、利息支出及平均成本率情况列示如下：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
应付债券	28,348.6	1,029.7	3.63	25,515.3	966.0	3.79
同业存单	176,316.1	5,049.3	2.86	123,758.0	3,424.4	2.77
已发行债务证券合计	204,664.7	6,079.0	2.97	149,273.3	4,390.4	2.94

2021年，本集团已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60.79亿元，同比增加16.89亿元，增幅38.46%，主要是加大了同业存单及应付债券发行力度，发行债务证券平均余额增加所致。

2. 非利息净收入

2021年，本集团非利息净收入46.07亿元，同比增加6.70亿元，增幅17.01%，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为14.94%，同比提升0.97个百分点。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下表列出于所示年度本集团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变动额	变动率(%)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2,902.0	3,010.6	(108.6)	(3.61)
资金理财手续费	1,638.5	1,937.0	(298.5)	(15.41)
代理及受托业务佣金	454.3	370.2	84.1	22.72
银行卡手续费	194.3	165.0	29.3	17.76
结算和清算手续费	132.2	134.3	(2.1)	(1.56)
其他	482.7	404.1	78.6	19.4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77.8)	(107.7)	(70.1)	65.0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合计	2,724.2	2,902.9	(178.7)	(6.16)

2021年，本集团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27.24亿元，同比下降1.79亿元，降幅6.16%。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为8.83%。

资金理财手续费收入16.39亿元，同比下降2.99亿元，降幅15.41%，主要是金融市场资产收益率下降所致。

代理及受托业务佣金收入4.54亿元，同比增加0.84亿元，主要是本集团理财、保险代理业务及承销业务增长较好。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1.94亿元，同比增加0.29亿元，主要得益于本集团商户业务的增长。

结算和清算手续费收入1.32亿元，同比减少0.02亿元，基本保持稳定。

(2)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下表列出于所示年度本集团其他非利息净收入的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变动额	变动率(%)
投资收益	1,155.6	929.1	226.5	24.3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0.4	(119.5)	349.9	(292.80)
汇兑损益	9.7	(35.0)	44.7	(127.71)
资产处置收益	55.1	96.3	(41.2)	(42.78)
其他业务收入	432.0	163.5	268.5	164.22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合计	1,882.8	1,034.4	848.4	82.02

2021年，本集团实现其他非利息收入**18.83**亿元，同比增加**8.48**亿元，增幅**82.02%**，主要是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及其他业务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2.27**亿元，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比增加**3.50**亿元，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

汇兑损益同比增加**0.45**亿元，主要是由于汇率波动导致外汇相关业务的汇兑损益增加。

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0.41**亿元，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减少。

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加**2.69**亿元，主要是加大金融支持稳企业保就业工作力度，与央行开展普惠小微企业延期还本利率互换业务收益增加。

3. 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主要与贷款(利息收入)、证券转让及其他金融产品及服务产生的收益有关。2021年，税金及附加**2.87**亿元，同比增加**0.13**亿元，增幅**4.82%**，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应税收入持续增长带动增值税附加等税金有所增长。

4. 业务及管理费

下表列出于所示年度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的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变动额	变动率(%)
员工成本	5,499.1	4,841.7	657.4	13.58
工资、奖金和津贴	3,621.7	3,532.1	89.6	2.54
员工福利、社会 保险费和住房 公积金	1,339.1	877.2	461.9	52.66
其他	538.3	432.4	105.9	24.49
折旧及摊销	829.8	849.7	(19.9)	(2.34)
其他一般及行政开支	2,159.0	1,944.4	214.6	11.04
业务及管理费	8,487.9	7,635.8	852.1	11.16
成本收入比(%)	27.52	27.09	0.43	不适用

2021年，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84.88**亿元，同比增加**8.52**亿元，增幅**11.16%**。成本收入比**27.52%**，同比上升**0.43**个百分点。

(1) 员工成本

2021年，员工成本54.99亿元，同比增加6.57亿元，增幅13.58%。其中，员工福利、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同比增加4.62亿元，增幅52.66%，主要是本集团按照疫情防控相关指示精神，上期为员工缴纳的社会保险享受了一定阶段性减免优惠；其他员工成本同比增加1.06亿元，主要是本集团补充医疗保险费用调整带动精算费用有所增长。

(2) 折旧及摊销

2021年，折旧及摊销8.30亿元，同比下降0.20亿元，基本保持稳定。

(3) 其他一般及行政开支

2021年，其他一般及行政开支21.59亿元，同比增加2.15亿元，增幅11.04%。主要是本集团加大业务发展宣传及科技投入，与业务发展相关的业务宣传费、电子设备维护费等有所增加。

5. 其他业务成本

2021年，本集团其他业务成本0.21亿元，主要是本集团开展经营租赁业务的经营租赁成本。

6. 减值损失

下表列出于所示年度本集团减值损失的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变动额	变动率(%)
客户贷款和垫款信用 减值损失	11,051.0	9,459.2	1,591.8	16.83
金融投资信用减值损失	(218.4)	828.3	(1,046.7)	(126.37)
其他信用减值损失	19.5	(78.9)	98.4	(124.7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2	1.1	0.1	9.09
减值损失合计	10,853.3	10,209.7	643.6	6.30

2021年，本集团计提减值损失108.53亿元，同比增加6.44亿元，增幅6.30%。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同比增加15.92亿元，主要是面对疫情和宏观经济的不确定性，本集团基于审慎性和前瞻性原则计提拨备。

金融投资减值损失同比减少10.47亿元，主要是本集团夯实风险评估与防控机制，金融投资资产质量持续向好。

其他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增加0.98亿元，主要是本集团根据业务规模发展进行合理计提。

7. 营业外收支净额

2021年，本集团营业外收支净额为0.08亿元，同比上期变动较大，主要是本集团积极支持疫情防控，上期有“新冠”肺炎专项公益性捐赠支出。

8. 所得税费用

下表列出于所示年度本集团税前利润、所得税费用的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变动额	变动率(%)
税前利润	11,200.6	10,062.8	1,137.8	11.31
按适用法定税率计算的 税项	2,707.3	2,426.4	280.9	11.58
加/(减)下列项目的 纳税影响：				
不可抵扣费用	85.3	57.8	27.5	47.58
免税收入	(1,304.9)	(988.9)	(316.0)	31.95
其他	(5.5)	2.7	(8.2)	(303.70)
所得税费用	1,482.2	1,498.0	(15.8)	(1.05)

2021年，所得税费用14.82亿元，同比减少0.16亿元。所得税实际税率为13.23%，低于25%的法定税率，主要是由于本集团在平衡风险和收益的基础上，持续优化业务投资结构，持有部分法定免税的国债及地方政府债券，降低了实际所得税税率。

(二) 资产负债表分析

1. 资产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资产总额的构成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额	变动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值	557,335.0	44.03	486,963.4	42.87	70,371.6	14.45
客户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582,166.5	45.99	507,885.9	44.71	74,280.6	14.63
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¹⁾	(24,831.5)	(1.96)	(20,922.5)	(1.84)	(3,909.0)	18.68
金融投资	521,599.0	41.20	429,954.5	37.85	91,644.5	21.31
债权投资	424,417.9	33.53	383,164.5	33.73	41,253.4	10.77
其他债权投资	48,035.8	3.79	16,055.2	1.41	31,980.6	199.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7.7	0.06	570.3	0.05	227.4	39.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347.6	3.82	30,164.5	2.66	18,183.1	60.28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349.6	4.85	65,368.9	5.75	(4,019.3)	(6.15)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108,089.9	8.54	137,386.6	12.09	(29,296.7)	(21.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0.3	0.08	1,303.0	0.11	(322.7)	(24.77)
长期股权投资	451.4	0.04	450.3	0.04	1.1	0.24
其他资产⁽²⁾	16,045.9	1.26	14,499.8	1.29	1,546.1	10.66
资产总额	1,265,851.1	100.00	1,135,926.5	100.00	129,924.6	11.44

注：(1) 仅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2) 其他资产包括固定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使用权资产、其他应收款等。

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12,658.5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299.25亿元，增幅11.44%。

客户贷款和垫款余额5,821.6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42.81亿元，增幅14.63%；占资产总额的比重为45.99%，较上年末提升了1.28个百分点。本集团作为重庆最大的地方金融机构，积极把握长江经济带、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机遇，在有效防范风险的前提下，支持重要领域和重点项目，加强交通互联、产业协同、科技创新等领域的信贷投放力度；坚持支农支小定位，持续提升服务效率，推动线上线下服务体系建设，加大涉农、小微贷款投放；同时，深挖消费信贷增长潜力，拓宽业务渠道，大力促进消费产业高质量发展。

金融投资5,215.9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916.45亿元，增幅21.31%。本集团加大对债券等标准化产品的投资力度。其中，其他债权投资480.3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19.81亿元，增幅199.19%，主要是本集团加大了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债券的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7.9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27亿元，增幅39.87%，主要是权益工具及其公允价值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483.4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81.83亿元，增幅60.28%，主要是本集团加大了对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务工具等产品的投资。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总额613.50亿元，较上年末减少40.19亿元，降幅6.15%，主要是存款准备金率下调所致。

存放同业及拆出资金1,080.90亿元，较上年末减少292.97亿元，降幅21.32%，主要是本集团优化资产结构，减少同业投资，增加信贷投放规模，提升信贷资产占比。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9.80亿元，较上年末减少3.23亿元，降幅24.77%。主要是本集团综合考虑资产负债及流动性管理需要，调整资金运用结构。

(1) 客户贷款和垫款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的构成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280,285.2	48.15	273,631.3	53.88
短期贷款	56,140.6	9.64	69,302.5	13.65
中长期贷款	224,144.6	38.51	204,328.8	40.23
零售贷款和垫款	275,554.8	47.33	216,543.7	42.64
个人按揭贷款 ⁽¹⁾	100,979.8	17.35	91,337.0	17.98
个人经营及再就业贷款 ⁽²⁾	89,795.5	15.42	66,799.8	13.15
其他贷款 ⁽³⁾	84,779.5	14.56	58,406.9	11.51
票据贴现	26,326.5	4.52	17,710.9	3.48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582,166.5	100.00	507,885.9	100.00

注：(1) 个人按揭贷款主要包括住房按揭贷款、商用物业按揭贷款等。

(2) 个人经营及再就业贷款主要包括个人经营性贷款、个人流动资金贷款及就业再就业小额贷款等。

(3) 其他贷款主要包括个人消费贷款、信用卡贷款、房屋抵押贷款、农户联保及信用贷款等。

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5,821.6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42.81亿元，增幅14.63%。

公司贷款和垫款总额2,802.8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6.54亿元，增幅2.43%。其中，短期贷款减少131.62亿元，中长期贷款增加198.16亿元。本集团加大农村基础设施等农村领域信贷支持，助推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新兴产业在渝起航，创新“清可贷”“绿电贷”等特色产品，加大风电项目等绿色贷款投放。

零售贷款和垫款总额2,755.5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90.11亿元，增幅27.25%，占贷款总额的比重提升4.69个百分点。本集团持续贯彻落实零售战略导向，大力发展普惠金融、消费金融等零售贷款业务。

其中，个人按揭贷款总额1,009.8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96.43亿元，增幅10.56%，主要是在落实监管要求的前提下，重点支持居民自住购房合理融资需求。

个人经营及再就业贷款总额897.9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29.96亿元，增幅34.42%。本集团持续推进普惠金融发展，整合线上线下服务模式，多渠道支持个人经营贷款业务发展。

其他贷款总额847.8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63.73亿元，增幅45.15%，本集团依托金融科技，围绕生活消费需求，打造场景金融模式，着力建设金融生态圈提升消费金融服务质效。

票据贴现263.2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6.16亿元，增幅48.65%，主要是本集团在落实资产负债管理要求的基础上，支持重点客户的短期融资需求。

下表列出所示日期本集团按行业类别划分的贷款构成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占比(%)	贷款金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280,285.2	48.15	273,631.3	53.8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	66,616.5	11.44	63,875.2	12.5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3,956.0	10.99	60,476.7	11.91
制造业	56,766.4	9.75	61,019.7	12.0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 产和供应业	23,169.5	3.98	19,232.7	3.79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092.3	3.79	18,177.2	3.58
批发和零售业	16,590.0	2.85	17,969.1	3.54
建筑业	7,165.6	1.23	6,601.1	1.30
卫生和社会工作	6,819.3	1.17	6,288.3	1.24
房地产业	4,687.0	0.81	5,676.8	1.1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687.2	0.46	2,322.8	0.46
其他	9,735.4	1.68	11,991.7	2.35
零售贷款和垫款	275,554.8	47.33	216,543.7	42.64
票据贴现	26,326.5	4.52	17,710.9	3.48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582,166.5	100.00	507,885.9	100.00

2021年，本集团继续推进国家和地方重大战略项目、智能制造以及民生领域等方面的信贷支持。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公司贷款中投向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制造业的贷款余额分别为666.17亿元、639.56亿元、567.66亿元，分别占本集团贷款和垫款总额的11.44%、10.99%、9.75%。

(2) 金融投资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金融投资构成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券投资	419,772.3	80.49	305,211.4	70.99
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务工具	16,193.8	3.10	9,045.5	2.10
同业存单	28,461.4	5.46	61,478.3	14.30
债权融资计划	24,746.8	4.74	32,620.6	7.59
基金	31,627.0	6.06	21,028.4	4.89
权益工具	797.7	0.15	570.3	0.13
金融投资总额	521,599.0	100.00	429,954.5	100.00

截至2021年末，金融投资总额5,215.99亿元，较上年末增加916.45亿元，增幅21.31%，本集团兼顾流动性和收益性，积极优化投资结构，不断提升标准化资产的投资占比。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按发行主体划分的债券投资构成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债券	178,927.5	42.62	113,384.5	37.14
公共机构及准政府债券	97,837.9	23.31	69,429.7	22.75
金融机构债券	81,904.5	19.51	60,147.3	19.71
公司债券	61,102.4	14.56	62,249.9	20.40
债券投资总额	419,772.3	100.00	305,211.4	100.00

截至2021年末，政府债券较上年末增加655.43亿元，公共机构和准政府债券较上年末增加284.08亿元。

(3) 抵债资产

在收回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时，本集团可通过法律程序收回抵押品所有权或由借款人自愿交付所有权，作为对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利息损失的补偿。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的抵债资产余额为0.45亿元，抵债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0.06亿元。具体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其他资产”。

(4) 应收利息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规定，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包含在相应的金融工具账面余额中，主表中不再单独列示“应收利息”项目。

2. 负债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负债总额的构成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额	变动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存款	759,360.2	65.47	724,999.8	69.63	34,360.4	4.7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 拆入资金	63,396.7	5.47	62,139.3	5.97	1,257.4	2.02
已发行债务证券	225,254.4	19.42	173,178.2	16.63	52,076.2	30.07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539.8	6.94	62,313.8	5.98	18,226.0	29.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	19,088.5	1.65	6,373.2	0.61	12,715.3	199.51
其他负债 ⁽¹⁾	12,167.5	1.05	12,290.1	1.18	(122.6)	(1.00)
负债总额	1,159,807.1	100.00	1,041,294.4	100.00	118,512.7	11.38

注：(1) 其他负债包括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金、租赁负债、其他应付款等。

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负债总额11,598.0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185.13亿元，增幅11.38%。客户存款是本集团最核心的负债来源，较上年末增加343.60亿元，增幅4.74%；同业存拆入资金较上年末增加12.57亿元，增幅2.02%，已发行债务证券较上年末增加520.76亿元，增幅30.07%，主要是本集团根据市场情况，增加发行同业存单，优化负债结构。向央行借款较上年末增加182.26亿元，增幅29.25%，主要是积极运用央行货币政策工具，增加央行支农、支小再贷款等央行专项资金。

(1) 客户存款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客户存款的构成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存款小计	150,211.6	19.78	156,370.2	21.57
活期存款	104,825.5	13.80	122,309.1	16.87
定期存款	45,386.1	5.98	34,061.1	4.70
个人存款小计	604,016.1	79.55	561,617.1	77.46
活期存款	126,626.7	16.68	128,951.9	17.79
定期存款	477,389.4	62.87	432,665.2	59.67
保证金存款	5,115.2	0.67	7,002.5	0.97
其他存款	17.3	-	10.0	-
客户存款总额	759,360.2	100.00	724,999.8	100.00

2021年，本集团依托渠道和零售客户优势，客户存款稳步增长。截至2021年末，客户存款总额7,593.6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43.60亿元，增幅4.74%。

从客户结构上看，公司存款1,502.12亿元，较上年末减少61.59亿元，降幅3.94%，在客户存款中的占比较上年末下降1.79个百分点；个人存款6,040.1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23.99亿元，增幅7.55%，在客户存款总额中的占比较上年末进一步提升2.09个百分点。

从期限结构上看，活期存款2,314.52亿元，较上年末减少198.09亿元，降幅7.88%，在客户存款总额中的占比为30.48%；定期存款5,227.7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560.49亿元，增幅12.01%，在客户存款总额中的占比为68.85%。

(2) 已发行债务证券

本行未发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8号—公司债券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规定需予以披露的公司债券。关于本行发行的债务证券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应付债券”。

3. 股东权益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股东权益的构成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额	变动率(%)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本	11,357.0	10.71	11,357.0	12.00	-	-
其他权益工具	3,998.3	3.77	-	-	3,998.3	100.00
资本公积	20,338.5	19.18	20,338.5	21.49	-	-
其他综合收益	(445.4)	(0.42)	(686.5)	(0.73)	241.1	(35.12)
盈余公积	12,930.7	12.19	12,069.8	12.75	860.9	7.13
一般风险准备	15,881.4	14.98	14,056.1	14.85	1,825.3	12.99
未分配利润	40,452.2	38.15	36,093.7	38.16	4,358.5	12.08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104,512.7	98.56	93,228.6	98.52	11,284.1	12.10
少数股东权益	1,531.3	1.44	1,403.5	1.48	127.8	9.11
股东权益总额	106,044.0	100.00	94,632.1	100.00	11,411.9	12.06

截至2021年末，权益总额1,060.4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14.12亿元，主要是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其中：其他权益工具较上年末增加39.98亿元，主要是本集团新增发行永续债；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末增加2.41亿元，主要是本集团投资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一般风险准备较上年末增加18.25亿元，主要是按照上年末风险资产余额的1.5%计提相关准备金。

4. 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

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主要有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承兑汇票、开出保函和开出信用证，余额分别为253.07亿元、68.08亿元、34.34亿元及23.80亿元；已批准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均为已签订但未履行的合同，金额为4.48亿元；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经营租赁承诺不重大。

(三) 现金流量表分析

下表列出于所示年度本集团现金流量表的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28.8	42,37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45.4)	(37,88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71.1	(5,6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412.29亿元，同比减少11.42亿元。其中，现金流入1,561.28亿元，同比减少33.44亿元；现金流出1,148.99亿元，同比减少22.03亿元。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720.45亿元，同比增加341.60亿元。其中，现金流入2,236.26亿元，同比增加324.74亿元，主要是收回债券投资所收到的现金增加；现金流出2,956.72亿元，同比增加666.34亿元，主要是债券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473.71亿元，同比增加530.62亿元。其中，现金流入2,936.01亿元，同比增加680.71亿元，主要是本集团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现金流出2,462.30亿元，同比增加150.09亿元，主要是赎回已发行债券支付的现金增加。

(四) 贷款质量分析

1. 贷款五级分类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贷款按五级分类的分布情况。在贷款五级分类制度下，不良贷款包括划分为次级、可疑及损失的贷款：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	563,693.0	96.83	489,255.1	96.33
关注	11,173.3	1.92	11,985.7	2.36
次级	4,002.0	0.69	2,868.6	0.56
可疑	3,079.6	0.53	3,641.1	0.72
损失	218.6	0.03	135.4	0.03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582,166.5	100.00	507,885.9	100.00
不良贷款余额	7,300.2	-	6,645.1	-
不良贷款率(%)	-	1.25	-	1.31

2021年，本集团坚持审慎分类原则，严格把握实质风险，动态实施风险分类管理，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力度，全面夯实资产质量。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不良贷款余额73.0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55亿元；不良贷款率1.25%，较上年末下降0.06个百分点，其中，主城不良贷款余额占本集团的70.67%，县域不良贷款余额占本集团的29.33%。

2. 贷款集中度

(1) 行业集中度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按行业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占比(%)	不良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率(%)	贷款金额	占比(%)	不良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率(%)
公司贷款和垫款	280,285.2	48.15	5,468.9	1.95	273,631.3	53.88	5,316.0	1.94
制造业	56,766.4	9.75	807.0	1.42	61,019.7	12.01	2,961.9	4.85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23,169.5	3.98	254.3	1.10	19,232.7	3.79	-	-
房地产业	4,687.0	0.81	-	-	5,676.8	1.12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3,956.0	10.99	1,754.6	2.74	60,476.7	11.91	7.4	0.01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6,616.5	11.44	207.1	0.31	63,875.2	12.58	-	-
建筑业	7,165.6	1.23	28.2	0.39	6,601.1	1.30	47.4	0.72
批发和零售业	16,590.0	2.85	1,635.1	9.86	17,969.1	3.54	1,440.7	8.02
其他	41,334.2	7.10	782.6	1.89	38,780.0	7.63	858.6	2.21
零售贷款和垫款	275,554.8	47.33	1,830.3	0.66	216,543.7	42.64	1,328.1	0.61
票据贴现	26,326.5	4.52	1.0	0.00	17,710.9	3.48	1.0	0.01
总计	582,166.5	100.00	7,300.2	1.25	507,885.9	100	6,645.1	1.31

2021年，本集团严格执行信贷投向指引，严把信贷准入、退出标准，加强重点行业管控，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调控政策，进一步优化信贷结构。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房地产业贷款余额持续下降，无不良贷款。租赁及商务服务业不良贷款有所上升，主要涉及个别实体企业的集团母公司、商场管理公司等商业管理型企业，受宏观环境、招商延迟等因素影响，导致其经营困难，本集团基于审慎原则对其贷款确认不良并足额计提减值，后续将持续推进其风险处置工作，逐步实现债权回收。

(2) 借款人集中度

2021年末，本集团最大单一借款人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2.73%，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24.00%，均符合监管要求。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前十大单一借款人的贷款均非不良贷款。

① 集中度指标

主要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例	≤10	2.73	3.74	5.15
单一集团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例	≤15	5.84	5.72	6.37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占资本净额比例	-	24.00	23.76	24.19

② 前十大单一借款人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 百万元列示)	所属行业	2021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 总额百分比(%)
客户A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270.9	0.56
客户B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208.5	0.55
客户C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187.6	0.55
客户D	制造业	3,123.9	0.54
客户E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65.6	0.53
客户F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942.3	0.51
客户G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648.7	0.45
客户H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470.0	0.42
客户I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405.1	0.41
客户J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394.8	0.41

3.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分布情况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按产品类型划分的贷款及不良贷款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率(%)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金额	不良 贷款率(%)
公司贷款和垫款	280,285.2	5,468.9	1.95	273,631.3	5,316.0	1.94
短期贷款	56,140.6	2,050.2	3.65	69,302.5	1,247.1	1.80
中长期贷款	224,144.6	3,418.7	1.53	204,328.8	4,068.9	1.99
零售贷款和垫款	275,554.8	1,830.3	0.66	216,543.7	1,328.1	0.61
住房按揭及个人商用物业房地产 贷款	100,979.8	469.0	0.46	91,337.0	279.5	0.31
个人经营及再就业贷款	89,795.5	653.8	0.73	66,799.8	544.6	0.82
其他贷款	84,779.5	707.5	0.83	58,406.9	504.0	0.86
票据贴现业务	26,326.5	1.0	0.00	17,710.9	1.0	0.01
总计	582,166.5	7,300.2	1.25	507,885.9	6,645.1	1.31

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公司贷款不良率较上年末上升0.01个百分点至1.95%，零售贷款不良率较上年末上升0.05个百分点至0.66%。

4. 已重组客户贷款和垫款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已重组客户贷款和垫款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 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 总额百分比 (%)
已重组客户贷款和垫款	1,132.3	0.19	1,539.5	0.30

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已重组贷款总额为11.32亿元，较上年末减少4.07亿元；占贷款和垫款总额的0.19%，较上年末降低0.11个百分点。

5. 逾期客户贷款和垫款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已逾期客户贷款和垫款按账龄分布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 总额百分比 (%)	金额	占贷款和垫款 总额百分比 (%)
逾期3个月以内	2,616.9	0.45	1,379.0	0.27
逾期3个月至1年	2,632.5	0.45	2,473.9	0.49
逾期1年以上3年以内	1,456.3	0.25	1,303.8	0.26
逾期3年以上	186.0	0.03	426.5	0.08
已逾期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6,891.7	1.18	5,583.2	1.10

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逾期贷款总额为68.9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3.09亿元；逾期贷款占比1.18%，较上年末上升0.08个百分点。

6. 贷款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期初余额	10,549.1	4,246.6	6,126.8	20,922.5
转移：	-	-	-	-
转移至阶段一	436.2	(382.2)	(54.0)	-
转移至阶段二	(2,486.5)	2,516.4	(29.9)	-
转移至阶段三	(388.1)	(3,162.7)	3,550.8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变动	(384.4)	1,540.9	3,676.9	4,833.4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9,423.8	-	-	9,423.8
终止确认或结清	(4,971.9)	(760.4)	(1,014.6)	(6,746.9)
重新计量	525.8	214.2	3,592.0	4,332.0
本期核销和其他	-	-	(7,933.3)	(7,933.3)
期末余额	12,704.0	4,212.8	7,914.7	24,831.5

7. 按担保方式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按担保方式划分的客户贷款和垫款分布情况：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贷款	98,461.8	16.91	77,664.2	15.29
保证贷款	177,919.3	30.56	160,337.6	31.57
抵押贷款	239,851.7	41.20	208,580.2	41.07
质押贷款	65,933.7	11.33	61,303.9	12.07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582,166.5	100.00	507,885.9	100.00

8. 贷款迁徙率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正常迁徙率	1.93	3.20	1.70
关注迁徙率	60.98	49.53	9.64
次级迁徙率	65.23	10.89	21.36
可疑迁徙率	1.78	2.04	2.67

注：贷款迁徙率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修订银行业非现场监管基础指标定义及计算公式的通知》(银保监发[2022]2号)的计算公式进行计算，并对2019年、2020年历史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五) 负债质量分析

负债质量管理是以确保经营的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为目的，按照与经营战略、风险偏好和总体业务结构相适应的原则，在负债来源、结构、成本等方面所开展的管理活动。

本行高度重视负债质量管理，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商业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相关要求，制定《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结合本行经营战略和负债业务发展情况，建立了完善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本行负债质量管理体系由决策体系、监督体系和执行体系组成，其中决策体系主要包括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监督体系主要包括监事会和审计稽核部门；执行体系主要包括前台业务部门、中后台管理部门以及各分支机构。

本行坚持稳健审慎的负债质量管理策略，持续推进负债业务稳健可持续发展。一是坚持存款业务量价均衡发展，保持存款规模稳健增长，持续巩固市场份额优势，对存款结构采取精细化的管控措施，合理控制付息成本，有效支撑资产业务发展。二是加强主动负债管理，根据资产业务发展和流动性管理需要，合理安排同业负债、金融债等主动负债发行计划，提升负债来源多样性，持续优化负债结构。三是切实强化过程管理，提升负债质量管理前瞻性。加强政策研究和同业数据收集分析，强化指标监测分析和滚动测算机制，为负债质量前瞻性管理提供决策支撑。

2021年，本集团负债业务稳步增长，负债质量指标总体表现良好。其中，本集团净稳定资金比例119.56%，流动性覆盖率282.27%，均优于监管要求。本集团净息差2.17%，同比下降8个基点，计息负债成本率2.26%，同比上升9个基点，吸收存款付息率1.98%，同比上升1个基点，负债成本总体可控。

（六）分部信息

1. 地区分部摘要

(以百分比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县域	主城	县域	主城
存款	70.62	29.38	70.04	29.96
贷款	52.00	48.00	50.79	49.21
资产	50.69	49.31	52.91	47.09
存贷比	56.44	125.28	50.80	115.06

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县域存款占比为70.62%，较上年末上升0.58个百分点；县域贷款占比为52.00%，较上年末上升1.21个百分点；县域资产占比为50.69%，较上年末下降2.22个百分点；县域存贷比为56.44%，较上年末上升5.64个百分点。本集团立足重庆，深耕农村经济，不断提升县域金融服务能力和贷款投放力度，支持县域经济发展。

2. 业务分部摘要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 百分比(%)
营业收入				
公司银行业务	10,208.2	33.10	9,321.9	33.07
零售银行业务	12,494.1	40.51	10,954.1	38.86
金融市场业务	8,124.8	26.34	7,885.3	27.98
未分配	14.7	0.05	24.9	0.09
营业收入总额	30,841.8	100.00	28,186.2	100.00

2021年，本集团公司银行业务营业收入102.08亿元，占比33.10%，同比上升0.03个百分点；零售银行业务营业收入124.94亿元，占比40.51%，同比上升1.65个百分点；金融市场业务营业收入81.25亿元，占比26.34%，同比下降1.64个百分点。近年来，本行立足服务实体经济，加大对个人及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零售银行业务营业收入占比持续提升。

(七)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

1.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

作为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金融机构，本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机构颁布的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包括本行及合并子公司的银行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亦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其解释，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适用的披露条例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报告中的财务报表在某些方面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存在差异，差异项目及金额列示如下：

(除另有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净资产(合并)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按企业会计准则	106,044.0	94,632.1	89,362.2
差异项目及金额			
—收购业务形成的商誉	440.1	440.1	440.1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106,484.1	95,072.2	89,802.3

2. 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原因

本行于2008年6月27日注册成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新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了原重庆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重庆市渝中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等38家县(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及重庆武隆农村合作银行的所有资产及负债(“收购业务”)。本行于2009年1月1日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无需对收购业务中形成的商誉进行确认。本行于2010年12月16日在香港联交所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于当年首次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根据首次执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相关规定，追溯确认了收购业务形成的商誉。

(八)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及主要会计估计判断

本集团在应用会计政策确定部分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及报告期损益时，在某些方面做出估计及判断。本集团根据过往的经验和对未来事件的预计做出估计和假设，并定期审阅。除此之外，本集团采用会计政策时还需要做出进一步的判断。本集团管理层相信，本集团作出的估计及判断，均已适当地反映了本集团面临的经济状况。受估计及判断影响的主要领域包括：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补充退休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负债、金融资产的分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的判断、所得税等。

三、主营业务讨论与分析

(一) 零售业务

本行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聚焦客户管理，分层分级实施精准营销；加强产品创新，构建客户增值权益体系，丰富客户权益；着力推进提升商户业务，优化用卡环境，加快BBC生态圈建设。保持转型升级定力，进一步深耕零售市场，稳步推进零售业务再上新台阶。

1. 个人存贷款业务

个人存款稳中有进，付息率不断优化。持续打造“功能型、特色化、场景式”产品的分类管理体系，围绕客户差异化需求，创设“振兴存”系列特色化产品和重要传统节日专属化存款产品，实现客户产品渗透，助推存款持续增长。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个人存款余额6,040.1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23.99亿元，增幅7.55%。个人存款总量、年度增量市场份额均居重庆市第一。同时，不断优化存款结构，强化高成本存款量价管控，压降负债成本，全年付息率2.15%，同比下降6个基点。

零售贷款稳步提升，资产质量持续向好。坚持做小做微，突出产品创新，实施差异化信贷服务，持续支持普惠金融，不断巩固零售贷款业务优势地位，多措并举齐推零售贷款业务专业化、线上化、标准化，促进结构转型。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零售贷款余额2,755.5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90.11亿元，增幅27.25%，存量及增量市场份额均居重庆市第一。其中，个人按揭贷款期末余额1,009.8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96.43亿元；自主研发创新贷款产品，已上线个人信用消费贷款“渝快贷”、房屋抵押“房快贷”、房屋按揭“捷房贷”等自主研发产品。自主创新贷款年末余额103.85亿元(不含捷房贷)，较上年末增加43.96亿元，同比多增6.41亿元。零售贷款风险控制良好，不良率0.66%，保持良好的风险抵御能力。

2. 银行卡业务

借记卡业务稳健增长，卡种持续丰富。不断健全“江渝”品牌化借记卡产品体系，持续完善产品功能，助推借记卡业务稳健增长。面向涉农主体创新推出乡村振兴卡，除提供免年费、开卡手续费、ATM跨区域取款手续费等五方面免费权益外，还为农村经营主体持卡客户授予贷款额度，客户可随时支用，有效解决农户资金需求“短、小、频、快”的问题。截至2021年末，本行借记卡发卡总量达2,433.89万张，消费交易额706.58亿元。其中，具有补贴异地汇款手续费功能的乡情系列借记卡达1,279.96万张，累计吸收异地汇入资金672.92亿元。

信用卡业务加速发展，指标持续向好。本行自主研发、自主创新的信用卡核心系统成功回迁上线，成为全国首家从银联数据公司回迁成功的银行，将极大降低运营成本，有效提升市场竞争力。截至2021年末，信用卡用信余额91.43亿元，较上年末增长82.75%，其中分期业务实现“又好又快”发展，信用卡分期余额56.9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96.51%。商户业务发挥后发优势，实现快速增长。截至2021年末，有效商户达到40.15万户，较上年末增长151.25%；累计交易3.45亿笔，较上年末增长22.64倍；累计交易额475.5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1.83倍。商户AUM余额348.49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11.38%；商户LUM余额175.9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50.41%。信用卡资产质量向好，逾期率、不良率实现“双降”。截至2021年末，本行信用卡逾期率1.93%，较上年末下降0.48个百分点，不良率2.07%，较上年末下降0.09个百分点。

3. 财富管理业务

财富管理业务量质齐升，业务渠道不断拓宽。不断完善金融产品体系，重点加强与头部基金、保险等公司合作，强化优势产品引入、满足客户多样化财富管理金融需求，拓宽投资资本市场渠道。截至2021年末，本行代销理财产品余额1,078.29亿元；代理基金业务保有规模41.91亿元，其中，非货币基金保有规模29.81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0.93%。2021年，实现保险产品销售额8.73亿元，同比增长52.63%，带动手续费收入同比增长80.05%；储蓄国债销售额19亿元，同比增长87.19%，带动手续费收入同比增长55.59%。不断丰富权益产品体系，本地化特色日益凸显。通过打造金融场景，为客户提供“吃住行、游购娱、医学养”特色权益体系，为高净值客户打造生日礼遇、商旅出行、高端医疗、法税专家、文旅休闲、品质养生、精英教育、企业家俱乐部、财富管家等“十大增值服务体系”。

4. 电子分销渠道

推进营销智能化发展，搭建机器人智能外呼平台，创新自动触达+人工营销的服务模式，全年机器人外呼453.97万通，占比92.12%；实现信用卡分期营销产值5.9亿元，同比增长628.15%，手续费收入1,710万元，同比增长293.66%。

持续创新发展手机银行，在“尊享版”“简约版”“成长版”三个版本协同的基础上，通过适老化、适农化改造，完成手机银行App简约版升级优化，切实解决老年等特殊人群运用智能技术的困难。持续完善语音转账、心愿储蓄、财富体检、一键缴费、小渝助手和扫码办等智能特色功能，新增手机银行分享、零售贷款自主支用、解除临时挂失和云打印功能，其中云打印功能为客户提供手机银行打印交易流水、回单和贷款还款明细的服务，进一步丰富业务线上办理渠道。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手机银行用户达1,249.79万户，本年净增126.45万户，增幅11.26%；本年发生交易金额16,159.81亿元，同比增长11.05%；发生财务交易7,715.77万笔，同比增长21.42%。

（二）小微业务

本行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主题，做优做实传统金融业务的同时，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持续推进“线上+线下”小微金融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整体质效。截至2021年末，本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15.24万户、较上年末增加2.38万户，贷款余额961.7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14.44亿元，增速28.70%，比全行各项贷款增速高15.34个百分点，全年达到“两增”¹目标，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余额市场份额继续保持重庆市第一。充分运用普惠小微延期还本付息政策、信用贷款支持计划、再贷款等央行货币政策工具，抓住政策红利保持小微业务收益水平，2021年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利率5.85%，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0.89%，资产质量控制在合理水平。2020年本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评价结果为最高级一级，被重庆银保监局评选为2020年度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先进单位。

构建服务体系。2021年本行设立普惠金融条线，在强化顶层设计的同时，合理授权，全面推动业务团队、服务重心下沉，在各分支行设立普惠金融部或乡村振兴金融部发展小微金融业务，构建起覆盖全市的多层次小微金融服务网络。为进一步发挥好本行点多面广的传统优势，在已设立的17家小微企业专营支行基础上，新建设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金融服务港湾39家，为小微客户提供综合性、专业化金融服务。健全小微客户经理准入、培训、考核及退出等机制，加强队伍专业化建设，建立“懂业务、懂技术”的客户经理队伍。推出专有利率定价政策，提升普惠金融在分支行领导KPI考核的权重，强化资源配置，对小微贷款给予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优惠。

丰富产品体系。本行持续打造小微专属信贷产品，丰富产品体系，覆盖了小微企业创业、成长、成熟各个阶段的融资需求，形成良性的孵化培育机制，如为科创企业推出“科技成长贷”“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为诚信纳税企业推出“税快贷”“税易贷”，为农村特色产业推出“一二三产业融合贷”，为双创人群推出“创业担保贷”等，让不同行业、不同类型、不同发展阶段的小微客户都能享受到本行的专属融资服务。为契合市场和客户的需求变化，本行构建专项信用评级体系，2021年适时推出“渝快振兴贷”等小微系列产品，并对小微信贷产品制度进行适应性修订，优化审贷流程，不断改进信贷产品、技术和服务。

强化科技赋能。2021年上线“小微AI智能工作平台”，通过“扫码申贷、智能匹配”模式，快速响应小微客户需求。综合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金融科技手段，创新推出“云签约”，在重庆市率先实现客户在线签署申请、授权、承诺、合同等信贷文本并办理抵押登记。深化线上线下渠道建设，加强银政担合作，探索“见贷即保”业务新模式。推动与重庆市小微担保等政策性担保公司系统、数据互联互通，率先在重庆市实现创业担保贷款线上申贷，继续优化迭代“自助支用”“自助续贷”等线上办贷功能，持续完善“房快贷”“票快贴”“税快贷”等小微线上产品体系，进一步提升小微业务全流程智能化、线上化水平。

¹ “两增”即单户授信总额1000万元以下(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较上年末增速不低于各项贷款较上年末增速，有贷款余额的户数不低于上年末水平。

(三) 公司业务

本行紧紧围绕国家“一带一路”、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大战略，积极开展绿色金融体系建设，聚焦先进制造，助力实体经济做优、做强，持续加大对医疗、教育等“惠民生”领域的支持力度，逐步提升国际结算和跨境服务能力，稳健推进公司业务发展。

1. 公司存贷款业务

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公司存款余额(含保证金存款及其他)1,553.44亿元，在重庆区域本外币市场排名第三；本集团公司贷款余额2,802.8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6.54亿元，余额在重庆区域本外币市场排名第二；公司贷款年化平均收益率4.93%，公司存贷利差3.56%。

锚定方向，精准支持重大战略。重点支持成渝双城经济圈、大基建、民生等重大战略领域，主动对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向72个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相关重点项目或企业授信超729亿元。实现基建领域贷款投放75户、153.16亿元，投放同比增长100.10%。民生领域贷款余额274.6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4.61%。

践行理念，走深走实绿色道路。坚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倾力打造绿色标杆银行。绿色信贷余额366.6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20.98亿元，增速达49.25%，全市排名提升一位。被重庆人行营管部任命为重庆市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工作小组组长，牵头负责环境信息披露制度研究等工作，成为重庆市首家通过“长江绿融通”披露上年度气候与环境信息的金融机构。

优化结构，提升价值创造水平。主动调整负债结构，严控付息成本，增强价值创造，持续提升收益贡献，公司存款活期占比高达69.79%，存款付息率为1.37%，在上市银行中处于较优水平。充分利用客户基础扎实、合作渠道畅通等优势，突出抓好资产业务投放和客户分类定价，持续深化与在渝央企、重点国企和优质民企的公司金融合作。

科技赋能，切实提升服务质效。智能柜台和江渝实业卡成效显著，公司业务离柜率达到76%，同比提升4.8个百分点，延伸的ATM渠道业务量160万笔，同比增长153%。通过新公司CRM系统实现智能产品推介、实施数据提醒等功能，进一步丰富公司业务营销管理手段。上线企业网银4.0，全面提升客户体验，实现对公金融服务与企业经营深度融合。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企业网银客户达14.27万户，较上年末增长14.79%；本年发生交易金额13,579.83亿元，同比增长48.87%；发生财务交易1,096.00万笔，同比增长17.57%。

2. 机构业务

充分运用机构平台，深化与市委、局、办沟通机制，及时掌握最新政策动向、资金流向、信息动态。推动本行与财政部国库司合作，获得2021-2023年中央国库现金管理入围资格。对接重庆市医疗保障局，获得电子医保凭证通过本行APP申领资格。与重庆市红十字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营销开立重庆市红十字基金会捐款账户。新开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账户1,584户，持续夯实负债业务基础。成功入围重庆市灵活就业人员缴存公积金试点合作银行，新增开户11,396人，购买产品9,837人，实际缴存6,022万元，人数和金额居入围银行首位。

3. 国际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国际结算量**64.40**亿美元，同比增长**14.09%**；实现结售汇量**24.98**亿美元，同比增长**20.09%**。外汇资金交易量稳居重庆本地法人银行首位，其中银行间即期结售汇交易**64.91**亿美元；银行间远掉期结售汇交易**16.79**亿美元；代客远掉期结售汇签约**1.50**亿美元，为去年同期的**4.6**倍。2021年本行外汇管理综合考评再次被重庆外管局评为**A**类，是唯一连续六年保持最高等级的重庆地方法人银行。推动重庆市银行外汇业务与跨境人民币业务自律机制工作成效显著，获评“我为群众办实事·突出贡献银行”奖。

推动产品创新。发行首笔外币同业存单业务**1,000**万美元，成为西南地区首家发行外币同业存单的法人银行；创新推出增信跨境贷产品，落地重庆市首笔政府风险分担机制下两江新区科技跨境贷**500**万元；以肉牛活体作抵押，办理重庆市首笔“肉牛活体抵押跨境融资贷款”**100**万美元，助力乡村振兴。

加强科技运用。积极开展区块链场景对接并成功接入**4**个场景，成为全国首家上线“服务贸易税务备案信息银行核验”直联功能的地方法人银行，重庆市首家运用区块链平台“境内外币运费支付”场景的银行。手机银行新添个人外汇境外汇款功能，实现重庆地方法人银行个人外汇业务线上移动端办理零突破。

（四）金融市场业务

1. 金融同业业务

本行金融同业业务，以风险可控为前提，以发展为长期目标，辅以科技支撑提高效率，共同推动同业业务行稳致远。

树品牌，提升市场影响力。报告期内，本行市场影响力稳步提升、品牌知名度进一步扩大：一方面银行间市场交易量达到**21.5**万亿元，荣获中国外汇交易中心颁布的**2021**年“年度市场影响力奖”“市场创新奖”两个综合奖项，其排名均位列农商行第一，且居全国前**20**；同时，还获得了核心交易商、货币市场交易商、债券市场交易商等**7**个单项奖。另一方面成功蝉联了**2021**年度公开市场业务一级交易商资格，是重庆唯一一家获批该资格的法人机构。

促发展，优化资产负债结构。资产端，本行根据利率走势合理安排建仓速度，同时辅以灵活的交易策略抓住时机增厚收益；负债端，通过寻找不同市场交易机会，创新融资渠道，拓展客户类型，利用多样化交易方式丰富负债来源，不断降低负债成本。

谋转型，拓宽同业合作空间。树立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意识，以已合作业务为抓手，通过建立交易员适度竞争机制，联动全行其他部门，深挖同业客户业务需求，营造同业互利共赢生态圈。

提效率，推动线上化转型。顺应市场形势，线上化业务占比不断提高；持续完善系统支持，业务审批线上化程度进一步提升，交易效率和业务规范化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1) 债券投资情况

2021年，本行认真贯彻落实金融支持实体经济政策，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兼顾流动性和收益性，做好多层次债券投资组合，持续优化债券投资策略。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债券投资余额4,197.72亿元，其中政府债券和公共机构及准政府债券合计2,767.6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939.51亿元，其他债券中AAA¹评级债券921.0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26.66亿元，其他债券中AA+评级债券250.37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22亿元，其他债券中AA评级债券250.35亿元，较上年末减少30.38亿元。

(2) 持有金融债券的情况

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债券账面价值1,777.77亿元，其中政策性银行债948.59亿元，资产证券化产品730.19亿元，商业银行债70.57亿元，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券28.42亿元。持有的十大金融债券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2021年政策性银行债	14,132.0	3.41	2031/6/7
2021年政策性银行债	11,040.0	3.12	2031/9/13
2021年政策性银行债	10,000.0	3.66	2031/3/1
2019年政策性银行债	10,000.0	3.48	2029/1/8
2020年政策性银行债	5,000.0	3.07	2030/3/10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	4,240.0	4.88	2028/2/9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	4,000.0	4.00	2025/11/12
2018年政策性银行债	3,000.0	4.69	2023/3/23
2020年政策性银行债	3,000.0	3.09	2030/6/18
2017年政策性银行债	2,000.0	4.30	2024/8/21

2. 资产管理业务

2021年，理财子公司围绕“转型发展”思路，持续完善公司内部管理、推进业务创新、强化风险管理，确保公司有序健康发展。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理财产品余额1,219.29亿元，其中公募产品余额1,128.0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82.74亿元，增幅7.92%。理财产品净值化率达100%，圆满完成净值化转型、存量资产整改等过渡期整改转型工作。

持续优化内部管理。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搭建法人治理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充分履职尽责。试点改革推行产品经理制，坚持市场化考核激励机制，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向改革要效益，向市场要动力。开展各类系统建设及优化工作，启动数据中台建设，搭建风险引擎、信用评审管理、评级、估值减值等系统。

¹ 债券评级：优先债项评级，若无债项评级采用主体评级。

持续推进业务创新。积极响应重大国家战略，践行社会责任，持续发行“成渝双城经济圈”专题理财产品、长江经济带专属理财产品、“惠农”和“乡村振兴”主题系列产品以及募集资金用于投资绿色金融资产的ESG主题理财产品。积极探索权益市场业务，稳步推进股票打新、FOF等投资策略，积极参与公募REITs投资，不断丰富“固收+”内涵。

持续强化风险管理。搭建事前、事中、事后风险防控流程，实现风险防控的事前识别与预防、事中监测与评估以及事后自查与评价的全体系化流程，不断健全风险管理体系，有效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

3. 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主承销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19只，承销份额合计63.49亿元；新加入湖南、山东、江西、河南地方政府债承销团，累计加团数达23家，参团承销地方政府债378.4亿元，同比增长120.4%，各类利率债及信用债参团承销总额超1,000亿元。圆满完成两期、30亿元绿色金融债的发行工作，其中一期为西部地区首单专用于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的绿色金融债券；成功完成本行首期40亿元永续债的发行工作，发行票面利率处于2021年商业银行同类型债券较低水平。同时，后续管理体系持续优化，内部风险防控稳步增强，投行业务综合发展稳定有序。

4. 资产托管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加强托管业务营销拓展，推进运营流程持续优化，提升系统科技支撑力度，完善制度建设及合规审查，实现了托管业务的稳步发展。

（五）金融科技

释放组织架构红利，发挥金融科技治理体系效用。持续发挥本行“一会一中心一部一实验室”¹金融科技组织架构效用，优先保障科技条线人才配备和资源供给，全年科技投入保持高速增长。金融科技管理委员会有效发挥高管层委员会的统筹、评审决议功能，全面推进全行信息科技建设，全年完成重大项目立项70余项；金融科技中心牵头以敏捷机制推进科技与业务的高效融合，有力支撑全行产品、流程和服务创新，累计推出线上自营产品十余款，服务客户超千万；科技信息部在信息安全保障、基础设施和科技运维领域深耕，扎实保障全行信息系统稳定运行。截至2021年末，全行金融科技人才总数超440人，其中博士5人，形成覆盖金融能力版图、具备自主可控能力的人才梯队。

¹ “一会一中心一部一实验室”，包括高管层下金融科技管理委员会，由金融创新部、电子银行部、应用研发中心、数据管理部、直销银行团队5个总行一级部门构成的金融科技中心，以及科技信息部和金融科技实验室，其中金融科技实验室于2020年设立，专门开展金融科技前沿技术应用研究，同时为本行博士后工作站金融科技领域课题提供研究环境。

丰富数字产品供给，增强普惠金融服务能力。截至2021年末，本行数字产品贷款余额突破1,000亿元。已上线的自主创新数字产品数量达到11款，全面覆盖信用、抵押、质押、贴现、分期等常规业务种类，涵盖个人、小微、信用卡、三农、直销、公司等业务，产品体系不断健全。其中，“房快贷”产品余额突破200亿，获第五届农村中小金融机构科技创新优秀案例评选“应用创新优秀案例”；“愉悦贷”运用多方安全学习技术，以合作机构作为流量主入口，获第五届农村中小金融机构科技创新优秀案例评选“大数据优秀案例”；“渝快振兴贷”系列产品，通过线下采集建档评级数据、外部大数据融合运用实现三农客户申请、审批、支用线上化。

夯实底层科技支撑，保障数字化运营与创新。以鱼嘴数据中心为支点，快速完善新的两地三中心基础架构，按照A级机房标准，推进万州异地灾备中心建设，已完成机房建设工程的招标采购工作；完成新同城灾备中心搬迁及扩容，新机房整体占地142亩，IDC机房建筑面积96,000平方米，同城中心服务器机柜数量新增近3倍。引入IaaS私有云平台，将全行计算和存储能力纳入资源池，逐步实现多中心平台的统一互联、跨中心资源的统一利用、去中心设备的统一监控，已进入安装实施阶段。引入分布式数据库技术，链接不同位置的主机系统，提供一致同步的对外数据服务，巩固了跨中心的多活部署架构，第一批分布式数据库已经验证测试并投入生产使用。全面提高各系统对IPv6网络支持率，基本实现门户网站二、三级链接的全支持。

深化科技自主创新，实现金融科技、标准融合发展。围绕人工智能、风控决策、体验提升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工作，以专利和著作权为抓手积极开展保护工作，2021年获得5项发明专利授权，完成提交发明专利申请18项，围绕特色化金融科技创新形成超50项发明专利的“专利池”，全行各类专利(含受理公示阶段)超100项。积极推进软件著作权申请，获得2项开放银行平台、1项管理配置等软件著作权。围绕金融科技应用，开展内外部标准建设，累计参与5项金融行业标准制定，其中4项已发布，参与10项团体标准制定，其中2项已发布，完成9项企业标准制定。积极参与企业标准“领跑者”活动，3项企业标准入围2021年金融领域企业标准“领跑者”名单，其中《网上银行服务质量规范》已连续3年入选，相关标准化建设经验入选金标委《中国金融标准化报告(2020)》。参与金融科技创新沙盒监管，实现合规创新，“基于电子证据保全的权益保护服务”项目成功入选重庆市金融科技创新监管工具(监管沙盒)第二批创新应用，“支持重庆地方方言的智能银行服务”项目完成测试，成为全国首家完成金融科技创新监管项目测试“出盒”的农村金融机构。积极响应人民银行等多部委开展的金融科技赋能乡村示范项目建设工作，视频银行、方言银行等5个项目纳入示范。

（六）县域金融业务

县域是本集团开展三农金融服务的主阵地，县域金融业务是本集团长期以来坚持的战略重点，也是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之一。报告期内，本集团发挥城乡联动优势，深化内部改革，积极创新产品，努力提高县域金融服务水平，县域金融业务取得了较快发展。

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县域金融业务贷款余额3,027.0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447.31亿元，增幅17.34%。其中：县域金融业务公司类贷款余额1,036.69亿元，占本集团公司类贷款(含贴现)余额的33.81%，较上年末增加17.58亿元，增幅1.73%；县域金融业务个人类贷款余额1,990.30亿元，占本集团个人类贷款余额的72.23%，较上年末增加429.72亿元，增幅27.54%。县域存款余额5,362.8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84.79亿元，增幅5.61%。涉农贷款余额1,957.7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53.60亿元，增长额是上年同期2.45倍。

1. 渠道建设

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在县域地区共设立5个分行、26个一级支行、110个二级支行及其1311个分理处、2个社区支行、12家村镇银行。同时，为持续深化农村地区基础金融服务，加大乡村振兴支持力度，在县域设立2,983台自助柜员机、291台多媒体查询机、1,693台智能综合柜台，建成并上线运行472个农村便民金融自助服务点。有效扩展了客户服务范围，向县域客户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在便民惠农的同时有效延伸本行金融服务触角。

加大县域电子渠道建设力度，积极营销江渝卡、福农卡、乡村振兴卡等业务。截至2021年末，在县域累计发行1,915.44万张借记卡，占本行发行借记卡的78.69%，其中发行乡村振兴卡31,907张；发行信用卡128.26万张，占本行发行信用卡的77.22%，较上年末增加21.89万张；开通手机银行用户992.86万户，占本行手机银行开户数的79.74%，较上年末增加99.71万户。随着电子设备的逐步优化和发卡数量的不断增加，进一步提高了本行金融业务在县域的渗透率。

2. 业务支持

县域个人金融业务方面，制定并实行专项营销方案推动业务发展。以县域个体工商户、专业大户、家庭农场主和创新创业带头人等优良客户为目标，大力研发个人区域性产品，推出从传统存贷汇到新型投融资的完整产品线，并针对不同类型个人客户群体，开展个性化、差异化、特色化金融服务对接，利用大数据及线上线下融合的优势，持续提升客户服务体验。同时，本行在重庆市所有区县开展了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代理业务，2021年共代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466.13万笔，金额19.61亿元；代发个人各类养老金5,505.76万笔，金额212.86亿元，为本行提供了广泛的客户基础，有利于稳定客户资源，促进各项业务发展。

县域公司金融业务方面，围绕助力城乡融合发展、农业农村现代化等重点领域，切实发挥金融支持乡村振兴作用。加大农村基础设施贷款投放力度，积极满足乡村交通、供水、供电等领域建设资金需求，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截至2021年末，支持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贷款余额290.5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2.35亿元。推动县域清洁能源项目实现突破，与国家能源集团、华电重庆分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制定了风电客户专项服务计划。优化升级金融产品，在原“江渝扶贫贷”的基础上，优化升级推出“江渝乡村振兴贷”，持续支持脱贫地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等项目。支持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积极介入各区域、各乡镇的农田、土地治理工程，对复垦项目累计授信160.17亿元，累计发放贷款102.09亿元，累计支持18.68万亩农村建设用地复垦。

此外，本行通过理财子公司及金租公司的金融资源倾斜，助力促进县域经济发展。理财子公司以普惠金融为产品设计思路，打造了符合农村地区特点的“惠农”主题系列和“乡村振兴”主题系列理财产品，开创了“财富管理+乡村振兴”的新模式，为农村投资者提供财富最优化配置，将支农惠农落到实处，服务县域经济建设。金租公司坚持重庆地区在公司区域战略中的基础地位不动摇，围绕“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格局，在“两群”地区，侧重于支持文化旅游、生态工程、乡村振兴和现代农业等项目投放。截至2021年末，在重庆市租赁资产余额133.25亿元，其中县域占比78.91%；2021年新投放重庆市租赁项目金额54.85亿元，其中县域占比61.80%。

3. 提升综合服务能力

持续提升三农金融服务能力，单独编制涉农、普惠型涉农信贷计划，制定专项考核方案，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相关业务进行绩效奖励。围绕优化提升普惠金融服务的理念，加快创新产品和服务模式，加大三农金融供给。大力推进银政、银担等合作模式，深入推进“三社”融合发展，切实开展乡村振兴重点帮扶乡镇建档评级，创新线上线下双向驱动，推出涵盖信用、保证、抵押及风险补偿金增信等多种方式的信贷产品，加快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运用，助力办贷流程提速，满足农村地区客群分散、流动、快捷等金融需求。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1. 控股子公司情况

(1) 村镇银行

渝农商村镇银行是本行作为主发起行，发起设立的各家村镇银行的总称。发起设立村镇银行，对于本行践行乡村振兴战略、切实履行社会责任、进一步提升服务新农村建设的广度和深度、拓展业务发展空间、构建可持续的盈利增长模式，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截至2021年末，本行在5省份12县(区、市)共设立了12家渝农商村镇银行，持股比例均不低于51%，合计注册资本16.62亿元，资产总额46.39亿元，净资产18.18亿元，存款余额19.77亿元，贷款余额39.05亿元，不良贷款率0.50%，拨备覆盖率732.54%，实现净利润0.63亿元，整体业务发展稳健，资产质量持续向好，主要监管指标达标，可持续经营能力不断增强。

(2)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渝农商金融租赁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14年12月，注册资本25亿元。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纪咨询、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租赁业务等。本行持有渝农商金融租赁80%的股份。截至2021年末，渝农商金融租赁总资产449.89亿元，净资产50.17亿元；2021年度实现净利润8.10亿元。

(3) 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渝农商理财为本行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20年6月，是全国农商行及西部法人银行首家理财子公司，注册资本20亿元。主要从事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截至2021年末，渝农商理财总资产24.76亿元，净资产23.66亿元；2021年实现净利润3.56亿元。

2. 主要参股公司

重庆小米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是重庆市第二家开业的持牌消费金融公司，成立于2020年5月，主要从事发放个人消费贷款业务，注册资本15亿元，本行持有其30%的股份。截至2021年末，小米消金总资产63.16亿元，净资产15.05亿元；2021年实现净利润368万元。（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经营中关注的重点问题

(一) 关于盈利情况

2021年，本集团累计实现营业收入308.42亿元，同比增长26.56亿元，增幅9.42%，同比多增长3.58个百分点；实现净利润97.18亿元，同比增长11.54亿元，增幅13.47%，主要影响因素分析如下：

一是营业收入实现稳步增长。一方面，本集团实现净利息收入262.35亿元，同比增长8.19%，主要因本集团主动优化资产结构，持续提升贷款占比和零售贷款占比，同时进一步强化存款付息成本管控，采取“低挂牌+特色产品利率”定价策略，并匹配差异化存款产品开展精准营销，有效控制存款付息水平。另一方面，本集团实现非利息收入46.07亿元，同比增长17.01%，主要得益于本集团适度加大交易性金融资产配置，加强市场研判，把握建仓和交易时机，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比增加；债券借贷、债券承销等业务发展较好，带动非利息收入增加；同时本集团积极顺应监管导向，持续加大小微企业支持力度，央行货币政策中延期还本付息奖励收入有所提升。

二是持续优化财务资源配置。2021年，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84.88亿元，重点加大了科技创新投入，为持续提升盈利能力奠定了基础，成本收入比27.52%，控制在上市银行较好水平。围绕“科技兴行”战略导向，本集团持续加大科技研发及战略投入，加快智能平台推广应用，不断丰富数字产品体系，构建数字化信贷决策体系，持续推进业务和管理创新，优化投入产出效率，同时差异化开展财务资源配置，精细成本管控措施，精简日常开支，合理控制营业成本。

三是审慎开展减值准备计提。2021年，本集团持续优化业务结构，进一步加大信用及其他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和不良资产处置力度，资产质量指标持续改善。2021年本集团计提资产减值损失108.53亿元，同比增长6.30%，主要因本集团按照审慎、稳健经营的理念开展贷款减值计提。

展望2022年，我国经济将持续维持恢复态势，但全球疫情形势依然复杂多变，经济总体保持平稳运行的难度加大，企业盈利仍面临较为严峻的形势，但重庆市全力提升产业能级，包括积极推进成渝双城经济圈、构建国家先进制造业中心、打造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及西部金融中心等，将迎来诸多结构性机遇。在此背景下，本集团将始终坚持“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夯实转型升级基础，通过“以量补价、以结构补价、打造拳头产品、强化资产质量管控”，推动资产负债规模合理增长，业务结构持续优化，客户基础持续夯实，促进经营业绩稳步增长。

一是保持规模稳健发展，充分发挥网点及人员优势，持续保持存款增长的绝对优势，同时不断挖掘新的资产业务增长点，推动各项业务规模稳健增长。二是持续优化业务结构，提高信贷业务对全行发展的贡献度，提升贷款占比、零售贷款占比及自主线上贷款占比，积极拓展存款来源，加强结算性、周转性资金沉淀，持续优化存款结构。三是深入挖掘客户潜力，加大非息收入拓展力度，聚焦“获客引流”“活客黏度”“优客创效”，主动挖掘客户综合价值，在客户向用户转化中创造效益，积极拓展服务型收入渠道，持续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等非息收入贡献。四是全力做好资产质量管控，强化智能监测手段运用，前瞻性开展风险排查及化解工作，持续加大贷后管理力度，提升风险管理能力。五是持续推进成本精细化管理，制定差异化财务资源配置方案，构建切实可行的精细化管理体系，进一步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力度，充分发挥财务资源的杠杆作用。

（二）关于净息差

2021年，本集团净息差为2.17%，同比下降8个基点。一方面受2020年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多次下调的累计效应影响，同时本集团积极落实减费让利政策及监管导向，切实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2021年各项贷款收益率水平有所下降。另一方面虽得益于差异化定价策略，集团存款付息成本得到有效管控，但今年以来本集团持续加大贷款投放，资金需求大幅增加，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适度加大同业融资规模，付息负债成本总体略有上升。

展望2022年，货币政策保持稳健中性，为实体经济降低综合融资成本的政策基调整体不变，2021年底及2022年初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两次下调，贷款收益率将面临较大下行压力，加之存款市场竞争加剧、资金市场利率持续走低，净息差依然面临收窄压力。本集团将持续强化对资产负债的前瞻性和灵活性管理，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快业务结构转型升级，力争将净息差控制在合理水平。

资产端，一是积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持续推动生息资产高质量发展，紧跟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进度、地区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要求，适度超前布局基建融资，多渠道对接实体制造、绿色环保项目，做好战略新兴项目储备和投放。二是持续提高信贷业务对全行发展贡献度，加大信贷业务投放力度，持续推进产品数字化建设，提升线上产品竞争力和市场认可度，推动零售、自主线上贷款占比稳步提升。三是强化金融市场研究，丰富投资策略，适时拓展业务品种、丰富交易标的，打造金融资产交易集市，提升资金运用的稳健收益水平。四是优化资产负债运行管理机制，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组合决策模型，推动资产负债组合管理模式升级，平衡好规模、风险和收益间的协调发展。五是推动贷款差异化定价，加强市场利率和同业产品定价分析研究，进一步挖掘客户信贷需求业务场景，分业务、分产品、分客群优化定价策略，着力提高差异化、精细化的定价水平。

负债端，一是发挥传统渠道、人员及产品优势，积极抢占储蓄存款市场先机，持续巩固原有市场份额领先优势，保持存款规模稳步增长。二是继续巩固存款付息成本优势，进一步采取“低挂牌利率+适中产品利率”定价策略，持续加强高付息产品限额及价格管控，强化后评价与调整机制，提高产品、期限、金额等差异化定价能力，促进存款量价均衡发展。三是紧跟监管利率引导趋势，择机发行金融债、永续债等，争取碳减排货币政策工具落地运用，适度扩大主动负债规模，拓展多元负债来源，持续优化负债结构。四是实行稳健审慎的负债质量管理策略，从负债来源的稳定性、负债结构的多样性、负债与资产匹配的合理性、负债获取的主动性、负债成本的适当性、负债项目的真实性等方面进一步强化负债质量管理，推动负债业务稳健发展。

（三）关于资产质量

2021年，本集团持续推进信贷结构优化，同时加强资产质量管控，后四类贷款占比稳步下降，贷款逾期率保持较低水平，全年不良生成率同比下降，风险分类审慎性进一步提升，资产质量总体向好。

一是资产质量保持向好趋势。2021年，本集团后四类贷款占比稳步下降，2021年末为3.17%，较上年末下降0.50个百分点，其中：不良贷款率1.25%，较上年末下降0.06个百分点；关注贷款占比1.92%，较上年末下降0.44个百分点，各项指标均保持同业良好水平。同时，2021年资产质量下迁压力有所缓解，不良生成率同比实现下降。二是风险分类保持审慎。本集团持续加强潜在风险的监测与评估，对出现实质风险的贷款及时下调分类级次。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逾期贷款率1.18%，已连续三年保持在不良率之下；本行逾期超60天贷款已全部纳入不良，逾期超90天以及60天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分别为58.56%、65.82%，分别较上年末下降4.71个百分点、2.89个百分点，分类审慎性持续提升。三是延期贷款风险整体可控。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按照疫情期间相关政策办理了延期还本付息的中小微贷款余额为88亿元(不含应计利息)，较上年末减少44亿元，占本集团贷款余额的1.51%，较上年末下降1.1个百分点。本集团针对上述贷款持续开展风险评估，动态实施风险分类管理，准确反映资产质量，并充足计提减值准备，有序释放延期贷款风险。截至2021年末，上述贷款平均减值计提比例为33.15%，总体上对本集团后续经营的影响较小。四是表外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力度持续加大。本集团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积极引导业务机构加大表外不良清收处置力度，2021年，本集团清收已核销资产12.36亿元，同比上升3.69亿元，增幅43%。

整体上看，本集团前期有序出清大额潜在风险，同时风险抵补能力不断增强，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逾期超60天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较上年末下降且保持较低水平，逾期率继续低于不良率，不良生成率同比显著下降，资产质量进一步夯实。

展望2022年，我国经济发展韧性强、潜力大、前景广阔、长期向好的特点将延续，预计国内经济将保持复苏。但我们也关注到国内经济发展仍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等压力，叠加当前部分发达经济体相继放松管控，疫情传播加快，以及国际政治经济争端升级，为国内经济复苏也带来不确定性。面对更为复杂的外部环境，本集团**一是**紧跟政策导向，严把准入，优化结构，促进业务稳健发展。**二是**将进一步加强风险监测，继续动态评估贷款实质风险，坚持审慎的分类标准，确保贷款风险真实、及时反映，夯实资产质量。**三是**坚持前瞻计提贷款减值准备，保持充足的风险抵补水平。**四是**持续加大表内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及表外不良资产的盘活力度，多措并举，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影响。同时，通过前期有序出清大额潜在风险，预计本集团2022年资产质量下迁压力将得到进一步缓解，并继续保持良好水平。

(四) 关于减值准备

本集团始终坚持合规、审慎、稳健经营，坚持效益与规模并重、质量与速度并重、内控与发展并重的经营理念。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拨备覆盖率**340.25%**，拨贷比**4.27%**，分别较上年末增长**25.30**个百分点、**0.15**个百分点，继续保持较高水平并维持在上市银行前列。逾期**9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581.05%**，逾期**6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516.92%**，分别较上年末增长**83.25**个百分点、**58.56**个百分点，风险抵补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此外，本集团拨备计提继续保持前瞻性。2021年本集团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08.52**亿元，同比增长**6.30%**。其中公司条线计提**85.30**亿元，同比增长**12.21%**，主要用于对本集团主动下调的潜在大额风险贷款的处置核销以及模型因素之外的管理层叠加调增，为未来的资产质量管控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五、风险管理

报告期内，面对疫情散发和经济出现新的下行压力，本集团坚决贯彻各级政府和监管机构政策，不断拓展风险管理的广度、深度和精度，助力全行高质量发展。一是“搭平台”，印发年度集团风险偏好陈述书，修订各类风险管理制度12项，首次独立完成本行恢复与处置计划制定，建成大额风险暴露管理系统；二是“严监测”，多维度开展风险监测，与拨备计提、不良处置联动，始终保持较强的风险抵补能力，本行逾期超60天贷款已全部纳入不良，分类更为审慎；三是“重评估”，坚持审慎和差异化授权评估，适度下放权限支持零售转型和乡村振兴，突出专业性和全面性做好产品创新评估；四是“强计量”，完成新版非零内评模型和零售违约损失率模型开发，初步完成贷款定价中风险成本测算，首次将风险减值准备纳入全行绩效考核，首次开展环境风险专项压力测试；五是“抓落实”，注重管理创新，以模板化、清单制优化授权管理、并表管理，逐项落实年度监管意见和管理要求。报告期末，本集团各类风险整体可控，风险管理水平与业务规模和复杂程度较为适应。

本集团下一步将从“完善风险管理机制工具、确保风险信息及时全面获取、发挥技术对管理的促进作用、保障管理措施执行效果”四个方面发力，着力提升风险目标管控、前瞻识别、量化分析、精准监测、高效处置能力，不断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

（一）风险管理架构

本行风险管理架构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授权的相关专门委员会，总行风险管理部、其他相关职能部门、审计稽核部和各分支机构、附属机构构成。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履行全面风险管理的相关职责。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执行董事会决议，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对风险管理有关事项进行集体决议。监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

总行风险管理部牵头履行全面风险的日常管理职责，负责牵头实施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及时向高级管理层报告本集团全面风险及各类重要风险情况。总行各职能部门承担本条线、本部门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全行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及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的具体管理工作。总行审计稽核部负责对相关履职情况实施内部审计。各分支机构承担本级行全面风险的日常管理职责。各附属机构在本行整体风险偏好和风险管理政策框架下，建立与自身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二）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银行的借款人或交易对手因各种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其相关义务而使银行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2021年，本集团积极应对当前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宏观政策，围绕“强管理、控风险、稳发展”的工作思路，强化信用风险管控。一是进一步完善信用风险管理体系。本集团不断优化管理机制和程序，结合当前宏观经济形势，出台年度信贷投向指引，引导信贷结构持续优化；建立完善多维度授信审批流程指标化、可视化管理和评价体系，严格审批流程管理。依托大数据风控模型，制定预警规则体系，初步实现智能化风险预警。二是加强重点领域信用风险管控。强化统一授信和限额管控，切实做好行业集中度管理，持续监测评估延期还本付息贷款风险，充足计提减值准备。三是不断增强风险计量技术支撑。开展非零售和零售内评模型优化，定期更新客户维度和债项维度的评级结果，提升内部评级精准度，同时加强对宏观经济的研判，开展信用风险压力测试，量化本集团对极端情境下的应对能力。四是本集团持续强化对大额授信业务的限额管控，严防集中度风险，推进大额风险暴露管理系统建设上线试运行，持续提升大额风险暴露管理能力，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大额风险暴露相关指标均优于监管标准。

（三）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等)发生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市场风险管理旨在通过监控等措施，将潜在的市场风险损失维持在本集团可承受的范围内，实现经风险调整的收益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监管规定，参照《巴塞尔新资本协议》的有关要求对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汇率风险进行主动管理，通过对授权、授信、风险限额的规定、监控与报告等措施建立了市场风险的管理体系。

2021年，本集团持续提升市场风险主动管理能力，稳步推进各项管理工作。一是进一步优化市场风险管理体系，修订《市场风险综合管理办法》《市场风险限额管理办法》和《市场风险压力测试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市场风险管理机制，夯实管理基础。二是根据业务计划制定全年市场风险限额方案，明确限额管控措施和组织保障，积极研究和应对市场波动，做好风险监测和提示。三是根据当前宏观政策及经济形势，合理调整压力测试情景，评估不同压力情景下对资本的影响，同时根据监管要求开展市场风险压力测试，提高市场风险分析前瞻性，不断提升市场风险精细化管理水平。四是加强集团层面市场风险管理，对附属机构开展市场风险压力测试培训，提升集团整体市场风险管理水平。五是不断完善系统建设，在系统中搭建新业务的市场风险监测机制，为新业务的开展提供系统支撑，确保风险监测及时有效。六是加强利率研判，定期开展宏观环境、市场利率研究分析，特别是LPR、存款产品利率前瞻性分析。

1. 利率风险分析

利率风险是银行账簿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本集团定期计量利率敏感性缺口，通过缺口分析来评估承受的利率风险，并进一步评估在不同利率情景下，利率变动对利息净收入和经济价值的影响。

2021年银行体系流动性总体保持合理充裕。上半年我国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有力实施宏观政策，国民经济总体延续稳定恢复态势，宏观经济稳中向好，货币政策保持稳健；下半年受新冠变异毒株影响，国内部分地区阶段性加强防疫工作，各地区经济复苏不均衡，国内经济结构分化加大，政策上主要是通过管控房地产和城投平台的融资渠道，以达到调结构的效果。整体来看，受房地产投资回落压力凸显、新冠变异带来消费需求冲击、基建回升力度有限等因素影响，央行货币政策持续保持中性偏宽，并在年内实施两次全面降准支持经济，最终带动1年期LPR下调至3.8%。2021年，1个月及以上各期限的shibor利率整体呈现缓慢下行趋势。本集团将高度关注宏观货币政策和国内外疫情态势，提高利率风险管理前瞻性，加强内外部利率差异化、精细化定价，保证本集团收益和市场价值持续提升。本集团利率风险缺口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结构如下表：

		2021年12月31日						
(以人民币 百万元列示)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 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利率缺口	5,318.4	(109,378.0)	(181,413.7)	(732.6)	345,362.3	38,449.1	97,605.5	

		2020年12月31日						
(以人民币 百万元列示)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 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利率缺口	(125,962.3)	(68,593.5)	(44,241.4)	88,510.0	155,894.8	82,328.2	87,935.8	

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各期限累计利率风险缺口人民币976.0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人民币96.70亿元。

2. 利率敏感性分析

假设市场整体利率发生平行变化，并且不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本集团利率敏感性分析如下：

(以人民币 百万元列示)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对净利润 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 收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 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 收益的影响
利率基点变动				
上升100个基点	505.6	355.2	347.4	118.5
下降100个基点	(505.6)	(355.2)	(347.4)	(118.5)

3. 汇率风险分析

汇率风险主要源于本集团资产与负债以及资本之间币种错配和外汇交易所导致的货币头寸错配。本集团主要采用外汇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等手段计量汇率风险。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特定交易涉及美元、欧元与港币，其他币种交易较少，外币交易主要为本集团的自营和代客即期业务、自营和代客掉期业务、代客远期业务。

2021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区间在6.35与6.57之间，全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跌2.52%，走势表现为上半年先涨后跌，下半年持续下跌。上半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处于急速波动之中，尤其是4月和5月，人民币币值快速攀升，6月有所回撤，下半年再次转为持续攀升，主要由于我国国际收支顺差显著扩大，支撑人民币在全球非美元货币中表现强势，在美元大幅贬值的情况下，本行积极控制美元敞口，截至12月末，外汇敞口较上年末减少37.3%，外汇风险整体可控。展望2022年，预计人民币汇率将维持双向波动走势，整体趋势偏弱。一方面央行已释放人民币汇率“降温”信号，自2021年12月15日起，上调金融机构外汇存款准备金率2个百分点，通过收紧美元流动性起到抑制人民币过度走强的作用；另一方面美联储在北京时间12月16日宣布加速缩减购债，相对国内政策偏紧，预期会推动美元有所上升，中美利差倾向于逐步收窄，带给人民币利空压力。但中国经济仍具有较强韧性，政府政策调控工具充足，人民币汇率贬值下行空间有限。整体来看，当前复杂的外部因素导致未来人民币汇率走势面临较大不确定性。本集团将持续关注全球经济形势，加强对外汇汇率走势的研判，合理配置本外币资产，通过加强外汇存贷规模动态管理、合理安排外汇资金运用等方式以提高外汇敞口风险管理能力和外汇资产负债管理水平，积极探索运用汇率衍生金融工具对冲汇率风险。

2021年12月末，本集团资产负债表内外币折人民币后头寸情况见下表：

(以人民币 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折合 人民币	港元折合 人民币	其他 货币折合 人民币	合计
净头寸	96,801.8	551.4	267.8	(15.5)	97,605.5

(以人民币 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折合 人民币	港元折合 人民币	其他 货币折合 人民币	合计
净头寸	87,732.9	(377.8)	189.1	391.6	87,935.8

4. 汇率敏感性分析

假设人民币对美元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发生变动，并且不考虑管理层为减低汇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本集团汇率敏感性分析如下：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汇率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对净利润的影响	2020年12月31日 对净利润的影响
升值5%	(20.7)	12.8
贬值5%	20.7	(12.8)

(四)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集团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以及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报告，确保本集团在正常经营环境或压力状态下，及时满足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引发的流动性需求和履行对外支付义务，维护整体安全、稳健运行，保护存款人利益，有效平衡资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本集团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与本集团流动性风险整体管理有关的政策及策略，资产负债管理部、风险管理部、资金营运部、国际业务部及其他相关部室相互配合，形成分工协作、职责分明、运行高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本集团通过持续开展全行头寸的监测与管理，确保支付。加强流动性风险监测工作，结合FTP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系统的使用，提高系统内资金调度管理水平。本集团按年更新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情景，按季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以检验在极端压力情况下本集团的风险承受能力，结果显示，压力情景下的流动性风险管理难度虽然有所增加，但仍处于可控范围。

2021年，本集团坚持审慎、合规的经营理念，设定2021年流动性风险偏好，并按照《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细则》，评估修订年度流动性风险限额管控方案，以限额管控为导向，持续开展前瞻性流动性风险指标测算，并根据前瞻性测算结果提前部署、动态调整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持续监测各项流动性风险指标，定期开展内部通报，助推流动性风险各项指标持续达标。加强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保障支付清算安全，持续优化流动性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助推精细化管理落地。组织开展全行层级的流动性风险应急演练，不断审视完善应急机制。

2021年，在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背景下，国内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的三重压力，外部环境更趋严峻和不确定。人民银行坚持推行稳健的货币政策，强化跨周期调节，灵活精准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推动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本集团严格履行流动性风险限额管控机制，流动性水平保持良好。2021年末，反映本集团流动性状况的主要指标均满足监管要求。本集团通过流动性缺口分析来评估流动性风险状况。截至2021年12月末，本集团流动性缺口分析如下：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负债净头寸	<u>53,387.6</u>	<u>(207,640.1)</u>	<u>(32,354.2)</u>	<u>(104,930.1)</u>	<u>(149,269.5)</u>	<u>237,057.3</u>	<u>578,588.3</u>	<u>374,839.3</u>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0年12月31日							
	已逾期/ 无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 3个月	3个月至 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资产负债净头寸	<u>59,086.2</u>	<u>(244,445.4)</u>	<u>(23,885.0)</u>	<u>(77,322.7)</u>	<u>(25,946.3)</u>	<u>206,312.4</u>	<u>421,793.3</u>	<u>315,592.5</u>

本集团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计量并披露流动性比例、净稳定资金比例和流动性覆盖率。

截至2021年12月末，本集团流动性比例如下：

流动性比例(%)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币	<u>79.86</u>	57.06	57.12
外币	<u>92.89</u>	98.87	29.94

流动性比例为流动性资产除以流动性负债。

截至2021年12月末，本集团净稳定资金比例如下：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可用的稳定资金	851,059.87	857,955.69
所需的稳定资金	711,847.92	703,877.71
净稳定资金比例(%)	119.56	121.89

净稳定资金比例为可用的稳定资金除以所需的稳定资金。该指标用以衡量商业银行是否具有充足的稳定资金来源，以满足各类资产和表外风险敞口对稳定资金的需求。

截至2021年12月末，本集团流动性覆盖率如下：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164,579.20
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	58,305.00
流动性覆盖率(%)	282.27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是指在流动性覆盖率所设定的压力情景下，能够通过出售或抵(质)押方式，在无损失或极小损失的情况下在金融市场快速变现的各类资产。未来30天现金净流出量是指在流动性覆盖率所设定的压力情景下，未来30天的预期现金流出总量与预期现金流入总量的差额。预期现金流出总量是在流动性覆盖率所设定的压力情景下，相关负债和表外项目余额与其预计流失率或提取率的乘积之和。预期现金流入总量是在流动性覆盖率所设定的压力情景下，表内外相关契约性应收款项余额与其预计流入率的乘积之和。可计入的预期现金流入总量不得超过预期现金流出总量的75%。

(五)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程序、信息科技系统或存在问题的人员、外部事件等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以全面性、审慎性为原则，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下，遵从整体风险偏好，实施与本行资产规模、业务复杂程度相匹配的操作风险管理策略。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健全操作风险管理体系，严密防范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力求实现操作风险的全面识别与有效控制。一是持续监测识别操作风险。不断优化关键风险指标监测体系，定期收集指标数据与风险损失数据，夯实风险计量基础；二是全面评价改进风控措施。通过制度后评估，识别梳理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中关键风险环节，更新优化风控措施提升管理能力；三是开展多项风险检查。以案件风险排查为主线，以现场和非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全面筛查潜在操作风险点，组织实施会计业务、柜面业务和外包业务专项检查，督导强化重点领域风险防范；四是提升业务连续性管理实效。组织开展年度重要业务集中演练，充分检验应急机制与灾备资源的可用性，持续开展业务连续性自评估，提升业务连续性管理水平；五是落实外包风险管理举措。组织全行各级机构制定专项排查方案，逐笔排查外包业务全生命周期各环节风险隐患与控制成效，落实信息科技外包风险专项评估，严防重点外包领域风险。

（六）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本集团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对本集团形成负面评价，从而损害本集团品牌价值，不利于本集团正常经营，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集团建立健全声誉风险管理机制，进一步加强声誉风险分类管理、客户应急及投诉处置、突发舆情应急处置、信息发布流程管理、宣传工作规范管理等内容。同时，不断做好舆情监测、处置工作，主动有效防范声誉风险和应对负面舆情事件，积极维护本行良好的市场形象，以实现声誉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

（七）信息科技风险

信息科技风险，是指在运用信息科技的过程中，由于自然因素、人为因素、技术漏洞或管理缺陷产生的操作、法律和声誉等风险。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提升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效能，未发生重大信息科技风险事件。一是加强关键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同城灾备中心迁移，持续开展异地灾备中心重建项目，旨在提升灾备中心承载与保障能力，支撑金融科技长期稳健开展；二是推动应用开发安全规范落地，升级智能运维与预警平台，在系统建设过程中同步提升安全性与智能化；三是提升风险监测和识别能力，优化并扩展信息科技风险监测指标体系，使信息科技风险监测水平与本行金融科技发展水平相适应；四是实施多项信息科技风险评估。在开展信息科技风险整体评估的基础上，重点组织开展客户数据风险评估以及多个重要信息系统投产风险评估，显著提升了信息科技风险防控能力。

（八）反洗钱风险

本行遵循“风险为本”原则，坚持问题导向，优化反洗钱工作机制，加强沟通联动，发挥“三道防线”合力作用，持续提升反洗钱工作合规性和有效性。

报告期内，本行新制定《反洗钱信息安全保护管理办法》，修订《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管理办法》等制度，持续完善反洗钱内控体系，规范反洗钱管理流程；完成反洗钱系统6.0版本升级，优化监测规则、模型，提高可疑交易监测成效；实施机构风险评估，推动评估结果运用，提升风险管理能力；开展专项排查和配合监管检查，建立健全督导机制，强化反洗钱问题整改；召开反洗钱联席会，加强反洗钱工作协调，促进目标任务落实；组织专题宣传，做好培训工作，营造良好的反洗钱氛围，严格落实各项监管要求，认真履行反洗钱法定义务。

（九）内部审计情况

本集团依据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内部审计体系。内部审计在党委、董事会的领导下开展工作，向其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章程》明确董事会负责建立和维护健全有效的内部审计体系，确保内部审计具有充分的独立性。内部审计机构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内审人员配置符合监管要求。

坚持服务组织目标，进一步提升审计监督水平。主动作为，恪尽职守，系统梳理内外部要求，结合本行实际，突出审计重点，做好审计项目，坚持问题导向、风险导向、目标导向，促进国家政策、监管要求、总行战略落地。

报告期内，内部审计推行“三个联动”，抓好审计成果转化。实行机构与机构、项目与项目、过程与结果联动整改，将交叉检查、问题整改、质量控制、条线考核整合到统一的管理框架中，形成管理闭环，发挥好内审“自查自纠”“未雨绸缪”“价值引导”三个作用，促进全行长远可持续发展。

（十）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A股上市银行要求，持续完善本行关联交易管理：一是加强关联方名单管理。向股东、董监高等人员传递关联交易管理的重要性和管理原则，定期向关联方征集信息，并对名单进行动态管理和适时更新，强化关联方识别，筑牢关联交易管理基础。二是严格关联交易审查。本行关联交易均按照外部管理规定和本行管理制度进行审查审批，推动关联方所在集团授信统筹申报，严格关联交易分类审查和分级审批，把控关联交易合规风险，同时提升本行关联交易管理效率。三是加强关联交易集中度管控，定期监测主要股东及全行关联方集中度指标，防范集中度风险，报告期内相关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中国银保监会、上交所、联交所的有关规定和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开展关联交易，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本行和股东的整体利益。

(1)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审批重大关联交易共8项。

① 本行在报告期内审批的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在报告期末的余额为148.48亿元，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授信余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1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授信	533,000.00	4.45%
2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集团成员	授信	499,888.59	4.18%
3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集团成员	授信	390,081.30	3.26%
4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集团成员	授信	61,834.97	0.52%
5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	0.05	0%

- ② 本行在报告期内审批的非授信类重大关联交易的交易金额为**89.26**万元，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金额	业务类型
1	重庆康居西城城投商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非授信	57.17	房屋租赁
2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非授信	32.09	房屋租赁
3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¹	非授信	0	收取服务费

- (2) 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行对上交所相关规定下关联自然人发放贷款的余额为**0.61**亿元。与上交所规定下的关联方发生的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如下：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于2021年7月30日和2021年9月16日审议并通过①《关于审议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对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集团成员给予集团综合授信额度**920,545**万元，授信期限**1**年。②《关于审议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对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集团成员给予集团综合授信额度**1,084,704**万元，授信期限**1**年。③《关于审议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对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及其集团成员给予集团综合授信额度**1,085,560**万元，授信期限**1**年。④《关于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关联方租赁物业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2021年度向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租赁物业，总金额不超过**494.4**万元。详情可参阅本行于2021年7月31日在上交所网站发布的《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2.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 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

¹ 2021年审议通过了收取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银团借款费用的事项，但实际未发生业务。

5. 关联财务公司业务往来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控股的财务公司。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除上述交易外，本行不存在符合证券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六、资本管理

本集团实施全面的资本管理，包括资本管理政策制定、资本规划、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资本计量、内部资本充足评估、资本配置和资本考核管理。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是以内部资本积累为主，外部资本补充为辅，有效平衡资本供给与需求，强化资本对业务的约束和引导，保持资本水平持续高于监管要求，并预留一定安全边际和缓冲区间。

2021年，本集团持续推进资本管理精细化，执行2021-2023年资本规划，合理安排风险加权资产计划，优化业务结构，提升资本使用效率，保持资本持续增长，进一步夯实全行资本实力，不断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全年各项资本指标良好，为集团业务稳健发展和战略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一）资本充足率情况

本集团按照中国银保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规定计算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其中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计量，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包括本行所有分支机构、附属村镇银行、金融租赁公司及理财子公司。

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为14.77%，较上年末上升0.49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2.47%、12.98%，较上年末上升0.51、1.01个百分点。本集团各级资本充足率较上年末均有所上升，主要原因在于，一是本年净利润同比上升，内部资本补充同比增加；二是外源性资本补充按计划推进，三季度成功发行40亿元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募集资金依据适用法律和监管机构的批准，用于补充其他一级资本，同时，使得四季度二级资本债到期赎回影响平稳过渡；三是“轻资本”转型持续发力，受益于业务结构持续调整，整体资产配置向低权重的资产集中，风险加权资产增速远低于总资产，资本消耗有所下降。

下表列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和本银行资本充足率的相关资料。

本集团及本银行资本充足率计算结果

(除特别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银行	本集团	本银行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1,073.5	92,637.8	93,726.7	86,352.5
一级资本净额	105,172.6	96,636.1	93,814.2	86,352.5
资本净额	119,665.7	110,410.3	111,936.2	103,850.9
风险加权资产	810,234.5	764,783.2	783,924.2	745,153.3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752,599.5	710,707.3	724,715.5	688,370.2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098.9	3,722.2	8,699.4	8,699.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53,536.1	50,353.7	50,509.3	48,083.7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47	12.11	11.96	11.5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98	12.64	11.97	11.59
资本充足率(%)	14.77	14.44	14.28	13.94

资本充足率情况表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	101,270.7	93,884.6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11,357.0	11,357.0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9,892.9	19,651.9
盈余公积和一般风险准备	28,812.1	26,125.9
未分配利润	40,452.3	36,093.8
非控制性权益	756.4	656.0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197.2)	(157.9)
商誉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	-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207.6)	(157.9)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10.4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1,073.5	93,726.7
其他一级资本	4,099.1	87.5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	3,998.3	-
非控制性权益	100.8	87.5
一级资本净额	105,172.6	93,814.2
二级资本	14,493.1	18,122.0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5,000.0	9,000.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9,291.4	8,947.1
非控制性权益	201.7	174.9
资本净额	119,665.7	111,936.2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810,234.5	783,924.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47	11.9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98	11.97
资本充足率(%)	14.77	14.28

下表列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按照权重法计量的信用风险暴露情况。

(除特别注明外， 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风险暴露	未缓释 风险暴露	风险暴露	未缓释 风险暴露
表内信用风险	1,256,038.2	1,226,535.2	1,118,432.6	1,096,557.7
表外信用风险	18,224.9	14,165.3	24,648.7	15,494.7
交易对手信用风险	22,152.3	22,152.3	18,827.9	18,827.9
合计	<u>1,296,415.4</u>	<u>1,262,852.8</u>	<u>1,161,909.2</u>	<u>1,130,880.3</u>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商业银行资本构成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有关本报告期的资本构成表、有关科目展开说明表、资本工具主要特征等附表信息，在本行网站(www.cqrcb.com)“投资者关系—监督资本”专栏进一步披露。

(二) 杠杆率情况

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杠杆率管理办法(修订)》的规定计量并披露杠杆率。

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杠杆率8.19%，较上年末上升0.11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一级资本净额增速高于表内外资产规模增速所致。

下表列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与杠杆率监管项目对应的相关会计项目以及监管项目与会计项目的差异。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并表总资产	1,265,851.1
并表调整项	-
客户资产调整项	-
衍生产品调整项	87.1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601.9
表外项目调整项	18,426.8
其他调整项	(197.2)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u>1,284,769.7</u>

下表列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杠杆率水平、一级资本净额、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及相关明细项目信息。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2021年12月31日

表内资产(除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1,264,838.6
减：一级资本扣减项	(197.2)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产品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1,264,641.4
各类衍生产品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	32.2
各类衍生产品的潜在风险暴露	87.1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
卖出信用衍生产品的名义本金	—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
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119.3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980.3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601.9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1,582.2
表外项目余额	39,031.7
减：因信用转换减少的表外项目余额	(20,604.9)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18,426.8
一级资本净额	105,172.6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1,284,769.7
杠杆率(%)	8.19

七、展望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2021年我国GDP增速为8.1%，经济增长呈现出强大的韧性与活力。2022年我国发展面临的风险挑战明显增多，但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在稳就业、保民生、防风险的基础上，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将持续增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有望在持续提质增效中行稳致远。就重庆区域经济而言，成渝地区政策红利持续释放，区域经济增长动能强劲。2021年重庆GDP增速达8.3%，其中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8.5%，进出口总值增长22.8%。2022年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项目建设共纳入标志性重大项目160个，总投资超2万亿元，成渝地区将成为全国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和强劲动力源。综合西部大开发、“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等重大项目持续推进，重庆经济将持续释放区域经济发展布局优化效应，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

从银行业发展趋势来看，金融监管政策导向逐步明确，预计2022年监管调控工具将更趋多元、实施路径更为精准、更加聚焦实体经济融资效率和系统性风险防控，客观上要求银行业加快提升经营水平和合规能力，有效推进结构调整，为长期业绩增长提供有效保障。此外，利率市场化改革挤压银行传统经营模式利润，促使银行业不断强化改革创新，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空间。

（二）公司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本行将坚持“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战略，以大零售业务为核心竞争力，与公司及同业业务协同并进，稳步提升金融服务乡村振兴和实体经济能力，加快资质牌照申领、金融科技创新应用，强化风险防控化解，推动本行高质量发展。本行2022年主要经营计划如下：

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全面提升市场竞争力和价值创造力，加快释放转型发展动力。零售业务围绕金融生态圈建设，更加聚焦“获客引流”“活客粘度”“优客创效”，在客户向用户转化中创造价值。普惠金融业务进一步下沉扎根，更加聚焦“流程线上化”“要素模块化”“产品特色化”，巩固扩大支农支小优势。公司金融业务主动挖掘客户综合价值，更加聚焦“渠道管理”“资金沉淀”“多元融资”，拓展业务外延和服务内涵。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西部科学城等建设中抢抓业务机遇；主动对接绿色环保项目，推动绿色金融提速增效。金融市场业务突出专业化，更加聚焦“投研能力”“业务品种”“交易贡献”，提升资金运用的稳健收益水平。

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发展，强化金融科技运用意识和赋能成效，大力建设“数字银行”。更加突出线上业务研发推广，丰富数字产品体系，持续拓展新的业务增长空间。更加突出基础运营支撑，改造升级传统服务手段，不断提升现代感和科技感。更加突出全流程科技赋能，全面优化管理、营销、考核和评估等关键环节，构建精简高效的流程银行。

坚持与时俱进把握审慎经营要求，强化全流程风险管控，筑起更加牢固的风险防控底线。完善风险事前识别机制，扎紧关口防患于未然。规范统一授信集团化管理，优化风险预警数据模型，强化重点领域风险监测，提高风险防控前瞻性。强化风险事中控制约束，增强内部风险控制有效性。开展信息科技风险评估，加强资产质量监控，强化重点领域的风险控制，坚决防止风险衍化，提高风险管控效果。提高风险事后监督质效，优化管理机制促进合规经营。加大贷后管理力度，总结大额风险处置经验，搭建违约贷款快速处置机制，多措并举提升清收效果，向不良资产要效益。

公司治理报告

一、公司治理架构

本行公司治理架构详见本报告附表“组织架构图”。

二、公司治理综述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党的领导、股东治理、董事会治理、监事会和高管层治理、利益相关者与社会责任、激励约束机制、信息披露、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等领域，加强制度建设和健全体制机制。董事会履行公司治理检查评估职能，认真检视和评估公司治理建设情况，进一步提升治理体系的科学性、稳健性和有效性。本行持续提高公司管治的透明度，确保达到高水平的企业管治水平，以保障股东权益及提升企业价值。

本行严格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守则条文，同时符合其中绝大多数建议最佳常规。报告期内，本行董事面临的法律行为基本涵盖于本行内部风险管控范围。由于本行预计发生需由董事承担责任的事件风险较小，故未根据守则条文第C.1.8条的规定对董事做投保安排。

本行亦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香港上市规则等关于内幕信息管理的规定。本行公司治理状况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香港联交所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就本行董事所知，并无任何数据合理显示本行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不遵守企业管治守则所载的守则条文。

本行将会不断检讨及加强企业管治，以确保本行企业管治继续符合企业管治守则的规定及达至股东及投资者之更高期望。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有关职权，报告期内，本行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規及本行《公司章程》召集、召开，详情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刊登网站
2020年度股东大会	2021年5月28日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 事会工作报告》等11项 议案和报告	本行官方网站 (www.cqrcb.com)、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2021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	2021年9月16日	《关于选举刘建忠为重庆 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等20项议案	同上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资料

现任董事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时间 ¹
刘建忠	党委书记、董事长、 执行董事	男	58	2008年06月—
谢文辉	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 行长	男	49	2014年08月—
张培宗	党委委员、执行董事、 副行长、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18年12月—
张 鹏	非执行董事	男	46	2019年08月—
殷祥林	非执行董事	男	40	2020年12月—
辜校旭	非执行董事	女	51	2020年12月—
宋清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6	2017年09月—
张桥云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18年12月—
李明豪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3	2019年06月—
李嘉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6	2020年12月—
毕 茜	独立非执行董事	女	53	2020年12月—

¹ 本表董事任职时间为重庆银保监局批复时间。

已离任董事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时间
罗宇星	非执行董事	男	59	2018年01月—2021年01月
温洪海	非执行董事	男	56	2008年06月—2021年09月

现任监事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时间
杨小涛	党委委员、监事长	男	58	2022年2月—
黄青青	股东代表监事	女	37	2020年10月—
张金若	外部监事	男	41	2020年10月—
胡元聪	外部监事	男	47	2020年10月—
张应义	外部监事	男	48	2020年10月—
郑义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6	2011年11月—
乐小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5	2019年06月—
周玮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4	2021年11月—

已离任监事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时间
左瑞蓝	股东代表监事	女	46	2008年06月—2021年06月
朱于舟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6	2011年11月—2021年11月

现任高级管理层

姓名	职位	性别	年龄	任期时间 ¹
谢文辉	党委副书记、行长、 执行董事	男	49	2013年12月—
王敏	党委委员、副行长	男	58	2015年07月—
董路	党委委员、副行长	女	46	2011年05月—
舒静	党委委员、副行长	女	49	2015年10月—
张培宗	党委委员、副行长、 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16年09月—
高嵩	党委委员、副行长	男	42	2016年09月—

¹ 本表任职时间为上级部门任命或提名时间

2.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聘任及离任情况

罗宇星先生因个人原因，于2021年1月辞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

本行于2021年9月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进行董事换届选举，温洪海先生自临时股东大会后起不再担任本行第五届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

左瑞蓝女士因个人原因，于2021年6月辞任本行股东代表监事及监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

朱于舟先生因工作岗位调整，于2021年11月辞任本行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

周玮女士于2021年11月出任本行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

杨小涛先生于2022年2月起担任本行党委委员、监事长及监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

(2) 资料变动情况

张鹏先生于2021年1月提名免去重庆华犇电子信息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职务和基金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

辜校旭女士于2021年7月辞去Topper Link Limited、Fosun Golden Corona Finance Company Limited、Fosun Great China Finance Company Limited非执行董事职务。

宋清华先生于2021年5月起不再担任中南菁英(武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于2021年7月起兼任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张桥云先生于2021年2月辞去宜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于2021年7月辞去成都邻里生活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李嘉明先生于2021年5月起担任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培宗先生于2021年7月起不再兼任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于2021年11月起不再兼任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张应义先生于2021年12月起不再兼任重庆轻纺控股(集团)公司外部监事。

3.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位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董事					
刘建忠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23,500	34,500	11,000	2021年稳定股价措施
谢文辉	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23,500	34,500	11,000	2021年稳定股价措施
张培宗	党委委员、副行长、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18,300	28,300	10,000	2021年稳定股价措施
张鹏	非执行董事	1,000	3,800	2,800	2021年稳定股价措施
监事					
杨小涛	党委委员、监事长	25,700	25,700	--	
高级管理人员					
王敏	党委委员、副行长	20,000	30,000	10,000	2021年稳定股价措施
董路	党委委员、副行长	18,000	28,000	10,000	2021年稳定股价措施
舒静	党委委员、副行长	18,300	28,300	10,000	2021年稳定股价措施
高嵩	党委委员、副行长	17,700	27,700	10,000	2021年稳定股价措施

已离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位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董事					
温洪海	非执行董事	13,000	16,000	3,000	2021年稳定股价措施
罗宇星	非执行董事	15,000	15,000	--	
监事					
左瑞蓝	股东代表监事	11,900	11,900	--	
朱于舟	职工代表监事	37,600	37,600	--	

(二)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 本行董事

刘建忠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2008年6月起任本行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专业背景：高级经济师，2015年获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任重庆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党委书记、理事长、党委副书记、主任、党委委员、副主任，中国人民银行重庆营业管理部合作金融机构监管处处长、副处长（正处级），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分行后勤服务中心主任及副主任、行政处副处长等职。

谢文辉 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2013年12月起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2014年8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

专业背景：高级经济师、工程师，1997年获重庆大学工学硕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任本行党委委员及副行长、科技部总经理及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重庆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科技处副总经理及总经理助理等职。

张培宗 党委委员、副行长、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主要职务：2016年9月起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2018年12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2020年9月起任本行董事会秘书。

专业背景：高级经济师，2008年获重庆大学工程硕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任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及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及总裁，本行北碚支行党委书记及行长、铜梁支行党委书记及行长、发展研究部总经理、发展规划部总经理，重庆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调查统计部总经理、理事会秘书（总经理级）、办公室副主任等职。

张鹏 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2019年8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2016年7月起担任本行股东单位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并自2019年8月起担任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其他职务：重庆市城投金卡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专业背景：高级会计师，1998年获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2002年获西南师范大学应用数学专业系统工程与金融管理研究方向课程班在职研究生学历。

工作经历：曾兼任重庆市城投金卡信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重庆港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计划财务部经理、财务部副经理等职。

殷祥林 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2020年12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2016年4月起担任本行股东单位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并自2020年8月起担任党委副书记。

其他职务：重庆财融住房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专业背景：工程师，2009年获四川农业大学农业推广(土地利用专业)硕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任重庆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重庆市地产集团土地储备整治二部副主任，重庆市中央商务(南部)开发区管委会工程建设处处长等职。

辜校旭 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2020年12月起任本行非执行董事；2018年7月起担任本行股东单位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副总裁、复星金融服务集团董事长。

其他职务：掌星宝(上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Banco Comercial Portugues(葡萄牙商业银行)非执行董事；上海市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上海市浙江商会女企业家联谊会常务副会长。

专业背景：中级经济师，2000年获华东师范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硕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高级助理、金融集团董事总经理、金融服务集团银行业务副总经理、金融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复星金融服务集团总裁，上海通联金融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营销服务部总经理等职。

宋清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2017年9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2000年11月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教授，2003年9月起为博士生导师。

其他职务：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916)外部监事；广州睿茂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专业背景：2000年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2003年中国人民大学应用经济学博士后流动站出站，2016年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荣誉称号。

工作经历：曾为美国辛辛那提大学高级研究学者、美国罗得岛大学访问学者、加拿大圣母玛丽大学访问学者，曾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院长，曾兼任湖北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黄冈农村商业银行、浙江宁波余姚农村合作银行、黄石市商业银行(后更名为黄石银行)、武汉市商业银行独立董事，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等职。

张桥云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2018年12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2017年1月起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其他职务：四川省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成都市人民政府参事等职务；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四川省农业信贷担保有限公司、成都云智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926)、凉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宜宾西南财经大学长江金融研究院法定代表人。

专业背景：2002年获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为美国Duquesne大学、美国加州大学San Diego分校访问学者，曾任西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执行院长、西南财经大学研究生部副主任、主任，曾兼任全国金融硕士专业学位第一届、第二届指导委员会委员，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568)、成都市兴蓉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598)、广西北部湾银行、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

李明豪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2019年6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2020年7月起任凯雷投资集团(The Carlyle Group)董事总经理。

专业背景：2009年获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沃顿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任凯华投资(Clearwater Capital Partners)投资董事，The Boston Consulting Group项目经理等职。

李嘉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2020年12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2014年9月起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其他职务：重庆大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重庆市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委；重庆市内部审计协会副会长、重庆市审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教育审计学会常务理事；重庆建设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200054)、广西柳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0528)独立董事。

专业背景：2006年获重庆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任重庆大学纪监审办公室副主任兼审计处副处长，重庆大学审计处处长、副处长，重庆大学城市科技学院常务副院长、审计处处长、常务副院长(正处级)，重庆大学科技企业集团总经理兼任重庆大学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重庆大学审计处处长、副处长(主持工作)，重庆大学纪监审办公室副主任兼任审计处副处长等职。

毕 茜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主要职务：2020年12月起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2018年7月起任西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2018年10月起任博士生导师、会计系主任。

其他职务：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3109)独立董事。

专业背景：2010年获西南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任西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曾获国家留基委奖学金赴美国俄勒冈州立大学访学；曾历任西南农业大学基础科技学院讲师、经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等职。

2. 本行监事

杨小涛 党委委员、监事长

主要职务：2022年2月起任本行党委委员、监事长。

专业背景：高级经济师，2013年获厦门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任重庆银行党委委员及监事长、本行党委委员及副行长、中国农业银行总行机构业务部副总经理(挂职)、重庆市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党委委员及副主任等职。

黄青青 股东代表监事

主要职务：2020年10月起任本行股东代表监事；2014年9月起任本行股东单位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其他职务：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专业背景：中级经济师，2010年获厦门大学财政学硕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任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高级分析员等职。

张金若 外部监事

主要职务：2020年10月起任本行外部监事；2014年9月起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并自2018年11月起任会计学系主任。

其他职务：厦门大学会计发展研究中心兼职教授、重庆市财政局会计咨询专家、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专业背景：重庆市英才一名家名师(会计类)、财政部会计学术领军人才、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获厦门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师从会计学家葛家澍教授。

工作经历：曾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博士生导师、副教授等职。

胡元聪 外部监事

主要职务：2020年10月起任本行外部监事；2009年7月起任西南政法大学硕士生导师，2013年9月起任经济法学院教授，2015年7月起任博士生导师，2018年7月起任博士后合作导师。

其他职务：无

专业背景：2009年获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博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任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讲师、副教授等职。

张应义 外部监事

主要职务：2020年10月起任本行外部监事；2012年3月起任重庆中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所长。

其他职务：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惩戒委员会委员、重庆理工大学会计学硕士校外导师。

专业背景：注册会计师、律师、资产评估师，1995年获西南财经大学本科学历。

工作经历：曾任重庆中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经理，重庆渝中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部门经理，重庆汽车标准件厂主办会计等职。

郑义 职工代表监事

主要职务：2011年11月起任本行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10月起任本行首席信贷官。

专业背景：经济师，1999年12月毕业于中共重庆市委党校函授学院。

工作经历：曾任本行首席审贷官、授信审批部总经理、信贷管理部总经理、合规管理部总经理，重庆市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业务管理部总经理、副总经理，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信贷管理处副处长等职。

乐小明 职工代表监事

主要职务：2019年6月起任本行职工代表监事；2020年5月起任市纪委监委驻本行纪检监察组副组长。

专业背景：2012年获西南大学农业推广硕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任本行党委办公室主任、党群工作部主任、安全保卫部主任，重庆市人民政府研究室人事秘书处处长、人事秘书处副处长、综合处副处长等职。

周玮 职工代表监事

主要职务：2021年11月起任本行职工代表监事；2021年10月起任本行监事会办公室主任。

专业背景：1999年获四川外语学院文学学士学位，2008年获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任本行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负责全面工作)、北碚支行党委委员及副行长、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等职。

3.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谢文辉 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谢文辉先生的详细简历，请参阅本报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1.本行董事”一节。

王敏 党委委员、副行长

主要职务：2015年7月起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专业背景：高级经济师、馆员，2013年获四川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任重庆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国家开发银行重庆市分行客户二处处长、稽核监察处处长、纪检办主任、稽核处处长，国家开发银行总行稽核评价局稽核二处副处长、稽核审计局信贷稽审二处副处长等职。

董路 党委委员、副行长

主要职务：2011年5月起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专业背景：经济师，2011年获重庆大学工程硕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任本行资金营运部总经理，重庆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营业部总经理、营业部副总经理、计划财务处副处长等职。

舒静 党委委员、副行长

主要职务：2015年10月起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专业背景：高级经济师，1997年毕业于中共重庆市委党校经济管理专业。

工作经历：曾任本行授信审批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及副总经理，中国光大银行重庆市分行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副行长(主持工作)、副行长、行长助理等职。

张培宗 党委委员、副行长、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张培宗先生的详细简历，请参阅本报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1.本行董事”一节。

高嵩 党委委员、副行长

主要职务：2016年9月起任本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专业背景：高级经济师、政工师，2005年获西南政法大学法律硕士学位。

工作经历：曾挂职任国务院国资委政策法规局副局长，曾任本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长寿支行党委书记及行长、渠道管理部总经理、资产保全部副总经理，交通银行重庆分行新牌坊支行副行长等职。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情况

1. 薪酬情况

现任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职务	已支付薪酬 (税前)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补充医疗保险、 企业年金的 单位缴存部分	其他 货币性 收入	兼职 袍金	2021年度 税前薪酬 合计	是否在公 司关联方 获取报酬
刘建忠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39.36	12.68	—	—	52.04	否
谢文辉	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39.36	12.68	—	—	52.04	否
张培宗	党委委员、副行长、 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31.49	12.68	3.84	—	48.01	否
张鹏	非执行董事	—	—	—	9.00	9.00	是
殷祥林	非执行董事	—	—	—	9.00	9.00	是
辜校旭	非执行董事	—	—	—	0.00	0.00	是
宋清华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18.00	18.00	是
张桥云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18.00	18.00	是
李明豪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18.00	18.00	是
李嘉明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18.00	18.00	是
毕茜	独立非执行董事	—	—	—	18.00	18.00	是
黄青青	股东代表监事	—	—	—	7.50	7.50	是
张金若	外部监事	—	—	—	12.00	12.00	是
胡元聪	外部监事	—	—	—	12.00	12.00	否
张应义	外部监事	—	—	—	12.00	12.00	是
郑义	职工代表监事	—	—	—	—	—	否
乐小明	职工代表监事	—	—	—	—	—	否
周玮	职工代表监事	—	—	—	—	—	否
王敏	党委委员、副行长	31.49	12.68	3.84	—	48.01	否
董路	党委委员、副行长	31.49	12.68	3.84	—	48.01	否
舒静	党委委员、副行长	31.49	12.68	3.84	—	48.01	否
高嵩	党委委员、副行长	31.49	12.68	3.84	—	48.01	否

已离任

单位：人民币万元

姓名	职务	已支付薪酬 (税前)	社会保险、 住房公积金、 补充医疗保险、 企业年金的 单位缴存部分	其他 货币性 收入	兼职袍金	2021年度 税前薪酬 合计	是否在 公司 关联方获 取报酬
罗宇星	非执行董事	-	-	-	0.00	0.00	是
温洪海	非执行董事	-	-	-	6.75	6.75	是
左瑞蓝	股东代表监事	-	-	-	3.75	3.75	是
朱于舟	职工代表监事	-	-	-	-	-	否

注：

- (1) 根据监管有关规定，自2015年1月1日起，本行董事长、行长以及其他负责人的薪酬，按照监管有关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的意见执行。
- (2) 本行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最终考核薪酬仍在确认过程中，本行将另行发布公告披露。
- (3) 已支付薪酬指根据内外部监管规定，获监管机构批准发放的本年度担任董、监、高的薪酬，包括按照外部监管规定发放的2021年度的基本年薪、预发绩效年薪。
- (4) 本行为同时是本行员工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包括工资、奖金、社会保险、企业年金、补充医疗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单位缴存部分及其他货币性收入等。
- (5) 辜校旭女士出具书面承诺，声明其被聘用为本行董事期间，自愿放弃领取本人全部董事津贴或报酬。
- (6) 本行职工代表监事作为职工代表监事身份不领取薪酬。
- (7) 其他货币性收入为根据主管部门规定，以货币形式为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公务交通补贴。

2. 薪酬决策程序及依据

本行分别根据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和《关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为非执行董事、独立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及外部监事提供报酬；根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为执行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提供报酬；根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薪酬管理办法》为职工监事提供报酬。

本行董事会根据《金融企业绩效评价办法》《市属国有重点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监事会根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办法》《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履行评价办法》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履行职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同时，通过参加监事会、列席董事会、查阅年度履职测评汇总、审阅年度个人述职报告(包括但不限于出席会议、参加调研、培训学习和发表意见建议、在本公司履职工作时间等情况)信息，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年度履行职务情况进行评价，并向股东大会和监管部门报告。

五、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

（一）董事会的职责及运作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承担经营管理最终责任，并在法律法规、监管规定，以及本行《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范围内行使职权，维护本行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职责主要包括：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发展战略并监督实施；制定利润分配、财务决算、财务预算方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本行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收购兼并、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重大资产核销和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制订本行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修改方案；听取行长工作报告等。

根据企业管治守则及本行公司章程，董事会会议包括董事会定期会议和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会定期会议至少每季度召开1次，由董事长召集，会议通知在会议召开14日以前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在董事会会议上，董事可自由发表意见，重要决定须进行详细讨论后才能作出。若董事对董事会拟决议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的，相关董事须对有关议案的讨论回避并放弃表决，且该董事不会计入该议案表决的法定人数。董事会会议备有详细记录，会议记录在会议结束后提供给全体与会董事审阅，与会董事在收到会议记录后提出修改意见。会议记录定稿后，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发送全体董事。董事会的会议记录按本行档案管理规定保存，董事可随时查阅。

全体董事均与董事会秘书保持沟通，以确保遵守董事会程序及所有适用规则及条例。董事会、董事与高级管理层之间建立了沟通、报告机制。本行行长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工作并接受监督。有关高级管理人员不时获邀出席董事会会议，进行解释或答复询问。

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作为董事会的办事机构，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筹备、信息披露以及其他日常事务。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1年度，董事会严格执行2020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行2020年度利润分配，2021年度财务预算，聘请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的关联交易议案，选举刘建忠先生、谢文辉先生、张培宗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选举张鹏先生、殷祥林先生、辜校旭女士为本行非执行董事，选举宋清华先生、张桥云先生、李明豪先生、李嘉明先生、毕茜女士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等议案。

(三) 董事会的组成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董事会共有董事11名。其中包括执行董事3名，即刘建忠先生(董事长)、谢文辉先生(行长)及张培宗先生(副行长、董事会秘书)，非执行董事3名，即张鹏先生、殷祥林先生及辜校旭女士，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即宋清华先生、张桥云先生、李明豪先生、李嘉明先生及毕茜女士。

董事名单(按董事类别)于本行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发出的所有公司通讯中披露。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并可在任期届满前由股东大会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连选连任的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新任的董事任期自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董事会负责履行企业管治职能，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董事会已履行根据企业管治守则条文A.2.1条所载的企业管治职能。

(四) 董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本行第四届董事会召开了第五十次会议（1月25日）、第五十一次会议（2月26日）、第五十二次会议（3月1日）、第五十三次会议（3月30日）、第五十四次会议（4月12日）、第五十五次会议（4月29日）、第五十六次会议（6月16日）、第五十七次会议（7月12日）、第五十八次会议（7月30日）、第五十九次会议（8月16日）、第六十次会议（8月25日）、第六十一次会议（9月7日），第五届董事会召开了第一次会议（9月17日）、第二次会议（10月28日）、第三次会议（11月24日）、第四次（12月1日）、第五次（12月23日），共计召开董事会17次，其中现场会议8次，通讯方式召开会议9次，主要审议、审阅了2020年度报告、2021年中期报告、2020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132项议案和报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会议49次，审议、审阅有关议案和报告106项。

本行董事在报告期内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列示如下（涉及关联交易须回避董事视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亲自出席次数/在任期间应出席次数

董事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股东大会	董事会	战略发展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执行董事										
刘建忠	2/2	16/17	6/6			2/2			2/2	
谢文辉	2/2	17/17	6/6	12/12		2/2	4/4	10/10	2/2	4/4
张培宗	1/2	13/17		12/12				10/10	2/2	
非执行董事										
张鹏	0/2	15/17	6/6							4/4
殷祥林	1/2	15/17		9/9				1/1		
辜校旭	1/2	17/17		8/8			3/3			
独立非执行董事										
宋清华	0/2	17/17			9/9		4/4	10/10		4/4
张桥云	1/2	17/17	6/6	3/3	9/9	2/2				4/4
李明豪	0/2	17/17			9/9	2/2	4/4			
李嘉明	1/2	17/17			9/9	2/2	4/4		2/2	
毕茜	1/2	17/17	6/6	12/12	9/9			10/10	2/2	
离任董事										
罗宇星	0	0								
温洪海	0/1	12/12						9/9		4/4

注：

- (1) 会议“亲自出席次数”包括现场出席和通过电话、视频参加会议。
- (2) 未能亲自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的董事，均已委托其他董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 (3) 董事变动情况详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部分。

（五）独立非执行董事

报告期内，本行有5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均符合境内外监管规定。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不拥有本行或其子公司任何业务或财务权益，也不在本行担任管理职务，独立性得到有力保障。本行已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作出的年度确认函，认为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仍属独立人士。

本行所有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均通过选举产生，任期为三年，三年任期满可以连选连任，累计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有关报告期内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的履职情况，详见本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发布的《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

（六）董事就编制财务报告承担的责任

本行董事承认其对于编制本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告具有责任。董事负责监督每个会计财务期间的财务报告，以使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反映本行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编制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财务报告时，董事已选用适用的会计政策并贯彻应用，并已做出审慎合理的判断。

（七）董事持续专业发展计划

各新获委任之董事应于其首次获委任时获得正式、全面兼特为其而设置的就任须知，以确保其适当了解本行之业务及运营，并充分了解董事于香港上市规则、法律及有关监管规定项下之职责及责任。

董事培训属持续过程。本行鼓励所有董事参与持续专业发展，以发展及更新其知识和技能。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提升董事履职能力，通过“线下+线上”方式组织全体董事参加了多元化培训：一是参加中国银行业协会组织的对《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和《银行保险机构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办法(试行)》相关政策解读线上培训及董事职权、违规责任及内幕消息规定等相关培训；二是为践行绿色金融发展战略，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董事参加了本行组织的多轮绿色金融专题培训；三是关注本行绿色金融发展，参加绿色金融实施情况视频调研座谈会。

本行亦不时向董事提供香港上市规则以及其他适用监管规定的最新发展概况，以确保董事继续在具备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的情况下对董事会作出贡献，并遵守良好的企业管治守则，提升其对良好企业管治常规的意识。

(八) 董事专门委员会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计八个专门委员会。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构成如下：

董事	战略发展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执行董事								
刘建忠	主任委员			委员			主任委员	
谢文辉	委员	主任委员		委员	委员	委员	委员	主任委员
张培宗		委员				委员	委员	
非执行董事								
张鹏	委员							委员
殷祥林						委员		委员
辜校旭		委员			委员			
独立非执行董事								
宋清华			委员		主任委员	委员		委员
张桥云	委员	委员	委员	主任委员				委员
李明豪			委员	委员	委员			
李嘉明			主任委员	委员	委员		委员	
毕茜	委员	委员	委员			主任委员	委员	

注：

- (1) 自2021年4月29日起，辜校旭女士担任本行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
- (2) 自2021年9月17日起，温洪海先生不再担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
- (3) 自2021年9月17日起，殷祥林先生担任本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不再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 (4) 自2021年9月17日起，张桥云先生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监管法规和工作细则，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无异议事项。各专门委员会具体履职情况如下：

1. 战略发展委员会

主要职责是制定本行战略发展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审核年度财务预算；对本行重大组织调整、机构布局及控股子公司设置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审议本行重大投资、融资、收购兼并方案；制定本行绿色金融发展战略、绿色金融目标，监督、评估绿色金融发展战略执行情况等。

报告期内，战略发展委员会分别于1月15日、2月18日、3月12日、3月22日、8月6日、10月8日召开了6次会议，审议、审阅了本行2021年机构网点规划、支持和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方案、2021-2023年中期资本规划、发行金融债券、2021年度财务预算、成立小微及普惠金融专业委员会等9项议案和报告。

2. 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要职责是根据本行总体战略，审核本行风险管理政策、风险偏好和全面风险管理架构；指导本行的风险管理和合规管理制度建设；监督和评价本行法治建设情况、风险管理状况、风险承受能力、反洗钱工作情况；定期评估本行风险和合规状况；提出案防工作整体要求，考核评估本机构案防工作有效性；评估和监督本行开发新产品、对现有产品进行的重大变动，监督、评估年度金融创新计划及完成情况等。

报告期内，风险管理委员会分别于1月19日、2月18日、3月12日、4月15日、5月10日、6月2日、7月27日、8月13日、9月3日、11月8日、11月25日、12月8日召开了12次会议，审议、审阅了本行2021年度创新产品计划、2020年度创新产品实施情况报告、2020年度合规管理评价报告、2020年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2020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2020年度风险管理评价报告、2020年度呆账核销报告、法治建设实施方案等25项议案和报告。

3. 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并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21条规定的要求。主要职责是监督本行的内部控制，检查和评估本行重大经营活动的合规性；审核本行重大财务政策及其贯彻执行情况，监督财务运营状况；监督和评价本行内部审计工作；提请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师；审查外部审计师所作出的本行年度审计报告、半年度财务审阅报告、其他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需披露的财务信息；审核内部审计章程等重要制度和报告、中长期审计规划和年度审计计划；协调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师之间的沟通；确保本行雇员可就财务汇报、内部监控或其他方面可能发生的不正当行为提出关注，并让本行对此等事宜作出公平独立的调查及采取适当行动；审核本行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本行的内部控制等。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分别于1月15日、2月22日、3月10日、3月23日、4月8日、4月23日、8月19日、10月22日、11月24日召开了9次会议，审议、审阅了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2021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2020年度财务决算方案、聘请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和业绩公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和业绩公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等14项议案和报告。本行按照企业管治守则条文要求，报告期内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与审计师见面会议2次。

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2021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审议了2021年度未经审议的公司财务报表，并在审计过程中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听取了关于本行2021年度经营情况的汇报，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中的重大问题及审计进度进行了沟通，审阅了本行财务会计报表。在年度董事会召开前，审计委员会对本行2021年度报告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核。

4. 提名委员会

主要职责是评估董事会的架构及人员组成；拟订本行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选择标准、程序；遴选、审核合格的董事人选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制定并审查讨论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同时监督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的执行；评价独立董事的独立性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分别于7月13日、9月13日召开2次会议。审议了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关于聘任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副行长4项议案。

本行已采纳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为实现公司经营特色化、管理精细化和培育良好企业文化的发展战略，本行将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视为支持达到战略目标，及维持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元素。董事会在设定成员组合时，将从多个方面考虑成员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和知识。董事会成员由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组成，所占比例应符合国内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香港上市规则的规定。提名委员会将不时评估董事会架构、人数及组成，确认是否达到多元化目标，以执行多元化政策。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行董事会有执行董事3名、非执行董事3名(女性1名)、独立非执行董事5名(女性1名)，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在董事会成员总数中占比超过1/3。

提名委员会工作程序：提名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本行实际情况，审核本行的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选任程序、标准和任职期限，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通过，并遵照实施。

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选任程序：提名委员会应结合本行实际情况，提出本行新任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需求情况；搜集初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兼职等情况；征求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否则不能将其作为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人选；召集提名委员会会议，根据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任职条件，对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根据董事会决定和反馈意见进行其他后续工作。

5. 薪酬委员会

主要职责是审议本行薪酬管理基本制度和政策；研究审查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政策和薪酬方案；审阅董事、高级管理层成员的履职评价结果，并提出薪酬分配建议等。

报告期内，薪酬委员会分别于3月12日、7月8日、8月31日、11月30日召开了4次会议，审议、审阅了董事会2020年度对董事、高管评价及独立董事相互评价报告、2020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2021-2023年总行负责人任期目标等7项议案和报告。

薪酬委员会工作程序：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做好薪酬委员会决策的前期准备工作，并提供本行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董事及高级管理层岗位工作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及业务创新能力和创新能力的经营绩效情况、本行薪酬分配计划和分配方式的有关测算依据；薪酬委员会对董事会办公室提交的资料进行研究讨论，逐项审核，根据履职评价结果和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

6.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主要职责是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基本制度；确认本行的关联方、审核本行重大关联交易并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报告；接受一般关联交易备案等。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分别于1月20日、2月3日、2月22日、3月15日、4月19日、7月2日、7月20日、8月11日、9月1日、12月9日召开了10次会议，审议、审阅了本行关联方名单、202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2020年度关联交易报告、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的关联交易、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的关联交易、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集团授信额度的关联交易、向关联方租赁物业的关联交易、一般关联交易的备案报告等39项议案和报告。

7. 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

主要职责是审定本行三农金融服务发展战略规划和年度三农金融发展目标；审定本行三农金融服务资源配置方案；监督和评价本行经营管理层贯彻落实三农金融服务情况等。

报告期内，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分别于3月12日、8月6日召开了2次会议，审阅了本行2020年度三农金融服务工作报告、2021年上半年服务乡村振兴工作报告2项报告。

8.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主要职责是审核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审议评估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审阅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消费者权益保护审计情况、消费者权益保护问题整改报告等。

报告期内，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分别于1月18日、2月2日、3月12日、7月9日召开了4次会议，审议、审阅了2020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结果、2020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2020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审计报告、2021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意见、2021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2020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评价问题整改情况报告等6项议案和报告。

六、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

监事会是本行的内部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监督、检查本行的财务；对本行董事、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本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离任审计；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本行实际的发展战略；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等。

（一）监事会的组成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监事会共有监事8名，其中包括股东代表监事1名，即黄青青女士；外部监事3名，即张金若先生、胡元聪先生及张应义先生；职工代表监事4名，即杨小涛先生、郑义先生、乐小明先生及周玮女士。黄青青女士由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提名。

本行监事任期为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外部监事三年任期届满后可以连续担任本行外部监事，累计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二）监事专门委员会

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和内控评审委员会。监事会可以根据需要设立其他专门委员会或调整现有委员会。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监事会负责，协助监事会履行职责。

其中，提名委员会由张金若担任主任委员，杨小涛、乐小明担任委员，主要负责拟定本行非职工监事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非职工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核，并向监事会提出建议。审计委员会由张应义担任主任委员，黄青青、郑义担任委员，主要负责拟定对本行财务活动进行检查、监督的方案；拟定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审计的方案。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由杨小涛担任主任委员，胡元聪、周玮担任委员，主要负责监督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尽责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并向监事会报告。内控评审委员会由胡元聪担任主任委员，郑义、周玮担任委员，主要负责组织实施对本行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的审计、评估。

(三) 监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14次监事会会议，主要审议、听取了监事会年度总结、集中监督检查报告、重点业务专项检查报告、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39项议案。本行监事在报告期内出席监事会及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列示如下：

亲自出席次数/在任期间应出席次数

监事	监事会	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	内控评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黄青青	14/14			4/4
张金若	14/14			1/1
胡元聪	14/14	1/1	2/2	
张应义	14/14			4/4
郑义	13/14		2/2	4/4
乐小明	13/14	1/1		1/1
周玮	3/3			
左瑞蓝	5/5			
朱于舟	10/11	1/1	1/1	

注：

- (1) 会议“亲自出席次数”包括现场出席和通过电话、视频参加会议。
- (2) 未能亲自出席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监事，均已委托其他监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 (3) 监事变动情况详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部分。

七、高级管理层

高级管理层作为本行的执行机构，应当按照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报告有关本行经营业绩、重要合同、财务状况、风险状况和经营前景等情况。

本行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行长负责制，行长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行长有权依照法律法规、本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组织开展经营管理活动，主要职责包括：主持本行的日常行政、业务、财务管理工作，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本行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基本管理制度、具体规章；建立行长问责制，对业务部门、职能部门、分支机构负责人等进行考核；授权高级管理层成员、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从事经营活动等。

八、员工和机构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截至2021年末，本行在岗员工14,905人，其中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11,324人，占在岗员工的76%。此外，有派遣工423人、退养员工527人、退休员工6,607人。此外，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365人。

全行在职员工数量	14,905
岗位结构	
管理人员	2,998
业务人员	8,810
风险控制	1,005
综合管理	1,270
支持保障	822
年龄结构	
30岁以下	1,857
31-40岁	7,244
41-50岁	3,380
51岁以上	2,424
学历结构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880
本科	10,444
专科及以下	3,581

（二）员工薪酬政策

本行坚持工资总额与企业效益挂钩，确定全行统一的薪酬水平。基本薪酬由基础工资、职位工资组成，其中，基础工资按工作年限、学历等确定不同等级匹配相应标准；职位工资与职级挂钩，将员工职位分为管理、专业技术、经办、操作序列，非管理序列根据员工不同的职级确定不同的工资标准。绩效薪酬是反映本行经营效益和员工业绩的一种浮动薪酬，按照“效益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绩效薪酬与年度经营业绩挂钩，通过建立健全市场为导向、利润为目标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各层级员工积极性，推动本行业务发展、提升经营效益。

（三）培训计划

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重点，把党性教育和理想信念教育贯穿始终。坚持“请进来+走出去”“总行+条线+分支机构”，统筹推进管理人员、业务骨干、新员工入职培训等项目。贯彻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统筹抓好教育培训工作要求，加大线上培训力度。进一步优化M-learning，提升“移动学校”“指尖课堂”质效。

（四）分支机构分布情况

营业机构网点是本行的主要分销渠道。截至2021年末，本行拥有分支机构1,760个，包括总行及营业部、7个分行、35个一级支行、134个二级支行、2个社区支行、1,580个分理处。其中云南曲靖分行是全国农商行首家异地分行。分支行网络覆盖重庆全部38个行政区县，在重庆县域设有1,452个网点，在重庆主城设有306个网点。本行将分销渠道建设列入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加大网点布局优化及调整力度以扩大服务面、提高服务能力和经营效率。

为扩展客户服务范围，向客户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截至2021年末，本行已设立145个24小时自助银行中心，投放自助设备6,619台（其中：智能柜台2,270台、存取款一体机3,312台、自助取款机727台、自助查询机310台），机器与网点数配比为3.76:1。持续深化农村地区基础金融服务，加大乡村振兴支持力度，全辖已建成并上线运行479个农村便民金融服务点，在便民惠农的同时有效延伸本行金融服务触角，广受当地政府及群众的欢迎。

机构名称	地址	网点数	员工人数	资产规模 (亿元)
总行及营业部	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36号	2	1,576	3,538.73
渝中支行	重庆市渝中区新华路142号	8	145	140.93
大渡口支行	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天辰华府1栋1-3、1-4-1-1:1、11栋1-4-1-2、1-4-2-2号	14	168	137.29
江北支行	重庆市江北区洋河东路10号1-1	28	308	261.05
沙坪坝支行	重庆市沙坪坝区小杨公桥118号附37、38、39号	30	291	204.00
九龙坡支行	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西郊路2号附1号	40	339	248.32
科学城分行	重庆市高新区西永大道28号	17	140	158.54
南岸支行	重庆市南岸区南坪江南大道24号	30	348	243.39
北碚支行	重庆市北碚区碚峡西路20号	27	267	184.55
渝北支行	重庆市渝北区双龙湖街道双龙大道91号1幢1-1	37	319	217.61
两江分行	重庆市北部新区金童路21、23、25号	17	247	245.04
巴南支行	重庆市巴南区龙洲大道145号	56	394	335.66
万盛支行	重庆市万盛区万东北路36号	13	120	81.40
涪陵分行	重庆市涪陵区兴华中路55号(宏富大厦)1幢	77	477	292.59
长寿支行	重庆市长寿区凤城街道办事处向阳路13号	48	345	214.05
江津分行	重庆市江津区滨江大道几江段319号	83	506	415.95
合川分行	重庆市合川区久长路2号	89	601	498.78
永川支行	重庆市永川区红河中路399号	56	380	264.57
南川支行	重庆市南川区金佛大道24号	40	291	153.59
綦江支行	重庆市綦江区文龙街道九龙大道34号	43	327	181.07
潼南支行	重庆市潼南区桂林街道办事处兴潼大道4号	40	286	154.51
铜梁支行	重庆市铜梁区巴川街道中兴路102号	50	363	203.76
大足支行	重庆市大足区棠香街道办事处五星大道390号附2号	39	299	170.58
荣昌支行	重庆市荣昌区昌州街道海棠大道106号	36	281	163.26
璧山支行	重庆市璧山区璧城街道璧铜路4号	40	330	218.19
万州分行	重庆市万州区太白路91号	96	661	462.59
梁平支行	重庆市梁平区梁山街道名豪商贸区26幢1号	46	366	237.98
城口支行	重庆市城口县葛城镇南大街30号	25	158	60.75
丰都支行	重庆市丰都县三合街道商业二路187号	47	327	208.61
垫江支行	重庆市垫江县桂溪街道人民东路371号	47	318	184.71
忠县支行	重庆市忠县忠州镇巴王路49号	60	400	226.87
开州支行	重庆市开州区汉丰街道办事处开州大道(市民广场)	64	480	409.76
云阳支行	重庆市云阳县青龙街道云江大道1335号	69	457	295.42
奉节支行	重庆市奉节县鱼复街道公平巷32号	46	343	187.00
巫山支行	重庆市巫山县广东中路258号	31	247	98.14
巫溪支行	重庆市巫溪县柏杨街道滨河支路25号杨河花园7号楼1-1	38	284	127.04
黔江支行	重庆市黔江区城东街道解放路217号	34	273	110.38
武隆支行	重庆市武隆区芙蓉街道芙蓉中路36号	35	280	137.27

机构名称	地址	网点数	员工人数	资产规模 (亿元)
石柱支行	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南宾街道新开路36号附12号	32	226	120.01
秀山支行	重庆市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中和街道渝秀大道35号	36	255	116.58
酉阳支行	重庆市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桃花源镇桃花源中路5号	46	310	142.24
彭水支行	重庆市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汉葭街道石嘴街2号附4号	46	318	143.43
曲靖分行	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麒麟西路460号	2	54	60.87
合计		1,760	14,905	12,257.07

九、盈利与股息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本行可以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本行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本行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本行的可持续发展。本行主要采取现金分红的股利分配方式。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根据本行股票上市地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管要求，本行提供网络投票方式。除特殊情况外，本行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普通股股东的利润不少于归属于本行股东净利润的10%。

报告期内，本行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经本行2021年5月28日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本行以总股本113.57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2020年度现金红利每股人民币0.22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12亿元(含税)，其中：派发A股现金红利人民币19.63亿元(含税)，于2021年6月29日派发；派发H股现金红利人民币5.58亿元(含税)，于2021年7月9日以港币派发。

本行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也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执行，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本行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行独立董事对2020、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行权益分派方案及实施过程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21年本银行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86.08亿元为基数，按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8.61亿元。按照风险资产余额的1.5%差额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6.66亿元。董事会建议按照每10股人民币2.525元(含税)向全体股东派发2021年度现金股息，共人民币28.68亿元(含税)，剩余税后利润将转作未分配利润。该股息分配方案将提请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如该建议于2021年度股东大会上获得批准，A股股息预计将于2022年6月29日支付，H股股息预计将于2022年7月8日支付。上述建议派发的股息均以人民币计值，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发放，以港元向H股股东发放，以港元发放的股息计算汇率以本行2021年度股东大会宣派股息日(含)之前五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换港元平均汇率中间价为准。

(三) 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现金分红	2,868	2,521	2,612
占年度利润比例	29.51%	29.44%	26.15%
占归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	30.00%	30.01%	26.76%

注：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十、激励措施

报告期内，本行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十一、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

本行现已制定《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内部控制管理大纲》《重庆农村商业银行风险管理基本制度》等制度，建立了组织架构健全、职责等级和报告程序明确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架构。其中，董事会负责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管理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建立与实施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进行监督；高级管理层负责全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同时，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履行其监察及企业管治职责，涵盖本行的合规管理、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财务资源、内部审计等职能。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监管要求，结合行内实际，开展了内部控制体系自查自评、“内控合规管理建设年”活动、案件风险排查、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双录一区建设评估”、消保专项检查等工作，持续提升条线履职能力和效果，不断增强员工合规意识，进一步提升业务发展的合规性和内控管理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本行对全行2021年内部控制状况进行了评价，经本行董事会审查，未发现本行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有关详情见本行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发布的《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以及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行建立“全面、全程、全员”的风险管理体系，实现各类风险、各类机构、各类产品风险全覆盖管理，定期对集团层面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全面评价，评价内容涉及风险管理制度建设、偏好限额执行情况、资本管理、压力测试、应急机制、并表管理、信用/流动性/市场/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声誉风险/洗钱风险等管理情况，以及信息系统和数据质量等方面，涵盖管理情况、发展趋势及下一步计划等内容，评价结果向本行高级管理层及董事会进行汇报。关于本集团2021年风险管理工作的有关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风险管理”部分。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已完成对本行2020年度、2021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评价报告的审议。董事会认为，本行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运作整体上充足且有效，于本年度内并无特别关注的重大风险事项。

十二、董事长及行长

本行董事长及行长由不同人士担任，各自有明确职责区分。刘建忠先生为本行董事长，负责本行整体策略规划及领导董事会，以确保董事会有效运作和适时地讨论所有重大事项。谢文辉先生为本行行长，负责本行业务发展及总体业务的运营管理工作。

十三、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

本行已就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采纳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的《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经向所有董事及监事作出特定查询后，各董事及监事均确认在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一直遵守标准守则。

十四、外部审计师及审计师酬金

经本行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行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2021年度外部审计师。上述两家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为本行服务年限为8年。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2021年度财务报表及2021年度内部控制情况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签字的注册会计师为王伟、封叶，其中王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连续服务年限为1年，封叶为2年。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1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签字会计师为梁国威，其连续服务年限为3年。

2021年度审计师合计报酬为含税价为人民币770万元，其中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80万元。

十五、保荐机构及报酬

本行因2019年公开发行新股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为保荐机构，其对本行的持续督导期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其报酬已于2019年全部付清。

十六、公司秘书

本行委任外聘服务机构达盟香港有限公司黄秀萍女士为本行的公司秘书，本行的董事会秘书张培宗先生为外聘公司秘书的首席联络人。黄秀萍女士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3.29条要求，本报告期内接受了至少15小时的相关专业培训。

十七、股东权利

股东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权利

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有权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本行应当在2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董事会应在收到请求后10日内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的，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5日内发出会议通知。董事会不同意或未回复的，提议股东可以书面方式向监事会提议。监事会同意的，应在收到请求5日内发出会议通知。监事会未发出会议通知的，连续90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银行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提出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权利

本行召开股东大会，单独或合计持有本行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额3%以上的股东，有权以书面形式向本行提出新的提案，本行应当将提案中属于股东大会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列入该次会议的议程。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行发行在外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额3%以上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本行提出临时提案并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股东查询权

股东向本行提供证明其持有本行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且本行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有权依据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查阅本行有关信息，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的会议记录或决议、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本行已公告的定期报告等。

十八、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一）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规范本行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对全行进行信息披露相关培训，进一步明确信息披露规则及要求，梳理完善相关工作流程，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依法规范运行，有效维护本行、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

同时，本行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并按照该办法严格落实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报告期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行股份的情况。

（二）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业绩说明会、分析师会议、接受投资者调研、上证e互动、IR邮箱、投资者热线电话等形式，就本行的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其他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多次沟通，保持了良好的信息透明度，有效满足了境内外投资者的交流需求。

(三) 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四) 股东查询

股东如对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询事项，如股份转让、更改地址、报失股票及股息单等，请致函下列地址：

A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杨高南路188号
电话：4008058058(客服中心)

H股：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号铺
电话：(852) 2862 2863
传真：(852) 2865 0990/(852) 2529 6087

(五) 投资者关系联络信息

股东及投资者如需向董事会查询请联络：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中国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36号
电话：(8623) 6111 0637
传真：(8623) 6111 0844
电邮地址：ir@cqrcb.com

本行香港主要营业地点：
香港铜锣湾勿地臣街1号时代广场二座31楼

投资者可在本行网站(www.cqrcb.com)、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阅览本报告。

十九、其他信息

本行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持有B0335H250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00000676129728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行根据香港银行业条例(香港法例第155章)并非一家认可机构，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监管，及不获授权在香港经营银行、接受存款业务。

本行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未发生环境违规信息。有关本行履行社会责任详情，见本行于本行网站、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一、绿色金融

本行自2020年起采纳赤道原则，成为全国第四家、中西部首家“赤道银行”；2021年被人行重庆营管部任命为重庆市金融机构环境信息披露工作小组组长，牵头负责环境信息披露制度研究等工作，成为重庆市首家通过“长江绿融通”披露上年度气候与环境信息的金融机构；荣获“2021年中国银行业ESG实践天玑奖”“年度社会责任绿色金融奖”“点赞·2021年度影响力金融企业品牌”等多项荣誉，彰显绿色银行良好品牌形象。本行积极传递节能环保理念，开展绿色环保公益活动，践行节能减排措施，营造绿色“无纸化”办公环境，助力重庆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

截至2021年末，全行绿色信贷余额366.64亿元，占信贷资产比重6.89%，较上年末提升1.6个百分点，绿色贷款净增120.98亿元，增速超过49%。2021年本行绿色贷款主要投向轨道交通、水资源处理、风电项目等。本行始终围绕党和国家重要方针战略，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理念，强化与绿色发展领域前沿机构合作，着力提升绿色金融专业水平。持续优化绿色金融服务模式，建立健全组织行动体系，参与建立绿色金融评价标准，推动发展绿色金融与服务地方经济建设、服务社会民生深度融合。加大绿色文化宣传，丰富绿色文化内涵，打造绿色文化品牌，力争建设成为绿色金融标杆银行。

建设“赤道”体系。制定《重庆农村商业银行环境信息披露工作方案》，成为人行重庆营管部授权的环境信息披露小组组长单位。制定《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赤道原则项目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赤道原则体系建设，规范赤道原则流程化管理。

建设绿色银行。制定《绿色银行实施方案》，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积极开展绿色低碳运营，推动绿色银行建设落地，引导分支机构加快绿色信贷投放及拓展绿色金融服务，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目前已设立江北、渝中、万州3家绿色银行。

建设考核体系。将绿色信贷投放纳入相关部室及分支机构KPI考核体系，对绿色信贷经济资本占用成本进行折算，进一步定向下调绿色信贷FTP价格，对绿色项目实行利率优惠。

建设绿色系统。配合人行完成绿融通系统数据测试工作，积极对接反馈测试数据；完成绿色信贷业务系统上线，实现绿色信贷智能识别认定以及环境效益测算。

二、乡村振兴情况

2021年，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部署，严格落实银行业高质量服务乡村振兴的工作要求，发挥地方法人银行经营灵活、网点广、扎根基层乡镇等优势，主动作为，抓好体制机制、金融创新、服务升级三项重点工作，提升金融服务能力，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持续注入金融“新动能”。

抓体制机制，激活服务乡村振兴内在动力。总行成立由董事长和行长挂帅的“双组长制”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对市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乡镇，分别由1名总行班子成员定点联系、1个区县分支行定点服务、N个总行部室协同组建服务团队，形成“1+1+N”乡村振兴服务工作格局。从组织架构、人员配置、考核激励、费用安排、权限下放、不良容忍等多方面，向乡村振兴金融业务进行政策倾斜，并组建人才帮扶、产业帮扶、科技赋能等6个工作专班，全力服务乡村振兴。截至2021年末，本集团涉农贷款余额1,957.7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253.60亿元。

抓金融创新，把准乡村产业致富着力支点。构建“基层政府+乡村网点”联动模式，网点与村支两委对接，对辖内农户、农村专业大户、农村特色产业经营户、农村致富带头人等开展建档评级。推动“供销社+农民专业合作社+农商行”融合模式，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信用评价体系建设试点，开发“三社融合通”平台，实现线上建档评级。探索“监管+银行+保险”协作模式，推出活体资产抵押业务，依托监管机构进行登记，并创新“银行+企业信用+政策性保险”“银行+政策性保险+商业保险”等多种融资方式。目前，活体抵押已涵盖生猪、活羊、肉牛领域，推广到7个区县。

抓服务升级，保障乡村惠民实事落实落地。创新推出线上信用类“渝快乡村贷”等产品，将客户经理采集的建档评级信息，与外部大数据融合运用，实现申请、审批、支用线上化，风控决策数据模型化。打造“空中银行”，通过人脸识别、安全加密等技术，运用视频柜员集中在线作业实现高柜场景业务视频化办理，破除农村居民及老年人等“数字鸿沟”人群自助操作门槛。打造“方言银行”，通过“重庆话普通话”混合模型，让本行自助机具、手机银行等听懂重庆方言，为农村客户、老年客户等提供“有温度”的金融服务。

三、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1年，本行继续秉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将消费者权益保护与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相结合，用心用情用力解决基层的困难事、群众的烦心事，持续提升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水平和意识。

围绕“基础更实”，从严从实抓体制机制建设。加强顶层设计，在本行十四五(2021-2025)战略规划中进一步明确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战略、政策及目标，印发《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意见》《关于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通知》，董事会及消保委员会定期审议消保工作情况，对消保工作进行总体规划及监督；监事会通过审议报告的形式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进行监督；高管层定期指导全行落实消保工作措施；消保职能部门充分发挥在制度建设、消保审查、宣传教育、监督检查、内部考核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构建具有本行特色，涵盖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解决的全流程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

围绕“满意更多”，全力以赴让服务更有温度。针对重庆地区方言特点，量身定制“方言银行”服务，在本行便民自助终端(I58)上线智能语音导航功能，老年客户可使用重庆方言办理“存取缴汇查”各项业务，进一步减少屏幕菜单操作，降低自助设备使用难度。积极推进手机银行App适老化改造，为老年客户量身定制简约版手机银行，采用大字体设计风格，以列表式、宫格式展示功能名称；在电话银行中为老年人保留便捷的人工服务按钮，在相对复杂业务类别设置直接“转人工”按钮，持续提升老年客户使用移动支付业务的易用性和安全性。紧紧围绕社会关注热点难点，聚焦“一老一少”等特殊群体，启动“排雷行动”专题宣传，结合“3.15教育宣传周”“金融知识万里行”“守护钱袋子”等主题宣传活动，利用官方网站、手机银行APP、微信公众号等，提供风险提示、有奖问答、互动游戏等线上资源和服务。共计推送各类金融宣传知识微信图文、短视频60余条，开展排雷行动宣传615场，各项专题宣传4,000余场，获评“2021年金融联合教育宣传活动先进集体”。

围绕“以民为本”，推动消费纠纷多元化解。持续推进投诉受理渠道的全面公示，完善“投诉接待区”建设。建立投诉咨询快速处理机制，投诉受理采取“系统+电话”的双线转办。组织开展“倾听计划”，设置行长开放日定期接待投诉，抓实机构首问负责制。完善投诉跟踪系统功能，上线被投诉人数据标注、历史投诉数据查看提醒、重要投诉预警、投诉核查台账录入等，提升投诉管理科技支撑力。全面推进多元化解纠纷机制建设，对重复投诉、疑难投诉按照应调尽调的原则，积极通过三方调解中心进行调解。加大投诉考核力度，对经核实存在问题的投诉事件，对相关责任人从重问责。全年共计受理消费投诉2,379件，投诉总量同比下降28.64%，涉及人民币储蓄、贷款、银行卡、自营理财、支付结算、人民币管理、个人金融信息、银行代理业务、其他中间业务、债务催收、国库业务、功能类业务、其他银行业务、呼叫服务、其他投诉、法人类业务16项业务类别；营业现场、自助机具、网银渠道、电话渠道、移动客户端、网络公众平台、短信渠道、其他电子渠道、第三方渠道、其他前台业务渠道、中后台业务渠道11个投诉业务办理渠道；服务质量、业务系统及设施设备、业务规则、营销方式、信息披露、消费者选择权、服务收费、产品收益、合同条款、资金安全、信息安全、债务催收12项投诉原因。涉及全行43家分支行(含总行营业部)，其中重庆地区分支行42家(含总行营业部)，云南地区分支行1家。投诉完结率、客户满意率分别达99.66%、99.71%。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均及时严格履行了于2019年9月20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2019年10月28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中所承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生效时间及期限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自重庆农商行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庆农商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已发行的内资股股份，也不由重庆农商行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股东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承诺： 1. 自重庆农商行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如重庆农商行A股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其持有的重庆农商行股票的锁定期限将在36个月的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若重庆农商行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2. 在上述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如其减持于重庆农商行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庆农商行A股股票(不包括其在重庆农商行本次发行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A股股票)，减持价格应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若重庆农商行在本次发行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 3. 其持有的重庆农商行股份的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其减持重庆农商行A股股票时，会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重庆农商行，并由重庆农商行按照届时有效的规则履行公告义务(如需)。自重庆农商行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其方可减持重庆农商行A股股票。	2019年10月29日— 2025年4月29日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生效时间及期限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本行股份的监事左瑞蓝(已离任)、朱于舟(已离任)	本人所持重庆农商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1年内不转让。本人在重庆农商行任职期间，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重庆农商行股份总数的25%，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本人如从重庆农商行监事岗位上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重庆农商行股份。	2019年10月29日—离职后半年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持有本行内部职工股股份超过5万股的个人	本人持有的重庆农商行的股份，自重庆农商行A股上市交易之日起3年内不转让。在上述3年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每年所出售的重庆农商行股份不会超过本人持有重庆农商行股份总数的15%。在上述3年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5年内，本人所转让的重庆农商行股份总数不会超过本人持有重庆农商行股份总数的50%。本行尚有1名已离职员工因个人原因，未签署该等承诺函。	2019年10月29日—2027年10月29日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稳定股价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本行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不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董事)、本行高级管理人员	重庆农商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本行A股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情形下，本行及相关主体将采取包括本行回购股票及本行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不在本行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行股票的措施稳定股价。	2019年10月29日—2022年10月29日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减持	持有本行1%以上股份的内资股股东 ¹	本公司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019年10月29日—长期

1. 本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前，持有本行1%以上股份的内资股股东分别是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隆鑫控股有限公司、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九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江苏华西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攀华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光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金源时代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重要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生效时间及期限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企业(包括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及本公司对其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现有主营业务并不涉及商业银行业务，与重庆农商行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 在本公司作为重庆农商行主要股东的期间内，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企业(包括全资、控股子公司以及本公司对其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重庆农商行主营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产生竞争的业务活动。本公司将对下属企业按照本承诺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利，促使其遵守本承诺。 3. 尽管有上述第1条和第2条的规定，鉴于本公司是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从事综合性投资和国有资产经营的国有独资公司，经营业务包括投资证券公司、银行、保险公司等在内的金融业务，管理相关金融资产。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可以以法规允许的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或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其他权益)在重庆市政府授权范围内投资经营商业银行业务的企业。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除投资重庆农商行外，还投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3.02%的股份。 4. 本公司承诺将公平地对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所投资的商业银行，不会将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所取得或可能取得的经营商业银行业务的政府批准、授权、许可或业务机会授予或提供给任何商业银行，亦不会利用重庆农商行主要股东的地位或利用该地位获得的信息作出不利于重庆农商行而有利于其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所投资的商业银行的决定或判断，并将尽力避免该种客观结果的发生。本公司在行使重庆农商行股东权利时将如同所投资的商业银行仅有重庆农商行，为重庆农商行的最大或最佳利益行使股东权利，不会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投资于其他商业银行而影响作为重庆农商行股东为重庆农商行谋求最大或最佳利益的商业判断。 5. 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重庆农商行上市地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制度及重庆农商行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主要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重庆农商行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9年9月20日—长期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本行资金的情况。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作为被告或第三人的未决诉讼案件，涉及标的为2,469.06万元，本行认为不会对本行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依法立案调查、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受到刑事处罚，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受到行政处罚或受到其他有权机关重大行政处罚、被纪检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被证券交易所采取纪律处分、被其他有权机关采取强制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的情况。

六、诚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存在拒绝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风险管理—（十）关联交易情况”部分。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事项。担保业务属于本行日常业务，报告期内，除监管机构批准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本行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九、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2020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 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69,198,941	26.14	—	2,969,198,941	26.14
1. 国家持股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2,374,171,611	20.90	—	2,374,171,611	20.90
3. 其他内资持股	595,027,330	5.24	—	595,027,330	5.2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79,577,300	5.10	—	579,577,300	5.1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450,030	0.14	—	15,450,030	0.14
4. 外资持股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387,801,059	73.86	—	8,387,801,059	73.86
1. 人民币普通股	5,874,465,018	51.73	—	5,874,465,018	51.73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2,513,336,041	22.13	—	2,513,336,041	22.13
4. 其他	—	—	—	—	—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1,357,000,000	100.00	—	11,357,000,000	100.00

(二) 普通股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有限售及无限售条件股份数未发生变化，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行新的普通股，未公开发行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债券。

本行于2021年6月3日通过簿记建档方式发行了2021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第二期绿色金融债券(债券简称：21重庆农商绿色金融债01、21重庆农商绿色金融债02，债券代码：2121024、2121025)，本次债券均为3年期固定利率品种，票面利率3.29%，最终发行规模分别为10亿元和20亿元，募集资金用于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规定的绿色产业项目。

本行于2021年8月24日通过簿记建档方式发行了2021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债券简称：21重庆农商永续债，债券代码：2121038)，本期债券的存续期与发行人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设置发行人有条件赎回条款，票面利率4.00%，最终发行规模为40亿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

(二)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行内部职工持股主要通过以下方式取得现A股股份：(1)本行设立时，原39个区县行社在岗正式员工或业务类短期合同工以发起人股东身份参与本行设立所取得的股份；(2)本行设立后，通过协议受让、继承及司法判决等方式所取得的本行股份。2020年10月30日，本行部分限售股已解禁上市流通，现已无法准确核定内部职工股流通后的持股情况。

三、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本行登记在册股东总数为252,817户。其中A股股东251,605户，H股股东1,212户。截至2022年2月28日(即本行A股年度报告公布之日上一个月末)，本行股东总数为244,222户，其中A股股东243,013户，H股股东1,209户。

(二)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 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0	2,513,336,041	22.13	0	-	-	境外法人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0	988,000,000	8.70	988,000,000	-	-	国有法人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797,087,430	7.02	797,087,430	-	-	国有法人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0	589,084,181	5.19	589,084,181	-	-	国有法人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0	570,000,000	5.02	570,000,000	质押/ 司法冻结	57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	188,000,000	1.66	0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7,369,044	160,693,371	1.41	0	-	-	境外法人
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83,100,000)	160,000,000	1.41	0	质押	16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25,000,000	1.10	0	-	-	国有法人
重庆光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08,452,600	0.95	0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股东名称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种类及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513,336,041	境外上市外资股		2,513,336,041
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8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60,693,371	人民币普通股		160,693,371
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00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000
重庆光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8,452,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452,600
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000,000
重庆金源时代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400,631	人民币普通股		90,400,63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90,0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7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 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一致行动人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注：

- (1)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份数为其代理的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系统
系统中的本行H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数。
- (2) 截至报告期末，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重庆两江假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行A股股
份2,000,000股、10,000,000股、14,318,254股，关联方重庆渝富(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
行H股股份13,246,000股，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并持有本行股份
1,027,564,254股，合并持股占总股本9.05%。
- (3) 截至报告期末，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持本
行A股股份30,000,000股，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并持有本行A
股股份827,087,430股，合并持股占总股本7.28%。
-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并代表他人持有股份的机构，其
所持有股份为投资者持有的本行沪股通股份。

2.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988,000,000	2023年4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42个月
2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97,087,430	2023年4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42个月
3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589,084,181	2023年4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42个月
4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570,000,000	2023年4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42个月
5	重庆瑞能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200,000	2022年10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
6	厦门七匹狼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	2022年10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
7	邓凌然	1,000,000	2022年10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
8	黄蓉	817,400	2022年10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
9	汪先俊	301,000	2022年10月	0	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
10	张莉	263,800	分批次解禁，具体为： 2022年10月：39,570股； 2023年10月：39,570股； 2024年10月：39,570股； 2025年10月：13,190股； 2027年10月：131,900股。	0	分别为自本行上市之日起36个月、48个月、60个月、72个月、9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存在一致行动人情形		

(三)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本行股权结构分散，截至报告期末，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为**8.70%**，不存在持股**50%**以上的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其各自持股均未超过股本总额的**10%**，其合计持股亦未超过**50%**，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均不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故不存在控股股东。本行不存在虽不是其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故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四) 主要股东情况

1. 持股5%以上主要股东

报告期末，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及隆鑫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本行股份988,000,000股、797,087,430股、589,084,181股、570,000,000股，其持股占本行总股本之百分比分别为8.70%、7.02%、5.19%、5.02%，为本行的主要股东。除上述股东外，本行并无其他持股占本行总股本在5%或以上的法人股东，亦无其他职工或非职工自然人持股在5%或以上。

- (1)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原名“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2月27日，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亿元，是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准组建的国有资本运营公司，列为重庆市国资委归口管理的市属国有重点企业。
- (2)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2月，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亿元，定位于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总承包、总代建、总运维”，并发展成为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为主业，涵盖房地产、金融股权、智能交通、健康养老、会展经济、通用航空等多个产业的国有独资公司。
- (3)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原名“重庆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2年12月06日，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87亿元，是重庆市人民政府出资组建的国有大型独资公司，负责重庆市二级公路建设和重庆市旅游资源开发管理。2019年其100%股权划转至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由市财政局直接管理，明确其专业从事资产经营管理的战略定位。
- (4)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1月22日，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亿元。

2. 监管口径下的其他主要股东

报告期末，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具有本行董监事席位，分别持有本行股份188,000,000股、150,549,000股，其持股占本行总股本之百分比分别为1.66%、1.33%，亦为本行的主要股东。

- (1) 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5月，原名“厦门来尔富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注册资金为人民币1亿元，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及与股权投资有关的咨询服务。
- (2)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87年11月25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9,038.2974万元，为A股上市公司。业务板块主要包括：文化商业、智慧零售、珠宝时尚、文化餐饮、食品饮料、国潮腕表、美丽健康、复合功能地产等。

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	无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 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 理委员会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 委员会	无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市财政局	无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 有限公司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隆鑫集团有限公司	涂建华	无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四方嘉盛贸易 有限公司	周永伟、周少雄、周少明	无	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 资有限公司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 有限公司	郭广昌	无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

- (1) 报告期末，本行并无根据香港上市规则定义下持股10%或以上的主要股东。
- (2) 本行主要股东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的定义详见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

(五) 重大权益和淡仓

A股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身份	持有股份数目	占A股比例 (%)	占总股本比例 (%)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988,000,000	11.17	8.70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797,087,430	9.01	7.02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589,084,181	6.66	5.19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570,000,000	6.45	5.02
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188,000,000	2.13	1.66

H股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身份	所持股份数目 ⁽³⁾	占H股比例 (%)	占总股本比例 (%)
BlackRock Global Funds	实益拥有人	132,885,000 (L)	5.29	1.17
郭广昌 ⁽¹⁾⁽²⁾	受控法团的权益	340,719,000 (L)	13.56	3.00
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¹⁾⁽²⁾	受控法团的权益	340,719,000 (L)	13.56	3.00
Fosun Holdings Limited ⁽¹⁾⁽²⁾	受控法团的权益	340,719,000 (L)	13.56	3.00
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¹⁾⁽²⁾	受控法团的权益	340,719,000 (L)	13.56	3.00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²⁾	实益拥有人	150,549,000 (L)	5.99	1.33

注：

- (1) 郭广昌持有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85.29%的股权。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持有Fosun Holdings Limited 100%的股权，而Fosun Holdings Limited持有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71.05%的股权。因此，郭广昌、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及Fosun Holdings Limited均被视为拥有由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其控制的多间法团所持有的本行权益。郭广昌通过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其他其控制法团合共持有本行340,719,000股H股的好仓。
- (2) 根据郭广昌、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及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于2020年10月13日呈交的大股东权益披露报表，于彼等被视为拥有的本行340,719,000股H股好仓当中，包括由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行之150,549,000股H股好仓。由于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Shanghai Fosun High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100%的股权，而Shanghai Fosun High Technology (Group) Co., Ltd.直接及透过其附属公司间接持有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共68.59%的股权，因此郭广昌、Fosu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Fosun Holdings Limited及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均被视为于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的150,549,000股H股好仓中拥有权益。
- (3) (L) — 好仓。

董事会谨此呈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会报告书及本集团的经审计财务报表。

一、主要业务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从事银行业及有关的金融服务。

二、年度股东大会及暂定办理H股股份过户日期

本行2021年度股东大会将于2022年5月26日(星期四)举行。为确定有权出席年度股东大会并于会上投票的股东名单，本行将于2022年4月26日(星期二)至2022年5月26日(星期四)(包括首尾两天)暂停办理H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行H股股东如欲出席2021年度股东大会并于会上投票，须于2022年4月25日(星期一)下午4时30分前将股份过户文件连同有关股票送达本行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即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

三、财务资料

(一) 财务资料概要

本集团最近三个年度内的经营业绩、资产和负债概要详见本报告“第二章财务摘要”部分。

(二) 储备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可供分派与股东的储备变动详见本报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部分。

(三) 捐款

报告期内，本集团作出慈善及其他捐款合计近人民币630万元。其中，3月向重庆市退役军人关爱基金捐赠150万元，用于帮助困难退役军人及家庭。12月向重庆市酉阳县花田乡捐赠资金480万元，用于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四) 物业和设备

报告期内，本集团物业及设备变动的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及附注一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9.固定资产”部分。

(五) 退休福利

本集团提供给雇员的退休福利的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及附注一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20.应付职工薪酬”部分。

(六) 最终母公司和子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存在最终母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一六、子公司、联营企业及结构化主体的投资”部分。

四、股份及股东

(一) 购买、出售或赎回证券

2016年12月，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了规模为人民币40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本期二级资本债券设有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据此，本行于2021年12月9日赎回了该期二级资本债券。有关本次债券赎回的详情请参阅本行于2021年11月9日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发布的公告。

报告期内，本行及子公司未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的任何股份。

(二) 优先购买权

本行《公司章程》及中国相关法律没有授予本行股东优先认股权的条款。根据本行《公司章程》规定，本行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增加资本：向非特定投资人募集新股；向现有股东配售新股；向现有股东派送新股；向特定对象发行新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法律、行政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

(三) 股票挂钩协议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并无订立任何股票挂钩协议。

(四) 足够公众持股量

报告期内，本行股本未发生变动。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总股本11,357,000,000股(其中A股8,843,663,959股，H股2,513,336,041股)。基于本行可获得的公开资料所示及就董事所知悉，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一直维持香港联交所要求的公众持股量。

(五) 前十名股东、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十名股东、主要股东持股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章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部分。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详细资料见本报告“第四章公司治理报告一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部分。

(二) 董事、监事和最高行政人员在本行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和淡仓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行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及彼等之联系人士在本行或其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规定须予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须要通知本行及香港联交所之权益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身份	持有A股 股份数目	占A股 比例(%)	占总股本 比例(%)
刘建忠	党委书记、董事长、执行董事	实际拥有人	34,500	0.00039	0.00030
谢文辉	党委副书记、行长、执行董事	实际拥有人	34,500	0.00039	0.00030
张培宗	党委委员、副行长、 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	实际拥有人	28,300	0.00032	0.00025
张鹏	非执行董事	实际拥有人	3,800	0.00004	0.00003
杨小涛	党委委员、监事长	实际拥有人	25,700	0.00029	0.00023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概无本行董事、监事、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之联系人士在本行或其相联法团的任何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任何权益或淡仓。

(三)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财务、业务、亲属关系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并不存在任何关系，包括财务、业务、亲属或其他重大关系。

(四) 购买股份或债券之安排

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控股公司或任何附属公司或同系附属公司概无订立任何安排，致使本行董事及监事借购买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股份或债券而获益。

(五) 董事及监事于重大交易、安排和合约之权益

除已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获豁免遵守有关申报年度审核、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持续关连交易外，本行各董事、监事、或与该等人士有关连的实体于本年度内的任何时间在本行、其控股公司、附属公司或同系其附属公司所订立之与本集团业务有关的重大交易、安排和合约中，概无拥有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权益(服务合约除外)。

(六) 董事及监事之服务合约

本行董事及监事，概无与本行签订任何在一年内若由本行或其附属公司终止合约时须作出赔偿之服务合约(法定赔偿除外)。

(七) 获准许的弥偿条文

本行在财政年度内及直至董事会报告书日期止任何时间，均未曾经有或现有生效的任何获准许弥偿条文惠及本行的董事(不论是否由本行或其他订立)或本行之有联系公司的任何董事(如由本行订立)。

（八）董事及监事在与本行构成竞争之业务所占权益

本行概无任何董事及监事在与本行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持有任何权益。

（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

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详见本报告“第四章公司治理报告一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情况”部分。

六、主要客户

报告期内，本行最大五名客户的利息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总金额少于本集团利息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总金额的30%。

七、管理合约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并无订立或存在任何有关本行全部或其中任何主要部分业务的管理及行政合约。

八、公司治理情况

本行致力于维持高水平的公司治理。本行所应用及执行企业管治守则的原则及守则条文的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四章公司治理报告”部分。

九、关连交易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本行与本行关连人士(定义见香港上市规则)之间的交易将构成本行的关连交易。但该等关连交易均可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获豁免遵守有关申报、年度审核、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本行已审阅所有关连交易，确认已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的披露规定。

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对于关连人士的定义有别于国际会计准则第24号“关联方披露”对于关联方的定义及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对其的诠释。载于本报告财务报表及附注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不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14A章项下的关连交易。

十、税项

本行股东依据以下规定及不时更新的税务法规缴纳相关税项，并根据实际情况享受可能的税项减免，并应就具体缴纳事宜咨询其专业税务和法律顾问意见。下列引用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均为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发布的有关规定。

A股股东

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亦按照上述规定计征个人所得税。个人限售股股东在股票解禁前取得的股息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解禁后取得的股息所得，按持股时间执行差别化税收政策，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算。

居民企业股东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二)项的规定，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为免税收入。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三条的规定，《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二)项所称符合条件的居民企业之间的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是指居民企业直接投资于其他居民企业取得的投资收益。《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六条第(二)项所称股息、红利等权益性投资收益，不包括连续持有居民企业公开发行并上市流通的股票不足12个月取得的投资收益。

QFII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规定，QFII取得来源于中国境内的股息收入，按照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缴纳10%的企业所得税。并由派发股息的企业代扣代缴。QFII取得股息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自行根据《非居民纳税人享受协定待遇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35号)要求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香港市场投资者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规定，对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交所上市A股取得的股息所得，在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结算)不具备向中国结算提供投资者的身份及持股时间等明细数据的条件之前，暂不执行按持股时间实行差别化征税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并向其主管税务机关办理扣缴申报。对于香港投资者中属于其他国家税收居民且其所在国与中国签订的税收协定规定股息红利所得税率低于10%的，企业或个人可以自行向上市公司主管税务机关提出享受税收协定待遇的申请。

H股股东

非居民企业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8]897号)的相关规定《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发协定股息税率情况一览表的通知》(国税函[2008]112号)，本行对派发的非居民企业股东股息统一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非居民个人股东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11]348号文件，本行须为非居民H股个人股东代扣代缴非居民个人所得税。根据非居民H股个人股东所属国家与中国签署的税收协定及内地和香港(澳门)间税收安排的规定，享受相关税收优惠。

1. 对与中国订立低于10%税率协定国家的非居民H股个人股东，本行将暂按10%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如相关非居民H股个人股东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自行根据《非居民纳税人享受协定待遇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35号)要求向本行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2. 对与中国订立10%税率协定国家的非居民H股个人股东，本行按10%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 对与中国订立高于10%低于20%税率协定国家的非居民H股个人股东，本行按协定实际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 对没有与中国订立税收协定国家及其他情况的非居民H股个人股东，本行按20%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港股通投资者

港股通内地个人股东

沪港通：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对通过沪港通投资本行H股的内地个人股东(该等H股股份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义登记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派发末期股息时，本行按照2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对通过沪港通投资本行H股的内地证券投资基金股东(该等H股股份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义登记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派发末期股息时，本行按照2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深港通：根据《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对通过深港通投资本行H股的内地个人股东(该等H股股份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义登记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派发末期股息时，本行按照2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对通过深港通投资本行H股的内地证券投资基金股东(该等H股股份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义登记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派发末期股息时，本行按照2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港股通内地企业股东

沪港通：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对通过沪港通投资本行H股的内地企业股东（该等H股股份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义登记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派发末期股息时，本行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款由内地企业股东自行申报缴纳。其中，内地企业股东连续持有本行H股满十二个月取得的股息免征企业所得税。

深港通：根据《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对通过深港通投资本行H股的内地企业股东（该等H股股份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义登记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派发末期股息时，本行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款由内地企业股东自行申报缴纳。其中，内地企业股东连续持有本行H股满十二个月取得的股息免征企业所得税。

十一、业务审视

（一）对公司业务的审视及公司业务相当可能有的未来发展的揭示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从事银行业及有关的金融服务，对业务回顾的讨论及分析详见本报告“第三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主营业务讨论与分析”部分。本集团的主要风险及对本集团业务可能的未来发展规划详见本报告“第三章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风险管理及七、展望”部分。

（二）遵守法律及法规

董事会密切关注本集团有关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之政策及法规。本行已聘用中国内地和香港法律顾问，确保本集团之交易及业务于适用的法律框架内进行。相关员工及经营单位会不时获得知悉适用法律及法规之更新。法律法规是本行依法合规经营的依据和基础，指导本行在监管框架内开展经营管理活动。本行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变化情况，实时评估对经营管理的影响并对经营管理活动进行必要调整和规范，以保证业务依法合规健康发展。

（三）与雇员、客户和供应商的关系

本行非常重视企业文化和员工的管理及培养，努力建设和谐、稳定的雇佣关系。本行将员工视为公司最重要及最具价值的资产之一，一直珍视彼等的贡献和支持。本行着力为员工构建和谐的工作环境、完善的福利薪酬体系以及合理的职业生涯规划，通过适当培训及提供机会协助彼等在本行内发展事业及晋升。

本行积极做好客户的金融服务，争取客户的理解、信任和支持。对贷款客户特别是具有关联关系的客户，坚持市场原则，不得优于其他客户获得信贷支持。

本行充分重视与供应商的合作，在选择供应商时秉持公平竞争的原则。鉴于本行的业务性质，本行并无主要供应商。

（四）银行的环境政策及表现

有关本行遵守环境政策方面有重大影响法律法规之详情，见本行披露的《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五）在审阅财政年度终结后发生的、对公司有影响的重大事件的详情

本行遵照国家法律及监管规定全面审阅2021年度财务表现，并编制2021年年度报告。除此之外，在年度财政审阅终结之后，本行并未发生任何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件和案例。

代表董事会



刘建忠
董事长

2022年3月30日

本行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本着有利于全行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有利于推动全行改革创新，有利于维护股东权益的原则，以履职监督、财务监督和内控与风险监督为重点开展工作，不断完善工作方法，提升监督实效，促进本行稳健经营和健康发展，在公司治理中有效发挥了监督制衡作用。

一、主要工作情况

（一）会议监督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累计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14次，审议、听取了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39项；发挥专门委员会作用，召开相关会议8次，其中审计委员会4次，内控评审委员会2次，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1次，提名委员会1次，审议议案共计14项，每次会议召开前，均按规定将议题送交审议人，会中充分讨论发表意见，会后形成决议贯彻落实，确保会议取得实效。组织监事出席股东大会2次，列席董事会现场会议8次，对会议流程进行监督，并就相关议题发表监督意见。

（二）日常监督情况

履职监督。持续关注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遵守法律法规以及本行公司章程情况。持续开展战略执行和薪酬制度后评估工作。重点关注全行在“零售立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等方面的战略执行情况，以及薪酬制度体系是否有利于推动全行高质量发展，针对实际执行中存在的不足，结合当前经营发展重点，从监事会角度提出建设性意见。注重履职过程监督，定期收集公司治理、经营管理、风险管控、内部监督等相关方面资料，并通过列席董事会、调阅资料、履职测评等方式深化履职监督内容。

财务监督。重点监督本行重要财务决算、利润分配方案和财务预算控制情况，加大对财务合规性、真实性和财务资源配置效益情况的监督。定期审阅财务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季度报告，重点关注全行经营效益、主要财务收支、存贷款业务发展和资产质量变化趋势等情况。重视与外部审计师的沟通，听取定期报告审计的汇报。

内控及风险监督。持续加强内部控制有效性、依法合规经营的监督。重点关注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内控检查质量、问题整改及责任追究等内容，听取全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加大内审成果运用力度，认真审阅各项内审检查报告，持续跟踪监管揭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促进整改效果提升。

（三）集中监督情况

监事会重点围绕执行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及“三重一大”制度、主要经营指标、战略持续发展能力、内控管理及风险防范等内容，通过现场检查、基层经营机构调研、与审计师会谈、查阅相关档案资料等多措并举，组织实施集中监督检查。整体而言，监事会认为本行严格执行国家各项政策法律法规，保持审慎的风险偏好，树立良好的合规经营意识，秉持从严治行的原则，各项经营指标均较好地完成年度计划，内控管理和风险防范水平持续提升。

（四）专项检查情况

监事会结合本行经营实际，积极开展专项检查工作，充分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通过调阅资料、部门访谈等多种方式开展检查工作，并对检查揭示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核实。从核实情况来看，董事会、经营层高度重视监事会披露问题的整改工作，针对专项检查揭示的问题，督促相关责任部室从制度流程、系统建设等方面，制定了有效的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适时跟进整改进度。总体而言，监事会制定了详细的检查方案，明确职责，通过专项检查，促进了本行综合管理水平的提高。

（五）监事会自身建设情况

持续从制度、人员和知识等方面加强监事会建设，完善监督基础工作，提高运转效率。强化监督基础工作，定期对本行主要经营数据、财务指标以及资产质量等数据进行收集整理分析，为监事会发表意见提供参考。完善问题整改督导机制，对涉及制度建设与执行、内部控制有效性、风险防范以及财务合规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从监事会视角分类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开展针对性约谈，定期跟踪整改进度，全年对问题整改情况进行综合评价，促进监督成果的有效运用。

二、对本行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依法开展经营活动，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未发现其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行公司章程或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二）财务报告的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分别对本行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2021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本行2021年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本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收购和出售资产中有内幕交易、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本行资产流失的行为。

（四）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办理，未发现交易中有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五）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已审议《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未发现本行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六）履行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监事会对《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无异议。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3月30日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10038号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农商行”)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庆农商行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重庆农商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 (二) 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合并

审计报告(续)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一)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一)7(1)(b)，附注四、(二)1，附注七、6，附注七、14以及附注七、39。

于2021年12月31日，重庆农商行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5,821.66亿元，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为人民币248.39亿元。合并利润表中确认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减值损失合计为人民币110.51亿元。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余额反映了管理层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在报表日对预期信用损失做出的最佳估计。

重庆农商行通过评估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管理层运用包含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违约风险暴露和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风险参数模型法，评估减值准备；对于已减值的阶段三对公贷款，重庆农商行通过定期预估未来与贷款相关的现金流，运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评估减值准备。

我们评价和测试了与发放贷款和垫款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主要包括：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治理，包括模型方法论的选择、审批及应用，以及模型持续监控和优化相关的内部控制；
- 管理层重大判断和假设相关的内部控制，包括组合划分、模型选择、参数估计、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判断，以及前瞻性与管理层叠加调整的复核和审批；
- 模型计量使用的关键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相关的内部控制。

我们执行的实质性程序，主要包括：

- 我们复核了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方法论，对组合划分、模型选择、关键参数、重大判断和假设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我们抽样检查了模型编码，以测试计量模型恰当地反映了管理层编写的模型方法论。
- 基于借款人的财务和非财务信息及其他外部证据和考虑因素，我们抽取样本评估了重庆农商行就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识别的恰当性。

审计报告(续)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一)发放贷款和垫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模型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主要包括：

- 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业务划入同一个组合，选择恰当的计量模型，并确定计量相关的关键参数；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标准；
- 用于前瞻性计量的经济指标、经济情景及其权重的采用；
- 针对模型未覆盖的重大不确定因素的管理层叠加调整；
- 阶段三对公贷款的未来现金流预测。

重庆农商行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使用了复杂的模型，运用了大量的参数和数据，并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和假设。同时，由于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重大，因此我们确定其为关键审计事项。

— 对于前瞻性计量，我们复核了管理层经济指标选取、经济场景及权重的模型分析结果，评估了经济指标预测值的合理性，并对经济指标、经济场景及权重进行了敏感性测试。

— 我们评估了管理层叠加调整中重大不确定因素选取、运用和计量或考虑的合理性，并检查了其计算的准确性。

— 我们抽样检查了模型计量所使用的关键数据，包括历史数据和计量日数据，以评估其准确性和完整性。我们核对使用的关键数据至信息系统，以验证其准确性和完整性。

— 对于阶段三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对公贷款，我们选取样本检查了管理层基于借款人和担保人的财务信息，抵质押物的最新评估价值，其他已获得信息得出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而计算的损失准备。

基于我们所执行的程序，管理层在损失评估中所使用的模型、运用的关键参数、涉及的重大判断和假设及计量结果是可接受的。

审计报告(续)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二)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合并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四、(一)4，附注四、(二)2及附注十三。

于2021年12月31日，重庆农商行发行及管理的未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核算的非保本理财产品资产余额为人民币1,203.19亿元，重庆农商行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重庆农商行通过评估其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利、可变回报，以及运用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判断上述结构化主体是否需要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是否需要合并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我们将重庆农商行对上述结构化主体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评估和判断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对重庆农商行管理的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的合并评估执行了以下测试：

- 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对于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合并的评估及披露的具体流程和相关的内部控制；
- 结合交易架构，检查相关合同条款并评估重庆农商行是否享有主导该结构化主体相关活动的权力；
- 我们完成了独立的可变回报分析和测试，可变回报包括但不限于重庆农商行作为资产管理者获得的手续费收入及资产管理费、留存的剩余收益，以及是否对结构化主体提供了流动性支持或其他支持；
- 我们评估了重庆农商行在上述活动中的角色是代理人还是主要责任人，包括分析重庆农商行的决策范围、获取的报酬、其他权益，以及其他参与方的权利。

基于我们所执行的程序，我们发现管理层对非保本理财产品结构化主体合并的判断是可接受的。

审计报告(续)

四、其他信息

重庆农商行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重庆农商行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重庆农商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重庆农商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重庆农商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重庆农商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重庆农商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重庆农商行不能持续经营。
-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六) 就重庆农商行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

王伟(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市
2022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

封叶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七、1	61,349,640	65,368,923
存放同业款项	七、2	17,017,386	27,771,457
拆出资金	七、3	91,072,510	109,615,104
衍生金融资产	七、4	32,221	58,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5	980,305	1,303,0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6	557,334,996	486,963,403
金融投资	七、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347,564	30,164,463
债权投资		424,417,885	383,164,489
其他债权投资		48,035,760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7,703	570,321
长期股权投资	七、8	451,432	450,328
固定资产	七、9	4,956,161	4,920,318
使用权资产	七、10	158,897	167,924
无形资产	七、11	576,658	542,7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2	9,187,354	7,538,644
其他资产	七、13	1,134,598	1,271,568
资产总计		1,265,851,070	1,135,926,44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七、15	80,539,791	62,313,80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七、16	29,302,115	35,439,301
拆入资金	七、17	34,094,542	26,699,999
衍生金融负债	七、4	12,447	81,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18	19,088,452	6,373,200
吸收存款	七、19	759,360,236	724,999,814
应付职工薪酬	七、20	5,170,916	4,558,014
应交税费	七、21	887,661	1,439,716
预计负债	七、22	305,460	251,589
租赁负债		138,487	148,955
应付债券	七、23	225,254,410	173,178,209
其他负债	七、24	5,652,538	5,810,012
负债合计		1,159,807,055	1,041,294,362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5	11,357,000	11,357,0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26		
永续债		3,998,338	—
资本公积	七、27	20,338,389	20,338,389
其他综合收益	七、44	(445,472)	(686,483)
盈余公积	七、28	12,930,678	12,069,842
一般风险准备	七、29	15,881,397	14,056,058
未分配利润	七、30	40,452,320	36,093,799
		<hr/>	<hr/>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4,512,650	93,228,605
少数股东权益		1,531,365	1,403,476
		<hr/>	<hr/>
股东权益合计		106,044,015	94,632,081
		<hr/>	<hr/>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265,851,070	1,135,926,443
		<hr/> <hr/>	<hr/> <hr/>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高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高嵩
财会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七、1	61,182,461	65,193,644
存放同业款项	七、2	15,703,643	25,942,124
拆出资金	七、3	94,737,174	113,700,444
衍生金融资产	七、4	32,221	58,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5	980,305	1,303,0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七、6	510,915,019	446,485,876
金融投资	七、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866,893	31,165,230
债权投资		424,520,703	382,454,202
其他债权投资		46,213,995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7,703	570,321
长期股权投资	七、8	5,854,811	5,853,707
固定资产	七、9	4,497,823	4,634,749
使用权资产	七、10	122,325	119,017
无形资产	七、11	570,049	540,2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2	8,878,215	7,234,928
其他资产	七、13	833,185	1,158,925
资产总计		1,225,706,525	1,102,470,15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七、15	80,333,772	62,130,9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七、16	29,901,505	36,364,524
拆入资金	七、17	5,235,755	2,518,551
衍生金融负债	七、4	12,447	81,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18	19,088,452	6,373,200
吸收存款	七、19	757,382,875	723,246,055
应付职工薪酬	七、20	5,036,244	4,412,402
应交税费	七、21	772,737	1,307,493
预计负债	七、22	305,452	251,584
租赁负债		105,079	105,607
应付债券	七、23	223,300,903	171,226,188
其他负债	七、24	1,990,814	2,540,553
负债合计		1,123,466,035	1,010,558,863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5	11,357,000	11,357,0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26		
永续债		3,998,338	—
资本公积	七、27	20,437,768	20,437,768
其他综合收益	七、44	(448,967)	(686,483)
盈余公积	七、28	12,930,678	12,069,842
一般风险准备	七、29	15,227,334	13,524,906
未分配利润	七、30	38,738,339	35,208,257
股东权益合计		102,240,490	91,911,290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225,706,525	1,102,470,15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高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高嵩

财会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841,803	28,186,176
利息净收入		26,234,800	24,248,870
利息收入	七、31	51,749,103	45,858,981
利息支出	七、31	(25,514,303)	(21,610,11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724,203	2,902,86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七、32	2,901,992	3,010,6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七、32	(177,789)	(107,759)
投资收益	七、33	1,155,591	929,10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七、34	230,381	(119,499)
汇兑损益		9,680	(34,991)
资产处置收益	七、35	55,109	96,336
其他业务收入	七、36	432,039	163,495
二、营业支出		(19,649,042)	(18,119,113)
税金及附加	七、37	(286,754)	(273,643)
业务及管理费	七、38	(8,487,896)	(7,635,790)
信用减值损失	七、39	(10,852,136)	(10,208,59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209)	(1,087)
其他业务成本		(21,047)	-
三、营业利润		11,192,761	10,067,063
加：营业外收入	七、40	33,645	44,981
减：营业外支出	七、41	(25,771)	(49,251)
四、利润总额		11,200,635	10,062,793
减：所得税费用	七、42	(1,482,281)	(1,498,020)
五、净利润		9,718,354	8,564,773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9,718,354	8,564,773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59,709	8,401,197
少数股东损益		158,645	163,576

合并利润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4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72,707)	67,5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8,278	(80,90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50,208	(219,0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1,473	(11,4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	—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65,519	8,320,9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		9,806,961	8,157,3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158,558	163,576
八、每股收益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七、43	0.84	0.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高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高嵩
财会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28,762,097	26,534,330
利息净收入		24,480,048	22,518,722
利息收入	七、31	48,814,718	43,241,140
利息支出	七、31	(24,334,670)	(20,722,41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251,855	2,894,35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七、32	2,427,614	3,001,44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七、32	(175,759)	(107,089)
投资收益	七、33	1,322,486	1,037,25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七、34	260,084	(118,732)
汇兑损益		9,680	(34,991)
资产处置收益	七、35	55,050	96,375
其他业务收入	七、36	382,894	141,353
二、营业支出		(18,935,522)	(17,296,383)
税金及附加	七、37	(274,720)	(262,001)
业务及管理费	七、38	(8,239,627)	(7,460,664)
信用减值损失	七、39	(10,419,966)	(9,572,63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209)	(1,087)
三、营业利润		9,826,575	9,237,947
加：营业外收入	七、40	23,020	27,110
减：营业外支出	七、41	(25,193)	(48,389)
四、利润总额		9,824,402	9,216,668
减：所得税费用	七、42	(1,216,043)	(1,354,130)
五、净利润		8,608,359	7,862,538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8,608,359	7,862,538

利润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4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72,360)	67,5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8,278	(80,90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46,456	(219,0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准备		1,383	(11,4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52,116	7,618,6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高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高嵩

财会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021年1月1日余额		11,357,000	-	20,338,389	(686,483)	12,069,842	14,056,058	36,093,799	1,403,476	94,632,081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9,559,709	158,645	9,718,35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七、44	-	-	-	247,252	-	-	-	(87)	247,16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247,252	-	-	9,559,709	158,558	9,965,51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七、26	-	3,998,338	-	-	-	-	-	-	3,998,338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七、28	-	-	-	-	860,836	-	(860,836)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29	-	-	-	-	-	1,825,339	(1,825,339)	-	-
3.对股东的分配—现金股利	七、30	-	-	-	-	-	-	(2,521,254)	(30,669)	(2,551,923)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6,241)	-	-	6,241	-	-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1,357,000	3,998,338	20,338,389	(445,472)	12,930,678	15,881,397	40,452,320	1,531,365	106,044,01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0年1月1日余额	11,357,000	20,428,389	(442,627)	11,283,588	12,635,296	32,511,728	1,588,824	89,362,19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8,401,197	163,576	8,564,77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七、44	-	-	(243,856)	-	-	-	-	(243,856)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243,856)	-	-	8,401,197	163,576	8,320,91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收购子公司额外权益	-	(90,000)	-	-	-	-	(300,000)	(390,000)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七、28	-	-	-	786,254	-	(786,254)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29	-	-	-	-	1,420,762	(1,420,762)	-	-
3.对股东的分配—现金股利 七、30	-	-	-	-	-	(2,612,110)	(48,924)	(2,661,034)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1,357,000	20,338,389	(686,483)	12,069,842	14,056,058	36,093,799	1,403,476	94,632,0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高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高嵩
财会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1年1月1日余额		11,357,000	-	20,437,768	(686,483)	12,069,842	13,524,906	35,208,257	91,911,290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	8,608,359	8,608,35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七、44	-	-	-	243,757	-	-	-	243,757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	243,757	-	-	8,608,359	8,852,11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七、26	-	3,998,338	-	-	-	-	-	3,998,338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七、28	-	-	-	-	860,836	-	(860,836)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29	-	-	-	-	-	1,702,428	(1,702,428)	-
3.对股东的分配-现金股利	七、30	-	-	-	-	-	-	(2,521,254)	(2,521,254)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6,241)	-	-	6,241	-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1,357,000	3,998,338	20,437,768	(448,967)	12,930,678	15,227,334	38,738,339	102,240,490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0年1月1日余额		11,357,000	20,437,768	(442,627)	11,283,588	12,231,636	32,037,353	86,904,718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	7,862,538	7,862,5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七、44	-	-	(243,856)	-	-	-	(243,856)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243,856)	-	-	7,862,538	7,618,682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七、28	-	-	-	786,254	-	(786,25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七、29	-	-	-	-	1,293,270	(1,293,270)	-
3.对股东的分配—现金股利	七、30	-	-	-	-	-	(2,612,110)	(2,612,110)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1,357,000	20,437,768	(686,483)	12,069,842	13,524,906	35,208,257	91,911,29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高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高嵩
财会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18,091,601	—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31,938,759	18,024,50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8,153,576	31,067,6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12,694,392	—
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7,387,709	624,1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7,249,811	74,862,031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39,627,145	34,386,74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5,080	507,0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56,128,073</u>	<u>159,472,100</u>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849,150)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81,091,565)	(79,903,87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78,206)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03,725)	(1,135,8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8,722,336)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18,533,948)	(14,826,5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83,181)	(4,661,0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12,155)	(4,775,8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6,448)	(2,227,1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14,899,228)</u>	<u>(117,101,820)</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45	<u>41,228,845</u>	<u>42,370,280</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7,479,022	176,771,6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净额		16,061,473	14,237,0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5,598	143,0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23,626,093</u>	<u>191,151,773</u>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4,790,854)	(228,247,4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80,675)	(790,1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95,671,529)</u>	<u>(229,037,574)</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2,045,436)</u>	<u>(37,885,801)</u>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89,601,353	225,530,93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4,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93,601,353</u>	<u>225,530,930</u>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92,245)	(3,318,963)
赎回已发行债券支付的现金		(242,533,757)	(227,370,000)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而支付的现金		—	(390,000)
向子公司少数股东分配股利		(30,669)	(48,87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611)	(94,0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46,230,282)</u>	<u>(231,221,852)</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7,371,071</u>	<u>(5,690,922)</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37,193)</u>	<u>(58,649)</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u>16,517,287</u>	<u>(1,265,092)</u>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9,268,138</u>	<u>20,533,230</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5	<u>35,785,425</u>	<u>19,268,138</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高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高嵩
财会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16,737,014	73,425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减少额		33,771,077	18,244,755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8,130,393	30,970,4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12,694,392	—
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705,279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6,713,574	75,176,954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36,235,451	31,781,1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1,371	176,1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47,478,551</u>	<u>156,422,926</u>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74,706,396)	(75,434,1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78,206)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03,725)	(1,135,806)
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2,648,4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8,722,336)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17,435,446)	(14,050,8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29,749)	(4,550,0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86,733)	(4,475,7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9,307)	(1,867,6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6,549,562)</u>	<u>(112,885,054)</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45	<u>40,928,989</u>	<u>43,537,872</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308,394	176,771,68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净额		16,156,960	14,350,1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3,222	143,0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25,548,576</u>	<u>191,264,888</u>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6,166,687)	(230,827,1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681,598)	(630,6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96,848,285)</u>	<u>(231,457,799)</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71,299,709)</u>	<u>(40,192,911)</u>

现金流量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89,601,353	225,530,930
发行其他权益工具收到的现金		4,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93,601,353</u>	<u>225,530,930</u>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20,045)	(3,246,763)
赎回已发行债券支付的现金		(242,533,757)	(227,37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67)	(78,1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46,107,969)</u>	<u>(230,694,927)</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7,493,384</u>	<u>(5,163,997)</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37,193)</u>	<u>(58,649)</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u>17,085,471</u>	<u>(1,877,685)</u>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8,210,572</u>	<u>20,088,257</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5	<u>35,296,043</u>	<u>18,210,57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刘建忠
法定代表人

高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高嵩
财会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附注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银行”)系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原银监会”，现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批准设立的股份制农村商业银行。本银行前身为原重庆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重庆市渝中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等38家县(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及重庆武隆农村合作银行(以下合称“重庆市农村信用社”)。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组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的请示》(渝府文[2007]58号)及原银监会《中国银监会关于筹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银监复[2008]169号)，重庆市农村信用社进行财务重组，并于2008年6月27日改制为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农村信用社所有债权债务由本银行承继。于成立日(2008年6月27日)，本银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亿元，共发行60.00亿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人民币1.00元。

2010年3月29日，经原银监会重庆银监局出具《关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定向募集股本金的批复》(渝银监复[2010]14号)批准，本银行以每股人民币1.91元的价格定向发行10亿股人民币普通股。增资后本银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0.00亿元。

2010年8月3日，原银监会出具《中国银监会关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章程有关事项的批复》(银监复[2010]367号)批准本银行境外发行H股并上市方案。2010年11月1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634号)核准本银行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2010年12月16日，本银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首次公开发发行2,000,000,000股H股，2011年1月5日，本银行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300,000,000股H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港币5.25元。发行后本银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93.00亿元。

2017年9月18日，经原银监会重庆银监局出具《关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定向增发内资股方案的批复》(渝银监复[2017]130号)批准，本银行向重庆渝富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渝富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城建投公司”)以及重庆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交旅投公司”)以每股人民币5.75元的价格定向发行7亿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增资后本银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00亿元。

2016年9月13日，原银监会重庆银监局出具《关于同意重庆农村商业银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渝银监复[2016]115号)批准本银行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2019年9月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1657号)核准本银行向境内投资者发行普通股“A股”。2019年10月29日，本银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首次公开发行1,357,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36元。发行后本银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13.57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续)

本银行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融资租赁；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银行2021年度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银行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重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内各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3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银行及全部子公司以及本银行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银行控制的主体。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本银行在取得子公司控制权之日合并该子公司，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终止将其合并入账。对于本银行购入或处置的子公司，购买日起或截至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因素而设计的主体，主导该主体相关活动的依据是合同或相应安排。

当本银行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银行将评估就该结构化主体而言，本银行是以主要负责人还是代理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如果资产管理人仅仅是代理人，则其主要代表其他方(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投资者)行使决策权，因此并不控制该结构化主体。但若资产管理人被判断为主要代表其自身行使决策权，则是主要负责人，因而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银行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银行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银行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银行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银行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银行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银行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按权益法核算，即以取得成本作为初始计量价值，然后按本集团所占该联营企业的净资产在收购后的变动作出调整。本集团享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自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开始日起至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货币性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款项。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6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7 金融工具

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

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i)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ii)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iii) 扣除累计计提的减值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整个预期存续期间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总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计算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但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例如贷款发放费。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根据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而非账面总额)计算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并且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影响纳入考虑。

当本集团调整未来现金流量估计值时，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新的现金流量估计和原实际利率折现后的结果进行调整，变动计入损益。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用实际利率乘以金融资产账面总额计算得出，以下情况除外：

- 对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其利息收入用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计算得出。
- 不属于源生或购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但后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或“阶段三”)，其利息收入用摊余成本乘以实际利率计算得出。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工具(续)

初始确认与计量

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于交易日进行确认。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于初始确认时，本集团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初始确认后，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立即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并计入损益。

(1) 金融资产

(a) 分类及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以下计量类别对其金融资产进行分类：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
- 以摊余成本计量。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a) 分类及后续计量(续)

债务和权益工具的分类要求如下：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例如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债务工具的分类与计量取决于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债务工具的分类与后续计量取决于：

- (i) 本集团管理该资产的业务模式；及
- (ii) 该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基于这些因素，本集团将其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种计量类别：

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那么该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该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所确认和计量的预期信用减值准备进行调整。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本集团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及其他应收款项。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该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的相关的减值利得或损失、利息收入及外汇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除此以外，公允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权益重分类至损益，并确认为“投资收益”。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其他债权投资。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a) 分类及后续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标准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且不属于套期关系一部分的债务投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这些资产的期间损失或利得计入损益，并在损益表中列报为“投资收益”，除非该收益或损失产生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交易性债务工具，则在“投资收益”中单独列报。

业务模式：业务模式反映了本集团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也就是说，本集团的目标是仅为收取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例如，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那么该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其他”，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确定一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交易性证券主要的持有目的是在近期出售，或者作为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管理且该组合具有短期获利的模式。这些证券的业务模式为“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现金流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那么本集团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进行该评估时，本集团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贷款安排相符，即，利息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贷款风险以及与基本贷款安排相符的利润率的对价。

若合同条款引发了与基本贷款安排不符的风险或波动敞口，则相关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时，将其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析。

当且仅当债务工具投资的业务模式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对其进行重分类，且在变化发生后的第一个报告期间开始时进行该重分类。本集团预计这类变化非常罕见，且在本期间并未发生。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a) 分类及后续计量(续)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中剩余收益的工具，例如普通股。

本集团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团确定对其收取的权利成立时进行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对应的利得和损失计入损益表中的“投资收益”。

(b) 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损失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的时间价值；
- 在报告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及有依据的信息。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c) 贷款合同修改

本集团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本集团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在进行评估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 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借款人出现财务困难时，该修改是否仅将合同现金流量减少为预期借款人能够清偿的金额。
- 是否新增了任何实质性的条款，例如增加了分享利润/权益性回报的条款，导致合同的风险特征发生了实质性变化。
- 在借款人并未出现财务困难的情况下，大幅延长贷款期限。
- 贷款利率出现重大变化。
- 贷款币种发生改变。
- 增加了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大幅改变了贷款的信用风险水平。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集团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集团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集团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总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总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或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续)

(d)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或(ii)本集团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本集团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则本集团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在某些交易中，本集团保留了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并已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本集团满足以下条件的“过手”安排，则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 (i) 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 (ii) 禁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
- (iii) 有义务尽快将从该金融资产收取的所有现金流划转给最终收款方。

对于根据标准回购协议及融券交易下提供的担保品(股票或债券)，由于本集团将按照预先确定的价格进行回购，实质上保留了担保品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并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对于某些本集团保留次级权益的证券化交易，由于同样的原因，也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

当本集团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同时确认相关负债，以反映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集团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公允价值。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工具(续)

(2) 金融负债

(a) 分类及后续计量

在当期和以前期间，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但以下情况除外：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分类适用于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负债(如，交易头寸中的空头债券)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变动中源于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余部分计入损益。但如果上述方式会产生或扩大会计错配，那么源于自身信用风险的公允价值变动也计入损益。
- 由于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而确认的金融负债。当该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本集团根据该转让收取的对价确认金融负债，并在后续期间确认因该负债产生的所有费用。
-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b) 终止确认

当合同义务解除时(如偿付、合同取消或者到期)，本集团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负债。

本集团与债务工具的初始借款人交换存在实质性差异的合同，或者对原有合同条款作出的实质性修改，作为原金融负债义务解除进行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并同时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如果修改后的现金流量(包括收付的费用净值)按照原始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与原金融负债剩余现金流折现现值存在10%或以上的差异，则认为合同条款已发生实质性变化。此外，本集团在分析合同条款是否发生实质性变化时也考虑定性因素，如金融负债的币种或利率的变化、附加的转股权，以及对借款人约束的条款发生的变化。如果本集团将一项合同的交换或修改作为合同义务解除且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负债，那么相关的成本或费用作为解除合同义务的利得或损失进行确认。如果本集团并未将一项合同的交换或修改作为合同义务解除，那么修改合同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应调整负债的账面价值且在已修改负债的剩余期间摊销。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7 金融工具(续)

(2) 金融负债(续)

(c) 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

根据合同约定，当特定的债务人无法偿债时，财务担保合同的签发人必须向持有人补偿相关损失。财务担保合同包括向银行、金融机构等单位提供的贷款、账户透支或其他银行业务提供的担保。

财务担保合同初始以公允价值计量，后续按以下两项孰高进行计量：

- 按照附注十四、3(2)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
- 初始确认时收到的保费减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认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

本集团提供的贷款承诺按照附注十四、3(2)中的方式计算的损失准备金额进行计量。本集团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集团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集团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计负债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总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当且仅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i)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ii) 将来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权益工具以已收到款项的公允价值扣除直接发行费用后的余额确认。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银行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为本银行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银行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损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然后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9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本银行设立而评估的固定资产，按其经独立评估师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本集团主要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及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3%	4.85%
电子设备	4、5年	3%	24.25%、19.40%
交通工具	5年	3%	19.40%
器具及设备	5年	3%	19.4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对本银行设立而评估的在建工程，按其经独立评估师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及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房屋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对本银行设立而评估的土地使用权，按其经独立评估师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预期净残值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3 抵债资产

本集团受让的金融资产类型的抵债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抵债资产，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13 抵债资产(续)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14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以及其他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15 职工薪酬(续)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年金和补充退休福利，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年金属于设定提存计划，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

(3)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年金

本集团2019年1月1日及以后退休的员工在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基础上自愿参加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设立的企业年金计划。本集团按上一年度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款。对于参加企业年金方案时距其退休时间相对较短的人员，本集团按照国家有关部门相关政策规定在过渡期内进行补偿性缴费。职工退休后，该企业年金向已退休员工支付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5) 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为离退休的员工支付补充退休福利，包括为2018年12月31日及以前退休员工支付的补充养老金和为全体退休员工支付的补充医疗福利。该类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就补充退休福利所承担的义务以精算方式估计本集团对员工承诺支付其退休后的福利的金额。这项福利以参考到期日与本集团所承担义务的期间相似的中国国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收益率作为折现率确定其折现现值。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成本和净利息收支于其发生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而重新计量补充退休福利负债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15 职工薪酬(续)

(6) 内部退养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年金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7)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16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通过结合前瞻性信息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并计入预计负债。对于该部分的损失准备的计量详见附注四、(一)7及附注十四、3。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1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团履行了合同中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主要包括代理保险、商户收单、结算清算、债券承销收入等；对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时间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主要包括顾问和咨询、托管收入等。

1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19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19 所得税(续)

(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0 受托及代理业务

本集团受托及代理业务包括代表第三方贷款人发放委托贷款及作为受托人经营非保本代客理财业务。在受托及代理业务中，本集团仅收取手续费，不承担与受托及代理业务相关的主要风险。相关资产及到期将该等资产返还给委托人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表外核算。

21 租赁

(1) 租赁的确认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集团在合同初始对合同进行评估，确定该合同是否是一项租赁或者包含一项租赁。如果一份合同让渡了在一段时间内控制一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是一项租赁或包含一项租赁。为评估一份合同是否让渡了控制一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以下评估：

- (i)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该已识别资产可能被明确指定或隐含指定，并且应具备可区分的物理形态，或实质上代表了一项具备可区分物理形态资产的几乎全部产能。如果供货商对该资产具有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并非已识别资产；
- (ii) 本集团是否有权在整个使用期间从资产的使用中获得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iii) 本集团是否有权主导资产的使用。当本集团具有与资产的使用方式和使用目的最为相关的决策权时，认为本集团有权主导资产的使用。在资产的使用方式和使用目的之相关决策已经预先确定的少数情况下，如果：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21 租赁(续)

(1) 租赁的确认(续)

- 本集团有权运营该资产；
- 本集团对该资产进行设计，从而预先确定整个使用期间该资产的使用方式和
使用目的，则本集团有权主导资产的使用。

对于含有租赁组成部分的合同，在其初始或对其进行重估时，本集团基于每个租赁组成部分的相对单独价格将合同的对价分摊至各租赁组成部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一项使用权资产以及一项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初始以成本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金额(按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作调整)，加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拆卸及移除目标资产、复原目标资产或复原目标资产所在场地的估计成本，减去收到的租赁激励。

本集团后续在租赁期开始日至使用权资产的使用寿命结束与租赁期两者孰短的期间内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的估计使用寿命基于与估计不动产和设备的使用寿命相同的方法确定。此外，使用权资产定期确认减值损失(如有)，并按租赁负债的若干重新计量结果进行调整。

租赁负债初始以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在无法直接确定内含利率的情况下，折现率为本集团的增量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集团使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项目：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付款额，使用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进行初始
计量；
- 余值担保下预计应付的金额；
- 本集团可合理确定会行使购买选择权时的行权价格，本集团可合理确定会行使续租选择权时续租期间的租赁付款额，以及提前终止租赁的罚款，除非本集团可合理确定不会提前终止租赁。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21 租赁(续)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续)

在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化，本集团对余值担保下预计应付金额的估计发生变化，或者本集团对是否会行使购买、续租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也随之发生变化时，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当对租赁负债进行上述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金额；如果使用权资产的账面金额已经减记至零，则将调整金额计入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租赁期在12个月或以下的短期租赁，或是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与这些租赁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以直线法确认为费用。

(3)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最低租赁收款额、未担保余值及初始直接费用净值之和通过租赁内含利率折现后(即“租赁投资净额”)，计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租赁投资净额和未折现值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进行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应收租赁款项的减值按照金融资产的减值进行处理。

本集团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售后回租交易是否构成本集团销售。对于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要求而作为资产销售核算的资产转让，本集团作为买方-出租人不会对转让资产进行确认，而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按等同于转让所得款项的金额确认售后回租安排的应收款项。对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要求而作为资产销售核算的资产转让，本集团作为买方-出租人按照适用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适用的出租人会计要求对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出租的资产仍作为本集团的固定资产反映。经营租赁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计入合并利润表中的“其他业务收入”。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一) 重要会计政策(续)

22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3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21年1月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主要明确了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的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要求。该解释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该解释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21年颁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的适用范围通知》(财会[2021]9号)，对于与出租人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2022年6月30日之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与之基本相等、且租赁合同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的，允许采用上述通知中的简化方法进行处理。该通知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四(一)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出的重要判断及于资产负债表日对资产、负债项目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定期审阅其贷款组合、持有的债券及其他债务工具的减值情况，以确定是否需要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是否应在损益中确认时，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以及部分贷款承诺和担保合同，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

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众多重大判断，例如：

- 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
- 选择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适当模型和假设；
- 针对不同类型的产品，在计量预期信用时确定需要使用的前瞻性资讯和权重；
- 及为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进行金融工具的分组，将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项目划入了一个组合。

关于上述判断及估计的具体资讯请参见附注十四、风险管理。

2 对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的判断

当本集团在结构化主体中担任资产管理人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对该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控制的原则包括三个要素：(i)对被投资方的权力；(ii)对所参与被投资方的可变动报酬的风险敞口或权力；以及(iii)使用其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以影响投资方的报酬金额的能力。如果有迹象表明上述控制的要素发生了变化，则本集团会重新评估其是否对被投资方存在控制。在评估和判断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多方面因素并定期重新评估，例如：资产管理人决策权的范围、其他方持有的实质性权利、资产管理人因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薪酬水平、任何其他安排(诸如直接投资)所带来的面临可变回报的风险敞口等。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二) 重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3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补充退休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

本集团补充退休福利费用和内部退养福利费用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和判断确定。这些假设和判断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和判断，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和判断的变化仍将影响本集团补充退休福利及内部退养福利费用和负债余额。

6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政府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五、主要税项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银行及子公司江苏张家港渝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大竹渝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沙县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福安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福建平潭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石狮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云南西山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及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就其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银行子公司云南大理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祥云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云南鹤庆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云南香格里拉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及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渝农商租赁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

企业所得税的税前扣除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2016年5月1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更改为缴纳增值税，增值税应税收入及支出实行价税分离核算。本银行及各村镇银行的金融服务收入适用税率分别为6%和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税[2019]39号)，自2019年4月1日起，本银行及各村镇银行发生增值税应税视同销售行为，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原适用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9%。子公司渝农商租赁公司提供不动产融资租赁服务适用税率为9%，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适用税率为13%，提供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适用税率为6%；2019年4月1日前该类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分别为10%、16%和6%。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2号)以及《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56号)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自2018年1月1日(含)起，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增值税的7%或5%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五、主要税项(续)

4 教育费附加

按增值的3%、2%分别计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六、子公司、联营企业及结构化主体的投资

1 本银行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列示如下：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主要营运地点	本银行 持股比例 (%)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本银行享有 表决权比例 (%)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	江苏	58.50	商业银行业务	200,000,000	58.50
四川大竹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	四川	81.00	商业银行业务	100,000,000	81.00
云南大理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	云南	90.00	商业银行业务	200,000,000	90.00
云南祥云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	云南	100.00	商业银行业务	100,000,000	100.00
云南鹤庆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	云南	81.00	商业银行业务	100,000,000	81.00
广西鹿寨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	广西	90.00	商业银行业务	100,000,000	90.00
福建沙县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	福建	93.00	商业银行业务	100,000,000	93.00
福建福安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	福建	85.00	商业银行业务	200,000,000	85.00
云南香格里拉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	云南	82.26	商业银行业务	62,000,000	82.26
福建平潭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	福建	59.00	商业银行业务	100,000,000	59.00
福建石狮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有限 责任公司	2015年	福建	51.00	商业银行业务	200,000,000	51.00
云南西山农村商业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	云南	90.00	商业银行业务	200,000,000	90.00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附注七、8)	2014年	重庆	80.00	金融租赁业务	2,500,000,000	80.00
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附注七、8)	2020年	重庆	100.00	理财业务	2,000,000,000	100.00

上述本银行控股的14家子公司均由本银行发起设立。于2021年12月31日，本银行各子公司非控股股东权益的金额对集团而言并不重大，因此未披露进一步信息。

本银行或其子公司使用本集团资产和清偿本集团负债的能力未受到重大限制。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六、子公司、联营企业及结构化主体的投资(续)

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注册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地	本银行 持股比例 (%)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人民币元)	本银行享有 表决权比例 (%)
重庆小米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2020年	重庆	30.00	消费金融	1,500,000,000	30.00

3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已于附注十三结构化主体中披露。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908,109	3,144,929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	48,865,948	54,561,748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	8,893,289	5,702,967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 (3)	682,294	1,959,279
	<u>61,349,640</u>	<u>65,368,923</u>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891,249	3,128,686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	48,773,408	54,465,114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	8,835,518	5,641,803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 (3)	682,286	1,958,041
	<u>61,182,461</u>	<u>65,193,644</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续)

- (1)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银行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6.5%（2020年12月31日：7.5%）。本银行子公司依照不同地区所适用的比率缴存人民币存款准备金，于2021年12月31日本银行子公司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2020年12月31日：6%或5%）。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均为9%（2020年12月31日：5%）。中国人民银行（“央行”）对缴存的外币存款准备金不计付利息。
- (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集团存放于央行超出法定存款准备金的款项，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及头寸调拨等。
- (3)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主要为缴存央行财政性存款。央行对缴存的财政性存款不计付利息。

2 存放同业款项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16,290,684	27,172,596
存放境外同业	741,477	856,693
总额	17,032,161	28,029,289
减值准备	(14,775)	(257,832)
— 阶段一	(14,775)	(19,131)
— 阶段三	—	(238,701)
账面价值	17,017,386	27,771,457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存放境内同业	14,976,668	25,342,664
存放境外同业	741,477	856,693
总额	15,718,145	26,199,357
减值准备	(14,502)	(257,233)
— 阶段一	(14,502)	(18,532)
— 阶段三	—	(238,701)
账面价值	15,703,643	25,942,12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划分为阶段三的存放同业(2020年12月31日：2.39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89,090,367	108,628,185
拆放境内银行	2,016,526	1,342,724
总额	91,106,893	109,970,909
减值准备	(34,383)	(355,805)
— 阶段一	(34,383)	(48,983)
— 阶段三	—	(306,822)
账面价值	91,072,510	109,615,104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92,755,608	112,714,367
拆放境内银行	2,016,526	1,342,724
总额	94,772,134	114,057,091
减值准备	(34,960)	(356,647)
— 阶段一	(34,960)	(49,825)
— 阶段三	—	(306,822)
账面价值	94,737,174	113,700,444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划分为阶段三的拆出资金(2020年12月31日：3.07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远期	1,042,898	9,009	(8,488)
外汇掉期	386,006	2,568	(1,374)
利率互换	9,554,480	2,585	(2,585)
其他	1,060,000	18,059	-
	<u>12,043,384</u>	<u>32,221</u>	<u>(12,447)</u>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同/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远期	2,571,800	41,586	(35,976)
外汇掉期	335,681	-	(42,593)
利率互换	7,534,460	3,177	(3,177)
其他	870,000	13,729	-
	<u>11,311,941</u>	<u>58,492</u>	<u>(81,746)</u>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按担保物列示如下：		
— 债券	<u>980,537</u>	<u>1,304,187</u>
减值准备		
— 阶段一	<u>(232)</u>	<u>(1,179)</u>
账面价值	<u>980,305</u>	<u>1,303,008</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对公和个人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 贷款	277,523,086	269,691,760
— 贸易融资	2,762,078	3,939,527
小计	280,285,164	273,631,287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按揭贷款	100,979,782	91,337,004
— 个人经营性贷款	89,795,531	66,799,803
— 信用卡透支	9,142,553	5,002,879
— 其他	75,636,968	53,404,007
小计	275,554,834	216,543,69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小计	555,839,998	490,174,980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4,831,502)	(20,922,467)
其中：		
阶段一	(12,704,188)	(10,549,072)
阶段二	(4,212,745)	(4,246,604)
阶段三	(7,914,569)	(6,126,7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31,008,496	469,252,5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贴现	26,326,500	17,710,890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557,334,996	486,963,403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对公和个人分布情况如下:(续)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对公贷款和垫款		
— 贷款	232,572,812	229,935,087
— 贸易融资	2,762,078	3,939,527
小计	<u>235,334,890</u>	<u>233,874,614</u>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按揭贷款	100,497,251	90,863,519
— 个人经营性贷款	87,018,895	64,724,089
— 信用卡透支	9,142,553	5,002,879
— 其他	75,108,230	52,892,012
小计	<u>271,766,929</u>	<u>213,482,499</u>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小计	<u>507,101,819</u>	<u>447,357,113</u>
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22,513,300)	(18,582,127)
其中:		
阶段一	(11,232,216)	(9,111,542)
阶段二	(3,897,429)	(4,003,945)
阶段三	(7,383,655)	(5,466,64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484,588,519</u>	<u>428,774,986</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 贴现	26,326,500	17,710,890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510,915,019</u>	<u>446,485,876</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损失准备评估计提方式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余额	530,008,950	15,986,185	9,844,863	555,839,998
减：贷款损失准备	(12,704,188)	(4,212,745)	(7,914,569)	(24,831,50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价值	<u>517,304,762</u>	<u>11,773,440</u>	<u>1,930,294</u>	<u>531,008,496</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 价值	26,325,500	-	1,000	26,326,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 准备	<u>(6,404)</u>	<u>-</u>	<u>(1,000)</u>	<u>(7,404)</u>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余额	466,434,647	16,022,166	7,718,167	490,174,98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0,549,072)	(4,246,604)	(6,126,791)	(20,922,4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价值	<u>455,885,575</u>	<u>11,775,562</u>	<u>1,591,376</u>	<u>469,252,513</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 价值	17,709,890	-	1,000	17,710,8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 准备	<u>(4,970)</u>	<u>-</u>	<u>(1,000)</u>	<u>(5,970)</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损失准备评估计提方式列示如下:(续)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余额	483,108,811	14,758,019	9,234,989	507,101,819
减：贷款损失准备	(11,232,216)	(3,897,429)	(7,383,655)	(22,513,3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价值	<u>471,876,595</u>	<u>10,860,590</u>	<u>1,851,334</u>	<u>484,588,519</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 价值	26,325,500	-	1,000	26,326,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 准备	<u>(6,404)</u>	<u>-</u>	<u>(1,000)</u>	<u>(7,404)</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余额	425,862,022	14,504,365	6,990,726	447,357,113
减：贷款损失准备	(9,111,542)	(4,003,945)	(5,466,640)	(18,582,1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账面价值	<u>416,750,480</u>	<u>10,500,420</u>	<u>1,524,086</u>	<u>428,774,986</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 价值	17,709,890	-	1,000	17,710,8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 准备	<u>(4,970)</u>	<u>-</u>	<u>(1,000)</u>	<u>(5,970)</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

本集团 对公贷款	2021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252,962,816	14,278,388	6,390,083	273,631,287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4,817,239)	14,817,239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342,750)	-	342,750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067,592	(1,067,592)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10,649,316)	10,649,316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4,410	(4,410)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20,697,166	-	-	120,697,166
终止确认或结清	(101,291,785)	(3,638,437)	(2,341,604)	(107,271,826)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7,143,691)	(7,143,691)
其他	168,178	81,956	122,094	372,228
对公贷款年末余额	<u>258,443,978</u>	<u>13,826,648</u>	<u>8,014,538</u>	<u>280,285,164</u>

本集团 零售贷款	2021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213,471,831	1,743,778	1,328,084	216,543,693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2,758,557)	2,758,557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906,795)	-	906,795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239,272	(239,272)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1,038,166)	1,038,166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69,150	-	(69,150)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36,865	(36,865)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73,857,900	-	-	173,857,900
终止确认或结清	(112,846,562)	(1,105,113)	(545,068)	(114,496,743)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789,631)	(789,631)
其他	438,733	2,888	(2,006)	439,615
零售贷款年末余额	<u>271,564,972</u>	<u>2,159,537</u>	<u>1,830,325</u>	<u>275,554,834</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续)

本集团 对公贷款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228,141,507	18,443,261	8,175,637	254,760,405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9,454,520)	9,454,520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2,192,817)	-	2,192,817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3,383,622	(3,383,622)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6,544,866)	6,544,866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277,520	(277,520)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33,814,218	-	-	133,814,218
终止确认或结清	(101,014,846)	(4,136,899)	(1,001,551)	(106,153,296)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9,315,863)	(9,315,863)
其他	285,652	168,474	71,697	525,823
对公贷款年末余额	<u>252,962,816</u>	<u>14,278,388</u>	<u>6,390,083</u>	<u>273,631,287</u>

本集团 零售贷款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59,794,055	1,290,309	1,153,418	162,237,782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638,083)	1,638,083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997,584)	-	997,584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34,644	(134,644)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340,805)	340,805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64,550	-	(64,550)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7,712	(17,712)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33,878,007	-	-	133,878,007
终止确认或结清	(78,101,461)	(728,913)	(344,386)	(79,174,760)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735,742)	(735,742)
其他	337,703	2,036	(1,333)	338,406
零售贷款年末余额	<u>213,471,831</u>	<u>1,743,778</u>	<u>1,328,084</u>	<u>216,543,693</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续)

本银行 对公贷款	2021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215,338,809	12,842,179	5,693,626	233,874,614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4,222,813)	14,222,813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342,750)	-	342,750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067,592	(1,067,592)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9,918,856)	9,918,856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4,410	(4,410)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02,524,828	-	-	102,524,828
终止确认或结清	(89,218,122)	(3,442,238)	(1,867,517)	(94,527,877)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6,794,636)	(6,794,636)
其他	96,327	28,475	133,159	257,961
对公贷款年末余额	<u>215,243,871</u>	<u>12,669,191</u>	<u>7,421,828</u>	<u>235,334,890</u>

本银行 零售贷款	2021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210,523,213	1,662,186	1,297,100	213,482,499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2,688,763)	2,688,763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899,412)	-	899,412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225,169	(225,169)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1,026,067)	1,026,067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69,118	-	(69,118)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36,865	(36,865)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71,189,471	-	-	171,189,471
终止确认或结清	(110,987,600)	(1,050,605)	(527,914)	(112,566,119)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773,546)	(773,546)
其他	433,744	2,855	(1,975)	434,624
零售贷款年末余额	<u>267,864,940</u>	<u>2,088,828</u>	<u>1,813,161</u>	<u>271,766,929</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续)

本银行 对公贷款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94,225,959	17,132,352	7,576,097	218,934,408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9,165,372)	9,165,372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2,070,537)	-	2,070,537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3,381,187	(3,381,187)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6,540,529)	6,540,529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277,520	(277,520)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17,404,053	-	-	117,404,053
终止确认或结清	(88,584,704)	(3,943,722)	(995,731)	(93,524,157)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9,287,901)	(9,287,901)
其他	148,223	132,373	67,615	348,211
对公贷款年末余额	<u>215,338,809</u>	<u>12,842,179</u>	<u>5,693,626</u>	<u>233,874,614</u>

本银行 零售贷款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57,519,825	1,189,906	1,126,815	159,836,546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575,710)	1,575,710	-	-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988,777)	-	988,777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28,211	(128,211)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312,097)	312,097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64,550	-	(64,550)	-
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7,569	(17,569)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31,845,430	-	-	131,845,430
终止确认或结清	(76,804,177)	(682,609)	(335,580)	(77,822,366)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711,586)	(711,586)
其他	333,861	1,918	(1,304)	334,475
零售贷款年末余额	<u>210,523,213</u>	<u>1,662,186</u>	<u>1,297,100</u>	<u>213,482,499</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 基金	31,626,966	21,028,362
— 资产管理计划	8,640,699	—
— 债券 (i)	4,488,534	6,871,036
— 信托计划	1,478,720	—
— 同业存单	1,273,177	—
— 理财产品投资	826,838	2,265,065
— 其他	12,630	—
合计	<u>48,347,564</u>	<u>30,164,463</u>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 基金	31,626,966	21,028,362
— 资产管理计划	8,640,699	—
— 债券 (i)	4,488,534	6,871,036
— 理财产品投资	2,436,541	3,265,832
— 信托计划	1,400,976	—
— 同业存单	1,273,177	—
合计	<u>49,866,893</u>	<u>31,165,230</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1) 交易性金融资产(续)

按发行机构类别分析

(i) 债券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债券发行方：		
金融机构债券	3,192,034	5,219,508
政府债券	595,396	—
公司债券	556,181	—
公共机构及准政府债券	144,923	1,651,528
合计	4,488,534	6,871,036

(2) 债权投资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162,934,520	113,405,955
公共机构及准政府债券	66,096,458	52,024,618
金融机构债券	77,721,946	54,642,698
公司债券	60,675,912	62,424,815
同业存单	27,198,087	61,506,343
信托计划	6,440,240	10,000,126
债权融资计划	25,616,208	33,385,586
总额	426,683,371	387,390,141
损失准备		
— 阶段一	(1,188,701)	(1,062,189)
— 阶段二	(8,948)	(437,574)
— 阶段三	(1,067,837)	(2,725,889)
	(2,265,486)	(4,225,652)
净额	424,417,885	383,164,489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2) 债权投资(续)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政府债券	162,934,520	112,592,853
公共机构及准政府债券	66,096,458	52,024,618
金融机构债券	77,824,788	54,745,540
公司债券	60,675,912	62,424,815
同业存单	27,198,087	61,506,343
信托计划	6,440,240	10,000,126
债权融资计划	25,616,208	33,385,586
总额	<u>426,786,213</u>	<u>386,679,881</u>
损失准备		
— 阶段一	(1,188,725)	(1,062,216)
— 阶段二	(8,948)	(437,574)
— 阶段三	(1,067,837)	(2,725,889)
	<u>(2,265,510)</u>	<u>(4,225,679)</u>
净额	<u>424,520,703</u>	<u>382,454,202</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2) 债权投资(续)

a. 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

本集团 债权投资	2021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382,001,241	1,064,967	4,323,933	387,390,141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430,339)	1,430,339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998,700)	998,700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49,787,980	-	-	149,787,980
终止确认或结清	(107,496,961)	(190,000)	(1,483,720)	(109,170,681)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1,741,247)	(1,741,247)
其他	596,152	(10,923)	(168,051)	417,178
年末余额	<u>423,458,073</u>	<u>1,295,683</u>	<u>1,929,615</u>	<u>426,683,371</u>
本银行 债权投资	2021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381,290,981	1,064,967	4,323,933	386,679,881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430,339)	1,430,339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998,700)	998,700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49,787,980	-	-	149,787,980
终止确认或结清	(106,686,617)	(190,000)	(1,483,720)	(108,360,337)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1,741,247)	(1,741,247)
其他	598,910	(10,923)	(168,051)	419,936
年末余额	<u>423,560,915</u>	<u>1,295,683</u>	<u>1,929,615</u>	<u>426,786,213</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2) 债权投资(续)

a. 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续)

本集团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债权投资				
年初余额	344,308,777	5,506,295	-	349,815,072
转移: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326,661	(326,661)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4,000,000)	4,000,000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55,038,582	-	60,000	155,098,582
终止确认或结清	(118,157,548)	(400)	-	(118,157,948)
其他	484,769	(114,267)	263,933	634,435
年末余额	<u>382,001,241</u>	<u>1,064,967</u>	<u>4,323,933</u>	<u>387,390,141</u>

本银行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债权投资				
年初余额	344,411,612	5,506,295	-	349,917,907
转移: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326,661	(326,661)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4,000,000)	4,000,000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54,228,237	-	60,000	154,288,237
终止确认或结清	(118,157,548)	(400)	-	(118,157,948)
其他	482,019	(114,267)	263,933	631,685
年末余额	<u>381,290,981</u>	<u>1,064,967</u>	<u>4,323,933</u>	<u>386,679,881</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3)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公共机构及准政府债券	31,598,570	15,755,737
政府债券	15,428,237	-
金融机构债券	1,008,953	299,486
合计	<u>48,035,760</u>	<u>16,055,223</u>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公共机构及准政府债券	31,598,570	15,755,737
政府债券	13,606,472	-
金融机构债券	1,008,953	299,486
合计	<u>46,213,995</u>	<u>16,055,223</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3) 其他债权投资(续)

a. 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表

本集团 其他债权投资	2021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16,055,223	-	-	16,055,223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61,185,311	-	-	61,185,311
终止确认或结清	(29,626,065)	-	-	(29,626,065)
其他	421,291	-	-	421,291
年末余额	48,035,760	-	-	48,035,760

本银行 其他债权投资	2021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16,055,223	-	-	16,055,223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59,380,854	-	-	59,380,854
终止确认或结清	(29,626,065)	-	-	(29,626,065)
其他	403,983	-	-	403,983
年末余额	46,213,995	-	-	46,213,995

本集团及本银行 其他债权投资	2020年度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6,679,007	-	-	6,679,007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0,580,976	-	-	10,580,976
终止确认或结清	(1,348,335)	-	-	(1,348,335)
其他	143,575	-	-	143,575
年末余额	16,055,223	-	-	16,055,223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金融投资(续)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银行及金融机构	81,798	142,203
其他企业	715,905	428,118
合计	797,703	570,321

8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2)	451,432	450,328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0日	2020年 12月31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1)	5,403,379	5,403,379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2)	451,432	450,328
合计	5,854,811	5,853,707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江苏张家港渝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0,550	110,550
四川大竹渝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700	68,700
云南大理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200,280	200,280
云南祥云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6,370	106,370
云南鹤庆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83,100	83,100
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89,610	89,610
福建沙县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93,420	93,420
福建福安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69,269	169,269
云南香格里拉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51,000	51,000
福建平潭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59,080	59,080
福建石狮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	102,000
云南西山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	180,000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90,000	2,090,000
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2,000,000
合计	<u>5,403,379</u>	<u>5,403,379</u>

(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重庆小米消费金融有限公司(i)	<u>451,432</u>	<u>450,328</u>

(i) 重庆小米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5月29日，注册资本人民币15亿元，本银行持股30%，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30%。本年重庆小米消费金融有限公司财务状况表如下所示：

	年末 资产总额	年末 净资产总额	本年 净利润
重庆小米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u>6,315,845</u>	<u>1,504,774</u>	<u>3,680</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银行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变化。本银行对子公司和联营企业的控股比例详见附注六。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电子设备	交通工具	器具及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21年1月1日	7,273,271	1,431,222	96,759	1,011,632	431,754	10,244,638
本年购置	28,078	163,667	-	216,724	411,235	819,704
本年转入/(转出)	318,952	1,413	10,532	17,339	(393,972)	(45,736)
本年处置	(71,551)	(62,637)	(12,987)	(58,797)	-	(205,972)
2021年12月31日	7,548,750	1,533,665	94,304	1,186,898	449,017	10,812,634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3,567,783)	(976,577)	(90,827)	(689,133)	-	(5,324,320)
本年计提	(458,982)	(169,577)	(1,977)	(89,513)	-	(720,049)
本年转出	8,864	-	-	-	-	8,864
本年处置	52,001	59,329	12,597	55,105	-	179,032
2021年12月31日	(3,965,900)	(1,086,825)	(80,207)	(723,541)	-	(5,856,473)
净值						
2021年12月31日	3,582,850	446,840	14,097	463,357	449,017	4,956,161
本银行						
原值						
2021年1月1日	7,078,562	1,409,762	89,695	862,825	426,141	9,866,985
本年购置	28,078	156,506	-	40,155	399,784	624,523
本年转入/(转出)	294,177	1,413	8,998	13,746	(387,576)	(69,242)
本年处置	(71,347)	(62,625)	(12,246)	(56,429)	-	(202,647)
2021年12月31日	7,329,470	1,505,056	86,447	860,297	438,349	10,219,619
累计折旧						
2021年1月1日	(3,509,857)	(965,712)	(84,242)	(672,425)	-	(5,232,236)
本年计提	(450,299)	(165,952)	(1,788)	(66,721)	-	(684,760)
本年转出	17,176	-	-	-	-	17,176
本年处置	52,001	59,616	11,876	54,531	-	178,024
2021年12月31日	(3,890,979)	(1,072,048)	(74,154)	(684,615)	-	(5,721,796)
净值						
2021年12月31日	3,438,491	433,008	12,293	175,682	438,349	4,497,823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续)

本集团	房屋建筑物	电子设备	交通工具	器具及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20年1月1日	7,068,071	1,331,436	98,669	805,920	552,578	9,856,674
本年购置	107,399	211,399	280	197,401	226,805	743,284
本年转入/(转出)	214,188	28,942	1,212	50,134	(347,629)	(53,153)
本年处置	(116,387)	(140,555)	(3,402)	(41,823)	-	(302,167)
2020年12月31日	7,273,271	1,431,222	96,759	1,011,632	431,754	10,244,638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3,189,983)	(957,143)	(91,225)	(644,439)	-	(4,882,790)
本年计提	(457,223)	(155,579)	(2,901)	(85,048)	-	(700,751)
本年处置	79,423	136,145	3,299	40,354	-	259,221
2020年12月31日	(3,567,783)	(976,577)	(90,827)	(689,133)	-	(5,324,320)
净值						
2020年12月31日	3,705,488	454,645	5,932	322,499	431,754	4,920,318
本银行	房屋建筑物	电子设备	交通工具	器具及设备	在建工程	合计
原值						
2020年1月1日	6,923,402	1,318,949	91,909	787,483	501,263	9,623,006
本年购置	107,336	201,817	-	66,662	222,212	598,027
本年转入/(转出)	164,211	28,942	1,188	49,840	(297,334)	(53,153)
本年处置	(116,387)	(139,946)	(3,402)	(41,160)	-	(300,895)
2020年12月31日	7,078,562	1,409,762	89,695	862,825	426,141	9,866,985
累计折旧						
2020年1月1日	(3,140,086)	(947,305)	(84,919)	(628,561)	-	(4,800,871)
本年计提	(449,194)	(153,961)	(2,622)	(83,577)	-	(689,354)
本年处置	79,423	135,554	3,299	39,713	-	257,989
2020年12月31日	(3,509,857)	(965,712)	(84,242)	(672,425)	-	(5,232,236)
净值						
2020年12月31日	3,568,705	444,050	5,453	190,400	426,141	4,634,749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固定资产(续)

根据国家的相关规定，本银行在股份公司成立后需将改制前固定资产的权属变更至本银行名下。于2021年12月31日，本银行尚未全部完成权属更名手续，本银行管理层预期未完成的权属变更手续不会影响本银行承继这些资产的权利或对本银行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10 使用权资产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和本银行确认的使用权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主要用于办公营业；2021年度本集团和本银行计提折旧金额分别为人民币0.71亿元和人民币0.52亿元（2020年度：本集团人民币0.90亿元，本银行人民币0.73亿元），累计折旧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17亿元和人民币0.81亿元（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人民币1.56亿元，本银行人民币1.32亿元）。

11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原值			
2021年1月1日	554,180	291,298	845,478
本年增加	117	83,438	83,555
本年处置	(1,798)	(2,891)	(4,689)
2021年12月31日	<u>552,499</u>	<u>371,845</u>	<u>924,344</u>
累计摊销			
2021年1月1日	(169,315)	(133,385)	(302,700)
本年计提	(14,638)	(31,487)	(46,125)
本年处置	504	635	1,139
2021年12月31日	<u>(183,449)</u>	<u>(164,237)</u>	<u>(347,686)</u>
净值			
2021年12月31日	<u>369,050</u>	<u>207,608</u>	<u>576,658</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无形资产(续)

本银行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原值			
2021年1月1日	554,180	285,693	839,873
本年增加	117	78,655	78,772
本年处置	(1,798)	(2,891)	(4,689)
2021年12月31日	552,499	361,457	913,956
累计摊销			
2021年1月1日	(169,315)	(130,295)	(299,610)
本年计提	(14,638)	(30,797)	(45,435)
本年处置	504	634	1,138
2021年12月31日	(183,449)	(160,458)	(343,907)
净值			
2021年12月31日	369,050	200,999	570,049
本集团			
原值			
2020年1月1日	560,158	235,755	795,913
本年增加	886	64,583	65,469
本年处置	(6,864)	(9,040)	(15,904)
2020年12月31日	554,180	291,298	845,478
累计摊销			
2020年1月1日	(157,635)	(113,953)	(271,588)
本年计提	(14,776)	(28,462)	(43,238)
本年处置	3,096	9,030	12,126
2020年12月31日	(169,315)	(133,385)	(302,700)
净值			
2020年12月31日	384,865	157,913	542,778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无形资产(续)

本银行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原值			
2020年1月1日	560,158	230,622	790,780
本年增加	886	64,111	64,997
本年处置	(6,864)	(9,040)	(15,904)
2020年12月31日	554,180	285,693	839,873
累计摊销			
2020年1月1日	(157,635)	(111,333)	(268,968)
本年计提	(14,776)	(27,992)	(42,768)
本年处置	3,096	9,030	12,126
2020年12月31日	(169,315)	(130,295)	(299,610)
净值			
2020年12月31日	384,865	155,398	540,263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 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8,495,790	33,983,160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成本	632,381	2,529,523
退休退养福利	244,937	979,749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26,631	106,525
政府补助	18,912	75,649
预计负债	76,365	305,460
其他	45,068	180,273
	<u>9,540,084</u>	<u>38,160,339</u>
递延所得税负债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42,302)	(169,210)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85,182)	(740,726)
折旧及其他	(125,246)	(500,985)
	<u>(352,730)</u>	<u>(1,410,921)</u>
净额	<u>9,187,354</u>	<u>36,749,418</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8,225,633	32,902,533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成本	599,703	2,398,811
退休退养福利	244,810	979,239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26,631	106,525
政府补助	18,912	75,649
预计负债	76,363	305,452
其他	45,068	180,273
	<u>9,237,120</u>	<u>36,948,482</u>
递延所得税负债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42,302)	(169,210)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91,357)	(765,427)
折旧及其他	(125,246)	(500,985)
	<u>(358,905)</u>	<u>(1,435,622)</u>
净额	<u>8,878,215</u>	<u>35,512,860</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6,728,456	26,913,820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成本	612,908	2,451,633
退休退养福利	129,663	518,653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27,508	110,030
政府补助	19,562	78,24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6,495	305,981
预计负债	62,897	251,589
其他	38,674	154,698
	<u>7,696,163</u>	<u>30,784,651</u>
递延所得税负债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43,404)	(173,617)
折旧及其他	(114,115)	(456,460)
	<u>(157,519)</u>	<u>(630,077)</u>
净额	<u>7,538,644</u>	<u>30,154,574</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1)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6,459,608	25,838,429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成本	578,041	2,312,166
退休退养福利	129,663	518,653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27,508	110,030
政府补助	19,562	78,24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6,495	305,981
预计负债	62,896	251,584
其他	38,674	154,698
	<u>7,392,447</u>	<u>29,569,788</u>
递延所得税负债		
成立日调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	(43,404)	(173,617)
折旧及其他	(114,115)	(456,460)
	<u>(157,519)</u>	<u>(630,077)</u>
净额	<u>7,234,928</u>	<u>28,939,711</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抵销后的净额变动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7,538,644	5,914,297
计入所得税费用	七、42	1,729,086	1,543,062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七、44	(80,376)	81,285
年末余额		<u>9,187,354</u>	<u>7,538,644</u>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7,234,928	5,694,689
计入所得税费用	七、42	1,722,459	1,458,95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七、44	(79,172)	81,285
年末余额		<u>8,878,215</u>	<u>7,234,928</u>

13 其他资产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	842,138	1,066,850
抵债资产	(2)	39,042	79,506
长期待摊费用		36,264	37,414
其他		217,154	87,798
		<u>1,134,598</u>	<u>1,271,568</u>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	663,958	1,031,557
抵债资产	(2)	35,416	76,436
长期待摊费用		25,377	23,513
其他		108,434	27,419
		<u>833,185</u>	<u>1,158,925</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资产(续)

(1)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771,291	91.44	—	771,291
1至2年	25,514	3.03	(26)	25,488
2至3年	11,591	1.37	(59)	11,532
3年以上	35,046	4.16	(1,219)	33,827
	<u>843,442</u>	<u>100.00</u>	<u>(1,304)</u>	<u>842,138</u>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602,676	90.77	—	602,676
1至2年	23,850	3.59	—	23,850
2至3年	9,767	1.47	—	9,767
3年以上	27,665	4.17	—	27,665
	<u>663,958</u>	<u>100.00</u>	<u>—</u>	<u>663,958</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资产(续)

(1) 其他应收款(续)

按账龄列示如下:(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979,261	91.67	(26)	979,235
1至2年	25,139	2.35	(60)	25,079
2至3年	10,573	0.99	(428)	10,145
3年以上	53,273	4.99	(882)	52,391
	<u>1,068,246</u>	<u>100.00</u>	<u>(1,396)</u>	<u>1,066,850</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952,282	92.32	—	952,282
1至2年	22,205	2.15	—	22,205
2至3年	8,813	0.85	—	8,813
3年以上	48,257	4.68	—	48,257
	<u>1,031,557</u>	<u>100.00</u>	<u>—</u>	<u>1,031,557</u>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各类垫款、暂付及资产保全类款项。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其他资产(续)

(2) 抵债资产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抵债资产按类别列示：		
— 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及建筑物	45,028	93,098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5,986)	(13,592)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39,042	79,506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抵债资产按类别列示：		
— 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及建筑物	41,402	90,028
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5,986)	(13,592)
抵债资产账面价值	35,416	76,436

本集团计划通过出售等方式处置持有的抵债资产。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2021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同业				
年初余额	19,131	—	238,701	257,832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252	—	—	4,252
终止确认或结清	(8,380)	—	—	(8,380)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238,701)	(238,701)
重新计量	(228)	—	—	(228)
年末余额	14,775	—	—	14,775
本银行	2021年度			
存放同业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8,532	—	238,701	257,233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731	—	—	3,731
终止确认或结清	(7,455)	—	—	(7,455)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238,701)	(238,701)
重新计量	(306)	—	—	(306)
年末余额	14,502	—	—	14,502
本集团	2021年度			
拆出资金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48,983	—	306,822	355,805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58,706	—	—	58,706
终止确认或结清	(73,306)	—	—	(73,306)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306,822)	(306,822)
年末余额	34,383	—	—	34,383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银行	2021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拆出资金				
年初余额	49,825	—	306,822	356,647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59,547	—	—	59,547
终止确认或结清	(74,412)	—	—	(74,412)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306,822)	(306,822)
年末余额	<u>34,960</u>	<u>—</u>	<u>—</u>	<u>34,960</u>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度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179	—	—	1,179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7,452	—	—	7,452
终止确认或结清	(8,399)	—	—	(8,399)
年末余额	<u>232</u>	<u>—</u>	<u>—</u>	<u>232</u>
本集团	2021年度			
对公贷款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5,699,101	3,667,757	5,076,089	14,442,947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919,653)	1,919,653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189,177)	—	189,177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283,535	(283,535)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881,831)	2,881,831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3,171	(3,171)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动	(237,488)	1,267,722	3,039,740	4,069,974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361,658	—	—	4,361,658
终止确认或结清	(2,240,139)	(464,399)	(761,502)	(3,466,040)
重新计量	414,040	210,551	3,212,919	3,837,510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7,143,691)	(7,143,691)
对公贷款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u>6,171,877</u>	<u>3,439,089</u>	<u>6,491,392</u>	<u>16,102,358</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集团	2021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零售贷款				
年初余额	4,849,971	578,847	1,050,702	6,479,520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566,844)	566,844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198,874)	-	198,874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98,726	(98,726)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80,923)	280,923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53,985	-	(53,985)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26,663	(26,663)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动	(146,808)	273,178	637,152	763,522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5,062,089	-	-	5,062,089
终止确认或结清	(2,731,779)	(296,030)	(253,107)	(3,280,916)
重新计量	111,845	3,803	378,912	494,560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789,631)	(789,631)
零售贷款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u>6,532,311</u>	<u>773,656</u>	<u>1,423,177</u>	<u>8,729,144</u>
本银行	2021年度			
对公贷款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4,328,183	3,449,429	4,441,648	12,219,260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1,831,214)	1,831,214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189,093)	-	189,093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283,535	(283,535)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732,336)	2,732,336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3,171	(3,171)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动	(237,488)	1,240,077	2,767,451	3,770,040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769,230	-	-	3,769,230
终止确认或结清	(1,798,007)	(429,174)	(321,360)	(2,548,541)
重新计量	461,744	67,443	2,962,134	3,491,321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6,794,636)	(6,794,636)
对公贷款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u>4,786,890</u>	<u>3,146,289</u>	<u>5,973,495</u>	<u>13,906,674</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银行	2021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零售贷款				
年初余额	4,783,359	554,516	1,024,992	6,362,867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557,299)	557,299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197,568)	-	197,568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93,733	(93,733)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78,077)	278,077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53,959	-	(53,959)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26,663	(26,663)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动	(142,233)	263,294	631,394	752,455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990,447	-	-	4,990,447
终止确认或结清	(2,689,554)	(282,221)	(244,148)	(3,215,923)
重新计量	110,482	3,399	376,445	490,326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773,546)	(773,546)
零售贷款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u>6,445,326</u>	<u>751,140</u>	<u>1,410,160</u>	<u>8,606,626</u>
本集团	2021年度			
债权投资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062,189	437,574	2,725,889	4,225,652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7,993)	7,993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437,574)	437,574	-
阶段转移导致的变化	-	1,474	296,249	297,723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72,244	-	-	172,244
终止确认或结清	(317,836)	(519)	(650,628)	(968,983)
重新计量	280,097	-	-	280,097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1,741,247)	(1,741,247)
年末余额	<u>1,188,701</u>	<u>8,948</u>	<u>1,067,837</u>	<u>2,265,486</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银行	2021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债权投资				
年初余额	1,062,216	437,574	2,725,889	4,225,679
转移:				
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7,993)	7,993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437,574)	437,574	-
阶段转移导致的变化	-	1,474	296,249	297,723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72,244	-	-	172,244
终止确认或结清	(317,836)	(519)	(650,628)	(968,983)
重新计量	280,094	-	-	280,094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1,741,247)	(1,741,247)
年末余额	<u>1,188,725</u>	<u>8,948</u>	<u>1,067,837</u>	<u>2,265,510</u>
本集团	2021年度			
其他债权投资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80	-	-	80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720	-	-	720
终止确认或结清	(182)	-	-	(182)
重新计量	(8)	-	-	(8)
年末余额	<u>610</u>	<u>-</u>	<u>-</u>	<u>610</u>
本银行	2021年度			
其他债权投资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80	-	-	80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600	-	-	600
终止确认或结清	(182)	-	-	(182)
重新计量	(8)	-	-	(8)
年末余额	<u>490</u>	<u>-</u>	<u>-</u>	<u>490</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集团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同业				
年初余额	5,056	—	82,858	87,914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6,754	—	154,762	161,516
终止确认或结清	(3,112)	—	—	(3,112)
重新计量	10,433	—	1,081	11,514
年末余额	19,131	—	238,701	257,832

本银行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存放同业				
年初余额	5,080	—	82,858	87,938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6,203	—	154,762	160,965
终止确认或结清	(3,328)	—	—	(3,328)
重新计量	10,577	—	1,081	11,658
年末余额	18,532	—	238,701	257,233

本集团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拆出资金				
年初余额	73,418	—	373,164	446,582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8,624	—	—	48,624
终止确认或结清	(73,010)	—	—	(73,010)
重新计量	(49)	—	(66,342)	(66,391)
年末余额	48,983	—	306,822	355,805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银行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拆出资金				
年初余额	74,448	—	373,164	447,612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9,464	—	—	49,464
终止确认或结清	(74,038)	—	—	(74,038)
重新计量	(49)	—	(66,342)	(66,391)
年末余额	49,825	—	306,822	356,647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年初余额	—	—	—	—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12,307	—	—	12,307
终止确认或结清	(11,128)	—	—	(11,128)
年末余额	1,179	—	—	1,179

本集团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对公贷款				
年初余额	4,804,086	4,817,852	6,062,858	15,684,796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846,576)	846,576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571,092)	—	571,092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176,797	(1,176,797)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242,189)	2,242,189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232,087	(232,087)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动	(975,043)	1,692,842	1,921,643	2,639,442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837,973	—	—	3,837,973
终止确认或结清	(1,973,650)	(536,556)	(285,818)	(2,796,024)
重新计量	246,606	33,942	4,112,075	4,392,623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9,315,863)	(9,315,863)
对公贷款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5,699,101	3,667,757	5,076,089	14,442,947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集团 零售贷款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3,740,890	387,869	930,552	5,059,311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251,816)	251,816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196,142)	—	196,142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50,122	(50,122)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121,071)	121,071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50,792	—	(50,792)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3,524	(13,524)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动	(97,213)	256,860	456,539	616,186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595,160	—	—	3,595,160
终止确认或结清	(1,931,232)	(167,324)	(173,149)	(2,271,705)
重新计量	(110,590)	7,295	319,605	216,310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735,742)	(735,742)
零售贷款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u>4,849,971</u>	<u>578,847</u>	<u>1,050,702</u>	<u>6,479,520</u>

本银行 对公贷款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3,913,776	4,637,353	5,510,478	14,061,607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833,444)	833,444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567,983)	—	567,983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1,176,036	(1,176,036)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2,241,516)	2,241,516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232,087	(232,087)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动	(974,306)	1,663,443	1,832,329	2,521,466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233,109	—	—	3,233,109
终止确认或结清	(1,645,215)	(519,127)	(282,177)	(2,446,519)
重新计量	26,210	19,781	4,091,507	4,137,498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9,287,901)	(9,287,901)
对公贷款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u>4,328,183</u>	<u>3,449,429</u>	<u>4,441,648</u>	<u>12,219,260</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银行 零售贷款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3,685,500	362,846	908,552	4,956,898
转移: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二	(242,470)	242,470	—	—
从阶段一转移至阶段三	(195,343)	—	195,343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48,281	(48,281)	—	—
从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114,438)	114,438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一	50,792	—	(50,792)	—
从阶段三转移至阶段二	—	13,404	(13,404)	—
因阶段转移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变动	(95,493)	248,051	450,239	602,797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3,541,148	—	—	3,541,148
终止确认或结清	(1,899,355)	(155,902)	(168,994)	(2,224,251)
重新计量	(109,701)	6,366	301,196	197,861
本年核销和其他转出	—	—	(711,586)	(711,586)
零售贷款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u>4,783,359</u>	<u>554,516</u>	<u>1,024,992</u>	<u>6,362,867</u>

本集团 债权投资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101,930	2,294,726	—	3,396,656
转移: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5,606	(5,606)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1,905,711)	1,905,711	—
阶段转移导致的变化	(4,855)	—	779,549	774,694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36,907	—	40,629	477,536
终止确认或结清	(418,346)	(154)	—	(418,500)
重新计量	(59,053)	54,319	—	(4,734)
年末余额	<u>1,062,189</u>	<u>437,574</u>	<u>2,725,889</u>	<u>4,225,652</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资产减值准备(续)

本银行 债权投资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1,101,955	2,294,726	—	3,396,681
转移：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一	5,606	(5,606)	—	—
阶段二转移至阶段三	—	(1,905,711)	1,905,711	—
阶段转移导致的变化	(4,855)	—	779,549	774,694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436,907	—	40,629	477,536
终止确认或结清	(418,346)	(154)	—	(418,500)
重新计量	(59,051)	54,319	—	(4,732)
年末余额	1,062,216	437,574	2,725,889	4,225,679

本集团及本银行 其他债权投资	2020年度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年初余额	778	—	—	778
新增源生或购入的金融资产	80	—	—	80
终止确认或结清	(778)	—	—	(778)
年末余额	80	—	—	80

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主要包括本银行与央行叙做的中期借贷便利，央行专项再贷款和支农支小再贷款等。于2021年12月31日，中期借贷便利业务余额为人民币460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423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3,193,688	32,979,174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108,427	2,460,127
	<u>29,302,115</u>	<u>35,439,301</u>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3,635,878	33,904,497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6,265,627	2,460,027
	<u>29,901,505</u>	<u>36,364,524</u>

17 拆入资金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34,094,542	26,029,948
境外银行拆入	—	670,051
	<u>34,094,542</u>	<u>26,699,999</u>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拆入	5,235,755	1,848,500
境外银行拆入	—	670,051
	<u>5,235,755</u>	<u>2,518,551</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按抵押物类型分析：		
— 债券	7,600,489	499,707
— 票据	11,487,963	5,873,493
	<u>19,088,452</u>	<u>6,373,200</u>

所有该等协议均于开始生效时起计十二个月内到期。

19 吸收存款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104,825,500	122,309,124
— 个人客户	126,626,678	128,951,929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户	45,386,145	34,061,088
— 个人客户	477,389,399	432,665,168
存入保证金(1)	5,115,204	7,002,513
其他存款(含应解汇款)	17,310	9,992
	<u>759,360,236</u>	<u>724,999,814</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吸收存款(续)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客户	104,472,553	121,986,437
— 个人客户	126,334,666	128,626,622
定期存款		
— 公司客户	45,192,754	33,841,065
— 个人客户	476,288,839	431,818,718
存入保证金(1)	5,077,338	6,963,807
其他存款(含应解汇款)	16,725	9,406
	<u>757,382,875</u>	<u>723,246,055</u>

(1)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733,200	3,401,115
贷款保证金	1,419,182	1,366,301
信用证保证金	254,320	399,083
保函保证金	61,236	114,645
其他保证金	647,266	1,721,369
	<u>5,115,204</u>	<u>7,002,513</u>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733,200	3,401,115
贷款保证金	1,386,755	1,334,022
信用证保证金	254,320	399,083
保函保证金	61,236	114,645
其他保证金	641,827	1,714,942
	<u>5,077,338</u>	<u>6,963,807</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年初余额	2021年度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31,526	3,621,710	(3,640,799)	2,212,437
职工福利费	-	185,203	(185,203)	-
社会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费	-	284,764	(284,764)	-
补充医疗保险费	-	25,682	(25,682)	-
工伤保险费	-	8,307	(8,307)	-
生育保险费	-	95	(95)	-
住房公积金	-	375,549	(375,549)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8,211	125,010	(87,406)	295,815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100,060	635,680	(635,680)	100,060
设定受益计划	1,818,630	702,410	(94,196)	2,426,844
内部退养福利	(2)	149,587	31,673	135,760
		<u>4,558,014</u>	<u>5,996,083</u>	<u>5,170,916</u>

本银行	年初余额	2021年度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92,058	3,518,623	(3,525,053)	2,085,628
职工福利费	-	180,490	(180,490)	-
社会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费	-	278,231	(278,231)	-
补充医疗保险费	-	25,541	(25,541)	-
工伤保险费	-	8,128	(8,128)	-
生育保险费	-	-	-	-
住房公积金	-	365,938	(365,938)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3,067	121,710	(85,175)	289,602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100,060	621,497	(621,497)	100,060
设定受益计划	1,817,630	701,760	(94,196)	2,425,194
内部退养福利	(2)	149,587	31,673	135,760
		<u>4,412,402</u>	<u>5,853,591</u>	<u>5,036,244</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应付职工薪酬(续)

本集团	年初余额	2020年度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47,580	3,532,118	(3,448,172)	2,231,526
职工福利费	—	198,973	(198,973)	—
社会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费	—	255,051	(255,051)	—
补充医疗保险费	—	15,756	(15,756)	—
工伤保险费	—	1,777	(1,777)	—
生育保险费	—	298	(298)	—
住房公积金	—	374,301	(374,301)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6,018	122,277	(80,084)	258,211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60	251,095	(151,095)	100,060
设定受益计划	1,907,119	4,031	(92,520)	1,818,630
内部退养福利	196,636	(4,060)	(42,989)	149,587
	<u>4,467,413</u>	<u>4,751,617</u>	<u>(4,661,016)</u>	<u>4,558,014</u>

本银行	年初余额	2020年度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91,786	3,459,260	(3,358,988)	2,092,058
职工福利费	—	193,958	(193,958)	—
社会保险费				
基本医疗保险费	—	250,638	(250,638)	—
补充医疗保险费	—	15,693	(15,693)	—
工伤保险费	—	1,760	(1,760)	—
生育保险费	—	221	(221)	—
住房公积金	—	367,035	(367,035)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1,437	119,601	(77,971)	253,067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60	248,254	(148,254)	100,060
设定受益计划	1,907,119	3,031	(92,520)	1,817,630
内部退养福利	196,636	(4,060)	(42,989)	149,587
	<u>4,307,038</u>	<u>4,655,391</u>	<u>(4,550,027)</u>	<u>4,412,402</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年初余额	2021年度		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基本养老及失业保险费	-	459,521	(459,521)	-
年金计划	100,060	176,159	(176,159)	100,060
合计	100,060	635,680	(635,680)	100,060

本银行	年初余额	2021年度		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基本养老及失业保险费	-	448,205	(448,205)	-
年金计划	100,060	173,292	(173,292)	100,060
合计	100,060	621,497	(621,497)	100,060

本集团	年初余额	2020年度		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基本养老及失业保险费	-	31,035	(31,035)	-
年金计划	60	220,060	(120,060)	100,060
合计	60	251,095	(151,095)	100,060

本银行	年初余额	2020年度		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基本养老及失业保险费	-	30,150	(30,150)	-
年金计划	60	218,104	(118,104)	100,060
合计	60	248,254	(148,254)	100,06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离职后福利(续)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为符合条件的雇员发起未注入资金的设定受益计划，该设定受益计划包含补充退休福利。补充退休福利包括补充养老金和医疗福利。

设定受益计划通常使本集团面临精算风险，例如：利率风险、长寿风险和雇员福利风险。

- 利率风险：债券利率的降低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增加。
- 长寿风险：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现值通过参考雇佣期间和雇佣结束后参与计划的成员的死亡率或生存年龄的最佳估计来计算。计划成员预期寿命的增加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增加。
- 雇员福利风险：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现值通过参考计划成员的未来福利进行计算。由此，计划成员福利的增加将导致计划负债的增加。

韬睿惠悦公司(独立的外部精算机构)采用预计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本集团于报告期末的补充退休福利负债。

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折现率—离职后福利	3.25%	3.75%
折现率—辞退福利	2.50%	3.00%
年金缴费年增长率	6.00%	6.00%
平均医疗费用年增长率	7.00%	7.00%
遗属生活费用的预期增长率	4.50%	4.50%

死亡率

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离职后福利(续)

设定受益计划(续)

在合并及银行利润表中确认的补充退休福利费用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服务成本		
—当期服务成本	49,010	28,510
—过往服务成本	73,630	2,900
当期新增人员	890	2,900
计划变动(i)	72,740	—
净利息费用	82,780	62,680
计入费用的补充退休福利的组成部分	205,420	94,090
设定受益负债净额的重新计量		
—由于经验差异产生的精算损失(利得)(i)	357,150	—
—财务假设变动产生的精算损失(利得)	139,840	(90,059)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补充退休福利的组成部分	496,990	(90,059)
	702,410	4,031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服务成本		
—当期服务成本	48,910	27,510
—过往服务成本	73,630	2,900
当期新增人员	890	2,900
计划变动(i)	72,740	—
净利息费用	82,740	62,680
计入费用的补充退休福利的组成部分	205,280	93,090
设定受益负债净额的重新计量		
—由于经验差异产生的精算损失(利得)(i)	357,150	—
—财务假设变动产生的精算损失(利得)	139,330	(90,059)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补充退休福利的组成部分	496,480	(90,059)
	701,760	3,031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离职后福利(续)

设定受益计划(续)

在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补充退休福利负债的金额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职工薪酬		
— 补充退休福利	2,426,844	1,818,630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职工薪酬		
— 补充退休福利	2,425,194	1,817,630

补充退休福利负债余额变动如下：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1,818,630	1,907,119
利息费用	82,780	62,680
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由于经验差异产生的精算损失(利得)(i)	357,150	—
— 财务假设变动产生的精算损失(利得)	139,840	(90,059)
当期服务成本	49,010	28,510
过往服务成本	73,630	2,900
— 当期新增人员	890	2,900
— 计划变动(i)	72,740	—
已支付的福利	(94,196)	(92,520)
年末余额	2,426,844	1,818,63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离职后福利(续)

设定受益计划(续)

补充退休福利负债余额变动如下：(续)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1,817,630	1,907,119
利息费用	82,740	62,680
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 由于经验差异产生的精算损失(利得)(i)	357,150	—
— 财务假设变动产生的精算损失(利得)	139,330	(90,059)
当期服务成本	48,910	27,510
过往服务成本	73,630	2,900
— 当期新增人员	890	2,900
— 计划变动(i)	72,740	—
已支付的福利	(94,196)	(92,520)
年末余额	2,425,194	1,817,630

(i) 计入过往服务成本的计划变动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所产生的变动主要由集团为员工提供的补充医疗保险保费增加导致。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应付职工薪酬(续)

(2) 内部退养福利

内部退养福利包括内退生活费和按月/年发放的补贴、社会保险缴费和住房公积金、年金、在国家规定的基本医疗制度所支付的医疗费用外为内退人员提供的补充医疗福利，直至其达到正式退休年龄为止。由于该等内退人员不再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将为该等内退人员提供的内部退养福利比照辞退福利处理。

2021年度，本集团就内部退养福利计提约人民币0.32亿元(2020年度冲回约人民币0.04亿元)，并实际支付了人民币0.46亿元(2020年度：人民币0.43亿元)。

21 应交税费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348,818	1,018,622
增值税	479,905	367,58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863	24,758
个人所得税	7,626	6,038
其他	22,449	22,714
	<u>887,661</u>	<u>1,439,716</u>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262,379	889,066
增值税	455,915	365,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850	24,611
个人所得税	6,594	5,573
其他	20,999	22,590
	<u>772,737</u>	<u>1,307,493</u>

其他应交税费主要包括应交教育费附加、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2 预计负债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信贷承诺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	201,872	159,919
其他		103,588	91,670
		<u>305,460</u>	<u>251,589</u>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信贷承诺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1)	201,864	159,914
其他		103,588	91,670
		<u>305,452</u>	<u>251,584</u>

(1)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因贷款承诺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准备主要于第一阶段。

23 应付债券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已发行同业存单	(1)	202,866,702	143,748,381
已发行债券	(2)	22,387,708	29,429,828
		<u>225,254,410</u>	<u>173,178,209</u>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已发行同业存单	(1)	202,866,702	143,748,381
已发行债券	(2)	20,434,201	27,477,807
		<u>223,300,903</u>	<u>171,226,188</u>

(1)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期限为1至12个月。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应付债券(续)

(2) 本集团银行发行且存续的债券信息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银行于2021年6月3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绿色金融债券人民币10.00亿元。债券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流通日	发行金额
2021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	03/06/2021	100	3.29%	07/06/2021	07/06/2024	09/06/2021	人民币10亿元

于2021年6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券，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29%，每年付息一次。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银行于2021年6月3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绿色金融债券人民币20.00亿元。债券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流通日	发行金额
2021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绿色金融债券	03/06/2021	100	3.29%	07/06/2021	07/06/2024	09/06/2021	人民币20亿元

于2021年6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券，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29%，每年付息一次。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应付债券(续)

(2) 本集团发行且存续的债券信息(续)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银行于2020年11月5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绿色金融债券(债券通)人民币20.00亿元。债券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流通日	发行金额
2020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绿色金融债券(债券通)	05/11/2020	100	3.60%	09/11/2020	09/11/2023	11/11/2020	人民币20亿元

于2020年11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绿色金融债券(债券通)，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60%，每年付息一次。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银行于2020年3月12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金融债券人民币80.00亿元。债券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流通日	发行金额
2020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债券	12/03/2020	100	2.89%	16/03/2020	16/03/2023	17/03/2020	人民币80亿元

于2020年3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年利率固定为2.89%，每年付息一次。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应付债券(续)

(2) 本集团发行且存续的债券信息(续)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银行于2020年1月9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三农”专项金融债券人民币20.00亿元。债券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流通日	发行金额
2020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农”专项金融债券	09/01/2020	100	3.20%	13/01/2020	13/01/2023	14/01/2020	人民币20亿元

于2020年1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三农”专项金融债券，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20%，每年付息一次。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银行于2019年6月13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可提前赎回的二级资本债券人民币50.00亿元。债券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流通日	发行金额
2019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二级资本债券	13/06/2019	100	4.60%	14/06/2019	14/06/2029	17/06/2019	人民币50亿元

于2019年6月发行的10年期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票面年利率固定为4.60%，每年付息一次。本银行有权选择于2024年6月14日按面值赎回全部债券。如本银行不行使赎回权，自2024年6月14日起的五年期间，债券的票面年利率不变。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应付债券(续)

(2) 本集团发行且存续的债券信息(续)

上述二级资本债券具有减记特征，当发生发行文件中约定的监管触发事件时，本集团有权对该债券的本金进行全额减记，任何尚未支付的累积应付利息亦将不再支付。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批准，本银行子公司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4月1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金融债券人民币20.00亿元。债券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发行日	发行价格	票面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流通日	发行金额
2019年渝农商 金融租赁 有限责任公司 金融债券 (第一期)	01/04/2019	100	3.80%	03/04/2019	03/04/2022	04/04/2019	人民币20亿元

于2019年4月发行的3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年利率固定为3.80%，每年付息一次。

(3) 本集团于2021年度及2020年度无拖欠本金、利息及其他与应付债券有关的违约情况。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其他负债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	4,964,124	5,070,326
递延收益	(2)	609,853	658,981
长期借款	(3)	34,401	35,904
应付股利		44,160	44,801
		<u>5,652,538</u>	<u>5,810,012</u>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1)	1,802,918	2,336,463
递延收益	(2)	109,335	123,434
长期借款	(3)	34,401	35,904
应付股利		44,160	44,752
		<u>1,990,814</u>	<u>2,540,553</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其他负债(续)

(1) 其他应付款按性质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押金	3,144,633	2,713,167
提供代理服务产生的应付款项	1,045,837	1,358,035
待清算及结算款项	124,482	288,028
其他	649,172	711,096
合计	<u>4,964,124</u>	<u>5,070,326</u>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提供代理服务产生的应付款项	1,045,535	1,357,900
待清算及结算款项	124,488	283,623
其他	632,895	694,940
合计	<u>1,802,918</u>	<u>2,336,463</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其他负债(续)

(2) 递延收益按性质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融资租赁	500,394	532,810
政府补助(i)	74,392	76,881
手续费及佣金	32,380	44,109
经营租赁	2,687	5,066
其他	—	115
	<u>609,853</u>	<u>658,981</u>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政府补助(i)	74,392	76,881
手续费及佣金	32,272	44,075
经营租赁	2,671	2,363
其他	—	115
	<u>109,335</u>	<u>123,434</u>

(i) 本集团列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均与修建办公楼相关，自2010年起，摊销年限40年。

(3) 长期借款是指本集团自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取得的转贷款资金，用于支持中国的小额信贷。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该等借款的固定计息年利率均为0.75%。于2021年12月31日，该等借款的剩余期限约为23年，借款条款与授予客户相关贷款的条款相似。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5 股本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股本	11,357,000	11,357,000

26 其他权益工具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股息率	发行价格 (元)	发行数量 (百万股)	发行金额 (百万元)	到期日或 续期情况
2021年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1)	发行后前五年的票面利率为4%，之后每五年调整一次	100	40	4,000	无到期日

(1) 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永续债，是指本银行发行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经股东大会授权并经监管机构核准，本银行可发行不超过80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于2021年8月24日，本银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40亿元人民币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2021年8月26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100元人民币。该债券不含有利率跳升及其他赎回激励，采用分阶段调整的票面利率，包括基准利率和固定利差两个部分，每5年为一个票面利率调整期，前5年票面利率为4.00%。

上述债券的存续期与本银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银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该债券。当无法生存触发事件发生时，本银行有权在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上述债券的本金进行部分或全部减记。该债券的受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处于高于该债券顺位的次级债务之后，股东持有的所有类别股份之前，债券与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其他权益工具(续)

上述债券采用非累积利息支付方式，本银行有权部分或全部取消该债券的派息，并不构成违约事件。本银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的债券利息用于偿付其他到期债务。但直至决定重新开始向该债券持有人全额派息前，本银行将不会向普通股股东进行收益分配。

本银行上述债券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银行发行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扣除直接发行费用后的余额计人民币39.98亿元。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104,512,650	93,228,60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100,514,312	93,228,605
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3,998,338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1,531,365	1,403,476
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1,531,365	1,403,476
本银行		
归属于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98,242,152	91,911,290
归属于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3,998,338	—

27 资本公积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本集团		
股本溢价	20,338,389	20,338,389
本银行		
股本溢价	20,437,768	20,437,768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资本公积(续)

本银行按股份溢价发行股份，股份溢价在扣除直接发行成本(主要包括承销费及专业费用)后计入资本公积；本银行购买少数股东权益产生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为购买少数股东权益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本银行资本公积为2010年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之溢价人民币9.10亿元；2010年于香港联合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H股之溢价人民币77.06亿元；2017年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之溢价人民币32.91亿元；及2019年首次公开发行A股之溢价人民币85.31亿元。股本溢价扣除直接发行成本后计入资本公积，直接发行成本主要包括承销费及专业机构服务费。

28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809,048	860,836	—	8,669,884
任意盈余公积	4,260,794	—	—	4,260,794
合计	<u>12,069,842</u>	<u>860,836</u>	<u>—</u>	<u>12,930,678</u>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022,794	786,254	—	7,809,048
任意盈余公积	4,260,794	—	—	4,260,794
合计	<u>11,283,588</u>	<u>786,254</u>	<u>—</u>	<u>12,069,842</u>

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规定，本银行及子公司须按中国会计准则下的净利润提取10%作为法定盈余公积。当本银行及子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经股东大会批准，本银行可自行决定按企业会计准则所确定的净利润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本银行提取的任意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银行可能的亏损或转增本银行的资本。

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银行分别提取人民币约8.61亿元及7.86亿元作为法定盈余公积，未计提任意盈余公积。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14,056,058	12,635,296
本年计提	1,825,339	1,420,762
年末余额	15,881,397	14,056,058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年初余额	13,524,906	12,231,636
本年计提	1,702,428	1,293,270
年末余额	15,227,334	13,524,906

根据财政部于2012年3月30日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原则上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未分配利润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6,093,799	32,511,728
加：本年净利润	9,559,709	8,401,19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0,836)	(786,254)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825,339)	(1,420,762)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2,967,333	38,705,909
减：股利分配	(2,521,254)	(2,612,110)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241	—
年末未分配利润	<u>40,452,320</u>	<u>36,093,799</u>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35,208,257	32,037,353
加：本年净利润	8,608,359	7,862,53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60,836)	(786,254)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02,428)	(1,293,270)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1,253,352	37,820,367
减：股利分配	(2,521,254)	(2,612,110)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241	—
年末未分配利润	<u>38,738,339</u>	<u>35,208,257</u>

- (1) 于2022年3月30日，经董事会决议通过，本银行按照2021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8.61亿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6.66亿元。本银行子公司也按照中国相关监管规定提取了一般风险准备。按已发行之股份113.57亿计算，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2525元(含税)，共计人民币28.68亿元。上述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 (2) 于2021年3月30日，经董事会决议通过，本银行按照2020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7.86亿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17.02亿元。本银行子公司也按照中国相关监管规定提取了一般风险准备。按已发行之股份113.57亿计算，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222元(含税)，共计人民币25.21亿元。上述分配方案已于2021年5月28日经2020年股东大会批准。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893,438	24,605,938
对公贷款和垫款	14,116,935	13,186,742
个人贷款和垫款	14,331,193	10,863,725
票据贴现	445,310	555,471
金融投资	16,886,635	15,054,438
债权投资	16,150,454	14,648,256
其他债权投资	736,181	406,182
拆出资金	3,951,159	4,186,42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95,796	932,038
存放同业款项	457,956	558,2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4,119	521,881
	<u>51,749,103</u>	<u>45,858,981</u>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14,755,959)	(13,982,411)
应付债券	(6,079,005)	(4,390,4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1,808,848)	(1,197,007)
拆入资金	(1,244,323)	(894,6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839,246)	(692,4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81,310)	(446,806)
其他	(5,612)	(6,406)
	<u>(25,514,303)</u>	<u>(21,610,111)</u>
利息净收入	<u>26,234,800</u>	<u>24,248,870</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利息净收入(续)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息收入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936,692	21,879,287
对公贷款和垫款	11,382,992	10,640,507
个人贷款和垫款	14,108,390	10,683,309
票据贴现	445,310	555,471
金融投资	16,844,341	15,056,652
债权投资	16,133,947	14,650,470
其他债权投资	710,394	406,182
拆出资金	4,033,593	4,333,33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93,936	930,208
存放同业款项	442,037	519,7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64,119	521,881
	<u>48,814,718</u>	<u>43,241,140</u>
利息支出		
吸收存款	(14,716,533)	(13,949,460)
应付债券	(6,005,320)	(4,316,7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1,805,644)	(1,194,1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839,246)	(692,45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87,584)	(441,248)
拆入资金	(176,111)	(123,533)
其他	(4,232)	(4,834)
	<u>(24,334,670)</u>	<u>(20,722,418)</u>
利息净收入	<u>24,480,048</u>	<u>22,518,722</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资金理财手续费收入	1,638,479	1,937,020
代理及受托业务佣金	454,255	370,198
银行卡手续费	194,271	164,985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32,223	134,290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482,764	404,130
	<u>2,901,992</u>	<u>3,010,623</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手续费	(101,957)	(35,545)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24,907)	(36,828)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50,925)	(35,386)
	<u>(177,789)</u>	<u>(107,759)</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724,203</u>	<u>2,902,864</u>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资金理财手续费收入	1,167,826	1,930,141
代理及受托业务佣金	451,007	368,324
银行卡手续费	194,161	164,851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132,072	134,216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482,548	403,910
	<u>2,427,614</u>	<u>3,001,442</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银行卡手续费	(101,597)	(35,426)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24,714)	(36,676)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	(49,448)	(34,987)
	<u>(175,759)</u>	<u>(107,089)</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251,855</u>	<u>2,894,353</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投资收益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损益	1,013,419	886,955
交易性金融负债投资损益	(4,738)	—
其他债权投资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119,177	36,555
债权投资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5,005	1,002
股利收入	21,624	4,261
享有联营企业利润的份额	1,104	328
	<u>1,155,591</u>	<u>929,101</u>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损益	1,057,083	886,955
交易性金融负债投资损益	(4,738)	—
其他债权投资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119,177	36,555
债权投资终止确认产生的损益	5,005	1,002
股利收入	144,855	112,410
享有联营企业利润的份额	1,104	328
	<u>1,322,486</u>	<u>1,037,250</u>

3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9,688	(101,381)
衍生金融工具	(19,307)	(18,118)
	<u>230,381</u>	<u>(119,499)</u>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9,391	(100,614)
衍生金融工具	(19,307)	(18,118)
	<u>260,084</u>	<u>(118,732)</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资产处置收益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净收益	53,963	94,497
处置其他非流动资产净收益	1,146	1,839
	<u>55,109</u>	<u>96,336</u>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净收益	53,904	94,536
处置其他非流动资产净收益	1,146	1,839
	<u>55,050</u>	<u>96,375</u>

上述资产处置收益均为非经常性损益。

36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政府补助收入	374,735	142,592
租赁收入	50,635	10,235
其他收入	6,669	10,668
	<u>432,039</u>	<u>163,495</u>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政府补助收入	369,699	122,920
租赁收入	6,695	7,773
其他收入	6,500	10,660
	<u>382,894</u>	<u>141,353</u>

于2021年度，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中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人民币3.31亿元(2020年度：人民币1.21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7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685	103,842
教育费附加	82,820	76,392
房产税	68,743	65,048
印花税	19,300	16,064
土地使用税	3,931	3,850
车船税	269	283
其他税金及附加	6	8,164
	<u>286,754</u>	<u>273,643</u>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545	98,666
教育费附加	79,131	72,682
房产税	67,261	64,001
印花税	17,623	14,392
土地使用税	3,912	3,841
车船税	248	263
其他税金及附加	-	8,156
	<u>274,720</u>	<u>262,001</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8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职工薪酬及福利		5,499,093	4,841,676
业务费用		2,004,681	1,760,227
折旧费用	(1)	769,964	788,660
无形资产摊销		46,125	43,238
低值易耗品		24,242	39,1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753	17,805
租赁费	(2)	10,211	11,514
其他		119,827	133,508
		<u>8,487,896</u>	<u>7,635,790</u>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职工薪酬及福利		5,357,111	4,745,450
业务费用		1,942,372	1,713,753
折旧费用	(1)	736,782	762,009
无形资产摊销		45,435	42,768
低值易耗品		22,854	36,8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359	16,188
租赁费	(2)	8,783	10,414
其他		115,931	133,277
		<u>8,239,627</u>	<u>7,460,664</u>

(1) 折旧费用中包含固定资产折旧费及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2) 于2021年度及2020年度，租赁费为具有豁免权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当前租赁费用。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051,036	9,459,237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218,918)	828,996
其他债权投资	530	(698)
拆出资金	(19,477)	(90,777)
信贷承诺	41,952	(165,137)
存放同业款项	(8,607)	169,91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47)	1,179
其他	6,567	5,875
	<u>10,852,136</u>	<u>10,208,593</u>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618,839	8,824,532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218,921)	828,998
其他债权投资	410	(698)
拆出资金	(19,741)	(90,965)
信贷承诺	41,950	(165,142)
存放同业款项	(8,281)	169,2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47)	1,179
其他	6,657	5,432
	<u>10,419,966</u>	<u>9,572,631</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政府补助	12,558	26,304
罚款及赔偿款	8,364	8,598
出纳长款	1,702	1,585
其他	11,021	8,494
	<u>33,645</u>	<u>44,981</u>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政府补助	2,544	9,166
罚款及赔偿款	7,911	8,180
出纳长款	1,702	1,583
其他	10,863	8,181
	<u>23,020</u>	<u>27,110</u>

于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集团营业外收入均为非经常性损益。

41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捐赠支出	1,500	25,900
罚没支出	1,314	2,067
其他	22,957	21,284
	<u>25,771</u>	<u>49,251</u>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捐赠支出	1,500	25,900
罚没支出	900	1,800
其他	22,793	20,689
	<u>25,193</u>	<u>48,389</u>

于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集团营业外支出均为非经常性损益。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3,211,367	3,041,082
递延所得税费用(附注七、12)	(1,729,086)	(1,543,062)
	<u>1,482,281</u>	<u>1,498,020</u>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938,502	2,813,084
递延所得税费用(附注七、12)	(1,722,459)	(1,458,954)
	<u>1,216,043</u>	<u>1,354,130</u>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润总额	<u>11,200,635</u>	<u>10,062,793</u>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税项	2,800,159	2,515,698
按子公司适用税率15%计算之所得税 费用差额	(92,842)	(89,337)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	85,277	57,781
减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2)	(1,304,909)	(988,884)
其他	(5,404)	2,762
所得税费用	<u>1,482,281</u>	<u>1,498,020</u>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利润总额	<u>9,824,402</u>	<u>9,216,668</u>
按法定税率25%计算的税项	2,456,100	2,304,167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	73,786	57,450
减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2)	(1,313,843)	(1,007,487)
所得税费用	<u>1,216,043</u>	<u>1,354,130</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2 所得税费用(续)

- (1) 不可抵扣费用主要为超过税法抵扣限额的员工成本、业务招待费等。
- (2) 减免税收入主要是根据税法规定免征所得税的中国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及减半征收的铁道部债利息收入。

43 每股收益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9,559,709	8,401,197
— 减：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当年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年净利润	9,559,709	8,401,197
当年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11,357,000	11,357,000
按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84	0.74
其中：		
— 持续经营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84	0.74

2021年度，本集团不存在潜在普通股股份，因此，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资产负债表中 其他综合收益			2021年度利润表中 其他综合收益			
	2020年 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2021年 12月31日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8,525)	(372,707)	-	(641,232)	(496,888)	124,181	(372,7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7,586)	168,278	(6,241)	34,451	222,290	(54,012)	168,278
	(396,111)	(204,429)	(6,241)	(606,781)	(274,598)	70,169	(204,429)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94,910)	450,208	-	155,298	600,277	(150,069)	450,2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准备	4,538	1,473	-	6,011	1,964	(491)	1,473
	(290,372)	451,681	-	161,309	602,241	(150,560)	451,68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6,483)	247,252	(6,241)	(445,472)	327,643	(80,391)	247,2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87)	-	(87)	(102)	15	(87)
合计	(686,483)	247,165	(6,241)	(445,559)	327,541	(80,376)	247,165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银行	资产负债表中 其他综合收益			2021年度利润表 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0年 12月31日	本期发生额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2021年 12月31日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8,525)	(372,360)	—	(640,885)	(496,480)	124,120	(372,3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127,586)	168,278	(6,241)	34,451	222,290	(54,012)	168,278
	(396,111)	(204,082)	(6,241)	(606,434)	(274,190)	70,108	(204,082)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 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94,910)	446,456	—	151,546	595,275	(148,819)	446,4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 工具减值准备	4,538	1,383	—	5,921	1,844	(461)	1,383
	(290,372)	447,839	—	157,467	597,119	(149,280)	447,839
合计	(686,483)	243,757	(6,241)	(448,967)	322,929	(79,172)	243,757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其他综合收益(续)

本集团及本银行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0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9年 12月31日	本年变动	2020年 12月31日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36,069)	67,544	(268,525)	90,059	(22,515)	67,5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684)	(80,902)	(127,586)	(107,869)	26,967	(80,902)
	(382,753)	(13,358)	(396,111)	(17,810)	4,452	(13,358)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5,847)	(219,063)	(294,910)	(292,084)	73,021	(219,0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准备	15,973	(11,435)	4,538	(15,247)	3,812	(11,435)
	(59,874)	(230,498)	(290,372)	(307,331)	76,833	(230,498)
合计	(442,627)	(243,856)	(686,483)	(325,141)	81,285	(243,856)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908,109	3,144,92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893,289	5,702,967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9,384,247	8,856,396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14,200,000	260,000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9,780	1,303,846
	<u>35,785,425</u>	<u>19,268,13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35,785,425</u>	<u>19,268,138</u>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891,249	3,128,68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835,518	5,641,803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7,569,496	7,876,237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15,600,000	260,000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9,780	1,303,846
	<u>35,296,043</u>	<u>18,210,572</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年末余额	<u>35,296,043</u>	<u>18,210,572</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2)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净利润	9,718,354	8,564,773
加：预期信用损失	10,852,136	10,208,59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209	1,087
折旧费用	791,011	788,660
无形资产摊销	46,125	43,23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3,753	17,8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净收益	(55,109)	(96,336)
投资利息收入	(16,886,635)	(15,054,438)
投资收益	(1,133,263)	(929,400)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6,079,005	4,390,41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5,265)	119,499
汇兑损益	(9,680)	34,9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	(1,729,086)	(1,543,062)
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动	(32,135,005)	(63,628,891)
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动	65,911,295	99,453,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228,845	42,370,28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2)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续)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净利润	8,608,359	7,862,538
加:预期信用损失	10,419,966	9,572,631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209	1,087
折旧费用	736,782	762,009
无形资产摊销	45,435	42,7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359	16,1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净收益	(55,050)	(96,375)
投资利息收入	(16,844,341)	(15,056,652)
投资收益	(1,300,157)	(1,037,549)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6,005,320	4,316,73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4,968)	118,732
汇兑损益	(9,680)	34,9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	(1,722,459)	(1,458,954)
经营性应收项目变动	(24,991,321)	(57,766,265)
经营性应付项目变动	60,289,535	96,225,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0,928,989</u>	<u>43,537,872</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21年度	2020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5,785,425	19,268,138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19,268,138)</u>	<u>(20,533,230)</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6,517,287</u>	<u>(1,265,092)</u>
本银行	2021年度	2020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35,296,043	18,210,572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18,210,572)</u>	<u>(20,088,257)</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7,085,471</u>	<u>(1,877,685)</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八、分部信息

本集团主要在重庆地区开展业务，营运分部根据有关本集团构成的内部报告确认。董事会及相关管理委员会(主要营运决策者)会定期审阅该等报告，以为各分部分配资源及评估其表现。本集团主要在中国重庆市经营，主要客户及非流动资产均位于中国重庆市。本集团主要营运决策者根据业务活动审查财务信息，以便分配资源及评估表现。

根据中国企业适用的会计准则及财务法规，分部资产及负债和分部收入及业绩均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作为基础计量。分部会计政策与用于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政策之间并无重大差异。

内部费用和转让定价乃参照市场利率确定，并已于各分部的业绩状况中反映。内部费用和转让价格调整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定义为分部间利息收入/支出。从第三方取得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定义为外部利息收入/支出。

公司银行业务

公司银行业务分部涵盖为公司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的银行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活期账户、存款、透支、贷款、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其他信贷服务、外币业务、理财产品等。

个人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分部涵盖为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储蓄存款、个人贷款、信用卡及借记卡、支付结算、代理基金和保险等。

金融市场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分部涵盖为自身进行的债务工具投资，提供货币市场交易或回购交易和发售代客理财产品。该业务分部的经营成果包括分部间由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业务而引起的内部资金盈余或短缺的损益影响。

未分配项目

未分配项目系指不包括在上述报告分部中的其他业务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包括股权投资业务等。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八、分部信息(续)

本集团	2021年度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未分配项目	
营业收入	10,208,237	12,494,049	8,124,802	14,715	30,841,803
利息净收入	9,102,184	11,903,209	5,229,407	-	26,234,800
外部利息收入	14,740,640	15,048,595	21,959,868	-	51,749,103
外部利息支出	(2,333,695)	(12,426,718)	(10,753,890)	-	(25,514,303)
分部间利息净(支出)/收入	(3,304,761)	9,281,332	(5,976,571)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61,642	555,945	1,506,616	-	2,724,20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91,915	658,038	1,552,039	-	2,901,99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0,273)	(102,093)	(45,423)	-	(177,789)
投资收益	6,112	8,174	1,136,577	4,728	1,155,59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230,381	-	230,381
汇兑收益	-	-	9,680	-	9,680
资产处置损益	18,713	25,025	11,371	-	55,109
其他业务收入	419,586	1,696	770	9,987	432,039
营业支出	(11,404,985)	(6,173,926)	(2,070,131)	-	(19,649,042)
税金及附加	(81,681)	(83,388)	(121,685)	-	(286,754)
业务及管理费	(2,770,615)	(3,521,416)	(2,195,865)	-	(8,487,896)
信用减值损失	(8,530,433)	(2,569,122)	247,419	-	(10,852,136)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209)	-	-	-	(1,209)
其他业务支出	(21,047)	-	-	-	(21,047)
营业利润	(1,196,748)	6,320,123	6,054,671	14,715	11,192,761
加:营业外收入	11,424	15,278	6,943	-	33,645
减:营业外支出	(8,751)	(11,702)	(5,318)	-	(25,771)
利润总额	(1,194,075)	6,323,699	6,056,296	14,715	11,200,635
减:所得税费用	-	-	-	(1,482,281)	(1,482,281)
净利润	(1,194,075)	6,323,699	6,056,296	(1,467,566)	9,718,354
2021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281,162,396	267,314,089	702,606,599	14,767,986	1,265,851,070
分部负债	162,092,536	606,500,322	389,519,398	1,694,799	1,159,807,055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12,621,579	25,307,310	-	-	37,928,889
折旧和摊销费用	271,089	340,100	218,653	-	829,842
资本性支出	287,696	360,933	232,046	-	880,675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八、分部信息(续)

本集团	2020年度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金融市场业务	未分配项目	
营业收入	9,321,925	10,954,070	7,885,258	24,923	28,186,176
利息净收入	8,570,151	9,449,590	6,229,129	-	24,248,870
外部利息收入	13,952,186	11,585,790	20,321,005	-	45,858,981
外部利息支出	(1,909,615)	(12,077,844)	(7,622,652)	-	(21,610,111)
分部间利息净(支出)/收入	(3,472,420)	9,941,644	(6,469,224)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78,513	1,444,117	780,234	-	2,902,86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15,313	1,488,564	806,746	-	3,010,6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6,800)	(44,447)	(26,512)	-	(107,759)
投资收益	-	-	924,512	4,589	929,10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119,499)	-	(119,499)
汇兑收益	-	-	(34,991)	-	(34,991)
资产处置损益	29,309	24,339	42,688	-	96,336
其他业务收入	43,952	36,024	63,185	20,334	163,495
营业支出	(10,281,643)	(4,951,644)	(2,885,826)	-	(18,119,113)
税金及附加	(83,254)	(69,133)	(121,256)	-	(273,643)
业务及管理费	(2,595,137)	(3,184,701)	(1,855,952)	-	(7,635,790)
信用减值损失	(7,602,165)	(1,697,810)	(908,618)	-	(10,208,59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87)	-	-	-	(1,087)
营业利润	(959,718)	6,002,426	4,999,432	24,923	10,067,063
加：营业外收入	13,685	11,364	19,932	-	44,981
减：营业外支出	(14,984)	(12,443)	(21,824)	-	(49,251)
利润总额	(961,017)	6,001,347	4,997,540	24,923	10,062,793
减：所得税费用	-	-	-	(1,498,020)	(1,498,020)
净利润	(961,017)	6,001,347	4,997,540	(1,473,097)	8,564,773
2020年12月31日					
分部资产	272,591,604	210,513,240	639,730,733	13,090,866	1,135,926,443
分部负债	169,739,455	563,635,428	305,680,556	2,238,923	1,041,294,362
补充信息					
信贷承诺	15,430,825	21,959,923	-	-	37,390,748
折旧和摊销费用	287,736	349,557	212,410	-	849,703
资本性支出	267,563	325,048	197,517	-	790,128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或有事项及承诺

1 法律诉讼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经营中存在若干法律诉讼事项。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根据法庭判决或者法律顾问的意见确认的未决诉讼预计负债余额分别为人民币436万元和159万元。该等诉讼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经与法律顾问咨询后，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法律诉讼的最终裁决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资本性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日，已批准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已签订但未履行的合同	448,160	501,665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已签订但未履行的合同	433,465	493,380

3 信贷承诺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807,611	9,236,861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5,307,309	21,959,923
开出保函	3,433,586	3,799,237
开出信用证	2,380,383	2,394,727
	37,928,889	37,390,748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3 信贷承诺(续)

本银行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6,807,231	9,236,481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5,307,309	21,959,923
开出保函	3,433,586	3,799,237
开出信用证	2,380,383	2,394,727
	<u>37,928,509</u>	<u>37,390,368</u>

信贷承诺代表向客户提供的一般授信额度。该等授信额度可能以贷款及垫款方式或通过发行信用函、承兑或发出保函提取。

本集团向特定客户提供信贷承诺。本集团董事认为该等信贷承诺是有条件的、可撤销的，故不包含于上述信贷承诺披露中。

4 经营租赁承诺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经营租赁承诺不重大。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九、或有事项及承诺(续)

5 担保物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部分资产被用作同业间卖出回购及向央行借款业务等有关的质押的担保物。所有该等协议均在协议生效起12个月内到期，该等协议对应的担保物账面价值及相关业务的负债余额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担保物	相关负债
债券	104,240,338	92,846,625
票据	11,472,605	11,487,963
	<u>115,712,943</u>	<u>104,334,588</u>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担保物	相关负债
债券	79,241,623	70,778,591
票据	5,869,707	5,873,493
	<u>85,111,330</u>	<u>76,652,084</u>

(2) 取得的担保物

本集团在相关证券借贷业务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业务中接受了债券作为抵质押物。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接受的抵押物未出售或再次对外质押。

十、受托业务

本集团经营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业务指由委托人提供资金，本集团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利率及还款计划等代理发放并协助收回贷款的业务，其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集团只收取相关手续费。委托贷款不纳入本集团资产负债表。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银行的控股子公司

与本银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银行的控股子公司，详见附注六。本银行与控股子公司的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或按本银行的合同约定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本银行与控股子公司进行日常业务交易产生的重大往来余额及交易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本银行与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之间存在若干关联交易。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或按交易双方协商的合同约定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1) 认定为本银行关联方的股东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或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不足5%但对本银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股份(千股)	持股比例(%)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渝富公司”)	988,000	8.70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城建投资公司”)	797,087	7.02
重庆发展置业管理有限公司(“发展置业公司”)	589,084	5.19
隆鑫控股有限公司(“隆鑫控股”)	570,000	5.02
厦门市高鑫泓股权投资有限公司(“高鑫泓公司”)	188,000	1.66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豫园公司”)	150,549	1.33
	<u>3,282,720</u>	<u>28.92</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续)

(1) 认定为本银行关联方的股东(续)

持本银行5%以上(含5%)股份或持有资本总额或股份不足5%但对本银行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续)：

	2020年12月31日	
	股份(千股)	持股比例(%)
渝富公司	988,000	8.70
城建投资公司	797,087	7.02
发展置业公司	589,084	5.19
隆鑫控股	570,000	5.02
重庆财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信公司”)	443,100	3.90
高鑫泓公司	200,000	1.76
北京九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九鼎房地产公司”)	186,449	1.64
上海豫园公司	150,549	1.33
重庆业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业瑞公司”)	150,000	1.32
	4,074,269	35.88

(2) 其他关联方

(a) 其他关联方类型如下：

- (i) 本银行主要股东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等；
- (ii) 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ii)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 (iv) 授信相关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v) 授信相关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 (vi) 在过去12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12个月内，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自然人或者法人。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续)

(2) 其他关联方(续)

(b) 2021年度及2020年度与本银行存有关联交易的其他关联方主要包括：

(i) 认定为本银行关联方的主要股东的关联方：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财信恒力置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财信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山水都市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渝商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大足石刻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业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渝商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财政局
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隆鑫进出口有限公司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重庆城投集团开州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页岩气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业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乐和乐都旅游有限公司

(ii) 本银行关联自然人的关联企业：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主要关联法人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法人代表	注册地	2020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开证基金、股权、债券等投资与管理，对受托或划入的国有资源、资产和投资形成的资产实施管理、开发、经营，资本运作管理，出资人授权的其他相关业务。	何志明	重庆	10,000,000	10,000,000
重庆渝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销售工艺美术品；会议及展览服务；旅游信息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旅游项目开发、代订酒店；票务代理等。	刘望	重庆	100,000	100,000
重庆亚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加工销售：通用机械零配件，研发、生产、销售：汽车零配件、摩托车零配件、电子产品；销售，工程机械设备，金属材料；本企业自有房屋租赁。	张庆	重庆	3,000	3,000
财信智慧生活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餐饮服务；销售食品；绿化养护；保洁服务；物业管理自选；物业机电设备维修、保养。房地产信息咨询；房屋中介；家政服务。	李中华	重庆	200,000	200,000
重庆长江黄金游轮有限公司	旅客运输：长江干线重庆至上海涉外旅游船运输。	徐斌	重庆	403,000	403,000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对旅游资源开发项目进行投资，组织相关投资项目的建设和经营管理，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执业)，酒店管理。	冯阳	重庆	1,000,000	1,000,000
重庆永梁宏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销售。(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在许可范围内从事经营)农业项目综合开发；农作物、水果种植、销售；农业生产资料销售(不含农药、农膜)；中药材种植、销售(国家专项项目规定品种除外)；水产品养殖(不含特种养殖，国有水域、滩涂除外)、销售；种养殖技术咨询服务。	周玉高	重庆	30,000	30,00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主要关联法人的基本信息(续)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法人代表	注册地	2020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重庆市秀山路桥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公路工程及附属设施施工;公路养护工程(以上两项取得资质证书后按资质证书核定事项从事经营);公路桥梁检测技术服务(凭相关资质证书执业);从事建筑相关业务(凭有效资质证书执业);停车服务;车辆维修;销售:汽车及零配件、建筑工程机械,建筑材料批发,机械设备租赁,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仓储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物联网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胡勇	重庆	300,000	30,000
重庆市风华玻璃厂	玻璃及玻璃制品制造销售。	陈世荣	重庆	15,600	15,600
重庆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环保技术咨询服务,环境影响评价,环境污染治理及设施设计、施工、运营,环境保护仪器、设备、药剂研发、生产及销售,环境保护大数据平台服务、运营,环境监测、检测,土壤生态修复,工业土壤治理,危险废物处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钱忠明	重庆	1,000,000	1,000,000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国内(含港澳台)航空客货运输业务;至周边国家的国际航空客货运输业务;代理:货物运输保险(以上范围按许可证核定的有效期限和范围从事经营);航空公司间的代理业务;与航空运输业务有关的服务业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销售:电子产品、工艺品、化妆品;设计、制作、发布广告。	谢锐	重庆	1,491,794	1,491,794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主要关联法人的基本信息(续)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法人代表	注册地	2020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重庆山水都市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旅游行业项目投资。旅游资源开发。	姜文君	重庆	523,940	2,755,714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房屋出租。	蒋业华	重庆	1,031,800	1,031,800
重庆凤吟园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农产品种植、初加工、销售;孔雀养殖、销售;生态农业观光旅游;农业技术咨询;生态农业开发;农业生产资料销售。	周玉虎	重庆	50,000	50,000
重庆泛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二类汽车销售、维修等。	陈思羽	重庆	20,000	20,000
重庆嘉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汽车维修,销售汽车及配件	骆庆文	重庆	10,000	10,000
重庆万博汽车有限公司	汽车销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汽车零配件销售;汽车美容;二手车经纪;代办车辆过户、年审、转籍手续、抵押贷款手续;汽车租赁;货物进出口。	袁学明	重庆	13,000	13,000
重庆渝商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再生资源、废旧金属回收、加工、销售等。	苗雨	重庆	145,000	145,000
重庆市乐和乐都旅游有限公司	文艺表演;预包装食品、乳制品批发兼零售;陆生野生动物标本制作和展览。	姜文君	重庆	477,470	477,470
重庆财信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从事环保“三废”治理。	李启国	重庆	300,000	300,000
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进口克莱斯勒品牌汽车销售、进口道奇品牌汽车销售、进口吉普品牌汽车销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按许可证核定的期限及事项从事经营)。销售汽车零配件;货物进出口;汽车展览服务。	袁学明	重庆	90,000	90,000
重庆宝汇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生产、销售彩钢夹芯板、彩钢压型板等。	欧智刚	重庆	50,000	50,000
渝商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从事投资业务、从事建筑相关业务,销售五金、交电、建筑装饰材料及化工产品,商务信息咨询服务。	苗雨	重庆	3,420,667	3,420,667
重庆财信恒力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房屋中介及销售等。	刘君权	重庆	20,000	20,000
重庆市财信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从事投资业务,环保“三废”治理及相关配套设施运营管理,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环保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环境工程技术,环保处理技术研发及咨询服务。	李启国	重庆	250,000	250,00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主要关联法人的基本信息(续)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法人代表	注册地	2020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大足石刻影视文化 有限责任公司	影视艺术培训，影视基地建设，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与销售，接受政府委托从事土地收购、储备及土地出让前的开发整治工作，旅游产品生产销售，房屋出租。	安华	重庆	340,962	340,962
重庆交旅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分项；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土著人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杨平	重庆	130,000	130,000
重庆高鹏生态农业 有限公司	农产品的种植、销售；农业技术咨询服务；编制农业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农业项目设计；生态农业技术研究及推广；生态农业开发；销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	周玉高	重庆	11,000	11,000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投资业务、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企业重组兼并咨询、策划。	胡际权	重庆	16,800,000	16,800,000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 资(集团)有限公 司	城市建设投资	李明	重庆	20,000,000	20,000,000
重庆市城投金卡信 息产业(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重庆交通信息卡系统技术开发、服务、销售；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整合、发布、服务；物联网技术开发及应用；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服务；金融、交通软件应用服务、IC卡应用服务、智能交通系统应用服务；智能交通系统设备制造、销售；交通运输咨询；大众出行信息服务；餐饮信息咨询、车辆维修信息咨询、车辆交易信息咨询、车辆年审信息咨询；代办汽车年审、过户、转籍手续及机动车驾驶证的年审换证手续；销售工艺品；摄影扩印服务；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张鹏	重庆	398,276	446,276
重庆本茂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从事建筑相关业务；会议展览服务；城市园林绿化	王千寿	重庆	10,000	10,00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主要关联法人的基本信息(续)

关联方名称	主营业务	法人代表	注册地	2020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2021年 12月31日 注册资本 (千元)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和销售工业自动化旗标及自控系统，工业控制计算机(硬、软件)，楼宇自动化系统，商店自动化系统仪器仪表整机和仪器仪表元件及材料。环境试验设备，光学仪器，工艺工装设备，摩托车零部件，汽车零部件，家用电器，机械制造等。	田善斌	重庆	428,063	428,063
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五金、交电、摩托车、汽车及零部件、饲料、装饰材料和化工产品、原料、文化办公机械、照像器材、仪器仪表、化学试剂、合成橡胶、金属材料、染料、地蜡、林化产品、日用化学品、食品添加剂、塑料原料，商品储存，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等	尹向东	重庆	1,877,579	1,898,718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上述关联方法人在本集团有贷款余额。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

(1) 利息收入

	注释	2021年度	2020年度
认定为本银行关联方的股东			
—城建投资公司		176,815	139,172
—隆鑫控股		—	70,966
其他关联方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1,630	145,547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59,530	69,761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a)	36,322	—
—重庆财信恒力置业有限公司		33,731	44,566
—重庆山水都市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33,368	26,230
—重庆市财信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9,800	26,345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22,514	23,798
—渝商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7	25,080
—重庆市乐和乐都旅游有限公司		19,060	19,380
—大足石刻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13,576	14,691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602	9,395
—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9,375	9,202
—重庆渝商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835	4,138
—重庆业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500	11,591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81	34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	20,462
其他		85,981	85,527
		<u>720,937</u>	<u>745,885</u>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u>506</u>	<u>610</u>
		<u>721,443</u>	<u>746,495</u>

(a) 该公司2020年度不是本银行关联方

除利息收入外，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集团与关联方交易产生的手续费收入单笔和合计金额均不重大。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2) 利息支出

	注释	2021年度	2020年度
认定为本银行关联方的股东			
—城建投资公司		13,532	13,090
—渝富公司		1,848	1,929
—发展置业公司		316	1,044
—财信公司		242	130
—隆鑫控股		2	3
—业瑞公司		1	18
其他关联方			
—重庆市财政局		144,297	121,272
—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61,299	38,077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6,485	10,229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191	1,030
—重庆隆鑫进出口有限公司		4,116	4,621
—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746	231
—重庆页岩气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427	12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06	1,930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17	483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1,396	324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8	1,527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335	368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184	66
—重庆业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69	127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a)	50	—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34	1,554
—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6	26
—重庆城投集团开州建设有限公司		13	23
—重庆山水都市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9	17
—大足石刻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6	6
—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5	35
—重庆市乐和乐都旅游有限公司		5	8
—重庆财信恒力置业有限公司		4	42
—重庆市财信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	34
—重庆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b)	—	12,562
—重庆市铜梁区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b)	—	1,564
—重庆市酉阳县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b)	—	689
—重庆市垫江县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b)	—	459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	80
—重庆渝商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	66
—重庆业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6
其他		22,868	21,049
		<u>271,320</u>	<u>234,731</u>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27	114
		<u>271,447</u>	<u>234,845</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2) 利息支出(续)

(a) 该公司2020年度不是本银行关联方

(b) 该公司2021年度不是本银行关联方

(3) 租赁费

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集团与关联方产生的租赁费用或收入金额不重大。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在本集团内有权利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本银行或本集团活动的人员。

本年度，董事和其他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如下：

	2021年度	2020年度
薪金及酌情奖金	4,590	4,303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该等关键人员在2021年度的酌情奖金在报表日尚未最终确定，但集团管理层预计最终确认的酌情奖金差额不会对本集团2021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余额

(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注释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认定为本银行关联方的股东			
— 城建投资公司		3,208,498	3,348,159
— 隆鑫控股	(a)	—	1,535,315
其他关联方			
—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65,630	4,191,688
—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921,543	1,121,878
— 重庆山水都市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718,723	548,820
— 渝商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5,516	606,547
—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613,186	499,929
— 重庆市财信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9,243	523,294
—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b)	466,584	—
— 重庆市乐和乐都旅游有限公司		392,949	399,098
— 重庆财信恒力置业有限公司		371,380	604,069
—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140	200,290
— 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99,600	200,279
— 大足石刻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196,550	226,607
— 重庆渝商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4,197	94,131
— 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16,730	518,878
— 重庆业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190,354
—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	10,012
其他		1,348,386	1,768,592
		<u>12,948,855</u>	<u>16,587,940</u>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u>10,682</u>	<u>9,367</u>
		<u>12,959,537</u>	<u>16,597,307</u>

(a) 2021年度，本集团核销了隆鑫控股在本银行的贷款本金13.92亿元。

(b) 该公司2020年不是本银行关联方。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余额(续)

(2) 吸收存款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认定为本银行关联方的股东		
—城建投资公司	569,764	901,051
—渝富公司	201,904	11,518
—发展置业公司	10,427	7,738
—隆鑫控股	610	579
—业瑞公司	12	393
—财信公司	8	12
其他关联方		
—重庆市财政局	17,486,658	15,324,148
—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798,266	1,748,665
—重庆隆鑫进出口有限公司	556,849	463,597
—重庆三峡融资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44,028	147,346
—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21,335	433,123
—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391,903	673,638
—重庆市城市建设土地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58,424	8,382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3,893	97,271
—重庆页岩气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50,037	100,063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134,866	21,658
—重庆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52,855	771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752	12,962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315	34,182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9,954	23,813
—重庆业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651	1,826
—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42	3,008
—大足石刻影视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913	1,542
—重庆市乐和乐都旅游有限公司	815	420
—重庆财信恒力置业有限公司	656	5,845
—重庆山水都市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77	3,870
—中国四联仪器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a) 127	—
—重庆城投集团开州建设有限公司	107	12,434
—重庆业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5	249
—重庆市财信环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9	2,762
—重庆市小微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b) —	642,977
—重庆市铜梁区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b) —	151,881
—重庆市酉阳县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b) —	59,010
—重庆市垫江县兴农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b) —	54,653
—重庆金菱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	3,451
—重庆渝商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	18
其他	1,054,396	1,105,162
	<u>22,933,828</u>	<u>22,060,018</u>
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8,287	11,582
	<u>22,942,115</u>	<u>22,071,600</u>

(a) 该公司2020年度不是本银行关联方

(b) 该公司2021年度不是本银行关联方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余额(续)

(3) 关联方担保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由关联的担保公司担保的贷款和垫款	16,628,444	21,171,950
由关联的担保公司担保的金融投资	2,598,700	2,810,700

(4) 金融投资

于2021年12月31日，债权投资中本金金额为人民币14.00亿元的信托投资投向为本银行的关联方(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4.29亿元)。

于2021年12月31日，债权投资中本金金额为人民币19.95亿元的投资为本银行购买的关联方发行的债券及同业存单(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2.65亿元)。

于2021年12月31日，其他债权投资中本金金额为人民币3.00亿元的投资为本银行购买的关联方发行的债券(2020年12月31日：无)。

于2021年12月31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公允价值为人民币6.78亿元的投资为本银行持有的关联方的股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0.34亿元)。

于2021年12月31日，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本金金额为人民币7.53亿元的投资为本银行购买的关联方发行的债券(2020年12月31日：无)。

(5) 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银行存放于关联方的存放同业款项及向关联方拆出资金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7.24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22.09亿元)。

(6)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或按本银行的合同约定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减值评估，关联方投资减值计提政策与一般投资计提政策一致。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本银行与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本银行与子公司之间存在若干关联交易。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或按本银行的合同约定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银行与子公司开展的交易包括存放同业、同业存放、拆出资金、债券投资及理财产品投资等业务。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银行存放子公司款项本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5.73亿元及3.81亿元；子公司存放本银行款项本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5.99亿元及9.22亿元；本银行拆放子公司款项本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52.30亿元及46.50亿元；本银行购买子公司发行债券本金余额分别为人民币1.00亿元及1.00亿元；本银行购买子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人民币15.80亿元及10.00亿元。

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银行与子公司交易相应的利息收入分别为人民币1.72亿元及1.60亿元；利息支出分别为人民币0.18亿元及0.18亿元。

2021年度，本银行将房屋及建筑物出租给子公司获得的租金收入为0.02亿元(2020年度：无)。

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银行与子公司的其他交易往来金额不重大。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二、金融资产转移

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协议是指本集团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本集团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几乎所有信用及市场风险和报酬。卖出的金融资产(在卖出回购期内本集团无法使用)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而是被视为相关担保借款的担保物，因为本集团保留了该等金融资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此外，本集团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与交易对手进行了债券及票据卖出回购交易，出售此类金融资产收到的对价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列报(参见附注七、18)。

于卖出回购交易中，本集团及本银行未终止确认的被转让金融资产及与之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汇总如下：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担保物	相关负债
债券	8,132,451	7,600,489
票据	11,472,605	11,487,963
	<u>19,605,056</u>	<u>19,088,452</u>

本集团及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担保物	相关负债
债券	568,758	499,707
票据	5,869,707	5,873,493
	<u>6,438,465</u>	<u>6,373,200</u>

合同中明确规定，在合约期限内本银行并未向对手方转移该等债券及票据的法定所有权。但在合约期限内，本集团、本银行不可再次出售或对外抵押该等债券及票据，除非双方另有约定。由于本银行保留了债券及票据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本银行并未在资产负债表中终止确认上述债券，但将其认定为向对手方借款的质押物。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二、金融资产转移(续)

2 转贴现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卖断转贴现业务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且尚未到期的卖断转贴现余额为人民币10.86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53.60亿元)。

3 资产证券化

在资产证券化交易中，本集团将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在该等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资产支持证券，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部分风险和报酬。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未到期的已转让信贷资产余额。

4 信贷资产转让

2021年度，本集团通过向第三方转让处置不良贷款本金余额人民币29.83亿元(2020年度：人民币6.78亿元)。本集团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经评价本集团已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5 证券借出交易

于证券借出交易中，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证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证券的绝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证券进行终止确认。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银行的证券借出交易票面金额为人民币199.90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6.90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结构化主体

1 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为发行和销售理财产品而成立的集合投资主体(“理财业务主体”)，本集团未对此等理财产品(“非保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和收益提供任何承诺。理财业务主体主要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债券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作为这些产品的管理人，本集团代理客户将募集到的理财资金根据产品合同的约定投入相关基础资产，根据产品运作情况分配收益给投资者。与收益相关的可变回报并不重大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范围。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未到期非保本理财产品整体规模为人民币1,203.19亿元(2020年12月31日：1,372.55亿元)。本集团于非保本型理财产品中获得的利益主要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2021年度为人民币16.38亿元(2020年度：19.12亿元)。

2021年度和2020年度，本集团与理财业务主体或任一第三方之间不存在由于上述理财产品导致的，增加本集团风险或减少本银行利益的协议性流动性安排、担保或其他承诺，亦不存在本集团优先于他方承担理财产品损失的条款。

2020年7月，监管部门宣布将《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过渡期延长至2021年末，鼓励采取新产品承接、市场化转让、回表等多种方式有序处置存量资产。本银行根据监管要求，务实高效、积极有序地推进产品净值化、资产标准化、存量处置等工作，努力实现理财业务的平稳过渡和稳健发展。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三、结构化主体(续)

2 本集团持有投资的其他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为了更好地运用资金获取收益，本集团投资于其他机构发行或管理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并记录了其产生的交易利得或损失以及利息收入。于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由于持有以上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而产生的最大损失风险敞口涉及金额如下：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最大损失 风险敞口
理财产品	826,838	—	826,838
基金	31,626,966	—	31,626,966
信托受益权	1,478,720	5,234,938	6,713,658
资产支持证券	—	73,019,447	73,019,447
资产管理计划	8,640,699	—	8,640,699
	<u>42,573,223</u>	<u>78,254,385</u>	<u>120,827,608</u>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最大损失 风险敞口
理财产品	2,265,065	—	2,265,065
基金	21,028,362	—	21,028,362
信托受益权	—	6,780,468	6,780,468
资产支持证券	—	49,984,950	49,984,950
	<u>23,293,427</u>	<u>56,765,418</u>	<u>80,058,845</u>

信托计划及资产证券化产品的基础资产主要为信托贷款或信贷类资产，理财产品、基金及资产管理计划的基础资产主要为同业类型资产和债券类型资产，其中资产支持证券均由金融机构发行。

上述本集团持有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的总体规模无公开可获得的市场信息。

3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子公司渝农商理财发行的非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金额为15.80亿元，本集团已纳入合并范围(2020年12月31日：10.00亿元)。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集团未向此类理财产品提供财务支持。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

1 概述

本集团主要风险管理为维持风险处于可接受的参数范围，以及满足监管规定。

本集团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风险控制，以及通过相关的最新信息系统来识别、分析、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本集团还定期复核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以反映市场、产品及行业最佳做法的变化。

本集团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集团管理并监控该等风险，确保及时有效地实施适当措施。

2 风险管理框架

本银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本集团及本银行的整体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策略，监控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及操作风险，定期评估整体风险情况、风险承受能力及管理能力，就本集团及本银行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作出推荐意见及建议。

遵照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的风险管理策略，本集团的风险管理部制定及实施相关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以监控本集团金融工具造成的风险。

3 信用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义务而可能造成亏损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的未获授权或不恰当垫款、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主要信用风险源于向客户发放的贷款及垫款及其他资产负债表内外面临信用风险的业务。

本集团严格执行财政部《金融企业呆账核销管理办法》，对采取了必要措施和实施必要程序，仍无法收回的债权，且符合呆账认定条件并按流程提交审批后，则将其进行核销。于2021年度，本集团核销不良贷款人民币79.33亿元(2020年度：100.52亿元)。

(i) 贷款

本集团定期制定行业投资指引，对包括授信调查、审查、审批、支用出账、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信贷业务环节实行全流程管理，通过严格准入、规范信贷管理流程，强化客户调查、放款审核和贷后监控，提高抵质押品风险缓释效果，加快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持续推进信贷及投资管理系统建设等，持续提升本集团的信用风险管理水准。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管理(续)

(ii) 同业往来

本集团对金融机构采取“集团对集团”的授信原则。对于与本集团有资金往来的金融机构和单一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

(iii)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集团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统一授信、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债券及其他票据的信用风险敞口。

(iv) 其他金融资产

其他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资管产品、债权融资计划、基金、信托计划、他行理财等。本集团对合作的金融机构实行评级准入制度，对上述金融资产穿透至最终融资方进行统一授信，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

(v)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开出保函、承兑汇票和信用证等信用承诺为本集团作出不可撤销的承诺，即本集团承诺代客户向第三方付款或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将代其履行支付义务，存在客户违反合约条款而需本集团代替客户付款的可能性，并承担与贷款相近的信用风险，因此本集团对此类交易采用同等风险管理程序及政策。

(2) 减值评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2021年度，本集团基于评价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减值评估(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阶段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贷款合同条款、还款行为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债务人偿付利息或本金逾期超过30天，但未超过90天；
- 债务人的评级较初始确认时显著下降；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本集团对受疫情影响的存量客户提供纾困方案。对于申请贷款纾困政策的客户，本集团根据延期还款的具体条款、借款人的信用状况和还款能力及其他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审慎评估该等客户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对于因疫情提供临时性延期还款便利的客户，既充分关注并及时识别该等客户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变化，也不仅因其享有延期还款便利而将该类贷款认定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显著变化。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减值评估(续)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

本集团结合违约等级和客户风险分类变化等多个定量、定性标准，评价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定义为已发生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本集团评价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客户评级为D级；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逾期90天以上；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债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减值评估(续)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大额风险客户划分为阶段三的金融资产适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划分为阶段一和阶段二，以及划分为阶段三但不适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的金融资产适用风险参数模型法。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风险参数模型法的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敞口(EAD)及违约损失率(LGD)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在未来某个特定时期内，如未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间，债务人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偿还本息或履行相关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债务人如果发生违约将给债权人所造成的损失金额占债权金额的比率，即损失的严重程度。本集团违约损失率根据不同贷款担保方式，获取回收率数据并进而计算得出违约损失率数值。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本集团定期回顾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假设，包括但不限于各期限下的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的金融资产，基于该资产的账面总额与按一定折现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来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减值评估(续)

前瞻性损失

本集团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了宏观经济的前瞻性信息。

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如重庆生产总值同比增长率、广义货币同比增长率、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率等。通过分析这些关键经济指标的变化来计算宏观经济环境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前瞻性影响。

本集团从万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布的中国宏观经济数据库采集上述关键经济指标的时间序列数据，结合行内数据，建立预测模型。在此基础上，结合专家经验判断，确定乐观、基准和悲观三种情景的权重及关键宏观经济参数的表现，不同情景的模型预测值加权平均计算违约概率。

与其他经济预测类似，对预计值和发生可能性的估计具有的高度的固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结果可能同预测存在一定差异。本集团定期对宏观经济指标的预测值进行更新。本集团最终计量的减值准备是多种宏观经济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的加权结果。本集团认为这些预测体现了集团对可能结果的最佳估计。

于2021年度，本集团对2022年重庆地区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率基准情景预测值范围为5.00%-6.00%。本集团在评估减值模型中所使用的预测信息时充分考虑了疫情冲击下内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对宏观经济预测值进行了适应性调整。

不同情景的权重采取基准情景为主，其余情景为辅的原则，结合专家判断设置，本集团2021年12月31日基准情景权重高于其他情景权重。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2) 减值评估(续)

敏感性分析及管理层叠加

预期信用损失对模型中使用的参数，前瞻性预测的宏观经济变量，三种情景下的权重概率及运用专家判断时考虑的其他因素等是敏感的。这些输入参数、假设、模型和判断的变化将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产生影响。

于2021年12月31日，假设乐观情形的权重减少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增加10%，本集团的信用减值准备增加人民币4.70亿元；假设悲观情形的权重减少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增加10%，本集团的信用减值准备减少人民币6.05亿元。

于2020年12月31日，假设乐观情形的权重减少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增加10%，本集团的信用减值准备增加人民币4.07亿元；假设悲观情形的权重减少10%，而基准情形的权重增加10%，本集团的信用减值准备减少人民币5.60亿元。

于2021年度，对于未通过模型反映的外部宏观经济与国家政策的新变化，本集团也已考虑并因此额外调增了减值准备，进一步增强风险抵补能力，调增金额相对于信用减值准备金额不重大。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任何可利用的抵质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反映了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敞口的最坏情况。其中最能代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附注九、3中披露的信贷承诺。

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信息：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不考虑任何抵押和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441,531	-	-	-	58,441,531
存放同业款项	17,017,386	-	-	-	17,017,386
拆出资金	91,072,510	-	-	-	91,072,5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0,305	-	-	-	980,305
衍生金融资产	-	-	-	32,221	32,2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543,630,262	11,773,440	1,931,294	-	557,334,99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48,347,564	48,347,564
债权投资	422,269,372	1,286,735	861,778	-	424,417,885
其他债权投资	48,035,760	-	-	-	48,035,760
其他金融资产	870,042	-	-	-	870,042
表内项目合计	1,182,317,168	13,060,175	2,793,072	48,379,785	1,246,550,200
表外信贷承诺	37,516,605	384,777	27,507	-	37,928,889
合计	1,219,833,773	13,444,952	2,820,579	48,379,785	1,284,479,089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续)

本集团(续)

	2020年12月31日				不考虑任何抵押和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2,223,994	—	—	—	62,223,994
存放同业款项	27,771,457	—	—	—	27,771,457
拆出资金	109,615,104	—	—	—	109,615,1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3,008	—	—	—	1,303,008
衍生金融资产	—	—	—	58,492	58,492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3,595,465	11,775,562	1,592,376	—	486,963,40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0,164,463	30,164,463
债权投资	380,939,052	627,393	1,598,044	—	383,164,489
其他债权投资	16,055,223	—	—	—	16,055,223
其他金融资产	1,093,264	—	—	—	1,093,264
表内项目合计	1,072,596,567	12,402,955	3,190,420	30,222,955	1,118,412,897
表外信贷承诺	36,997,061	233,715	53	—	37,230,829
合计	1,109,593,628	12,636,670	3,190,473	30,222,955	1,155,643,726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续)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不考虑任何抵押和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291,212	-	-	-	58,291,212
存放同业款项	15,703,643	-	-	-	15,703,643
拆出资金	94,737,174	-	-	-	94,737,1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0,305	-	-	-	980,305
衍生金融资产	-	-	-	32,221	32,2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98,202,095	10,860,590	1,852,334	-	510,915,019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49,866,893	49,866,893
债权投资	422,372,190	1,286,735	861,778	-	424,520,703
其他债权投资	46,213,995	-	-	-	46,213,995
其他金融资产	691,498	-	-	-	691,498
表内项目合计	1,137,192,112	12,147,325	2,714,112	49,899,114	1,201,952,663
表外信贷承诺	37,516,225	384,777	27,507	-	37,928,509
合计	1,174,708,337	12,532,102	2,741,619	49,899,114	1,239,881,172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续)

本银行(续)

	2020年12月31日				不考虑任何抵押和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不适用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2,064,958	-	-	-	62,064,958
存放同业款项	25,942,124	-	-	-	25,942,124
拆出资金	113,700,444	-	-	-	113,700,4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3,008	-	-	-	1,303,008
衍生金融资产	-	-	-	58,492	58,492
发放贷款和垫款	434,460,370	10,500,420	1,525,086	-	446,485,87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31,165,230	31,165,230
债权投资	380,228,765	627,393	1,598,044	-	382,454,202
其他债权投资	16,055,223	-	-	-	16,055,223
其他金融资产	1,057,331	-	-	-	1,057,331
表内项目合计	1,034,812,223	11,127,813	3,123,130	31,223,722	1,080,286,888
表外信贷承诺	36,996,686	233,715	53	-	37,230,454
合计	1,071,808,909	11,361,528	3,123,183	31,223,722	1,117,517,342

本集团根据资产的质量状况对资产风险特征进行内部分层管理，按内部评级标尺、违约天数等指标将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资产在各阶段内部进一步区分为“风险等级一”、“风险等级二”、“风险等级三”和“违约”，该分层管理的结果为本集团为内部信用风险管理目的所使用。“风险等级一”指资产质量良好，评级较高，或暂未出现逾期情况，或不存在理由怀疑资产预期将发生违约；“风险等级二”指评级中等，或者虽然出现了一定的逾期情况，但资产质量较好或存在可能对资产违约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不存在足够理由怀疑资产预期会发生违约；“风险等级三”指评级较低，或逾期情况较为严重，或存在对资产违约产生较明显不利影响的因素，但尚未出现表明已发生违约的事件；“违约”的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按内部分层管理的分析：

公司贷款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186,209,997	2,708,428	—	188,918,425
风险等级二	72,233,981	9,138,661	—	81,372,642
风险等级三	—	1,979,559	—	1,979,559
违约	—	—	8,014,538	8,014,538
账面总额	258,443,978	13,826,648	8,014,538	280,285,164
损失准备	(6,171,877)	(3,439,089)	(6,491,392)	(16,102,358)
账面净额	252,272,101	10,387,559	1,523,146	264,182,806
零售贷款	2021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271,436,275	12,882	—	271,449,157
风险等级二	128,697	2,133,601	—	2,262,298
风险等级三	—	13,054	—	13,054
违约	—	—	1,830,325	1,830,325
账面总额	271,564,972	2,159,537	1,830,325	275,554,834
损失准备	(6,532,311)	(773,656)	(1,423,177)	(8,729,144)
账面净额	265,032,661	1,385,881	407,148	266,825,69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内部分层管理的分析：(续)

公司贷款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160,733,375	1,718,692	—	162,452,067
风险等级二	92,229,441	11,531,122	—	103,760,563
风险等级三	—	1,028,574	—	1,028,574
违约	—	—	6,390,083	6,390,083
账面总额	252,962,816	14,278,388	6,390,083	273,631,287
损失准备	(5,699,101)	(3,667,757)	(5,076,089)	(14,442,947)
账面净额	247,263,715	10,610,631	1,313,994	259,188,340
零售贷款	2020年12月31日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信用等级				
风险等级一	213,362,245	—	—	213,362,245
风险等级二	109,586	1,584,743	—	1,694,329
风险等级三	—	159,035	—	159,035
违约	—	—	1,328,084	1,328,084
账面总额	213,471,831	1,743,778	1,328,084	216,543,693
损失准备	(4,849,971)	(578,847)	(1,050,702)	(6,479,520)
账面净额	208,621,860	1,164,931	277,382	210,064,173

于2021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风险敞口为人民币263.27亿元，信用等级主要为“风险等级一”（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77.11亿元，信用风险等级主要为“风险等级一”）。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对公贷款和垫款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66,641,968	21.73	63,969,943	21.9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4,121,895	20.91	60,894,463	20.90
制造业	62,423,748	20.36	63,304,280	21.73
批发和零售业	25,995,352	8.48	26,318,943	9.03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及供应业	23,727,004	7.74	19,624,184	6.74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22,374,762	7.30	18,352,497	6.30
金融业	11,173,647	3.64	7,608,672	2.61
建筑业	7,333,769	2.39	7,089,808	2.43
卫生和社会工作	6,819,325	2.22	6,288,277	2.16
房地产业	4,686,973	1.53	5,676,948	1.9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696,871	0.88	2,355,970	0.81
教育业	2,279,045	0.74	2,596,509	0.89
其他	6,337,305	2.08	7,261,683	2.49
	<u>306,611,664</u>	<u>100.00</u>	<u>291,342,177</u>	<u>100.00</u>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按揭贷款	100,979,782	36.65	91,337,004	42.18
个人经营性贷款	89,795,531	32.59	66,799,803	30.85
信用卡透支	9,142,553	3.32	5,002,879	2.31
其他	75,636,968	27.44	53,404,007	24.66
	<u>275,554,834</u>	<u>100.00</u>	<u>216,543,693</u>	<u>100.00</u>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u>582,166,498</u>		<u>507,885,870</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如下:(续)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对公贷款和垫款				
制造业	61,585,987	23.54	62,530,990	24.85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9,936,858	22.91	56,587,297	22.49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3,336,120	12.74	35,896,348	14.27
批发和零售业	25,969,301	9.92	26,268,864	10.44
交通运输、仓储及邮政业	20,543,616	7.85	15,778,472	6.27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100,381	7.68	16,473,558	6.55
金融业	11,143,524	4.26	7,608,672	3.02
建筑业	6,978,096	2.67	6,691,633	2.66
卫生和社会工作	6,819,325	2.61	6,288,277	2.50
房地产业	4,659,756	1.78	5,597,767	2.22
教育业	2,279,045	0.87	2,596,509	1.03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234,234	0.85	2,355,970	0.94
其他	6,075,147	2.32	6,911,147	2.76
	<u>261,661,390</u>	<u>100.00</u>	<u>251,585,504</u>	<u>100.00</u>
个人贷款和垫款				
个人按揭贷款	100,497,251	36.98	90,863,519	42.56
个人经营性贷款	87,018,895	32.02	64,724,089	30.32
信用卡透支	9,142,553	3.36	5,002,879	2.34
其他	75,108,230	27.64	52,892,012	24.78
	<u>271,766,929</u>	<u>100.00</u>	<u>213,482,499</u>	<u>100.00</u>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	<u>533,428,319</u>		<u>465,068,003</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信用贷款	52,842,223	28,362,378	17,257,167	98,461,768
保证贷款	25,190,038	84,350,231	68,379,092	177,919,361
抵押贷款	81,586,958	40,363,331	117,901,424	239,851,713
质押贷款	28,214,616	4,306,893	33,412,147	65,933,656
合计	<u>187,833,835</u>	<u>157,382,833</u>	<u>236,949,830</u>	<u>582,166,498</u>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信用贷款	52,680,191	28,175,861	15,403,537	96,259,589
保证贷款	25,037,402	70,358,432	46,763,755	142,159,589
抵押贷款	79,700,548	37,341,244	113,437,979	230,479,771
质押贷款	28,209,335	4,110,390	32,209,645	64,529,370
合计	<u>185,627,476</u>	<u>139,985,927</u>	<u>207,814,916</u>	<u>533,428,319</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余额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如下:(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5,364,810	22,980,557	9,318,826	77,664,193
保证贷款	33,542,293	61,235,221	65,560,134	160,337,648
抵押贷款	67,782,253	32,896,282	107,901,668	208,580,203
质押贷款	20,994,359	5,530,668	34,778,799	61,303,826
合计	<u>167,683,715</u>	<u>122,642,728</u>	<u>217,559,427</u>	<u>507,885,870</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5,181,446	22,738,905	7,692,560	75,612,911
保证贷款	33,427,046	52,079,219	44,106,116	129,612,381
抵押贷款	66,529,876	30,491,946	103,699,551	200,721,373
质押贷款	20,945,940	5,007,008	33,168,390	59,121,338
合计	<u>166,084,308</u>	<u>110,317,078</u>	<u>188,666,617</u>	<u>465,068,003</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逾期贷款：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58,035	354,993	50,684	7,150	870,862
保证贷款	1,169,189	1,228,687	997,637	96,749	3,492,262
抵押贷款	940,029	1,036,823	405,251	82,156	2,464,259
质押贷款	49,641	12,020	2,695	-	64,356
合计	<u>2,616,894</u>	<u>2,632,523</u>	<u>1,456,267</u>	<u>186,055</u>	<u>6,891,739</u>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56,967	353,489	49,594	7,150	867,200
保证贷款	958,629	1,112,803	997,092	96,243	3,164,767
抵押贷款	925,704	1,026,690	400,506	82,155	2,435,055
质押贷款	49,641	12,020	2,695	-	64,356
合计	<u>2,390,941</u>	<u>2,505,002</u>	<u>1,449,887</u>	<u>185,548</u>	<u>6,531,378</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逾期贷款：(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24,109	307,210	19,046	6,433	556,798
保证贷款	306,172	1,207,142	964,299	332,319	2,809,932
抵押贷款	755,021	957,886	319,486	87,679	2,120,072
质押贷款	93,679	1,698	1,000	—	96,377
合计	<u>1,378,981</u>	<u>2,473,936</u>	<u>1,303,831</u>	<u>426,431</u>	<u>5,583,179</u>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91天 至360天	逾期361天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23,283	306,197	18,116	6,201	553,797
保证贷款	293,917	1,086,780	832,248	3,040	2,215,985
抵押贷款	742,041	949,664	312,044	84,687	2,088,436
质押贷款	93,654	1,698	1,000	—	96,352
合计	<u>1,352,895</u>	<u>2,344,339</u>	<u>1,163,408</u>	<u>93,928</u>	<u>4,954,570</u>

注：具有指定偿还日期的客户贷款及垫款于本金或利息逾期时被分类为逾期贷款。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4)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重组贷款和垫款：

重组贷款是指本集团与因财务状况恶化以至于无法按照原贷款条款如期还款的借款人酌情重新商定还款条件而产生的贷款项目，贷款重组后均一直处于本集团的持续监控之中。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重组贷款及垫款的金额为人民币11.32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5.40亿元)，其中逾期超过90天的贷款及垫款的金额为人民币8.77亿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7.44亿元)。

本集团通过取得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所确认的抵债资产：

该等资产已作为抵债资产在本集团其他资产(附注七、13)中反映。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5) 债权性投资

信用质量：

债权性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由评级机构评定的信用评级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 债权投资	合计
债券：				
AAA	1,619,578	126,809,903	1,452,696	129,882,177
AA	1,572,456	13,692,083	—	15,264,539
A及A以下	525,093	—	—	525,093
未评级债券及其他投资：				
政府债券	595,396	123,651,629	14,984,494	139,231,519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44,923	64,026,822	31,598,570	95,770,315
公司债券	31,088	38,343,907	—	38,374,995
金融机构债券	—	904,492	—	904,492
同业存单	1,273,177	27,198,087	—	28,471,264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0,119,419	6,440,240	—	16,559,659
基金	31,626,966	—	—	31,626,966
其他	839,468	25,616,208	—	26,455,676
	<u>48,347,564</u>	<u>426,683,371</u>	<u>48,035,760</u>	<u>523,066,695</u>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2,265,486)	—	(2,265,486)
净额/公允价值	<u>48,347,564</u>	<u>424,417,885</u>	<u>48,035,760</u>	<u>520,801,209</u>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	(610)	(61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5) 债权性投资(续)

信用质量：(续)

债权性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由评级机构评定的信用评级(续)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 债权投资	合计
债券：				
AAA	1,619,578	126,912,745	1,202,245	129,734,568
AA	1,572,456	13,692,083	—	15,264,539
A及A以下	525,093	—	—	525,093
未评级债券及其他投资：				
政府债券	595,396	123,651,629	13,413,180	137,660,205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44,923	64,026,822	31,598,570	95,770,315
公司债券	31,088	38,343,907	—	38,374,995
金融机构债券	—	904,492	—	904,492
同业存单	1,273,177	27,198,087	—	28,471,264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10,041,675	6,440,240	—	16,481,915
基金	31,626,966	—	—	31,626,966
其他	2,436,541	25,616,208	—	28,052,749
	<u>49,866,893</u>	<u>426,786,213</u>	<u>46,213,995</u>	<u>522,867,101</u>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2,265,510)	—	(2,265,510)
净额/公允价值	<u>49,866,893</u>	<u>424,520,703</u>	<u>46,213,995</u>	<u>520,601,591</u>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	(490)	(49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5) 债权性投资(续)

信用质量：(续)

债权性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由评级机构评定的信用评级(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 债权投资	合计
债券：				
AAA	3,610,397	141,969,711	299,486	145,879,594
AA	1,609,111	13,978,621	—	15,587,732
A及A以下	—	64,151	—	64,151
未评级债券及其他投资：				
政府债券	—	35,664,950	—	35,664,950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651,528	49,955,169	15,755,737	67,362,434
公司债券	—	40,865,484	—	40,865,484
同业存单	—	61,506,343	—	61,506,343
信托	—	10,000,126	—	10,000,126
其他	23,293,427	33,385,586	—	56,679,013
	<u>30,164,463</u>	<u>387,390,141</u>	<u>16,055,223</u>	<u>433,609,827</u>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4,225,652)	—	(4,225,652)
净额/公允价值	<u>30,164,463</u>	<u>383,164,489</u>	<u>16,055,223</u>	<u>429,384,175</u>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	(80)	(8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5) 债权性投资(续)

信用质量：(续)

债权性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由评级机构评定的信用评级(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 债权投资	合计
债券：				
AAA	3,610,397	142,072,553	299,486	145,982,436
AA	1,609,111	13,978,621	—	15,587,732
A及A以下	—	64,151	—	64,151
未评级债券及其他投资：				
政府债券	—	34,851,848	—	34,851,848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债券	1,651,528	49,955,169	15,755,737	67,362,434
公司债券	—	40,865,484	—	40,865,484
同业存单	—	61,506,343	—	61,506,343
信托	—	10,000,126	—	10,000,126
其他	24,294,194	33,385,586	—	57,679,780
	<u>31,165,230</u>	<u>386,679,881</u>	<u>16,055,223</u>	<u>433,900,334</u>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4,225,679)	—	(4,225,679)
净额/公允价值	<u>31,165,230</u>	<u>382,454,202</u>	<u>16,055,223</u>	<u>429,674,655</u>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	—	(80)	(80)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在负债到期时缺乏资金还款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金额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产生上述风险。

本集团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根据流动性、安全性、盈利性的原则制定资产负债比例管理指标体系，并依据监管要求及经营预期确定各指标年度目标值，分解下达至各支行执行。

本集团建立了资产、负债管理指标监测制度和流动性备付制及应急管理措施，以降低本集团面临的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按照银保监会的要求计算流动性监管指标，并定期上报银保监会。

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支付发行在外贷款承诺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等。在正常经营过程中，大部分到期存款金额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取而是继续留在本集团。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概述于报告日按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对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到期日分析。

(1)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剩余到期日分析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无限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9,548,242	11,801,398	-	-	-	-	-	61,349,640
存放同业款项	-	8,563,794	1,027,321	4,391,048	3,035,223	-	-	17,017,386
拆出资金	-	-	18,722,947	35,827,297	36,522,266	-	-	91,072,510
衍生金融资产	-	-	920	1,028	25,553	4,720	-	32,2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99,602	189,762	190,941	-	-	980,30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46,065	-	21,141,339	28,699,337	161,381,577	169,013,530	175,253,148	557,334,9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3,498,390	-	879,808	3,878,256	13,867,602	16,223,508	48,347,564
债权投资	861,778	-	5,231,881	22,821,457	50,059,108	133,893,017	211,550,644	424,417,885
其他债权投资	-	-	24,348	184,029	1,308,678	14,020,309	32,498,396	48,035,7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7,703	-	-	-	-	-	-	797,703
其他金融资产	-	870,042	-	-	-	-	-	870,042
金融资产合计	53,053,788	34,733,624	46,748,358	92,993,766	256,401,602	330,799,178	435,525,696	1,250,256,0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3,700,533	4,462,478	72,376,780	-	-	80,539,79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322,110	-	11,750,135	16,229,870	-	-	29,302,115
拆入资金	-	-	2,840,609	7,021,280	24,232,653	-	-	34,094,542
衍生金融负债	-	-	571	1,001	10,875	-	-	12,4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9,404,838	2,349,430	7,334,184	-	-	19,088,452
吸收存款	-	236,083,370	57,695,949	127,249,492	176,594,667	161,736,758	-	759,360,236
应付债券	-	-	9,708,001	52,705,413	142,946,200	14,896,691	4,998,105	225,254,410
其他金融负债	-	4,964,124	-	-	-	-	34,401	4,998,525
金融负债合计	-	242,369,604	83,350,501	205,539,229	439,725,229	176,633,449	5,032,506	1,152,650,518
资产负债净头寸	53,053,788	(207,635,980)	(36,602,143)	(112,545,463)	(183,323,627)	154,165,729	430,493,190	97,605,494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1)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剩余到期日分析(续)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无限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9,455,694	11,726,767	-	-	-	-	-	61,182,461
存放同业款项	-	7,511,245	554,825	4,171,895	3,465,678	-	-	15,703,643
拆出资金	-	-	20,123,646	37,331,738	37,281,790	-	-	94,737,174
衍生金融资产	-	-	920	1,028	25,553	4,720	-	32,2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99,602	189,762	190,941	-	-	980,30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19,487	-	20,740,042	28,002,179	157,922,442	129,349,212	173,081,657	510,915,0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3,498,390	-	879,808	5,487,959	13,867,602	16,133,134	49,866,893
债权投资	861,778	-	5,231,881	22,821,457	50,161,926	133,893,017	211,550,644	424,520,703
其他债权投资	-	-	24,348	181,472	451,711	13,058,068	32,498,396	46,213,9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7,703	-	-	-	-	-	-	797,703
其他金融资产	-	691,498	-	-	-	-	-	691,498
金融资产合计	52,934,662	33,427,900	47,275,264	93,579,339	254,988,000	290,172,619	433,263,831	1,205,641,6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3,700,533	4,450,320	72,182,919	-	-	80,333,77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853,805	31,628	11,766,203	16,249,869	-	-	29,901,505
拆入资金	-	-	-	2,476,766	2,758,989	-	-	5,235,755
衍生金融负债	-	-	571	1,001	10,875	-	-	12,4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9,404,838	2,349,430	7,334,184	-	-	19,088,452
吸收存款	-	235,412,609	57,440,901	127,085,969	176,281,188	161,162,208	-	757,382,875
应付债券	-	-	9,708,001	52,705,413	140,892,693	14,996,691	4,998,105	223,300,903
其他金融负债	-	1,802,918	-	-	-	-	34,401	1,837,319
金融负债合计	-	239,069,332	80,286,472	200,835,102	415,710,717	176,158,899	5,032,506	1,117,093,028
资产负债净头寸	52,934,662	(205,641,432)	(33,011,208)	(107,255,763)	(160,722,717)	114,013,720	428,231,325	88,548,587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1)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剩余到期日分析(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无限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523,959	8,844,964	-	-	-	-	-	65,368,923
存放同业款项	-	7,526,046	1,055,967	8,054,179	11,135,265	-	-	27,771,457
拆出资金	-	-	7,857,729	20,661,983	81,095,392	-	-	109,615,104
衍生金融资产	-	-	821	850	42,191	14,630	-	58,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303,008	-	-	-	-	1,303,0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71,846	-	17,074,107	28,283,353	141,709,769	136,404,373	161,619,955	486,963,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503,025	815,756	1,449,309	1,011,699	14,334,000	10,050,674	30,164,463
债权投资	-	-	4,005,274	30,306,457	66,313,445	157,763,203	124,776,110	383,164,489
其他债权投资	-	-	-	124,903	128,645	294,020	15,507,655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321	-	-	-	-	-	-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	1,093,264	-	-	-	-	-	1,093,264
金融资产合计	58,966,126	19,967,299	32,112,662	88,881,034	301,436,406	308,810,226	311,954,394	1,122,128,1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80	3,982,483	58,331,244	-	-	62,313,80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784,356	4,671,977	13,061,472	15,921,496	-	-	35,439,301
拆入资金	-	-	5,401,533	5,242,857	16,055,609	-	-	26,699,999
衍生金融负债	-	-	760	798	79,961	227	-	81,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2,400,573	2,661,785	1,310,842	-	-	6,373,200
吸收存款	-	257,556,816	43,719,865	104,664,428	160,641,822	158,416,883	-	724,999,814
应付债券	-	-	2,299,293	43,329,903	104,657,249	13,893,834	8,997,930	173,178,209
其他金融负债	-	5,070,326	-	-	-	-	35,904	5,106,230
金融负债合计	-	264,411,498	58,494,081	172,943,726	356,998,223	172,310,944	9,033,834	1,034,192,306
资产负债净头寸	58,966,126	(244,444,199)	(26,381,419)	(84,062,692)	(55,561,817)	136,499,282	302,920,560	87,935,841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1) 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剩余到期日分析(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无限期	即期偿还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423,155	8,770,489	-	-	-	-	-	65,193,644
存放同业款项	-	6,780,608	1,030,972	7,254,204	10,876,340	-	-	25,942,124
拆出资金	-	-	8,057,692	21,170,970	84,471,782	-	-	113,700,444
衍生金融资产	-	-	821	850	42,191	14,630	-	58,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303,008	-	-	-	-	1,303,0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19,042	-	16,507,398	27,582,530	139,391,800	101,750,022	159,435,084	446,485,8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503,025	815,756	1,449,309	2,012,466	14,334,000	10,050,674	31,165,230
债权投资	-	-	4,005,274	30,306,457	65,503,185	157,863,176	124,776,110	382,454,202
其他债权投资	-	-	-	124,903	128,645	294,020	15,507,655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321	-	-	-	-	-	-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	1,057,331	-	-	-	-	-	1,057,331
金融资产合计	58,812,518	19,111,453	31,720,921	87,889,223	302,426,409	274,255,848	309,769,523	1,083,985,8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3,952,162	58,178,798	-	-	62,130,9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2,520,543	4,769,987	13,071,590	16,002,404	-	-	36,364,524
拆入资金	-	-	2,182,115	-	336,436	-	-	2,518,551
衍生金融负债	-	-	760	798	79,961	227	-	81,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2,400,573	2,661,785	1,310,842	-	-	6,373,200
吸收存款	-	256,883,317	43,539,007	104,547,118	160,366,772	157,909,841	-	723,246,055
应付债券	-	-	2,299,293	43,329,903	104,603,248	11,995,814	8,997,930	171,226,188
其他金融负债	-	2,336,463	-	-	-	-	35,904	2,372,367
金融负债合计	-	261,740,323	55,191,735	167,563,356	340,878,461	169,905,882	9,033,834	1,004,313,591
资产负债净头寸	58,812,518	(242,628,870)	(23,470,814)	(79,674,133)	(38,452,052)	104,349,966	300,735,689	79,672,304

(2) 金融工具流动性分析

下表列示于各报告期末按合同到期日的剩余期限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现金流。表中披露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本集团以预期的未折现现金流为基础管理流动性风险。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 金融工具流动性分析(续)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9,548,242	11,812,811	-	-	-	-	-	61,361,053
存放同业款项	-	8,576,148	1,029,068	4,411,684	3,079,700	-	-	17,096,600
拆出资金	-	-	18,753,425	36,060,187	37,255,073	-	-	92,068,6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99,882	190,250	192,163	-	-	982,29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79,904	-	24,069,566	35,716,998	189,675,725	216,008,995	281,948,390	749,599,5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3,498,390	-	887,317	4,039,919	14,521,514	16,516,595	49,463,735
债权投资	861,778	-	6,605,020	24,249,094	60,925,919	176,484,978	248,721,922	517,848,711
其他债权投资	-	-	25,001	224,180	2,035,719	19,059,319	37,125,778	58,469,9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7,703	-	-	-	-	-	-	797,703
其他金融资产	-	842,138	-	-	-	-	-	842,138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53,387,627	34,729,487	51,081,962	101,739,710	297,204,218	426,074,806	584,312,685	1,548,530,4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3,705,182	4,616,524	73,649,374	-	-	81,971,08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322,110	-	11,802,981	16,395,121	-	-	29,520,212
拆入资金	-	-	2,847,422	7,113,027	24,686,797	-	-	34,647,2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9,408,097	2,358,763	7,449,750	-	-	19,216,610
吸收存款	-	236,083,370	57,751,462	127,767,311	179,238,447	172,482,279	-	773,322,869
应付债券	-	-	9,724,000	53,011,200	145,054,200	16,535,200	5,690,000	230,014,600
其他金融负债	-	4,964,124	-	-	-	-	34,401	4,998,525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242,369,604	83,436,163	206,669,806	446,473,689	189,017,479	5,724,401	1,173,691,142
资产负债净头寸	53,387,627	(207,640,117)	(32,354,201)	(104,930,096)	(149,269,471)	237,057,327	578,588,284	374,839,353
按总额结算的外汇衍生工具								
流入	-	-	7,813,837	13,339	5,604,373	-	-	13,431,549
流出	-	-	(1,251,241)	(17,165)	(4,936,961)	-	-	(6,205,367)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 金融工具流动性分析(续)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续)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9,455,694	11,738,154	-	-	-	-	-	61,193,848
存放同业款项	-	7,523,338	555,922	4,194,361	3,514,325	-	-	15,787,946
拆出资金	-	-	20,156,778	37,573,076	38,011,455	-	-	95,741,3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99,882	190,250	192,163	-	-	982,29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19,487	-	22,628,733	32,630,640	175,203,594	183,183,110	280,390,146	695,855,7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3,498,390	-	887,317	5,681,919	14,521,514	16,426,221	51,015,361
债权投资	861,778	-	6,605,020	24,249,094	61,033,519	176,484,978	248,721,922	517,956,311
其他债权投资	-	-	25,001	221,300	1,150,701	18,052,085	37,125,778	56,574,8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7,703	-	-	-	-	-	-	797,703
其他金融资产	-	663,958	-	-	-	-	-	663,958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52,934,662	33,423,840	50,571,336	99,946,038	284,787,676	392,241,687	582,664,067	1,496,569,306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3,705,182	4,603,453	73,453,576	-	-	81,762,2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853,805	31,650	11,819,229	16,415,719	-	-	30,120,403
拆入资金	-	-	-	2,488,594	2,818,639	-	-	5,307,2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9,408,097	2,358,763	7,449,750	-	-	19,216,610
吸收存款	-	235,412,609	57,496,415	127,603,789	178,924,966	171,907,729	-	771,345,508
应付债券	-	-	9,724,000	53,011,200	143,082,000	16,535,200	5,690,000	228,042,400
其他金融负债	-	1,802,918	-	-	-	-	34,401	1,837,319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239,069,332	80,365,344	201,885,028	422,144,650	188,442,929	5,724,401	1,137,631,684
资产负债净头寸	52,934,662	(205,645,492)	(29,794,008)	(101,938,990)	(137,356,974)	203,798,758	576,939,666	358,937,622
按总额结算的外汇衍生工具								
流入	-	-	7,813,837	13,339	5,604,373	-	-	13,431,549
流出	-	-	(1,251,241)	(17,165)	(4,936,961)	-	-	(6,205,367)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 金融工具流动性分析(续)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523,959	8,857,569	-	-	-	-	-	65,381,528
存放同业款项	-	7,538,540	1,056,797	8,090,541	11,340,255	-	-	28,026,133
拆出资金	-	-	7,871,258	20,969,005	82,919,595	-	-	111,759,85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304,523	-	-	-	-	1,304,5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91,967	-	19,402,702	34,503,546	166,756,751	177,088,010	257,441,764	657,184,74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503,025	816,054	1,472,774	1,339,418	16,947,592	11,667,512	34,746,375
债权投资	-	-	4,218,349	31,335,348	74,082,314	195,221,957	144,633,810	449,491,778
其他债权投资	-	-	-	153,500	389,875	2,458,500	18,158,000	21,159,8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321	-	-	-	-	-	-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	1,066,850	-	-	-	-	-	1,066,850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59,086,247	19,965,984	34,669,683	96,524,714	336,828,208	391,716,059	431,901,086	1,370,691,9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80	4,065,726	59,352,087	-	-	63,417,89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1,784,224	4,678,474	13,118,821	16,146,469	-	-	35,727,988
拆入资金	-	-	5,406,419	5,345,790	16,421,740	-	-	27,173,9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2,401,990	2,671,100	1,324,499	-	-	6,397,589
吸收存款	-	257,556,816	43,763,700	105,044,740	162,822,515	169,185,099	-	738,372,870
应付债券	-	-	2,304,000	43,601,200	106,707,200	16,218,600	10,072,000	178,903,000
其他金融负债	-	5,070,326	-	-	-	-	35,904	5,106,230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264,411,366	58,554,663	173,847,377	362,774,510	185,403,699	10,107,904	1,055,099,519
资产负债净头寸	59,086,247	(244,445,382)	(23,884,980)	(77,322,663)	(25,946,302)	206,312,360	421,793,182	315,592,462
按总额结算的外汇衍生工具								
流入	-	-	11,081	15,258	2,489,088	409,294	-	2,924,721
流出	-	-	(11,021)	(15,206)	(2,526,857)	(408,620)	-	(2,961,704)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2) 金融工具流动性分析(续)

以合同到期日划分的未折现合同现金流:(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已逾期/ 无期限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6,423,155	8,782,994	-	-	-	-	-	65,206,149
存放同业款项	-	6,793,001	1,031,763	7,286,610	11,059,265	-	-	26,170,639
拆出资金	-	-	8,071,367	21,481,013	86,395,610	-	-	115,947,9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304,523	-	-	-	-	1,304,5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39,162	-	17,640,594	31,740,658	154,843,816	147,427,376	255,911,859	609,503,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503,025	816,054	1,472,774	2,360,131	16,947,592	11,667,512	35,767,088
债权投资	-	-	4,218,349	31,335,348	73,252,769	195,325,757	144,633,810	448,766,033
其他债权投资	-	-	-	153,500	389,875	2,458,500	18,158,000	21,159,8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321	-	-	-	-	-	-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	1,031,557	-	-	-	-	-	1,031,557
非衍生金融资产总额	58,932,638	19,110,577	33,082,650	93,469,903	328,301,466	362,159,225	430,371,181	1,325,427,6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4,034,602	59,198,526	-	-	63,233,12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2,520,543	4,776,599	13,128,981	16,229,109	-	-	36,655,232
拆入资金	-	-	2,182,613	-	338,270	-	-	2,520,8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2,401,990	2,671,100	1,324,499	-	-	6,397,589
吸收存款	-	256,883,317	43,582,843	104,927,429	162,547,465	168,678,057	-	736,619,111
应付债券	-	-	2,304,000	43,601,200	106,635,000	14,246,400	10,072,000	176,858,600
其他金融负债	-	2,336,463	-	-	-	-	35,904	2,372,367
非衍生金融负债总额	-	261,740,323	55,248,045	168,363,312	346,272,869	182,924,457	10,107,904	1,024,656,910
资产负债净头寸	58,932,638	(242,629,746)	(22,165,395)	(74,893,409)	(17,971,403)	179,234,768	420,263,277	300,770,730
按总额结算的外汇衍生工具								
流入	-	-	11,081	15,258	2,489,088	409,294	-	2,924,721
流出	-	-	(11,021)	(15,206)	(2,526,857)	(408,620)	-	(2,961,704)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表外项目

本集团的表外项目主要有开出保函、开出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及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6,807,611	—	—	6,807,611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5,307,309	—	—	25,307,309
开出保函	2,107,673	1,317,906	8,007	3,433,586
开出信用证	2,380,383	—	—	2,380,383
合计	<u>36,602,976</u>	<u>1,317,906</u>	<u>8,007</u>	<u>37,928,889</u>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6,807,231	—	—	6,807,231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5,307,309	—	—	25,307,309
开出保函	2,107,673	1,317,906	8,007	3,433,586
开出信用证	2,380,383	—	—	2,380,383
合计	<u>36,602,596</u>	<u>1,317,906</u>	<u>8,007</u>	<u>37,928,509</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3) 表外项目(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9,236,861	—	—	9,236,861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1,959,923	—	—	21,959,923
开出保函	2,040,782	1,750,455	8,000	3,799,237
开出信用证	2,394,727	—	—	2,394,727
合计	35,632,293	1,750,455	8,000	37,390,748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银行承兑汇票	9,236,481	—	—	9,236,481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1,959,923	—	—	21,959,923
开出保函	2,040,782	1,750,455	8,000	3,799,237
开出信用证	2,394,727	—	—	2,394,727
合计	35,631,913	1,750,455	8,000	37,390,368

5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商业银行业务的结构性利率风险和其资金交易头寸的风险。利率风险源于本集团的多项业务，资产负债重新定价日的错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

本集团自2009年开始开展外汇业务，主要是贸易融资、外币同业拆借、国际结算和代客结售汇等业务。本集团的外汇风险主要包括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特定交易涉及美元与港币，其他币种交易则较少。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232,844	116,771	25	-	61,349,640
存放同业款项	15,779,103	683,107	474,541	80,635	17,017,386
拆出资金	90,638,878	433,632	-	-	91,072,510
衍生金融资产	29,477	2,581	163	-	32,2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0,305	-	-	-	980,305
发放贷款和垫款	556,524,730	810,266	-	-	557,334,9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347,564	-	-	-	48,347,564
债权投资	424,417,885	-	-	-	424,417,885
其他债权投资	48,035,760	-	-	-	48,035,7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7,703	-	-	-	797,703
其他金融资产	870,042	-	-	-	870,042
金融资产合计	1,247,654,291	2,046,357	474,729	80,635	1,250,256,0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539,791	-	-	-	80,539,79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9,301,987	128	-	-	29,302,115
拆入资金	33,858,340	236,202	-	-	34,094,542
衍生金融负债	2,585	9,862	-	-	12,4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9,088,452	-	-	-	19,088,452
吸收存款	757,842,801	1,214,375	206,921	96,139	759,360,236
应付债券	225,254,410	-	-	-	225,254,410
其他金融负债	4,964,124	34,401	-	-	4,998,525
金融负债合计	1,150,852,490	1,494,968	206,921	96,139	1,152,650,518
资产负债净头寸	96,801,801	551,389	267,808	(15,504)	97,605,494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382,684	(190,857)	-	-	191,827
信贷承诺	36,688,054	432,685	290,248	517,902	37,928,889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1) 汇率风险(续)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065,665	116,771	25	-	61,182,461
存放同业款项	14,465,360	683,107	474,541	80,635	15,703,643
拆出资金	94,303,542	433,632	-	-	94,737,174
衍生金融资产	29,477	2,581	163	-	32,2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80,305	-	-	-	980,305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0,104,753	810,266	-	-	510,915,0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866,893	-	-	-	49,866,893
债权投资	424,520,703	-	-	-	424,520,703
其他债权投资	46,213,995	-	-	-	46,213,9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97,703	-	-	-	797,703
其他金融资产	691,498	-	-	-	691,498
金融资产合计	<u>1,203,039,894</u>	<u>2,046,357</u>	<u>474,729</u>	<u>80,635</u>	<u>1,205,641,615</u>
向中央银行借款	80,333,772	-	-	-	80,333,77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9,901,377	128	-	-	29,901,505
拆入资金	4,999,553	236,202	-	-	5,235,755
衍生金融负债	2,585	9,862	-	-	12,4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9,088,452	-	-	-	19,088,452
吸收存款	755,865,440	1,214,375	206,921	96,139	757,382,875
应付债券	223,300,903	-	-	-	223,300,903
其他金融负债	1,802,918	34,401	-	-	1,837,319
金融负债合计	<u>1,115,295,000</u>	<u>1,494,968</u>	<u>206,921</u>	<u>96,139</u>	<u>1,117,093,028</u>
资产负债净头寸	<u>87,744,894</u>	<u>551,389</u>	<u>267,808</u>	<u>(15,504)</u>	<u>88,548,587</u>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u>382,684</u>	<u>(190,857)</u>	<u>-</u>	<u>-</u>	<u>191,827</u>
信贷承诺	<u>36,687,674</u>	<u>432,685</u>	<u>290,248</u>	<u>517,902</u>	<u>37,928,509</u>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1) 汇率风险(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279,310	89,613	-	-	65,368,923
存放同业款项	26,353,725	807,862	191,794	418,076	27,771,457
拆出资金	109,081,116	533,988	-	-	109,615,104
衍生金融资产	57,585	907	-	-	58,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3,008	-	-	-	1,303,0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4,941,118	2,022,285	-	-	486,963,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164,463	-	-	-	30,164,463
债权投资	383,131,476	33,013	-	-	383,164,489
其他债权投资	16,055,223	-	-	-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321	-	-	-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1,093,264	-	-	-	1,093,264
金融资产合计	1,118,030,609	3,487,668	191,794	418,076	1,122,128,1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62,313,807	-	-	-	62,313,80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5,439,170	131	-	-	35,439,301
拆入资金	25,181,588	1,518,411	-	-	26,699,999
衍生金融负债	3,404	78,342	-	-	81,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6,373,200	-	-	-	6,373,200
吸收存款	722,738,012	2,232,671	2,698	26,433	724,999,814
应付债券	173,178,209	-	-	-	173,178,209
其他金融负债	5,070,326	35,904	-	-	5,106,230
金融负债合计	1,030,297,716	3,865,459	2,698	26,433	1,034,192,306
资产负债净头寸	87,732,893	(377,791)	189,096	391,643	87,935,841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884,982	327,541	-	(377,175)	835,348
信贷承诺	34,641,177	2,115,055	-	474,597	37,230,829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1) 汇率风险(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5,104,031	89,613	-	-	65,193,644
存放同业款项	24,524,392	807,862	191,794	418,076	25,942,124
拆出资金	113,166,456	533,988	-	-	113,700,444
衍生金融资产	57,585	907	-	-	58,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3,008	-	-	-	1,303,0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444,463,591	2,022,285	-	-	446,485,8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165,230	-	-	-	31,165,230
债权投资	382,421,189	33,013	-	-	382,454,202
其他债权投资	16,055,223	-	-	-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0,321	-	-	-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1,057,331	-	-	-	1,057,331
金融资产合计	1,079,888,357	3,487,668	191,794	418,076	1,083,985,8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62,130,960	-	-	-	62,130,9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6,364,393	131	-	-	36,364,524
拆入资金	1,000,140	1,518,411	-	-	2,518,551
衍生金融负债	3,404	78,342	-	-	81,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6,373,200	-	-	-	6,373,200
吸收存款	720,984,253	2,232,671	2,698	26,433	723,246,055
应付债券	171,226,188	-	-	-	171,226,188
其他金融负债	2,336,463	35,904	-	-	2,372,367
金融负债合计	1,000,419,001	3,865,459	2,698	26,433	1,004,313,591
资产负债净头寸	79,469,356	(377,791)	189,096	391,643	79,672,304
衍生金融工具的净名义金额	884,982	327,541	-	(377,175)	835,348
信贷承诺	34,640,803	2,115,055	-	474,597	37,230,455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1) 汇率风险(续)

下表列示了在人民币对美元的即期与远期汇率同时升值5%或贬值5%的情况下，对净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本集团	2021年度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升值5%	(20,677)	-
人民币贬值5%	20,677	-
本银行	2021年度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升值5%	(20,677)	-
人民币贬值5%	20,677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1) 汇率风险(续)

本集团	2020年度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升值5%	12,821	—
人民币贬值5%	(12,821)	—

本银行	2020年度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升值5%	12,821	—
人民币贬值5%	(12,821)	—

对净利润的影响来自于货币性资产与负债净头寸受人民币汇率变动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是基于本集团期末汇率敏感性头寸在全年保持不变的假设。在实际操作中，本集团会根据对汇率走势的判断，主动调整外币头寸及运用适当的衍生工具来减轻外汇风险的影响，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约定到期日和重新定价日期限的不匹配，以及资产负债所依据的基准利率变动不一致。

本集团定期监控可能影响到央行基准利率的宏观经济因素。为降低基准利率变动的影响，本集团所发放大部分贷款为浮动利率贷款。此外，本集团通过议价能力的提高管理央行基准利率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之间的定价差异。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7,962,532	-	-	-	-	3,387,108	61,349,640
存放同业款项	8,332,949	4,309,960	3,009,281	-	-	1,365,196	17,017,386
拆出资金	18,483,826	35,248,744	36,146,595	-	-	1,193,345	91,072,51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2,221	32,2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8,070	188,873	190,810	-	-	2,552	980,30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5,250,747	31,719,256	162,103,221	23,453,400	103,075,080	1,733,292	557,334,9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0,004	1,790,395	590,565	3,270,673	42,665,927	48,347,564
债权投资	3,815,325	20,641,500	46,940,945	133,891,713	211,550,644	7,577,758	424,417,885
其他债权投资	-	-	842,216	14,020,309	32,498,396	674,839	48,035,7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797,703	797,703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870,042	870,042
金融资产合计	324,443,449	92,138,337	251,023,463	171,955,987	350,394,793	60,299,983	1,250,256,0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3,620,000	4,037,880	70,021,210	-	-	2,860,701	80,539,79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21,865	11,615,000	16,070,000	-	-	295,250	29,302,115
拆入资金	2,820,000	6,938,614	24,088,917	-	-	247,011	34,094,54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2,447	12,4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9,391,083	2,330,551	7,300,613	-	-	66,205	19,088,452
吸收存款	292,326,041	124,073,375	172,257,144	157,791,887	-	12,911,789	759,360,236
应付债券	9,646,041	52,520,895	142,699,271	14,896,691	4,998,105	493,407	225,254,410
其他金融负债	-	-	-	-	34,401	4,964,124	4,998,525
金融负债合计	319,125,030	201,516,315	432,437,155	172,688,578	5,032,506	21,850,934	1,152,650,518
资产负债净头寸	5,318,419	(109,377,978)	(181,413,692)	(732,591)	345,362,287	38,449,049	97,605,494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7,812,214	-	-	-	-	3,370,247	61,182,461
存放同业款项	6,811,956	4,090,937	3,439,818	-	-	1,360,932	15,703,643
拆出资金	19,883,494	36,728,388	36,916,706	-	-	1,208,586	94,737,17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32,221	32,2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98,070	188,873	190,810	-	-	2,552	980,30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5,257,943	23,282,536	150,130,459	22,913,485	98,237,810	1,092,786	510,915,0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0,004	1,790,395	590,565	3,270,673	44,185,256	49,866,893
债权投资	3,815,325	20,641,500	47,040,921	133,891,713	211,550,644	7,580,600	424,520,703
其他债权投资	-	-	-	13,058,068	32,498,396	657,531	46,213,9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797,703	797,703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691,498	691,498
金融资产合计	304,179,002	84,962,238	239,509,109	170,453,831	345,557,523	60,979,912	1,205,641,6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3,620,000	4,034,800	69,840,610	-	-	2,838,362	80,333,77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884,458	11,631,000	16,090,000	-	-	296,047	29,901,505
拆入资金	-	2,458,614	2,753,917	-	-	23,224	5,235,755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2,447	12,4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9,391,083	2,330,551	7,300,613	-	-	66,205	19,088,452
吸收存款	291,407,140	123,915,349	171,953,260	157,233,727	-	12,873,399	757,382,875
应付债券	9,646,041	52,520,895	140,699,766	14,996,691	4,998,105	439,405	223,300,903
其他金融负债	-	-	-	-	34,401	1,802,918	1,837,319
金融负债合计	315,948,722	196,891,209	408,638,166	172,230,418	5,032,506	18,352,007	1,117,093,028
资产负债净头寸	(11,769,720)	(111,928,971)	(169,129,057)	(1,776,587)	340,525,017	42,627,905	88,548,587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78,534	-	-	-	-	64,990,389	65,368,923
存放同业款项	7,131,614	7,907,087	11,021,674	-	-	1,711,082	27,771,457
拆出资金	7,658,689	20,193,742	80,039,422	-	-	1,723,251	109,615,10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58,492	58,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2,667	341	-	-	-	-	1,303,0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7,696,186	41,357,944	152,536,317	94,186,332	19,320,775	1,865,849	486,963,4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547,004	5,324,032	23,293,427	30,164,463
债权投资	2,866,553	28,349,580	63,004,676	157,763,203	124,776,110	6,404,367	383,164,489
其他债权投资	-	-	-	294,020	15,507,655	253,548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70,321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093,264	1,093,264
金融资产合计	197,034,243	97,808,694	306,602,089	253,790,559	164,928,572	101,963,990	1,122,128,147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980,300	56,919,030	-	-	1,414,477	62,313,80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400,447	12,960,000	15,800,300	-	-	278,554	35,439,301
拆入资金	5,354,482	5,180,000	15,961,770	-	-	203,747	26,699,99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81,746	81,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383,006	2,640,039	1,304,810	-	-	45,345	6,373,200
吸收存款	306,621,361	98,496,248	156,492,667	151,386,738	-	12,002,800	724,999,814
应付债券	2,237,221	43,145,576	104,364,898	13,893,834	8,997,930	538,750	173,178,209
其他金融负债	-	-	-	-	35,904	5,070,326	5,106,230
金融负债合计	322,996,517	166,402,163	350,843,475	165,280,572	9,033,834	19,635,745	1,034,192,306
资产负债净头寸	(125,962,274)	(68,593,469)	(44,241,386)	88,509,987	155,894,738	82,328,245	87,935,841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非生息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19,527	-	-	-	-	64,974,117	65,193,644
存放同业款项	6,361,703	7,112,285	10,762,848	-	-	1,705,288	25,942,124
拆出资金	7,858,636	20,693,608	83,388,768	-	-	1,759,432	113,700,44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58,492	58,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2,667	341	-	-	-	-	1,303,00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4,063,841	32,870,139	142,838,367	86,481,068	18,983,916	1,248,545	446,485,8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1,547,004	5,324,032	24,294,194	31,165,230
债权投资	2,866,553	28,349,580	62,194,332	157,863,176	124,776,110	6,404,451	382,454,202
其他债权投资	-	-	-	294,020	15,507,655	253,548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570,321	570,321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057,331	1,057,331
金融资产合计	182,672,927	89,025,953	299,184,315	246,185,268	164,591,713	102,325,719	1,083,985,8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	3,950,000	56,787,000	-	-	1,393,960	62,130,9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232,448	12,970,000	15,880,000	-	-	282,076	36,364,524
拆入资金	2,174,482	-	332,770	-	-	11,299	2,518,551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81,746	81,7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383,006	2,640,039	1,304,810	-	-	45,345	6,373,200
吸收存款	305,771,339	98,381,247	156,223,124	150,891,752	-	11,978,593	723,246,055
应付债券	2,237,221	43,145,577	104,364,898	11,995,814	8,997,930	484,748	171,226,188
其他金融负债	-	-	-	-	35,904	2,336,463	2,372,367
金融负债合计	319,798,496	161,086,863	334,892,602	162,887,566	9,033,834	16,614,230	1,004,313,591
资产负债净头寸	(137,125,569)	(72,060,910)	(35,708,287)	83,297,702	155,557,879	85,711,489	79,672,304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下表列示了在所有货币的收益率同时平行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结构，对净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2021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银行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100个基点	505,582	355,207	399,100	341,673
下降100个基点	(505,582)	(355,207)	(399,100)	(341,673)

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银行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上升100个基点	347,447	118,513	264,881	118,513
下降100个基点	(347,447)	(118,513)	(264,881)	(118,513)

考虑到活期存款利率的变动频率及幅度低于其他产品的特征，在上述分析中剔除收益率曲线变动对与活期存款相关的利息支出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是指基于一定利率变动对年底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复位价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净利润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是指基于在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年末持有的固定利率其他债权投资进行重估后，对公允价值变动的的影响。

本集团根据监管要求，参照巴塞尔资本协议的相关规定对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5 市场风险(续)

(2) 利率风险(续)

本集团认为该假设并不代表本集团的资金使用及利率风险管理的政策，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另外，上述利率变动影响分析仅是作为例证，显示在各个预计收益情形及本集团现时利率风险状况下，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估计变动。但该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源自于本集团持有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认为本集团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并不重大。

6 资本管理

本集团及本银行资本管理的目标如下：

- 保障本集团及本银行持续经营的能力，以持续为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回报及利益；
- 支持本集团及本银行的稳定及成长；
- 以有效率及注重风险的方法分配资本，为股东提供最大的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
- 维持充足的资本基础，以支持业务的发展。

银保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在2018年底前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对于系统重要性银行，银保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9.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1.50%。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银保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0%。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团满足各项法定监管要求。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6 资本管理(续)

表内加权信用风险资产采用不同的风险权重进行计算，风险权重根据每一项资产、交易对手的信用、市场及其他相关的风险确定，并考虑合格抵押和担保的影响。表外信用风险敞口也采用了相同的方法计算，同时针对其或有损失的特性进行了调整。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根据标准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根据基本指标法计量。

本集团按照银保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规定计算下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

本集团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01,073,437	93,726,738
一级资本净额	105,172,624	93,814,211
资本净额	119,665,673	111,936,261
风险加权资产：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752,599,489	724,715,545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4,098,886	8,699,411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53,536,117	50,509,32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47%	11.96%
一级资本充足率	12.98%	11.97%
资本充足率	14.77%	14.28%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6 资本管理(续)

- (1) 本集团并表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包括符合规定的金融机构类子公司。
- (2)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包括：普通股股本、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部分。
- (3) 本集团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包括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 (4)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减去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一级资本净额等于一级资本减去一级资本扣除项目；资本净额等于总资本减去总资本扣除项目。
- (5) 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本集团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

(1) 估值流程、技术及参数

本集团建立了完善的估值内部控制制度，并对内部控制制度的充分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本集团对于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建立了独立的估值流程，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分别负责估值、模型验证及账务处理工作。本集团主要使用附注四(一)7和附注四(二)4所述的估值技术及输入参数。2021年度及2020年度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参数未发生重大变动。

(2) 公允价值计量层级

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计量中的三个层级分析如下：

第一层级：按同类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按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估值；

第三层级：是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估值。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如果无法获得相关的市场信息，并使用现金流贴现模型来进行估价，或在适用的情况下，参照市场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到期日和收益率的产品的报价来确定，则列示在第二、三层级。

(ii) 应付债券

本集团发行的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上交易的债券分类为第二层级。该等债券的公允价值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以相关债券的利率收益率曲线作为公允价值计量的关键参数。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424,417,885	—	400,969,182	32,039,189	433,008,371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225,254,410	—	225,578,430	—	225,578,430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424,520,703	—	401,072,283	32,039,189	433,111,472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223,300,903	—	223,619,511	—	223,619,511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383,164,489	—	345,960,980	43,447,756	389,408,736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173,178,209	—	173,176,429	—	173,176,429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382,454,202	—	345,248,577	43,447,756	388,696,333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171,226,188	—	171,212,686	—	171,212,686

除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吸收存款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发行方				
政府债券	—	595,396	—	595,396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	144,923	—	144,923
金融债券	—	3,192,034	—	3,192,034
公司债券	—	556,181	—	556,181
— 同业存单	—	1,273,177	—	1,273,177
— 理财产品	—	—	826,838	826,838
— 基金	8,124,980	23,501,986	—	31,626,966
—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	10,119,419	10,119,419
— 其他	—	—	12,630	12,630
小计	8,124,980	29,263,697	10,958,887	48,347,564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发行方				
政府债券	—	15,428,237	—	15,428,237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	31,598,570	—	31,598,570
金融债券	—	1,008,953	—	1,008,953
小计	—	48,035,760	—	48,035,7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金融机构	—	73,798	8,000	81,798
其他机构	715,905	—	—	715,905
小计	715,905	73,798	8,000	797,7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	—	26,326,500	26,326,500
合计	—	—	26,326,500	26,326,500
衍生金融资产	—	27,501	4,720	32,221
衍生金融负债	—	12,447	—	12,447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银行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发行方				
政府债券	—	595,396	—	595,396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	144,923	—	144,923
金融债券	—	3,192,034	—	3,192,034
公司债券	—	556,181	—	556,181
— 同业存单	—	1,273,177	—	1,273,177
— 理财产品	—	—	2,436,541	2,436,541
— 基金	8,124,980	23,501,986	—	31,626,966
— 信托及资产管理计划	—	—	10,041,675	10,041,675
小计	8,124,980	29,263,697	12,478,216	49,866,893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发行方				
政府债券	—	13,606,472	—	13,606,472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	31,598,570	—	31,598,570
金融债券	—	1,008,953	—	1,008,953
小计	—	46,213,995	—	46,213,9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金融机构	—	73,798	8,000	81,798
其他机构	715,905	—	—	715,905
小计	715,905	73,798	8,000	797,703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	—	26,326,500	26,326,500
合计	—	—	26,326,500	26,326,500
衍生金融资产	—	27,501	4,720	32,221
衍生金融负债	—	12,447	—	12,447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集团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发行方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	1,651,528	—	1,651,528
金融债券	—	5,219,508	—	5,219,508
— 理财产品	—	—	2,265,065	2,265,065
— 基金	—	21,028,362	—	21,028,362
小计	—	27,899,398	2,265,065	30,164,463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发行方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	15,755,737	—	15,755,737
金融债券	—	299,486	—	299,486
小计	—	16,055,223	—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金融机构	—	134,203	8,000	142,203
其他机构	—	428,118	—	428,118
小计	—	562,321	8,000	570,3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	—	17,710,890	17,710,890
合计	—	—	17,710,890	17,710,890
衍生金融资产	—	58,492	—	58,492
衍生金融负债	—	81,746	—	81,746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银行	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发行方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	1,651,528	—	1,651,528
金融债券	—	5,219,508	—	5,219,508
— 理财产品	—	—	3,265,832	3,265,832
— 基金	—	21,028,362	—	21,028,362
小计	—	27,899,398	3,265,832	31,165,230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发行方				
公共实体及准政府	—	15,755,737	—	15,755,737
金融债券	—	299,486	—	299,486
小计	—	16,055,223	—	16,055,2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金融机构	—	134,203	8,000	142,203
其他机构	—	428,118	—	428,118
小计	—	562,321	8,000	570,321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	—	—	17,710,890	17,710,890
合计	—	—	17,710,890	17,710,890
衍生金融资产	—	58,492	—	58,492
衍生金融负债	—	81,746	—	81,746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续)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股权投资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外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彭博的估值结果确定，境内上市的股权投资基于可观察的股票交易价格并考虑缺乏流动性的调整。

本集团划分为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购买的信托资产、资产管理计划、他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及债权融资计划等。公允价值基于第三方提供的资产净值或基础资产(主要包括在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债券、货币市场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计算或以现金流折现模型为基础，使用反映信用风险的不可观察的折现率来确定。

2021年度及2020年度，金融工具在上述层级之间无重大转移。

(5) 以持续性基础计量的公允价值层级第三层级的每类金融工具的变动列示如下：

本集团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发放贷款 和垫款	衍生 金融资产
2021年1月1日	2,265,065	8,000	17,710,890	-
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	175,265	-	445,310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	28,749	-
购买	13,341,350	-	44,865,669	4,720
出售及结算	(4,822,793)	-	(36,724,118)	-
2021年12月31日	10,958,887	8,000	26,326,500	4,720
本银行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发放贷款 和垫款	衍生 金融资产
2021年1月1日	3,265,832	8,000	17,710,890	-
利得或损失总额				
— 计入损益	247,116	-	445,310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	28,749	-
购买	16,430,976	-	44,865,669	4,720
出售及结算	(7,465,708)	-	(36,724,118)	-
2021年12月31日	12,478,216	8,000	26,326,500	4,720

2021年度，本集团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总额中，未实现的部分为1.18亿元，本银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总额中，未实现的部分为1.47亿元。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十四、风险管理(续)

7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续)

(5) 以持续性基础计量的公允价值层级第三层级的每类金融工具的变动列示如下：(续)

本集团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发放贷款 和垫款
2020年1月1日	13,217,558	8,000	20,086,701
利得或损失总额	45,065	—	(23,530)
购买	5,040,000	—	37,094,234
出售及结算	(16,037,558)	—	(39,446,515)
2020年12月31日	2,265,065	8,000	17,710,890

本银行	交易性 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 工具投资	发放贷款 和垫款
2020年1月1日	13,217,558	8,000	20,086,701
利得或损失总额	45,832	—	(23,530)
购买	6,040,000	—	37,094,234
出售及结算	(16,037,558)	—	(39,446,515)
2020年12月31日	3,265,832	8,000	17,710,890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2022年1月24日，本银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隆鑫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公司预重整实质合并重组事项的议案》，同意隆鑫集团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公司预重整实质合并重组方案，重整申请已经法院受理，本银行合并申报隆鑫集团债权金额72.62亿元，该事项尚待股东大会审议。

于2022年3月30日，经本银行董事会提议，本银行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在附注七、30中披露，该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上决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及本银行无重大的财务报表日后事项。

十六、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2022年3月30日经本银行批准报出。

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59,709	8,401,197
减：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净收益	(53,963)	(94,497)
处置抵债资产净收益	(1,146)	(1,839)
政府补助	(343,748)	(147,046)
罚款收入	(8,364)	(8,598)
长款收入	(1,702)	(1,585)
捐赠支出	1,500	25,900
罚款支出	1,314	2,067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1,936	12,790
所得税影响数	98,543	53,2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817	1,292
	9,264,896	8,242,8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执行。本集团因正常经营业务产生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损益，均未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披露。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1年度	2020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7	9.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6	9.11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元)			
	2021年度		2020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4	0.84	0.74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2	0.82	0.73	0.73

本集团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未经审计补充财务资料(续)

2021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千元)

三、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作为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金融机构，本银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监管机构颁布的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包括本银行及合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银行及合并财务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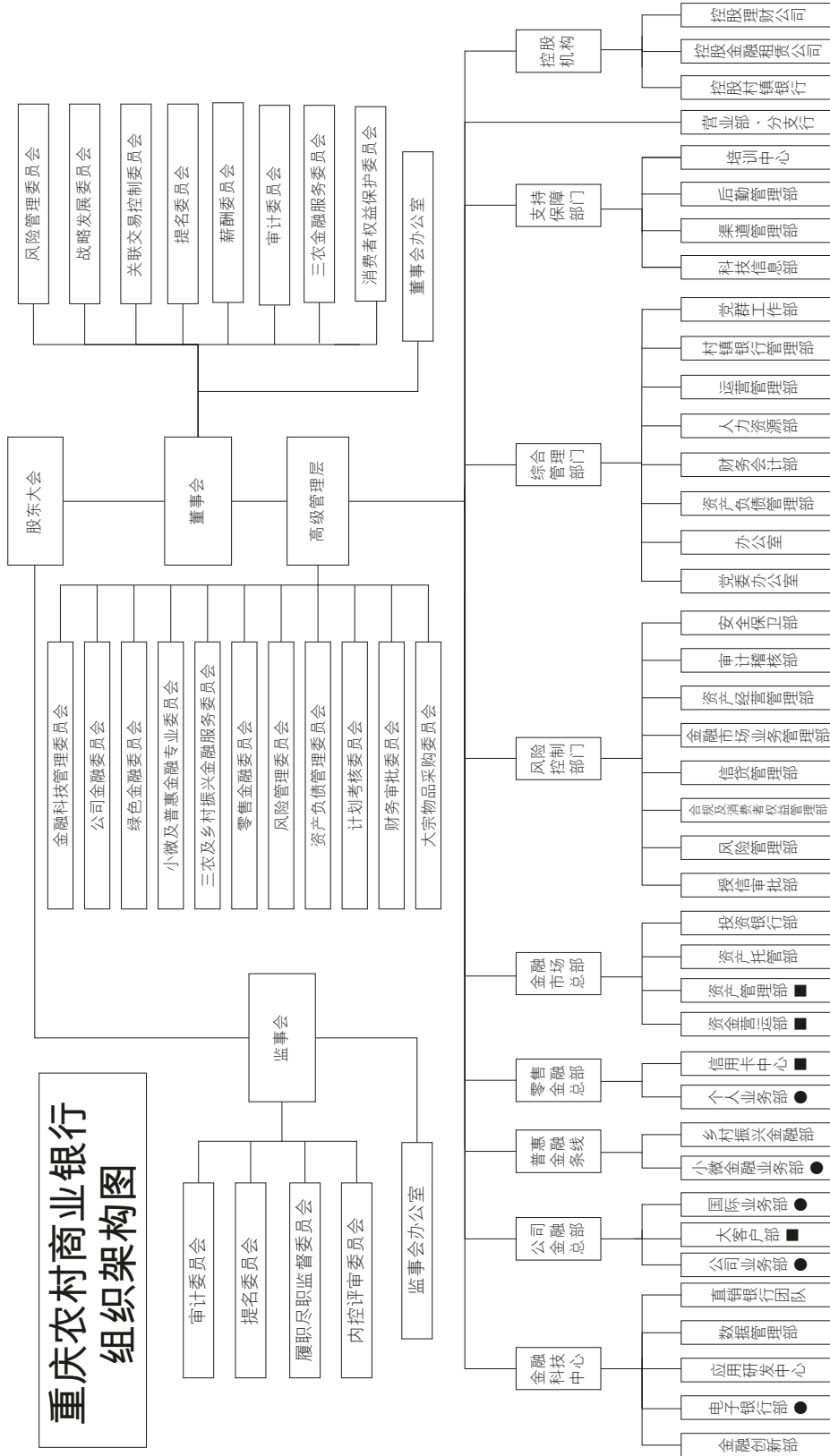
本集团亦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其解释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适用的披露条例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财务报表在某些方面与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存在差异，差异项目及金额列示如下：

	净资产(合并)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按企业会计准则	106,044,015	94,632,081
差异项目及金额		
—收购业务形成的商誉	440,129	440,129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106,484,144	95,072,210

差异原因说明如下：

本银行于2008年6月27日注册成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新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了原重庆市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重庆市渝中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等38家县(区)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及重庆武隆农村合作银行的所有资产及负债(“收购业务”)。本银行于2009年1月1日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无需对收购业务中形成的商誉进行确认。本银行于2010年12月16日在香港联交所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于当年首次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根据首次执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相关规定，追溯确认了收购业务形成的商誉。

组织架构图



注：
 ■表示实行事业部制管理模式；
 ●表示实行准事业部制管理模式；
 未标识的实行直线职能制管理模式。

分支机构及附属公司

分行

曲靖分行

地址：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麒麟西路大花桥“云顶名都·人和苑”2、3幢

邮编：655000

电话：0874-3193599

传真：0874-3193599

两江分行

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金童路21、23、25号

邮编：401122

电话：023-88502278

传真：023-88502278

科学城分行

地址：重庆市高新区西永大道28号

邮编：401332

电话：023-65002879

传真：023-65002879

万州分行

地址：重庆市万州区太白路91号

邮编：404100

电话：023-58156261

传真：023-58156260

江津分行

地址：重庆市江津区滨江大道几江段319号

邮编：402260

电话：023-47522632

传真：023-47522632

合川分行

地址：重庆市合川区久长路2号

邮编：401520

电话：023-42835185

传真：023-42841214

涪陵分行

地址：重庆市涪陵区兴华中路55号(宏富大厦)1幢

邮编：408000

电话：023-72238022

传真：023-72237722

支行

渝中支行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新华路142号

邮编：400011

电话：023-63716557

传真：023-63716557

江北支行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洋河东路10号1-1

邮编：400020

电话：023-61310036

传真：023-61310065

沙坪坝支行

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小杨公桥118号附37、38、39号

邮编：400030

电话：023-65332566

传真：023-65332566

大渡口支行

地址：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天辰华府1栋1-3，1-4-1-1，1、11栋1-4-1-2，1-4-2-2号

邮编：400084

电话：023-68836636

传真：023-68901484

南岸支行

地址：重庆市南岸区南坪江南大道24号

邮编：400060

电话：023-62947517

传真：023-62982743

九龙坡支行

地址：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西郊路2号

邮编：400050

电话：023-68437557

传真：023-68437557

北碚支行

地址：重庆市北碚区碚峡西路20号

邮编：400700

电话：023-68864083

传真：023-68862728

分支机构及附属公司

渝北支行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双龙湖街道双龙大道91号1幢
1-1

邮编：401120
电话：023-67824010
传真：023-67822014

巴南支行

地址：重庆市巴南区龙洲大道145号

邮编：400055
电话：023-66212977
传真：023-66222960

万盛支行

地址：重庆市万盛区万东北路36号

邮编：400800
电话：023-48299505
传真：023-48299504

长寿支行

地址：重庆市长寿区凤城街道办事处向阳路13号

邮编：401220
电话：023-40245293
传真：023-40240574

永川支行

地址：重庆市永川区红河中路399号

邮编：402160
电话：023-49863765
传真：023-49885099

南川支行

地址：重庆市南川区金佛大道24号

邮编：408400
电话：023-71423626
传真：023-71429898

綦江支行

地址：重庆市綦江区文龙街道九龙大道34号

邮编：401420
电话：023-48663139
传真：023-48658598

潼南支行

地址：重庆市潼南区桂林街道办事处兴潼大道4号

邮编：402660
电话：023-44551908
传真：023-44554249

铜梁支行

地址：重庆市铜梁区巴川街道中兴路102号

邮编：402560
电话：023-45682975
传真：023-45673031

大足支行

地址：重庆市大足区棠香街道办事处五星大道390号
附2号

邮编：402360
电话：023-43711711
传真：023-43722323

荣昌支行

地址：重庆市荣昌区昌州街道办事处海棠大道106号

邮编：402460
电话：023-46732980
传真：023-46735395

璧山支行

地址：重庆市璧山区璧城街道办事处璧铜路4号

邮编：402760
电话：023-41427834
传真：023-41427834

梁平支行

地址：重庆市梁平区梁山街道名豪商贸区26幢1号

邮编：405200
电话：023-53223401
传真：023-53223401

城口支行

地址：重庆市城口县葛城镇南大街30号

邮编：405900
电话：023-59221503
传真：023-59221503

丰都支行

地址：重庆市丰都县三合街道商业二路187号
 邮编：408299
 电话：023-70736661
 传真：023-70736533

垫江支行

地址：重庆市垫江县桂溪街道人民东路371号
 邮编：408300
 电话：023-74512937
 传真：023-74685719

忠县支行

地址：重庆市忠县忠州街道巴王路49号
 邮编：404300
 电话：023-54235902
 传真：023-54243942

开州支行

地址：重庆市开州区汉丰街道办事处开州大道
 （市民广场）
 邮编：405400
 电话：023-52250812
 传真：023-52250253

云阳支行

地址：重庆市云阳县青龙街道云江大道1335号
 邮编：404500
 电话：023-55161480
 传真：023-55161480

奉节支行

地址：重庆市奉节县鱼复街道公平巷32号
 邮编：404699
 电话：023-56560373
 传真：023-56560229

巫山支行

地址：重庆市巫山县广东中路258号
 邮编：404700
 电话：023-57680904
 传真：023-67680904

巫溪支行

地址：重庆市巫溪县柏杨街道滨河支路25号杨河花园7号楼1-1
 邮编：405899
 电话：023-51529828
 传真：023-51520799

黔江支行

地址：重庆市黔江区城东街道解放路217号
 邮编：409000
 电话：023-79236496
 传真：023-79236496

石柱支行

地址：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南宾街道新开路36号附12号
 邮编：409100
 电话：023-73332136
 传真：023-73337976

武隆支行

地址：重庆市武隆区芙蓉街道芙蓉中路36号
 邮编：408500
 电话：023-77723233
 传真：023-77722595

秀山支行

地址：重庆市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中和街道渝秀大道35号
 邮编：409900
 电话：023-76662163
 传真：023-76671163

酉阳支行

地址：重庆市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桃花源镇桃花源中路5号
 邮编：409800
 电话：023-75556144
 传真：023-75552534

彭水支行

地址：重庆市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汉葭街道石嘴街2号附4号
 邮编：409600
 电话：023-78848842
 传真：023-78849965

附属公司

江苏张家港渝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长安路487、489号
邮编：215600
电话：0512-58918959
传真：0512-58918969

四川大竹渝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大竹县竹阳镇新华路东段煌
歌商业广场H8/9幢
邮编：635100
电话：0818-6256123
传真：0818-6256616

云南大理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大理州经济开发区漾濞路176号
邮编：671000
电话：0872-2188667
传真：0872-2188667

云南祥云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大理州祥云县祥城镇文苑路北侧
“印象花园”第11幢16号
邮编：672100
电话：0872-3997552
传真：0872-3122977

云南鹤庆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大理州鹤庆县云鹤镇兴鹤路15号
邮编：671500
电话：0872-4123500
传真：0872-4123500

广西鹿寨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鹿寨县鹿寨镇城南新
区桂园路8号汇一联城投附楼
邮编：545600
电话：0772-6822818
传真：0772-6663027

福建沙县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福建省三明市沙县新城中路永顺大厦
北楼一、二层
邮编：365050
电话：0598-5758880
传真：0598-5758880

福建福安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安市城北冠杭路1号
邮编：355000
电话：0593-8988906
传真：0593-8988920

云南香格里拉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香格里拉市长征大道华骏广场7号
3AS-1-1
邮编：674499
电话：0887-8980066
传真：0887-8989811

福建石狮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福建省石狮市八七路鸿兴国际大厦2454、
2456、2458号
邮编：362700
电话：0595-82269866
传真：0595-82268878

福建平潭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福建省平潭县潭城镇康德花园别墅19排
A3-A6
邮编：350400
电话：0591-86175991
传真：0591-86175991

云南西山渝农商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滇池路
924、926、928号
邮编：650000
电话：0871-68183750
传真：0871-68188973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10号3幢(双子座A座)
24楼、25楼
邮编：401121
电话：023-63569568
传真：023-63569555

渝农商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桂花街支路10号成大·
锦嘉国际大厦第20层、21层
邮编：400024
电话：023-61111693
传真：023-61110379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地址：中国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36号

邮编：400023

www.cqrcb.com